

求/缺/卷

求缺卷 8
闲情卷 7
灵怪卷 6
野情卷 5
侠盗卷 4
寻根卷 3
世说卷 2
浮世卷 1

贾平凹文集

大陆文坛独行侠

贾平凹是自然之子，平民之子，中国文化精神和美学精神之子，他生于汉江之侧，长于商洛山野，饱啖传统文化之雨露，博采现代文明之精英；在创作实践中，他一面坚持中华民族的审美精神，一面以极大的注意力关注着世界文学的动态，为我所用。如果说，文坛上总难免存在两种倾向：一是固守型，与世界文学相对隔膜；一是外向型，忽视本民族原艺术思维和文艺思维和文学传统，偏重于仿照别国文学的模式，那么，贾平凹追求的则是以本民族的思维方式和表现来抒写中国现代人的感觉和生存，状绘从传统向现代转化中民族灵魂的痛楚和蜕变。他的创作河流是趋世界文学而动的，但那河床却是中国的。他立志要写出中国的气派，中国的味。



贾平凹文集

求缺卷

雷达 主编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一九九五年·北京

(京)新登字 172 号

责任编辑:曹利群

装帧设计:旺忘望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贾平凹文集/贾平凹著.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5
ISBN 7-5059-2214-9

I. 贾… II. 贾…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②中篇小说—中国—当代③短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5)第 02209 号

贾平凹文集

求缺卷

贾平凹著

*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发行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北京市仰山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48 印张 16 插页 3400 千字

1995 年 3 月第 1 版 1995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刷:1—28000 册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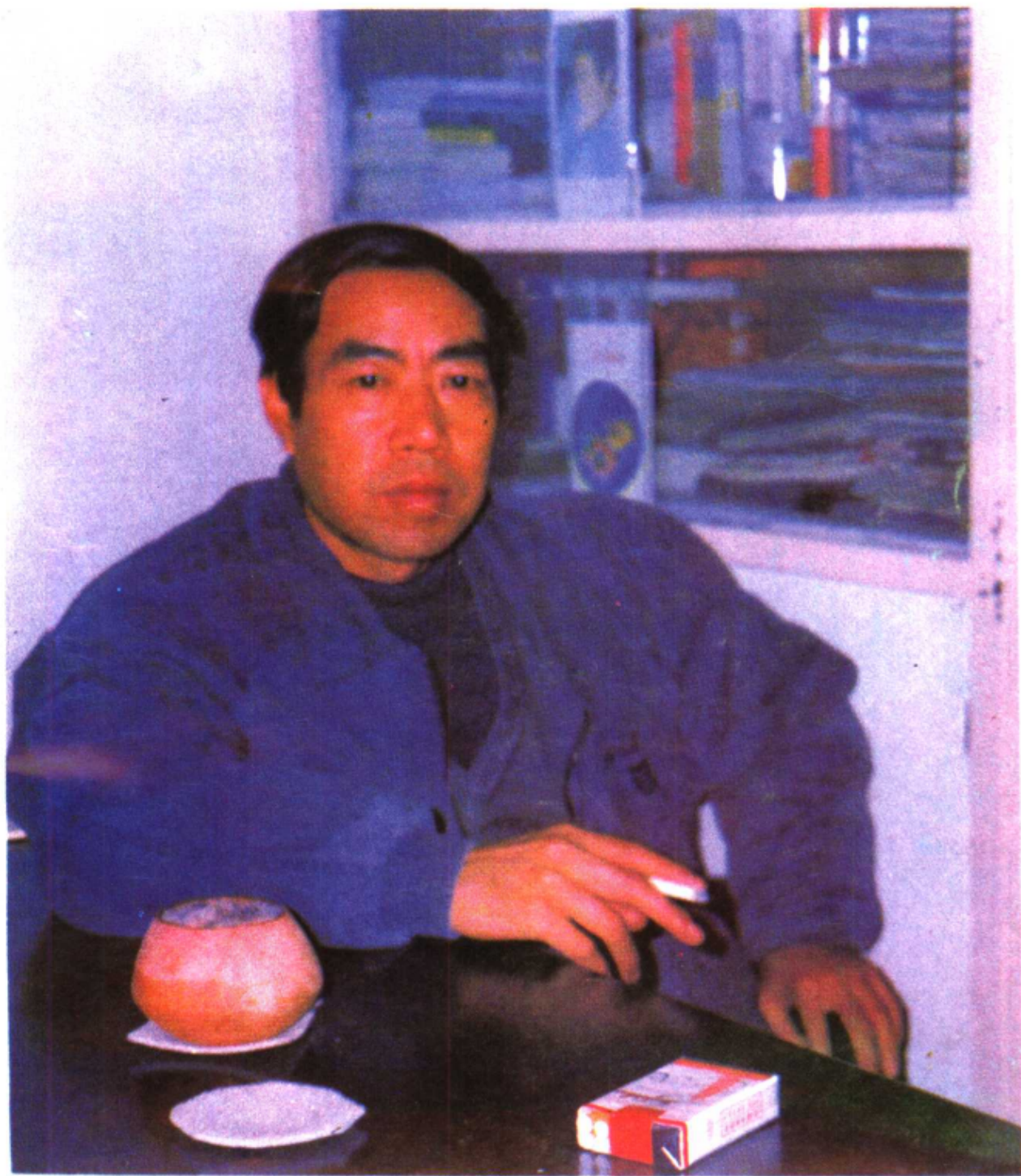
ISBN7-5059-2214-9/I·15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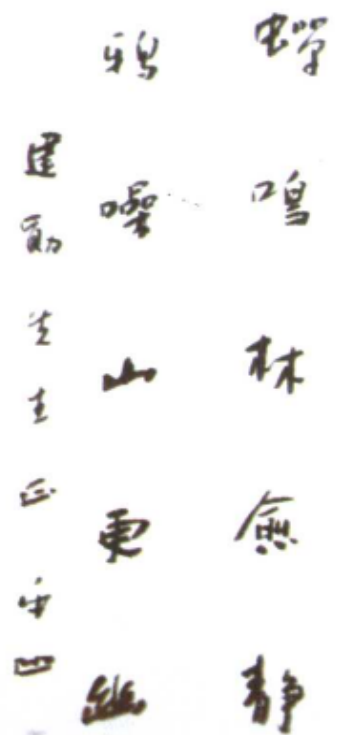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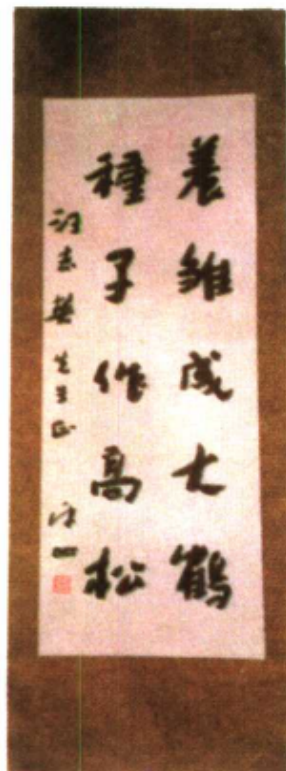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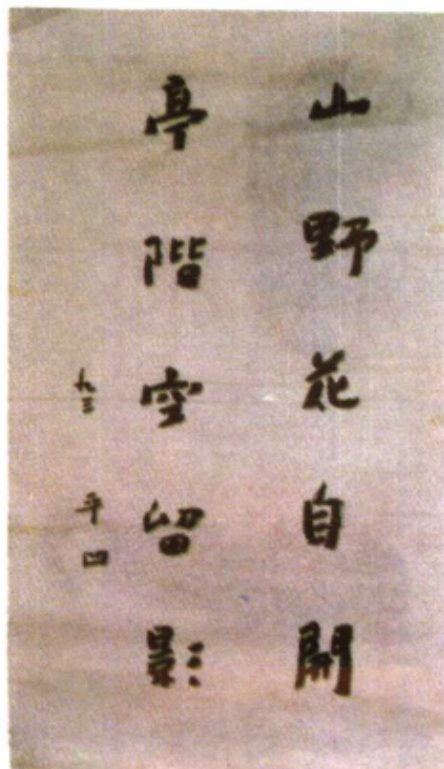
定价(全八卷):158 元

本卷定价:17.00 元

摩 孫 時 豫

九三年十月





编者前言

本世纪八、九十年代的中国文坛，不论称其为文学的新时期也好，文学的过渡期也好；不论它怎样地过客匆匆，朝三暮四，但终究是个群星闪耀，人才辈出的时段，而贾平凹，毫无疑问是这个时段最令人惊叹的现象之一。

我们很难想象，这个躯体绵薄，头颅也未必硕大的人，何以蕴蓄着如此惊人的创造能量，仿佛一座采不尽的矿床。迄今为止，他已出版各种著作四十余部，近千万言；他的作品被翻译成英、法、日、德、朝鲜文版和香港、台湾等地区中文繁体字版的，共有六十多种；他的大量作品被电视、广播、话剧、戏曲改编上演。面对这个外表羸弱，木讷寡言的人，我们真要赞叹，人的脑力是无限的么。

贾平凹是自然之子，平民之子，中国文化精神和美学精神之子，他生于汉江之侧，长于商洛大野，饱吸传统文化之雨露，博采现代文明之精英；在创作实践中，他一面坚持中华民族的审美精神，一面以极大的注意力关注着世界文学的动态，为我所用。如果说，文坛上总难免存在两种倾向：一是固守型，与世界文学相对隔膜；一是外向型，忽视本民族的艺术思维和文学传统，偏重于仿照别国文学的模式，那么，贾平凹追求的则是以本民族的思维方式和表现形式，来抒写中国现代人的感觉和生存，状绘从传统向现代转化中民族灵魂的痛楚和蜕变。他的创作河流是趋世界文学而动的，但那河床却是中国的。他立志要写出中国的气派，中国的味。

就外际遇、生活命运而言，贾平凹并不怎样地幸运，他拙于交际，不善言辞，优柔寡断，应变能力差，甚至可视为日常生计上的低能儿；他童心未泯，一片天真，身上竟不沾世故的水珠；也许眼睛

老盯着文学的星空，脚下难免踩进是非的泥坑。可是，一旦拿起笔来，他又变得强大无比，恣肆无比，能一下子掘开创作的怒泉，在散文、长篇小说、中篇小说、随笔、诗歌、杂论等等方面，均有不凡的造诣和贡献，这些不同的文体好像经他的灵光照耀，便异彩顿生。他能以一人而兼数美，实为创作界之奇才。他的艺术风格很难纳入某一流派和旗号之中，故海外称其为“大陆文坛之独行侠”，这使他既具独立性，又缺乏艺术上的群体保护力量。

作为平民的儿子，贾平凹热爱自己的祖国和人民，热爱自己的民族和哺育民族生存的大地，当我们的民族发生了大变革，进入了转型期，他便抱着巨大的热情 and 责任感，写下了大量的作品。当然，勿庸讳言，智慧而敏感的贾平凹，似乎负荷着比常人更多的痛苦和忧思，有些探索性作品，也曾掀起轩然大波，毁者有之，誉者有之。好在他是惯于寂寞的，既不为名也不为利地坚持创作，天降斯人，好象是专为文学而生，而活着。

近年来，海内名家纷纷出版“文集”，读者也早就期盼贾平凹文集尽快面世，但贾平凹一直对出版文集一事反映淡漠，及至最近，才蒙惠允并委托我来编选。贾平凹的著作卷帙浩繁，品类杂多，收罗已属不易，编纂更属难题。思之再三，决定不按体裁分类，而采取题材类型、审美类型与文体类型打乱后交叉编组的方式，分为“浮世”、“世说”、“寻根”、“侠盗”、“野情”、“灵怪”、“闲澹”、“求缺”八卷，除最后二卷全系散文外，其它各卷长、中、短篇及诗歌、散文混合编组，这样眉目似较为疏朗。这种编法得到了贾平凹的首肯。妥当与否，还要求证于海内外广大读者和贾平凹研究专家。最后要说明的是，这部文集先出八卷，由于某些客观原因，没有能收齐贾氏的所有作品，但贾平凹的绝大部分作品，已完备地收集在这里了。

雷达

1994.4.28. 北京

贾平凹文集编选说明

一、浮世卷

“浮世卷”收入中篇小说《遗石》和长篇小说《浮躁》。《遗石》发表时题名《废都》（中篇），由作者改为现在的题目。

二、世说卷

“世说卷”收入中篇小说七部：《小月前本》、《鸡窝洼的人家》、《腊月·正月》、《九叶树》、《蒿子梅》、《三十未立》、《马玉林和他的儿子》，长篇小说《废都》存目。

三、寻根卷

“寻根卷”收入作者的长篇小说《商州》，中篇小说三部，长篇记述文“商州初录”，“又录”，“再录”三篇。

四、侠盗卷

“侠盗卷”收入中篇小说八部，短篇四篇，长篇记述散文“初人四记”一篇。

五、野情卷

“野情卷”收入作者的长篇小说《妊娠》，中短篇小说六篇，诗集《空白》一部。

六、灵怪卷

“灵怪卷”以短篇小说为主，从作者的《妹妹本纪》、《早晨之歌》、《山地笔记》、《贾平凹小说创作集》、《晚唱》、《贾平凹早期小说精选》（上）等多部小说集中，精选出短篇小说九十二篇。

七、闲澹卷

“闲澹卷”系作者的散文选集，从《月迹》、《爱的踪迹》、《心迹》、《平凹游记选》、《人迹》、《抢散集》等散文集中，精选出散文一百三十三篇。

八、求缺卷

“求缺卷”系作者的散文选集，从《贾平凹散文自选集》、《贾平凹散文大系》、《守砚地》、《人迹》、《心选》、《静虚村散叶》、《平凹文论集》中选出一部份，另一部分是作者 93 年至今的散文新作，还有一些篇记系手稿，未及发表。共计一百五十篇。

目 录

求缺卷

一只贝	(1)
风雨	(3)
两代人	(5)
黄陵柏	(8)
木耳	(12)
三游华山	(15)
凉台记	(18)
南岭登高	(20)
秦腔	(23)
关中论	(30)
河南巷小识	(36)
风筝	(43)
酒	(49)
河西	(52)
敦煌沙山记	(56)
梦城	(59)
戈壁滩	(61)
柳园	(63)
火焰山	(64)

安西大漠风行	(67)
温泉 ;	(69)
桌面	(72)
风竹	(75)
好读书	(78)
闲人	(81)
弈人	(86)
名人	(90)
荒野地	(96)
游了一回龙门	(98)
四月廿三日游太湖	(102)
白藤湖梦忆	(106)
笑口常开	(110)
关于树	(114)
关于父子	(115)
谈病	(120)
牌玩	(123)
人病	(127)
运动员和观众的哲学	(133)
看人	(134)
门	(141)
祭父	(144)
独白	(154)
生活一种	(157)
鸡蛋	(159)

羊城呔语	(161)
《太白山记》跋	(164)
在桂林	(166)
太阳城	(170)
守顽地	(172)
灵渠	(174)
游西山	(176)
平凹携妇人游石林	(178)
佤族少女	(180)
南宁夜市	(182)
胡小毛演孙悟空	(185)
陋室	(186)
编辑逸事	(189)
王愚	(191)
平凹作画记(七则)	(194)
寄语读者	(201)
树佛	(203)
晚雨	(205)
哭三毛	(208)
再哭三毛	(211)
佛事	(214)
念蒙万夫老师	(218)
四十岁说	(220)
听金伟演奏二胡	(224)
戏问	(226)

张之光画集序	(229)
何海霞画集序	(231)
读吴三大书品	(233)
李正峰先生	(234)
《逛山》小引	(237)
王炎林	(240)
关于散文的通信	(242)
读《灯下心语》	(247)
读《读者文摘》	(249)
时代呼唤大境界的作品	(251)
三目石	(253)
“优待知识分子”	(255)
对于长篇小说的随想	(257)
读书杂记摘抄	(259)
方英文小记	(267)
王蓬散文集序	(270)
《故里》跋	(272)
《人迹》序	(275)
《人迹》跋	(276)
周同宾散文集序	(278)
尤永杰散文集序	(281)
庞烜散文集序	(283)
杨莹诗集序	(285)
董蛟诗集序	(287)
读画随感之一	(289)

读画随感之二	(291)
读画随感之三	(293)
读《体育报》	(295)
到“曲江春”吃酒	(298)
玩物铭	(300)
画家逸事	(314)
王木犊传	(316)
观浩然逆书	(319)
新时期散文创作	(321)
答《文学家》编辑部问	(329)
西大三年	(351)
致友人	(354)
瞎摸索与新局面	(356)
一点感悟	(361)
花好月圆	(363)
黄宏地散文集序	(366)
匡夔散文集序	(368)
姚学礼情诗集序	(371)
李佩芝散文集序	(373)
竹子作品集序	(375)
三人画读感	(377)
《静虚村散叶》后记	(381)
《抱散集》序	(383)
《守顽地》序	(384)
这座城的墙	(385)

《太白》序	(388)
《贾平凹散文自选集》再版后记	(389)
《贾平凹小说精选集》序	(391)
著石岩	(393)
阿莹作品集序	(395)
陈长吟散文集序	(397)
浩然书法作品集序	(399)
《田奇抒情诗选》序	(401)
炳仁一川作品选序	(403)
《玉山蓝水》序	(405)
《陕西摄影人物传》序	(407)
《唐人诗咏大雁塔》序	(409)
红林诗集序	(411)
在西京饭店读画	(413)
读李璞的书法作品	(415)
侯志强画集序	(417)
《美文》发刊词	(419)
西安这座城	(423)
“废都”后记	(427)
红狐	(435)
说家庭	(440)
我不是个好儿子	(444)
说生病	(449)
说花钱	(451)
《吃喝玩乐》丛书总序	(454)

读雷达的抒情散文	(456)
读安黎	(460)
《废都》就是《废都》	(462)
《原罪》序	(465)
说话	(467)
孙犁论	(468)

一只贝

一只贝，和别的贝一样，长年生活在海里。海水是咸的，又有着风浪的压力；嫩嫩的身子就藏在壳里。壳的样子很体面，涨潮的时候，总是高高地浮在潮的上头。有一次，他们被送到海岸，当海水又哗哗地落潮去了，却被永远地留在沙滩，再没有回去。蚂蚁、虫子立即围拢来，将他们的软肉啮掉，空剩着两个硬硬的壳。这壳上都曾经投影过太阳、月亮、星星，还有海上长虹的颜色，也都曾经显示过浪花、旋涡，和潮峰起伏的形状；现在他们生命结束了！这光洁的壳上还留着这色彩和线条。

孩子们在沙滩上玩耍，发现了好看的壳，捡起来，拿花丝线串着，系在脖项上。人都在说：这孩子多么漂亮！这漂亮的贝壳！

但是，这只贝没有被孩子们捡起。他不漂亮，他在海里的時候，就是一只丑陋的贝。因为有一颗石子钻进了它的壳内，那是个十分硬的石子，无论如何不能挤碎它；又带着棱角；他只好受着内在的折磨。他的壳上越来越没有了颜色，没有了图案，他失去了做贝的荣誉；但他默默的，他说不出来。

他被埋在沙里。海水又涨潮了；潮又退了；他还在沙滩上，壳已经破烂，很不完全了。

孩子们又来到沙滩上玩耍。他们玩腻了那些贝壳，又来寻找更漂亮的呢。又发现了这一只贝的两片瓦砾似的壳，用脚踢飞了。但是，同时在踢开的地方，发现了一颗闪光的东西，他们拿着去见大人。

“这是什么东西？”

“这是珍珠！嗨，多稀罕一颗大珍珠！”

“珍珠？这是哪儿来的呢？”

“这是石子钻进贝里，贝用血和肉磨制成的。啊，那贝壳呢？这是一只可怜的贝，也是一只可敬的贝。”

孩子们重新去沙滩寻找他，但没有找到。

作于 1983 年 2 月 21 日夜

风 雨

树林子像一块面团了，四面都在鼓，鼓了就陷，陷了再鼓；接着就向一边倒，漫地而行的；呼地又腾上来了，飘忽不能固定；猛地又扑向另一边去，再也扯不断，忽大忽小，忽聚忽散；已经完全没有方向了。然后一切都在旋，树林子往一处挤，绿似乎被拉长了许多，往上扭，往上扭，落叶冲起一个偌大的蘑菇长在了空中。哗地一声，乱了满天黑点，绿全然又压扁开来，清清楚楚看见了里边的房舍，墙头。

垂柳全乱了线条，当抛举在空中的时候，却出奇地显出清楚，霎那间僵直了，随即就扑撒下来，乱得像麻团一般。杨叶千万次地变着模样：叶背翻过来，是一片灰白；又扭转过来，绿深得黑青。那片芦苇便全然倒伏了，一节断茎斜插在泥里，响着破裂的颤声。

一头断了牵绳的羊从栅栏里跑出来，四蹄在撑着，忽地撞在一颗树上，又直撑了四蹄滑行，末了还是跌倒在一个粪堆旁，失去了白的颜色。一个穿红衫子的女孩冲出门去牵羊，又立即要返回，却不可能了，在院子里旋转，锐声叫唤，离台阶只有二步远，长时间走不上去。

槐树上的葡萄蔓再也攀附不住了，才松了一下屈蜷的手脚，一下子像一条死蛇，哗哗啦啦脱落下来，软成一堆。无数的苍蝇都集中在屋檐下的电线上了，一只挨着一只，再不飞动，也不嗡叫，黑乎乎的，电线愈来愈粗，下坠成弯弯的弧形。

一个鸟窠从高高的树端掉下来，在地上滚了几滚，散了。几只鸟尖叫着飞来要守住，却飞不下来，向右一飘，向左一斜，翅膀猛地一颤，羽毛翻成一团乱花，旋了一个转儿，倏乎在空中停止了，瞬间石子般掉在地上。连声响儿也没有。

窄窄的巷道里，一张废纸，一会儿贴在东墙上，一会儿贴在西墙上，突然冲出墙头，立即不见了。有一只精湿的猫拼命地跑来，一跃身，竟跳上了房檐，它也吃惊了；几片瓦落下来，像树叶一样斜着飘，却突然就垂直落下，碎成一堆。

池塘里绒被一样厚厚的浮萍，凸起来了，再凸起来，猛地撩起一角，唰地揭开了一片；水一下子聚起来，长时间的凝固成一个锥形；啪地摔下来，砸出一个坑，浮萍冲上了四边塘岸，几条鱼儿在岸上的草窝里蹦跳。

最北边的那间小屋里，木架在吱吱地响着。门被关住了，窗被关住了，油灯还是点不着。土炕的席上，老头在使劲捶着腰腿，孩子们却全趴在门缝，惊喜地叠着纸船，一只一只放出去。……

1982 年秋写于宝鸡

两代人

一

爸爸，你说：你年轻的时候，狂热地寻找着爱情。可是，爸爸，你知道吗？就在你对着月光，绕着桃花树一遍一遍转着圈子，就在你跑进满是野花的田野里一次一次打着滚儿，你浑身沸腾着一股热流，那就是我；我也正在寻找着你呢！

爸爸，你说：你和我妈妈结婚了，你是世上最幸福的人。可是，爸爸，你知道吗？就在你新喜之夜和妈妈合吃了闹房人吊的一颗枣儿，就在你蜜月的第一个黎明，窗台上的长明烛结了灯彩儿，那枣肉里的核儿，就是我，那光焰中的芯儿，就是我。——你从此就有了抗争的对头了！

二

爸爸，你总是夸耀，说你是妈妈的保护人，而善良的妈妈把青春无私地送给了你。可是，爸爸，你知道吗？妈妈是怀了谁，才变得那么羞羞怯怯，似莲花不胜凉风的温柔，才变得绰绰雍雍，似中秋的明月丰丰盈盈？又是生了谁，才又渐渐褪去了脸上的一层粉粉的红晕，消失了一种迷迷丽丽的灵光水气？

爸爸，你总是自负，说你是妈妈的占有者，而贤惠的妈妈一

个心眼儿关怀你。可是，爸爸，你知道吗？当妈妈怀着我的时候，你敢轻轻撞我一下吗？妈妈偷偷地一个人发笑，是对你吗？你能叫妈妈说清你第一次出牙，是先出上牙，还是先出下牙吗？你的人生第一声哭，她听见过吗？

三

爸爸，你总是对着镜子忧愁你的头发。你明白是谁偷了你的头发里的黑吗？你总是摸着自己的脸面焦虑你的皮肉。你明白是谁偷了你脸上的红吗？爸爸，那是我，是我。在妈妈面前，咱们一直是决斗者，我是输过，你是赢过，但是，最后你是彻底地输了的。所以，你嫉妒过我，从小就对我不耐心，常常打我。

爸爸，当你身子越来越弯，像一棵曲了的柳树，你明白是谁在你的腰上装上了一张弓吗？当你的痰越来越多，每每咳起来一扯一送，你明白是谁在你的喉咙里装上了风箱吗？爸爸，那是我，是我。在妈妈的面前，咱们一直是决斗者，我是输过，你是赢过，但是，最后你是彻底地输了。所以，你讨好过我，曾把我架在你的脖子上，叫我宝宝。

四

啊，爸爸，我深深地知道，没有你，就没有我，而有了我，我却是将来埋葬你的人。但是，爸爸，你不要悲伤，你不要忌恨，你要深深地理解；孩子是当母亲的一生最得意的财产，我是属于我的妈妈的，你不是也有过属于你的妈妈的过去吗？

啊，爸爸，我深深地知道，有了我，我就要在将来埋葬了你。但是，爸爸，你不要悲伤，你不要忌恨，你要深深地相信，你曾经埋葬过你的爸爸，你没有忘记你是他的儿子，我怎么会从此就

将你忘掉了呢？

1982年2月18日夜于静虚村

黄 陵 柏

从铜川往北数百里，全是赤裸裸的荒山秃岭，到了乔山，出奇地却长满了柏树。一棵树一个绿的波浪，层层叠叠卷上去，像一个立体的湖泊。天放着晴的时候，湖泊丝纹不动，绿得隐隐透蓝；逢着刮风下雨了，满山就温柔地拂动，绿深起来，碧碧的，青青的，末了，似乎欲晶莹了，在这黄褐褐的世界里，像一颗偌大的绿宝石，灿灿地要映照出一切。

山上有一条小路，曲曲折折爬上去，山顶就有丘土堆，活脱是一个山上的山：这便是黄帝陵了。站在陵墓往下看，才知满山没有一眼流泉，也不见飞禽走兽，柏籽在恍乎落地，簌簌地如洒起细雨，满鼻满口都是柏的茎香了。最有趣的，那柏全都枝叶瑟瑟缩缩，如一根一根桩的模样，肉肉的，依山而微微趋身，似乎是向陵墓肃然静默，立即使游客失去了轻狂和浮华，霎那间入了庄重、虔诚的境界，再不敢有了言辞，只提了脚步儿在厚厚的落针上悄悄起落。

我三次上过乔山，每次都在这窸窣的柏林里静观，一呆半日，于是看出柏的好多妙事。回来用笔记下，归类十多种，竟成了一册柏谱。

柏谱这么记载：

山下柏：阴面少枝无叶，阳面枝叶却繁极密极，腰身弓弓的，如负重载。顶端是一丛柏朵的三角形状，似乎是拉长了脖子，向

山上仰望着什么；下边的柏枝便垂垂下来，又像在做着无可奈何的手势。它奋命地向上长着，但终没有山上的一棵草高，于是，寄希望于后代，枝头累累的，都是些柏籽。

伞柏：这柏如伞一样，光光的身子上，突然顶一蓬枝叶，圆圆椭椭的。从上看不见杆，从下望不着天；树下从不见雨，亦不见光，数丈之地，不长出一棵小草。一早一晚，山风拂来，伞顶嘎嘎作响，如雷电爆裂。

坡坎柏：它处在险恶之中。似乎永远没有安全感，但却正如此十分地安全。根从坎壁上横出，然后突然崛起，形成一个直角，每一条枝，每一根节，都表现着十分的努力，以致全扭歪了。柏叶却很丰腴。临风袅袅浮动。如悠悠的云，日光下泄，倩影便款款落地，如动画一般，显出如狮，如虎，如隼的万般形象。

平地柏：因为得天独厚，身一出地，便肆意横生，杆少而叶多，不为高大，但求雍容，风很少刮过来，雨水却得到满足，每一弱枝，必结柏籽，籽小花大，瓣裂四片五片，但却不能发芽：大半被松鼠拉去，小半被麻雀叼走。

风头柏：分明是一座塔的形象，经营着庄严，建筑着气势。枝叶全相对展开，一朵一朵，呈薄扇状；在四面来风之中，执着八方盾牌，步步为营地向空间进军。

屈柏：如弓一样俯在地上，背上暴露着一个接一个的疙瘩，似人的脊骨，身下却裂开来，是蚂蚁的天国。似仅几朵枝叶，落地时却平面伸来，作求拜状，游客便以其身为椅，男者，女者，全骑上去，一压一摇，作晃板的快乐。

桩柏：枝叶于它是多余的，全然一个赤身，数十丈高，纹沟从上到下，不弯不屈，头顶三丝四丝柏朵，宣布着自己并未死去，安详得却如停驻的云。

朽柏：只剩下半个身子，其实仅仅是半圈空空的皮壳，被护林人用石头砌起，补了缺，毛老鼠便拉来了大量的柏籽，在那石

头的穴孔里作起一个仓库。

挤柏：它们存心是来拥挤的，目标就在天空，比试谁第一个到达，狭窄的面积，刺激着它们生存的竞争；生存的竞争，使它们一起成为山上最高最直的代表。

孤柏：太富裕了，使它养成东拐西歪的懒散习气；太自在了，左顾右盼地尽长了岔枝。

石缝柏：实在没地方了，就到石崖上去，只要有一条细根伸进去，便要石崖挤出缝来，再抱住它，把根织成了密网。用力太过度了，根如淤了血的手指，青而黑，黑如铁。虽然比别人长得慢，浑身却成了油心，摸摸粘手，敲之叮叮，投一块石子砸去，立即反弹过来，身上不留一点痕迹。

柏中柏：一棵小柏长在一棵老柏的空心里。老者已断上身，小者一身浅绿，风里便作媚态。

夹石柏：也许是一块石头突然从山上滚下，将它砸断了，石头就永远坐在疤痕里，宣告着它的死亡。但疤痕一愈合起来，就又从四周一起往上长，竟抽出新枝，死死将石头夹住了。从此，再不能取下，或许夹成碎末，或许就成了它身体里的一部分。

山顶柏：以为是最高的了，其实不过三尺，又都秃了顶。

芽柏：一个什么动物的头骨，用什么力量也不能使其分开，被遗弃在这里了。一颗小小的柏籽落下来，静静地躺在头骨里，一场雨后，它发芽了。那么一小点绿，但它迅速地从骨缝里长起来，头骨竟神奇地分裂了。它似乎是与生命开个玩笑，以暂短的生存证明了它的无比的力。

默默地从这无数的柏中走过，我总要站在黄帝陵前肃立片刻，作我的幼稚而荒唐的遐想，最后那次上山，是在夜晚，月亮就在天上，林中远影憧憧，近处迷离，陡然间，产生异样的感觉：我站在这里，也是一棵柏吗？面对着我民族的始祖，我会是一棵什

么样的柏呢？

1983 年 5 月写于黄陵

木 耳

堂兄年前来，给我说：

南山，有一个密密的大森林，长着赤松，白桦，黑柏，杉，栎，杨，椿；我们修路进去，有计划地采伐；成批成批的栋梁之材就运出了山外。为了全面地普查这个古老的森林，一日，我们三人出发，一直往南山的深处去，于是到了一个神秘的地方。

这是个阴沉的谷沟，时而闪得开阔，时而狭窄得要豁唧唧碰在一起；山山峩峩，似乎全没有了脉势走向，横七竖八地乱了规律。就在最远最高的那个山梁。天幕衬托之下，分明看出两边尖尖的翘起，中间缓缓的落下，活脱脱一个上弦的月亮。我们便叫它月亮坳。到坳里去的路十分难走，一山的松动石，常常就有几块滚落下来，满山满谷响着爆裂的隆鸣。爬上去，那里却长满了青一色的栲树，盆粗的，桶粗的，一搂粗两搂粗的，从那月亮的底部齐楚楚地长得和月亮的两边一样高低了。这里几乎从未有过人的足迹和气息，鸟儿也很少；死寂寂的，一说话，就有了扩音，嗡嗡地回韵不绝，但嗡声太大了，说话反倒又不容易听清。我们惊喜发现了这个奇妙的山坳，惊喜这个山坳里有这么多上好的栲树，这是一批难得的大梁、立柱用材啊！

但是，这里的地势太险恶了，木材无法运出，我们就决定将公路修进来。

一个月过去了，又一个月过去了，山路却无法开出来。那里

三天两头就是一场恶风暴雨，可怕的雷电竟是一个火球一个火球击打在那巨大的黑石上，好多人以此便丧生了；而艰艰难难修出的那一节路面，哗啦啦一声，松动石涌下，什么也就不复存在了。路无法再修了，我们只有天晴的日子，站在沟底看去，那密密的栲树将月亮坳填满，像一个倒放的梳子，常要猜想：是月藏在林中呢？还是树长在月中？只好无可奈何地议论：

“那是一批好树啊！”

“那真是好树。”

“为什么就要生长在那个地方呢？”

“那地方太不是地方。”

就在夏天的一个月初，南山里又遭到了一次百年不遇的风雨雷电，月亮坳受到了残酷的劫洗，栲树全然地毁掉了。从此，那个地方又没有人再去，空留一个月亮坳，一个冰冷的坳的月亮。

栲树自生自灭了；这无光无热的坳的月亮，使它们长成了材，却又使它们遭到了毁灭！

“多么可惜的栲树！”

“多么可惜。”

一年后，我们偶然又赶到了那里，一片倒木，狼藉不堪，像一处古战场一样令人惨不忍睹。但是，出奇的却发现一群一群数不胜数的黑色蝴蝶，一齐落在那开始腐朽的倒木上，似乎都在扇着翅膀作极快的已经用肉眼无法分辨速度的闪颤呢。

“啊，蝴蝶！”

“啊，蝴蝶！”

我们惊呼着，跑近去，却立即傻眼了，原来那并不是黑色的蝴蝶，而是每一根腐朽木上，都密密麻麻地生长着小拳般大的木耳。

面对着木耳，我们再没有喊出声来，默默地作着长久的思想：这是怎么回事？这是向我们作着一种生命的显示呢？还是作着一

种严肃的提问？古时的梁山伯和祝英台，生不能美满于世，死而化蝶双飞人间，这木耳，难道就是这栲树不死的精气而凝，生不能成材出坳，死也要物质不灭，化蝶飞出这个远僻的可怕的地方吗？这可怜可尊的木耳，腐朽的躯体里竟有了如此神奇的精灵！

我们面面相觑着，深深地感到了森林开发者的羞愧；小心翼翼地一片一片将木耳摘下，背下山去；下定了从未有过的决心：路再难修，也一定要修，让采伐队开进来，让机器开进来，让这闭塞的地方同外边的世界大同；天地自然有了栋梁的生长，就要让栋梁有其价值的用场啊！

路便重新修起来，一尺，一尺，千回百转，爬高伏低，一直向深山老林里延伸而去了。

堂兄留给了我一包木耳，看时，果然肉厚体大，形如黑色的蝴蝶。我舍不得食用，虽然那是明目健脑，补精提神之仙物；时时看着它，说不清对它的感情，是一种崇敬还是伤悲，是一种慰藉还是寄托，恍恍惚惚之际，写出这段文字，录下我此时此刻的心境。

写于1983年6月10日夜静虚村

三 游 华 山

华山是天下名山，我在西安住十多年了，却还没有去过一次。今年四月里，筹备了好些天，终于在一个天气晴朗的日子去了。一到华阴，远远就看见华山了，矗立群山之上，半截在云里裹着，似露非露，像罩了一层神光灵气。趁着那个方向走去，越来越不见了华山，铁兽似的无名群山直铺了几里远的凉荫，树木一片一片的。偶尔从树林子里漫下一条河来，河里却全都没水，满是石头，大的如一间房的模样，小的也有瓮大的，盆大的，枕大的。颜色一律灰白，远远看去，在绿树林子之下，白花花的耀眼，像天地之间，忽然裸露了一条秘密。这便将我吸引过去。置身在那里，先觉得一河石头高高低低，密密疏疏，似乎也太杂乱，慢慢地便看出它乱得有节奏，又表现得那么和谐。本是一片死寂的顽石，却充满了运动和生命，这使我惊奇不已，高兴得从这块石头上跳上那块石头，从那块石头上又看这块石头的阴、阳、明、暗，不停地在石隙之间跑动出没，竟没有再往华山去，天到黄昏便返回了。

到了五月，我又去了一趟华山。直接搭车在桃枝站下来，步行了七里赶到华山入谷口，忽见谷外有一处院落，很是好看，便抬脚进去，才知道这是华山下名叫“玉泉院”的寺庙。院内空寂无人，数十棵几搂粗的大树，全部遮了天日，树下的场地上，有着深深浅浅的绿，如铺了一层茸茸的地毯。坐上去，仰头看见太阳在树梢碎纸片大的空隙激射，低眼儿看身下的绿，却并不是苔藓，是一种小得可怜的草，指甲盖般方圆，裂五个七个瓣，伏地

而生，中有数十个针尖大小的花蕊，嫩黄可爱。用手去抠，草不能抠起，手却染成浅绿。这小草一棵挨着一棵，延续到草场边的斜砖栏上，几乎又生长在树的根部，如汗毛一般。我太喜欢这种环境了，觉得到了最好的地方，盘腿坐起，静静地听着自己呼吸。忽见后边的朱红方格门推开了，出现几个游客。再看时，一条曲径，直从那边花坛旁通去，不知那里又有了什么幽境，只见那路面碎石铺成，光影落下，款款如在浮动。我就这么坐着，神静身爽，竟不觉几个小时过去，起来看天色不早，就又搭车返回西安。

两次为华山来，却未登山而归，友人都笑我荒唐，我只笑而不语。到了六月初，又邀我的一个学生再次去上华山，终于进了谷口，逆一条河水深入。走了三里，本应再走十里便可上山了，河水却惹得我放慢了脚步，后来干脆就在水中列石上坐下。水很明净，河底石子清晰可见，脚伸进去，那汗毛上就显出一层银亮亮的小珠儿，在脚下形成无数漩涡，悠悠而去。青石板很多，水从上流过，腻腻的软着身子，但遇着一块灰石了，就翻出一朵雪浪花，或在下出现一个空心轴儿的漩涡。河里没见到鱼，令我很遗憾，到了拐弯处，水骤起小潭，有几丈深的，依然能看到底。捡些小片石丢下去，片石如树叶一样，先在水面上浮着飞，接着就没进水，左一飘，右一飘，自自在在好长时间才落水底。

这么又玩了半天，学生催我赶路，我说：“回吧。”他有些疑惑了：“你这是怎么啦？三次上华山，都半途而归？”我说：“这就蛮够兴趣了。”学生说：“好的还在山上哩！”我说：“是的，山下都这么好，山上不知更是有多好了。”学生便怨我身懒。我说：“不。要是身懒，我能年年想着来吗？能在今年接连三次来吗？之所以几年里一直不敢动身，是听别人说得多了，觉得越好越不敢去看。如今来了三次，还未上山，便得了这许多好处，若再去山上，如何能再享用得了？如今不去山上，山上的美妙永远对我产生吸引力。好东西不可一次饱享，慢慢消化才是。花愈是好，与

人越亲近；狐皮愈美，对人越有诱惑力。但好花折在手了，香就没有了；狐皮捕剥了，光泽就没有了。”学生说：“那么，这是什么道理呢？”我说：“天地大自然是知之天涯的，人的有限的知于大自然永远是无知，知之不知才欲知。比如人之所以有性格，在于人与人的差异。好朋友之间有了矛盾，往往不在大事上纠纷，而在小事上伤了和气。体育场上百米赛跑，赛的其实并不在于百米，而是一步的距离。屋内屋外，也不是仅仅只是一门之隔吗？可以说，大自然的一切奥秘，全在微妙二字，懂得这个道理，无事不可晓得，无时不产生乐趣和追求。”学生点头称是。两人一路返回。学生很乐道此游，要我下次上华山，一定再邀他同往，并要我將所说的道理写出送他。

1983 年夏写于静虚村

凉 台 记

最难得的是我家的那块凉台，方是零点七米，长是三米四五，长长方方二点四个平方，并不包括在住房面积之中，而且又有了后门，空气流通。再出来登台眺望，目光可以俯瞰整个城区。妻乐得手舞足蹈，说切切不能堆放杂物，要好好利用起来，随将那只产蛋的母鸡拦在凉台左角，其余的都壅土置盆，植了花草。从此，凉台就成了天地自然之缩影，花有开的，又有败的，我们便意会着四时交替，草出芽的出芽，枝枯衰的枯衰，我们又体验着生死消息。城市里十分烦嚣，工作是十分繁忙，家庭是我们的温柔乡，凉台又是我们家庭的怡然世界。它一边依楼，三面无托，我们称之为悬空阁；一早一晚又是多雾，只见花草，不辨台栏，我们又谓之云海蜃市。天晴日暖，夫妻就蹲在那里，看蚁虫在花草丛中穿行，笑作是城市人一早一晚上班下班为生机而奔波。偏故意泼水扇风，又以此作狂风暴雨之想，看草叶颤栗，花瓣明暗反复，观蚁虫惊恐，四下逃散，又悲想人生旦夕祸福而无可奈何。总之，大千世界就在眼下，再不就事论事，将一切妙事全看得清清楚楚的了。妻越发兴致，越发不惜工本，购奇花异草，又置各色盆盘，又置假山鱼缸，凉台日见欣荣。只是遗憾没有鸟儿来歇，妻曾以米作饵，引得几只鸟来，但都吃了谷米，展翅而又去了。

今夏我出外采访，疲疲倦倦回到家，忙去凉台观赏，忽见有一精致竹笼挂在那里，里边是一小鸟，红嘴绿尾，鸣叫不已。妻说是她十元钱买的；挑逗中，却发觉不见了那只鸡，探身望去，原

来鸡囚在一只小小木棚里，于凉台外悬挂其空。我问之，妻说：“这花草世界，它没有颜色，又不能鸣叫，放在这里太逊眼了。”我不觉喟然良久，怨妻竟这么糊涂！生蛋之鸡囚之木棚悬空凉台之外，却将小鸟珍藏在花草中，外表好叫声好可以享这红花绿草之福，默默产蛋为业的鸡反遭冷落，难道这凉台愈是雅好，便愈隐藏丑恶？！随将花草撤去，小鸟放归，空出凉台堆煤、放柴，存杂物，归其原本作用罢了。特写《凉台记》存之。

1983年1月6日夜记

南 岭 登 高

十二岁那年，我在老家放牛，常到南岭山下。南岭是极高的，平日很少能见到山顶，白云四季卧在半腰，将山断成几截，只要那云层连在一起了，方圆几十里便是雨要来了；我常常是赶牛不及，被淋个精湿呢。后来，都在传说山顶上有珍奇的药草，有人便上去了，回来说那里果真有人间未有的绝妙，又采得一笼半篓药草，卖得许多钱。我那时心很不安分，便谋算能上去一次，因此牛就放得十分烦了，牛群常常走散也懒得及时去找，等找着了，就要拴在树桩，用鞭子一下一下狠抽，怨我不能想我所想，干我所干，全是这有口无言的牲口所拖累了。

一日，堂哥要去登山，我便偷偷让他带去了。山上果然还是有路，走了半日，回头一望，群山便都落在身下了。远远看得见我们的村庄，房子竟如火柴盒子大小，村人走动，更小得似黄蚁。我便乐得大叫：山上真好呀，万事万物都在我的脚下了，那整日板着脸面训我的大人们，原来也不过一丁点嘛？！再往上去，云雾就出现，先是一溜一片的，后就积起团，扑上身来，眼睛看不见了，浑身也湿漉漉难受，用手去抓，却又抓不住。路看不清，其实路也没有了，我不敢松开堂哥的手。又走了约摸二十分钟，云雾倏乎却没有了，太阳白光光照着，刺得眼睛睁不开。山顶渐渐看得见，是个莲花状的，但树却分明比下边稀得多，而且又不上长，常常是树弯成弓，枝杆下垂，我一跃身就骑了上去。我不明白这么无遮无挡的地方，树怎么长得这么矮呢？堂哥说：“高处风

险大嘛！”果然一句没了，呼地吹来，我未站住，险些滚下山去，帽子就如树叶一般飘走了。

两人忙伏在一块巨石下，等风过后，赶忙再往上爬，那些矮树就全然没有了，只是些草，也尽长尖叶。

堂哥就领我四处觅寻药草，自然是有收获，但我却感到呼吸紧张，嘴始终大张，还觉得憋得厉害。身上又发起冷，用力裹紧衣服，也不停地哆嗦。堂哥将他的衣服脱下一件给我，又领我上了一段，但越到上边，越是没了草，一色光秃秃的石崖，连一只鸟儿也不见了。高高的主峰上，眼瞧得一片白光，如镀了银箔，堂哥说那是终年积雪不化所结的坚冰。我要上去看看，他不让，说上去会冻死人的，两人就找柴生火，在缸子煮起米来。但烧了好大一堆柴，那水还不开，好歹将米煮下，到底米不能成饭。我不知这是怎么啦，堂哥也莫明其妙，两人都害怕起来，说：“高处不能呆，赶快下山！”

下山却使我更作苦了，本来山很陡，上来时有一种新奇感所驱使，又是面对着山，现在仰身往下，那沟壑深渊，云聚云散，一看头就发昏，抬脚不敢下步了。沿着那一道梁脊，先是弯着腰，腿不能直起，接着侧起身，还是不行，再就蹲下来，以手为爪，攀扯着树枝野藤慢慢往下溜，但常常脚下的石头就松动了，满山唧隆隆震响。到了此时，方才明白，上山难，山上呆着亦难，从山上而下更难。

终在下一个斜坎时，堂哥已经下去了，我无论如何下不去，最后将背上的药篓也丢掉，还是不能下去，就哇哇大哭起来。末了还是堂哥又跑上来，在坎上撑了身子，让我踩在他的肩上小心翼翼爬下来的。

直到天黑了多时，我们才下了山，我双手空空，鞋也破了，衣也破了，满腿满肚皮都是血道，一到山下就瘫在那里不能动，说：山上有什么好处呀？！我再也不到山上去了。

从那以后，一直五年里，我放牛放得很踏实。

1983 年 1 月 14 日静虚村

秦腔

山川不同，便风俗区别；风俗区别，便戏剧存异。普天之下人不同貌，剧不同腔；京、豫、晋、越、黄梅、二簧、四川高腔，几十种品类。或问：历史最悠久者，文武最正经者，是非最汹汹者？曰：秦腔也。正如长处和短处一样突出便见其风格，对待秦腔，爱者便爱得要死，恶者便恶得要命。外地人——尤其是自夸于长江流域的纤秀之士——最害怕秦腔的震撼。评论说得婉转的是：唱得有劲；说得直率的是：大喊大叫。于是，便有柔弱女子，常在戏台下以绒堵耳；又或在平日教训某人：你要不怎么样，今晚让你去看秦腔！秦腔成了惩罚的代名词。所以，别的剧种可以各省走动，唯秦腔则如秦人一样，死不离窝。严重的乡土观念，也使其离不了窝。可能还在西北几个地方变腔走调的有些市场，却绝对冲不出往东南而去的潼关呢。

但是，几百年来，秦腔却没有被淘汰、被沉沦，这使多少人有大惑而不得其解。其解是有的，就在陕西这块土地上。如果是一个南方人，坐车轰轰隆隆往北走，渡过黄河，进入西岸，八百里秦川大地，原来竟是：一抹黄褐的平原；辽阔的地平线上，一处一处用木椽夹打成一尺多宽墙的土屋，粗笨而庄重；冲天而起的白杨、苦楝、紫槐，枝杆粗壮如桶，叶却小似铜钱，迎风正反翻覆。你立即就会明白了：这里的地理构造竟与秦腔的旋律惟妙惟肖的一统！再去接触一下秦人吧，活脱脱的一群秦始皇兵马俑的复出：高个，浓眉，眼和眼间隔略远，手和脚一样粗大，上身

又稍稍见长于下身。当他们背着沉重的三角形状的犁铧，赶着山包一样团块组合式的秦川公牛，端着脑袋般大小的耀州瓷碗，蹲在立的卧的石碾子碌碡上吃着牛肉泡馍，你不禁又要改变起世界观了：啊，这是块多么空旷而实在的土地，在这块土地挖爬滚打的人群是多么“二愣”的民众！那晚霞烧起的黄昏里，落日在地平线上欲去不去的痛苦妊娠，五里一村，十里一镇，高音喇叭里传播的秦腔互相交织、冲撞。这秦腔原来是秦川的天籁、地籁、人籁的共鸣啊！于此，你不渐渐感觉到了南方戏剧的秀而无骨吗？不深深的懂得秦腔为什么形成和存在而占却时间、空间的位置吗？

八百里秦川，以西安为界，咸阳、兴平、武功、周至、凤翔、长武、岐山、宝鸡，两个专区几十个县为西府；三原、泾阳、高陵、户县、合阳、大荔、韩城、白水，一个专区十几个县为东府。秦腔，就源于西府。在西府，民性敦厚，说话多用去声，一律趺字沉重，对话如吵架一样，哭丧又一呼三叹，呼喊远人更是特殊：前声拖十二分地长，末了方极快地道出内容。声韵的发展，使会远道喊人的人都从此有了唱秦腔的天才。老一辈的能唱，小一辈的能唱；男的能唱，女的能唱；唱秦腔成了做人最体面的事。任何一个乡下男女，只有唱秦腔，才有出人头地的可能。大凡有出息的，是个人才的，哪一个何曾未登过台，起码不能哼一阵秦腔呢？！

农民是世上最劳苦的人，尤其是在这块平原上，生时落草在黄土炕上，死了被埋在黄土堆下；秦腔是他们大苦中的大乐。当老牛木犁疙瘩绳，在田野已经累得筋疲力尽，立在犁沟里大喊大叫来一段秦腔，那心胸肺腑，关关节节的困乏便一尽儿涤荡净了。秦腔与他们，是和“西凤”白酒、长线辣子、大叶卷烟、牛肉泡馍一样成为生命的五大要素。若与那些年长的农民聊起来，他们想象的伟大的共产主义生活，首先便是这五大要素。他们有的是吃不完的粮食，他们缺的是高超的艺术享受。他们教育自己的子

女，不会是那些文豪们讲的，幼年不是祖母讲着动人的迷离的童话，而是一字一板传授着秦腔。他们大都不识字，但却出奇地能一本一本整套背诵出剧本，虽然那常常是之乎者也的字眼从那一圈胡子的嘴里吐出来十分别扭。有了秦腔，生活便有了乐趣，高兴了，唱“快板”，高兴得是被烈性炸药爆炸了一样，要把整个身心粉碎在天空！痛苦了，唱“慢板”，揪心裂肠的唱腔却表现了多么有情有味的美来，美给了别人享受，美也熨平了自己心中愁苦的皱纹。当他们在收获时节的土场上，在月挂中天的庄院里，大吼大叫唱起来的时候，那种难以想象的狂喜、激动、雄壮，与那些献身于诗歌的文人，与那些有吃有穿却总感空虚的都市人相比，常说的什么伟大而痛苦的爱情，是多么渺小、有限和虚弱啊！

我曾经在西府走动了两个秋冬，所到之处，村村都有戏班，人人都会清唱。在黎明或者黄昏的时分，一个人独独地到田野里去，远远看着天幕下一个一个山包一样隆起的十三个朝代帝王的陵墓，细细辨认着田埂上、荒草中那一截一截汉唐时期石碑上的残字，高高的土屋上的窗口里就飘出一阵冗长的二胡声，几声雄壮的秦腔叫板，我就痴呆了，感觉到那村口的土尘里，一头叫驴的打滚是那么有力；猛然发现了自己心胸中一股强硬的气魄随同着胳膊上的肌肉疙瘩一起产生了。

每到农闲的夜里，村里就常听到几声锣响：戏班排演开始了。演员们都集合起来，到那古寺庙里去。吹、拉、弹、奏、翻、打、念、唱，提袍甩袖，吹胡瞪眼，古寺庙成了古今真乐府，天地大梨园。导演是老一辈演员，享有绝对权威；演员是一家几口，夫妻同台，父子同台，公公儿媳也同台。按秦川的风俗：父和子不能不有其序，爷和孙却可以无道；弟与哥嫂可以嬉闹无常，兄与弟媳则无正事不能多言。但是，一到台上，秦腔面前人人平等，兄可以拜弟媳为帅为将，子可以将老父绳绑索捆。寺庙里有窗无扇，屋梁上蛛丝结网；夏天蚊虫飞来，成团成团在头上旋转，熏蚊草

就墙角燃起，一声唱腔一声咳嗽。冬天里四面透风，柳木疙瘩火当中架起，一出场一脸正经，一下场凑近火堆，热了前怀，凉了后背。排演到什么时候，什么时候都有观众，有抱着二尺长的烟袋的老者，有凳子高、桌子高趴满窗台孩子。庙里一个跟斗未翻起，窗外就哇地一声叫倒号，演员出来骂一声；谁说不好的滚蛋！他们抓住窗台死不滚去，倒要连声讨好：翻得好！翻得好！更有殷勤的，跑回来偷拿了红薯、土豆，在火堆里煨熟给演员作夜餐，赚得进屋里有一个安全位置。排演到三更鸡叫，月儿偏西，演员们散了，孩子们还围了火堆弯腰踢腿，学那一招一式。

一出戏排成了，一人传出，全村振奋，扳着指头盼那上演日期。一年十二个月，正月元宵日，二月龙抬头，三月三，四月四，五月初五过端午，六月六日晒丝绸，七月过半，八月中秋，九月初九，十月一日，再是那腊月五豆，腊八，二十三……月月有节，三月一会，那戏必是上演的。戏台是全村人的共同的事业，宁肯少吃少穿也要筹资积款，买上好的木石，请高强的工匠来修筑。村子富不富，就比这戏台阔不阔。一演出，半下午人就扛凳子去占坐位了；未等戏开，台下坐的、站的人头攒拥，台两边阶上立的、卧的是一群顽童。那锣鼓就叮叮咣咣地闹台，似乎整个世界要天翻地覆了。各类小吃趁机摆开，一个食摊上一盏马灯，花生、瓜子、糖果、烟卷、油茶、麻花、烧鸡、煎饼，长一声短一声叫卖不绝。锣鼓还在一声儿敲打，大幕只是不拉，演员偶尔从幕边往下望望，下边就喊：开演呀，场子都满了！幕布放下，只说就要出场了，却又叮叮咣咣不停。台下就乱了，后边的喊前边的坐下，前边的喊后边的为什么不说最前边的立着；场外的大声叫亲朋子女名字，问有坐处没有，场内的锐声回应快进来；有要吃煎饼的喊熟人去买一个，熟人买了站在场外一扬手，“日”地一声隔人头甩去，不偏不倚目标正好；左边的喊右边的踩了他的脚，右边的叫左边的挤了他的腰，一个说：狗年快完了，你还叫啥哩？一个

说：猪年还没到，你便拱开了！言语伤人，动了手脚；外边的趁机而入，一时四边向里挤，里边向外抗。人的旋涡涌起，如四月的麦田起风，根儿不动，头身一会儿倒西，一会儿倒东；喊声、骂声、哭声一片。有拼命挤将出来的，一出来方觉世界偌大，身体胖胖，但差不多却光了脚，乱了头发。大幕又一挑，站出戏班头儿，大声叫喊要维持秩序，立即就跳出一个两个所谓“二千子”人物来。这类人物多是头脑简单、四肢发达、却十二分忠诚于秦腔，此时便拿了树条儿，哪里人挤，往哪里打去，如凶神恶煞一般。人人恨骂这些人，人人又都盼有这些人，叫他们是秦腔宪兵。宪兵者越发忠于职责，虽然彻夜不得看戏，但大家一夜满足了，他们也就满足了一夜。

终于台上锣鼓停了，大幕拉开，角色出场。但不管男的女的，出来偏不面对观众，一律背身掩面，女的就碎步后移，水上漂一样，台下就叫：瞧那腰身，那肩头，一身的戏哟！是男的就摇那帽翎，一会双摇，一会单摇，一边上下飞闪，一边纹丝不动，台便叫：绝了，绝了！等到那角色儿猛一转身，头一高扬，一声高叫，声如炸雷豁唧唧直从人们头顶碾过，全场一个冷颤，从头到脚，每一个手指尖儿，每一根头发梢儿都麻酥酥的了。如果是演《救裴生》，那慧娘站在台中往下蹲，慢慢地，慢慢地，慧娘蹲下去了，全场人头也矮下去了半尺；等那慧娘往起站，慢慢地，慢慢地，慧娘站起来了，全场人的脖子也全拉长了起来。他们不喜欢看生戏，最欢迎看熟戏，那一腔一调都晓得，哪个演员唱得好，就摇头晃脑跟着唱，哪个演员走了调，台下就有人要纠正。说穿了，看秦腔的不为求新鲜，他们只图过过瘾。

在这样的地方，这样的环境，这样的气氛，面对着这样的观众，秦腔是最逞能的。它的艺术享受，是和拥挤而存在，是有力气而获得的。如果是冬天，那风在刮着，像刀子一样，如果在夏天，人窝里热得如蒸笼一般，但只要不是大雪、冰雹、暴雨，台

下的人是不肯撤场的。最可贵的是那些老一辈的秦腔迷，他们没有力气挤在台下，也没有好眼力看清演员，却一溜一排地蹲在戏台两侧的墙根，吸着草烟，慢慢将唱腔欣赏。一声叫板，便可以使他们坠入艺术之宫，“听了秦腔，肉酒不香”，他们是体会得最深。那些大一点的，脾性野一点的孩子，却占领了戏场周围所有的高空，杨树上、柳树上、槐树上，一个枝杈一个人。他们常常乐而忘了险境，双手鼓掌时竟从树杈上掉下来；掉下来自不会损伤，因为树下是无数的人头，只是招致一顿臭骂罢了。更有一些爬在了场边的麦秸垛上，夏天四面来风，好不凉快；冬日就趴个草洞，将身子缩进去，露一个脑袋。也正是有闲阶级享受不了秦腔吧，他们常就瞌睡了；一觉醒来，月在西天，戏毕人散，只好苦笑一声，悄然没声儿地溜下来回家敲门去了。

当然，一次秦腔演出，是一次演员亮相，也是一次演员受村人评论的考场。每每角色一出场，台下就一片嘁嘁喳喳：这是谁的儿子，谁的女子，谁家的媳妇，娘家何处？于是乎，谁有出息，谁没能耐，一下子就有了定论。有好多外村的人来提亲说媒，总是就在这个时候进行。据说有一媒人将一女子引到台下，相亲台上一个男演员，事先夸口这男的如何俊样，如何能干；但戏演了过半，那男的还未出场。后来终于出来，是个国民党的伪兵，持枪还未走到中台，扮游击队长的演员挥枪一指，“叭”地一声，那伪兵就倒地而死，爬着钻进了后幕。那女子当下哼了一声，闭了嘴，一场亲事自然了了。这是喜中之悲一例。据说还有一例，一个老头在脖子上架了孙孙去看戏，孙孙吵着要回家，老头好说好劝只是不忍半场而去，便破费买了半斤花生。他眼相着台上，手在下边剥花生，然后一颗一颗扬手喂到孙孙嘴里，但喂着喂着，竟将一颗塞进孙孙鼻孔，吐不出，咽不下，口鼻出血，连夜送到医院动手术，花去了七十元钱。但是，以秦腔引喜的事却不计其数。每个村里，总会有那么个老汉，夜里看戏，第二天必是头一个起

床往戏台下跑。戏台下一片石头、砖头，一堆堆瓜子皮、糖果纸、烟屁股，他掀掀这块石头，踢踢那堆尘土，少不了要拣到一角两角甚至三元四元钱币来，或者一只鞋，或者一条手帕。这是村里钻刁人干的营生，而馋嘴的孩子们有的则夜里趁各家锁门之机，去地里摘那香瓜来吃，去谁家院里将桃杏装在背心兜里回来分红。自然少不了有那些青春妙龄的少男少女，则往往在台下混乱之中眼送秋波，或者就悄悄退出，相依相偎到黑黑的渠畔树林子里去了……

秦腔在这块土地上，有着神圣的不可动摇的基础。凡是到这些村庄去下乡，到这些人家去作客，他们最高级的接待是陪着看一场秦腔；实在不逢年过节，他们就会要合家唱一会乱弹，你只能点头称好，不能耻笑，甚至不能有一点不入神的表示。他们一生最崇敬的只有两种人，一是国家领导人，一是当地秦腔名角。即是在任何地方，这些名角没有在场，只要发现了名角的父母，去商店买油是不必排队的，进饭馆吃饭是会有座位的，就是在半路上挡车，只要喊一声：我是某某的什么，司机也便要嘎地停车。但是，谁要侮辱一下秦腔，他们要争死争活地和你论理，以至大打出手，永远使你记住教训。每每村里过红白丧喜之事，那必是要包一台秦腔的；生儿以秦腔迎接，送葬以秦腔致哀；似乎这个人生的世界，就是秦腔的舞台。人只要在舞台上，生、旦、净、丑，才各显了真性；恶的夸张其丑，善的凸现其美，善使他们获得了美的教育，恶的也在丑里化作了美的艺术。

广袤旷远的八百里秦川，只有这秦腔，也只能有这秦腔。八百里秦川的劳作农民，只有也只能有这秦腔使他们喜怒哀乐。秦人自古是大苦大乐之民众，他们的家乡交响乐除了大喊大叫的秦腔还能有别的吗？

1983年5月2日于五味村

关 中 论

秦始皇兵马俑发掘以后，天下哗然，荒荒西北高原，区区弹丸临潼，参观者将田埂踏出小路，小路扩为大道，大道纵横，网轮而散射；黑白棕黄各色种类之人民莫不叹其工艺美，英法德日各等言语之首相莫不慑服始皇威。忽有一日，有参观者锐声叫道：“兵俑多像关中人相貌啊！”众人顿时大悟，出来看关中人民，果然酷似：大个，前额饱满，眉骨隆起，鼻阔近于嘴，腰长过于腿；不禁拍手叫绝。此论一传十，十传百，绘画界便有了“描关中人容，临始皇兵俑”之说。关中人对此结论，并不反感，更觉荣光，一时开店建馆，成立学术学会，创办艺文报刊，皆改“陕西”为“秦”，一字竟重有千金之势。

其实陕西，并不能全部称秦，古有秦川之称，是指从东部潼关始，沿黄河之东南岸，逆渭河而西行，经渭南地区华阴、华县、大荔、合阳、韩城、白水等十三个县，又咸阳地区高陵、三原、泾阳、周至、户县、兴平等十二个县，到宝鸡地区武功、扶风、岐山、凤翔、眉县、千阳等十一个县。这是一个八百里的黄土积壅平坦富饶的狭长谷地。自盘古以来。这里便是养人的黄土，日月经天，往来升降，穷万物之哲理，长河行地，洪纤巨细；尽万物之情态，故华岳崛地而起，当惊世界殊，故渭河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横野漫流，故白杨最多，枝叶紧凑，直而不弯，故大蒜生紫皮，辣椒吊长线，非四川能比，故黄牛大如骆驼，毛驴叫声赛雷。万事万物得受于地面辽阔之粗广，人为万物之首，必然

形成向外扩张之民性，走遍八百里，所见村庄，皆黄土版筑，墙高檐宽，房与房并不对称，横七竖八一任自然，但家家门前一丈二丈出路，路和路交岔，白杨高耸，黑榆遮荫，远远望去，蹲卧蓝天之下，黄土之上，鸡鸣狗咬，驴嘶马叫，人却急急行走，永远安闲，每每于清晨雾漫之时，或近黄昏夕阳腐蚀之期，有父呼儿的，有女喊娘的，必是一声“喂”音，长达数分钟，而结尾之处才极快吐出呼喊内容，彼起此伏，十里八里有呼有应。

世间有“吃五谷长大”之理，关中人却除了五谷，生命里则不能没有酒的维持。山西汾酒虽美，但他们嫌太甜，四川老窖虽香，但他们嫌太绵，贵州茅台虽淳，但劲头太后，他们最嗜好的是“西凤”。西凤酒产自凤翔柳林镇，味辣性烈，外地人一杯便可红脸，二杯就要头疼，三杯下肚，天旋地转醉为烂泥，名副其实“三碗不过岗”啊。但关中人从乡到镇，从镇到城，农民、工人、职工、干部，大凡红事、白事、聚朋、会友，所办酒席上，必备西凤，无西凤者不为宴。喝将起来，七人八人，十人二十人，又三杯巡过，再打贯官，酒令五花八门，动作痛快豪爽。善饮者男人有之，女人亦有之，而且女人不喝便罢，喝则不可收拾，常在酒席之中杀出，横扫满座。以酒论英雄，不管地位、身分、性别、长幼，尽显天性。更有平日，有的能吃菜喝酒，有的无菜而喝，有的喜静坐独饮，有的爱聚众合饮，有的可一盅一盅悠悠来，有的则大碗仰脖而尽。善饮者却绝非酒鬼，人们不疯不痴，所到之处，不尚重礼，宾主无间，坐列有序，真率为约，简素为具，行立坐卧，忘形适意，那醉烂为泥而笑骂，那为酒吵闹之无赖，此皆饮中下流，一向为酒场上不足挂齿之徒也。

关中人能饮，关中人更能吃，八百里地面，县县都有传统小吃。这里生产小麦，米不多见，人也视米不能饱肚。每几省人开会，饭桌上吃白花花米饭，见狼吞虎咽者，必是南方籍人；而一边吃米饭一边啃馒头的，十个有十个是关中人民。一样的面粉，吃

法百样，仅烙吃的有礼泉的石饼，以大油、鸡蛋合拌，摊饼在锅里炒焦的泾河石子之上，饼酥、干、脆、茎，而白净色不能变；有耀县油铤，面擀薄如纸，敷之油辣、葱花卷团压扁，食之油而不腻，脆而不散，又觉层层叠叠，工艺叹为观止；有乾县锅盔，那竟是一排多厚，形如磨盘，硬如石板，用牛耳刀方向切下。若论起面食，更是千奇百怪，渭南的是乒乓面，以蘸辣醋水吃之；有长安的粘面，以拌大油、蒜泥搅匀吃之；有岐山吊面，以韧、薄、光、煎、稀、汪为特色；有兴平涟水面，数十人捞面回汤而出名；兼之武功扯面，三原削面，大荔拉面，其形不同，味不同，各领风骚。但是，关中最喜吃的，也最能吃的，却是牛羊肉泡馍。将牛羊煮熟，切成碎块，在炒勺匀炒过，加汤放料，汤是骨汤，色清而存味，料是生姜、大茴、辣椒、葱花，量重而味浓，再将烤饼掰成碎末倒入，滚成糊状，放香油香菜，盛粗瓷海碗。其整套做工，该粗即粗，该细即细，以土为洋，以奇反正，以丑变美。吃起来，碗比头大，馍比碗高，蹲在凳子上，直吃得哑声一片，汗流满面。南方人初见此食，大为惊骇，一是惊其野蛮，二是骇下肚难克，但吃之则香美绝妙。此饭是关中“国饭”，入秦不吃牛羊肉泡馍，犹如进京不吃北京烤鸭一样，将为人耻笑，终生遗憾。

有了吃，有了喝，经济基础一经保证，必然要产生上层建筑，于是，相对而论就要提到秦腔了。关中人讲究实在，言语也多用去声，行走也多有响动，即使理想也不非非袅袅。在他们眼中，所谓的上流阶层，所谓的幸福生活，甚至理解共产主义，也是喝西凤，吃泡馍，听秦腔。秦腔生净丑旦，行当齐全，悲喜正闹，内容应变，它为中华第一大剧种，早于川剧，源以豫剧，甚至汉调京腔还是从其衍变而成。走遍关中，县县都有秦腔剧团，村村都有自乐班，仅西安城内秦腔团竟达十几个。历代名流辈出，流派繁多，对台之戏常演。每逢古历正月十五，二月二，三月清明，四月过会，五月端午，六月六，七月十五，中秋八月，登高九月，十

月一，十一月二，腊月五，腊八二十三，村村镇镇锣鼓齐鸣，粉墨登场。巴西足球大赛可以使一城轰动，关中一场精彩秦腔，却可以使十几里村庄路断人稀。相传生角任哲中在西安城演《周仁回府》，曾使南大街交通堵塞了几个小时，相传名旦郭明霞其母去车站乘车误点，大叫“我是郭明霞的娘”！火车司机竟将车停下候她，相传一秦腔迷行将死去之时，还要叫人抬床铺去戏院，看到中途会神差鬼使般翻身起坐。秦腔最宜演雄壮之剧，故大净尤受欢迎，唱得得意之处，满口喷腔，不辨字音，便满场掌如雷鸣。外地人评论秦腔是“吵架”，据说有一领导训斥部下，叫道：“再要如此，让你去看一场秦腔！”将秦腔与惩罚等同划一。“挣破膻”确实是秦腔的特点，因为一个血气方刚的壮汉，怎么能想象得到让他咿咿呀呀唱那软绵绵的细腔柔调呢？

总之，喝西凤，吃泡馍，唱秦腔，这便是关中人的形象。八百里的秦川形成了独特的风尚习俗，风尚习俗又影响到在这块土地上生养将息的人民。于是乎，这是一块产生英雄和建立英雄业绩的土地，从古以来，十三个封建王朝在此建都，历史上最强盛的周、秦、汉、唐，将这里的武威推到了一个极致。这是一个伟大的历史，这也是关中人种的伟大贡献。至今在世界上。一提起关中，谁的脑海中不浮现出一个雄壮的画面：东有潼关，西有大散关，南有武关，北有金锁关，威威乎白天红日，荡荡乎渭水长行，朔风劲吹，大道扬尘，古都长安城池完整，广漠平原皇陵排列，断石残碑记历代名胜斜埋于田埂，秦砖汉瓦散见于农舍村头常搜常有。关中大地真是中华历代兴帮立业之境，关中百姓真是中华民族刚强武威之种。

但是，天下之事是一兴一衰，唐才子王维也曾有诗：“行到穷路处，坐卧看云起”，关中正是如此。自周秦汉唐以后，这里便每况愈下，一座庄严的保存完整的世界独一无二的古城长安，便渐渐失落了它的风采。结果，封建王朝就东迁北移，从此留给这里

的是一群天龙地凤的陵墓，和一种民众强悍的遗风。历史发展到了今天，伟大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了三十多年，这块土地上进行了一场翻天覆地的革命，一批批关中儿女走到了历史的潮头，他们成为功勋昭著的将军，成了名垂青史的英雄。但是，不能不看到这块土地毕竟却落后了中华别的地面，长期以来，传大的“长安”竟成了“保守”的代名词。曾几何时，人口拥挤的四川发达了，水旱相侵的河南发达了，长高粱大豆的辽宁发达了，贫困不堪的安徽发达了。而关中，在政治上、经济上、文化上，则虽未落入龙尾，但绝无出人头地，不上不下不左不右稳稳妥妥可可怜怜守一个中流。究其原因，当然可以列举无数，但也正如一只雄鹰被关在笼里，日夜向往云天，但一旦放其出笼，长期的有吃有喝的舒适的笼中生活，则使它翱翔的羽翼变软了，不能高飞了。关中辉煌的历史，使这块土地得以炫耀，关中祖先的勤劳、勇敢、威武、争胜使这块土地富饶丰盛，富饶丰盛的土地却使它的子孙们滋长了一种惰性，惰性的滋长反过来又冲击着古老的风俗。一旦这种风俗彻底改变，这将是多么令人伤心可怕啊！

现在，中华在振兴，陕西在振兴，关中在振兴，振兴之风愈吹愈烈，这是国之所望，人心所向。中华振兴，当在西北，西北振兴，当在陕西，陕西振兴，当在关中。为了振兴，政党在整风，国策在调理，机构在改革，上上下下，多少人杰，万众匹夫都在热血沸腾。对于关中这块土地，改变和恢复传统的健康可行的民俗却有着其独特的意义。试看今日的关中，年老的和年轻的已经明显的有了不同，对于西凤烈酒，年轻的慢慢趋向于甜酒和啤酒。早期关中人鄙甜酒为淡水，讥啤酒为恶水，笑那是城市中有钱有闲的红男绿女们的饮料，现在却恶其西凤太暴，一味去品甜酒啤酒之温和。那牛羊肉泡馍，则视之为不上雅座之食品，而热衷去吃七碟子八碗的凸底盘儿炒菜，什么糖醋丸子，什么甜米羹饭，什么丝扒甜果，推说泡馍胃不好接受而以南言口味为荣。至于秦腔，

更是农村观众多于县镇，县镇观众多于城区，一进戏院，台上的
是满脸皱纹，台下的是皱纹满脸。此不仅是吃、喝、听、唱，而
风俗渐变严重渗透整个社会肌体，退化着关中人种气质：女的都
时兴浓涂艳抹；男的也蓄长发，窄腰身，垫高鞋底；生活节奏松
散缓慢；工作效率人浮于事；市面商店多出售鱼虫花鸟；作家诗
人也尽写矫揉造作甜腻浮华之章。当然，历史在推进，社会在发
展，风尚习俗也要依其变化，若泥古不化，墨守旧章，那是“九
斤老太”之可笑，但若弃其健康可用之风格，一味洋化、软化、柔
化、媚化、甜化，此不能不引起重视啊！日本人是好强不屈的，正
因为好强不屈，才得以使日本发展成当今世界经济大国。满清政
府软弱无力，施行阿 Q 精神，因而导致不能自强而受洋人欺凌。不
是听说许多干部对其工作不前不后，而美其名曰：“这样少犯错
误”吗？不是清清楚楚看出在关中上下领导机构中为什么陕北陕
南的人多于关中人氏？不是已经出现关中人贫穷在家，出外干大
事的人愈来愈少，而少出政治、经济、军事、文艺之人才吗？一
位诗人曾到关中，参观了昭陵六骏之后，感叹道：“古关中人崇尚
骏马，志在千里，威在海内，今关中人却喜黄牛，忍辱负重，厮
守农舍，来回田头啊！”诗人的话有诗的夸张，但诗人的忧虑却不
能不让关中的干群三思。所以说，人愈富，富易堕，要振兴关中，
民性风俗要振兴啊！观今日天下，陕西要赶上，关中要大变，有
中央领导，有政策保证，关中之地要大大补精滋神，这强筋健骨
的五味子中药，就是民俗风情。关中重振了雄威，必会人才辈出，
万业俱兴，而以此强盛之业绩将在历史上再一次宣告这是一块力
量的土地，这块土地上的领导将是胸怀大略的英杰，这块土地上的
民众将是武威雄壮的龙的传人。

草于 1983 年 12 月 14 日

河 南 巷 小 识

在我们西安，河南人占了三分之一，城内三个大区：莲湖，碑林，新城；新城几乎要成为河南的省城了。他们是二十年代开始向这里移居的；半个世纪以来，黄河使他们得幸，也使他们受害，水的灾祸培养了他们开放型的性格，势力便随着陇海铁路向西延伸，在西安的城墙内外的空旷地上筑屋栖身了。而在这个城市居住的本地人，却是典型的保守性格，冬冬夏夏，他们总是深住在一座座对称严格的小四合院里，门口有石狮照壁，后院有花坛水井。两相建筑，对比分明。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个城市的人口愈来愈暴溢，居住的面积愈来愈紧张，这种对比分明的建筑也愈来愈失去了界限；小四合院里，已经不是一家人，两家人了，而是十几家，几十家，门窗失去了比例，灶房占却了庭院，那门道处，花坛上，拐弯抹角的地方都成了住窝，人都有了善于爬高钻低、拧左转右的灵活；而河南人呢，门前再也没有一道篱笆围起来种葱种蒜的空地，横七竖八的住屋往一块云集，越集越大，迅速扩张，宽一点的出路便为街了，窄一点的出路便为巷了，墙随着地势或直或圆，檐随着光线或收或出，地面上没有前途了，又向高空发展，那电线，电视天线，晾衣服麻绳，将天空分割成无数碎块，夜里星星也看得少了。于是，大千世界，同此凉热，本地人再不自夸，外地人再不自卑，秦腔和豫调相互共处，形成了西安独特的两种城语。

西安城，在世界上最出名的是那一圈保留得完整无缺的古代

城墙，正是这圈城墙，使我们居住在这里的人们从此受到了限制，当今的时代，已经不是古远的唐朝、明朝，它每时每刻都要变化，而大街愈是扩建宽阔，小四合院和小巷便愈是狭小，时兴的楼房愈是改造高大，小四合院和小巷便愈是低矮。我是住在小四合院的陕西人，我的老婆却是从小生活在那小巷里的河南人，我们往来着，从一个拥挤的世界到另一个拥挤的世界。但使我们终不能明白天地间的事竟如此矛盾，居住在这样的地方，我们到了晚年的人偏多是臃臃肿肿，而我们的孩子们年纪还小小的，却个个都长得高大个头？！因为我的儿子要结婚，我的小四合院里的两间小屋必须要安下一张四尺宽六尺长的双人床，退了休的我只得去投靠老婆的娘家——泰山的儿子在外地工作，按规矩我这是作了上门女婿——在河南人的小巷里住下来了。

这条巷子，当然是离城墙最近了。城墙是要比整个巷子高出四五倍，暮色的天气里，云压得很低，便看得见风里的夕阳在女墙上腐蚀，那斜壁上横出的碗口粗细的栒子树上，紫燕一起起飞，回旋的运动中，一会露出最宽的正面，一会显出最窄的侧面，如同一朵方向不定的云朵。这是全巷人最为眼福的一景，常常下班回来，都要站在巷口看着，直等到这群飞物倏忽投向远远的城门外去，像被吸铁吸去一样没了踪影，才硬着脖子往巷里走去。这个时候，又正是一辆火车定时从城墙外通过，笛声叫着，惊天动地，他们就想象着道班上的巡警该是站得端端正正向列车致意了，于是一边往巷里走，一边脚下有了节奏，似乎这火车的轰鸣不是一种摧残寿命的噪音，而是一首护送他们回家的雄壮乐曲。

巷子的路很长很长，因为这是一个“中”字的形状三条正巷，便是那“中”字里的竖道，两边都是高高的楼房，这竖道就特别幽深。一盏昏昏的路灯在巷的那头亮了，无数的人头在晃动，家家的门窗已经打开，水瓢声，锅勺声，播放着豫剧的收音机音量开到了最大限度，一闻到饭菜的香味，一听到豫剧的唱腔，每一

个进巷的人就感到“家”的温暖了。“回来了？”“回来了！”一问一答，简单的招呼，从巷子走进进去要进行成百次的反复。到了“中”字里的那个方块处，这便是巷子的集中区域，屋舍一律东西方向，分成无数个岔道，宽者一米二三，窄者不足三尺，门和门直对，窗和窗直对，一个岔道又形成了独立的胡同。结构的复杂，似乎每一个地方都可以和任何地方接通，每一个地方又都可以和任何地方堵塞，像八卦阵一样，暗道机关，只有这个巷子的人才知道。屋舍的高低不一，宽窄不一，造型不一，一切恰如其分地占领着位置，又都在互相依赖，如果搬倒一家屋舍，便极有可能导致整个巷子的倒塌。完全可以看出，早先的房子全然是土坯筑的，油毛毡在上盖了，压上砖头，便是屋顶，墙头上就长出厚厚一层墨绿色的苔藓。现在却差不多翻修成了瓦房，有方块瓦的，有机制瓦的，有石棉瓦的，也有高等住宅，则是一砖到顶的二层平顶小楼。我们的住房是属于那老式的结构，你永远也不会相信这竟也是两层楼呢！楼下的房子暗极了，虽然一切家具都是现代化了：电镀桌，电镀椅，电视机，电风扇，洗衣机，柜钟，但都失去了闪光的色彩。顺着门后的墙角，是靠着一把木梯的，直上直下，用铁丝固定在墙上；爬着上去，那里更是一个黑暗的去处。还好，电灯的开关就在梯子上头，拉开了才见里边是支有一张床呢。这样的楼上卧室家家都有，一上去就得睡下，一起床就得坐起，刮风风从四面可以进来，下雨雨声就在脑门之上，但无风无雨的月明之夜，那却是收听站，楼下的左边右边，前边后边，一切谈论听得清楚，家事，国事，天下事，分辨着那谈论人的口气、语调，便可想象得出那举止、神气，滋味是读任何报纸也不能比拟的。

在最小的范围内，囊括最丰富内容，这是这条巷子的神秘处，也是这条巷子里的河南人的神奇处。简直像是一个被打开的收音机，一切线路眼花缭乱地呈现出来，虽然错综复杂，却一切各有

规律。人和人相处太近了，人和人就各自十二分地熟悉，别人是如何的走势，如何的坐态，甚至一声咳嗽，闭上眼睛也能分辨出来，如果一个生人，要趁乱走进来，立即就要被全巷人发现了。“你找谁？”必是有人起来发问的，这倒不是怀疑生人是“非偷即抢”，而是担心会陷入迷魂阵，曾经发生过许多人在这里转来转去，寻不着要去的人家，而竟最后又苦于不能出去。

巷子里是有空闲的时候，那是有工作的都去上班走了，龙钟的退休老人便成了巷子的警察和清洁工。他们会认真地打扫清一切角落，然后就喜欢蹲在南北两个巷口，只要守住这两个巷口，巷子里一切便安全无事。他们开始悠闲的吸烟，烟是上好的水烟，又拌了香油、香精，装在特制的木头旋出的圆盒里，揉出一丸一丸豆粒大小的烟团塞在竹根管做成的烟袋里，吸一下，烟全然入口，这便是最醉心的“一口香”了。一连吸过二十袋，三十袋，香味浓浓地飘满了巷子，他们就闭上眼睛，靠地路灯杆下做一个长长久久的过足瘾后的遐想。最紧张的，却要算一早一晚在厕所的门口了。厕所只有两个，一个在方块的东北角，一个在方块的西南角，黎明起来，家家要倒便盆，到了晚上，尤其是一场精彩的电视刚刚完毕，去厕所的小道上就队如长龙。上完厕所，就又要去巷头唯一的水管处挑水，吃和排是人生的两项最重大的工作，那挑水又常常是两个小时、三个小时的心平气和的等待。

可怜这条巷子，冬天倒还罢了，因为人多炉子多热气多，雪落得总比大街上要薄，一到了夏天，却是彻夜的不能安宁。他们咒诅着这个季节。家家可以什么也没有，但不能没有风扇，扇出来的风却一样还是热的。家与家太近，打开窗子就得拉上窗帘，多少新婚夫妇的夏季蜜月，那简直是一种热水里的生活。几乎成了没有办法的习惯，男人一进巷第一件事就是剥光上衣，老少都穿短裤，吃饭一律到大巷口去，一碗饭，一身水，一场代价很高的劳作。到睡觉了，就各自占地安床，老的来睡，少的来睡，男的

来睡，女的也来睡，直把那巷道挤得只有一尺来宽，夜里挑水的人小心翼翼地走过，也曾发生过水溅了两边的人头，桶撞了熟睡人的牙齿的事件。

环境的限制，迫使着这里的人们只能团结，不能分裂。以前有两家闹翻了脸，互相报复的机会就十分方便：你今夜将我窗下的炉子灭了火，我明夜在你檐下的水缸里撒了土，动起手脚，又没有斗打的场地，那门前台阶上的大小物什就遭到了毁坏，而且又波及到四邻，一辆自行车倒了，哗哗哗倒下一片，一个污水桶翻了，污水汨汨漫流到各家，结果全胡同声讨，两家也后悔。教训使他们懂得了“克己复礼”：利人利己。所以，自此以后，一家来了客，炉火突然灭了，隔壁的宁肯自己饿着，也要将炉子搬来让给客人做饭；一天三顿，谁家饭好，谁家饭差，大家都知道，孩子们只要端着小碗，一巷子的好饭就都吃了；白日里在巷道拉上无数道绳晾上衣服，衣服是各家都有，五颜六色，进巷如迎接外宾的彩旗，但谁也不会收错，即使夜里有谁忘记收了，就会有人大声喊：谁的衣服没收？谁的衣服没收？

河南人的耐忍是和他们的吃苦能干一样著称于这个城市的，他们一代一代居住在这里，使他们作为人的本性中恶的成分没有滋生和扩张，而是极大限度的萌长着美的成分。他们注重本质的纯朴、正直和自强不息，也讲究着外表的端庄、大方和修饰打扮。但是使他们伤心的是不能办一个花坛，便只好家家将盆花放在屋顶上，一有空就爬上去伺弄，夸耀着各自的鲜艳，这高高低低的屋顶就成了他们最有色彩的地方。整个区域，一共是六棵树，这树就是他们的圣物，节日要给树上挂彩带，腊八要给树上放米粥。树是早年建房时就长的，因为房子的拥挤，长得十分细，也十分高，春天来没来，树是他们的消息，天上有风没风，树是他们的预报，当偶尔有一群鸟儿落在那树上，树一个快活的惊悸，他们的心颤酥酥的感到了身心的快活。

他们热爱着养他们的西安古城，但他们毕竟怀念生他们的河南故乡。当河南的剧团来西安演出，他们必是全巷出动，集体订票；常常就在早晨起来，谁家妹子细声细气唱几句“银环”，立即就有了“栓保”的回唱，接着，唱“栓保妈”的也有，唱“栓保爹”的也有。当某个老头回了一次老家，说起河南的水利建设如何好了，收成如何好了，这人就红火了一巷，这家请，那家叫，烟酒供上聊话儿，末了一起为河南的富强干杯。家家都继承着一种风俗：在墙上悬挂五个六个相框。那里边是装有几代人的相片，相片是他们的家史，有老一辈的，记载着初到西安的经历：先是捡破烂，蹬三轮车，再是开饭店，摆地摊，后是进工厂，开机器……老年人就要大讲他们的处世哲学了：苦要耐得，福得知享，大苦中才有福。当然，言语之间，他们也多多少少流露出一些异乡人的情感，只是盼望儿女们若要成家能找河南老乡。但是，后辈们却越来越多地要将陕西的姑娘领进家来要见公公婆婆，或者自己的姑娘去进了陕西的人的小四合院里去当了人家的媳妇。事实证明着年老人的婚姻思想的过时，新的家庭的和睦，生活的幸福使他们明白，河南人和陕西人都是轩辕的子孙，在西安的这块土地上，他们有责任合二为一地建设好这个城市。

我常想，这条巷子，如同那些小四合院，或许还要在一定的时间里继续保留在西安城里，其人口的密度还会要越来越大，但是，矮小的房屋住的是高高大大的人群，艰苦的环境培养的是不屈不挠的性格。我们眼见得巷子里的大学生不是一代比一代增多了吗？在整个巷子里，最受崇敬的要算是住在巷头的那位年轻的城建局工程师了，每天晚上，人们都要拥进他家去询问城市建设的情况。某某大街要扩修，他高兴，我们也高兴，某某地方要建一座大商场，他激动，我们也欢呼。为了西安将来人人都住上舒适的房子，这个巷子里的人默默地又是甘心情愿地在这里拥挤。当空闲的时候，这些人们总喜欢一家一家去那高高的城墙上俯视这

个城市，孩子们就在那里放起了各种各样的风筝，风筝飘在城墙的上空，飘在我们巷子的上空，飘在西安城的上空，孩子们在锐声叫喊，大人们也在锐声叫喊，一会儿是“中！中！”一会儿又是“妙！妙！”这时候，城墙下的两个外地游客，瞧见了我们的狂样，我听见他们在说：“这群人怎么啦？又说陕西话，又说河南话，准是喝醉酒了？！”

草于 1983 年 5 月 13 日夜

风 箏

——孩提纪事

初春，天还森冷森冷的，大人们都干着他们的事了；我们这些孩子，积了一个冬天烦闷，就寻思着我们的快乐，去做风筝了。

在芦塘里找到了几根细苇，偷偷地再撕了作业本儿，我们便做起来了。做一个蝴蝶样儿的吧，做一个白鹤样儿的吧；我们精心地做着，把春天的憧憬和希望，都做进去；然而，做起来了，却是个什么样儿都不是的样子了。但我们依然快活，便叫它是“幸福鸟”，还把我们的名字都写在了上边。

终于拣下个晴日子，我们便把它放起来：一个人先用手托着，一个人就牵了线儿，站在远远的地方；说声“放”，那线儿便一紧一松，眼见得凌空起去，渐渐树梢高了；牵线人立即跑起来，极快极快地。风筝愈飞得高了，悠悠然，在高空处翩翩着，我们都快活了，大叫着，在田野拼命地追，奔跑。

满村的人差不多都看见了，说：

“哈，放得这么高！叫什么名呀？”

“‘幸福鸟’！”

“幸福鸟？啊，多幸福的鸟！”

“那是我们的呢！”

我们大声地宣告，跑得更欢了，似乎是一群麝，为自己的香气而发狂了呢。

玩过了一个早晨，又玩过了一个中午，到下午，我们还是歇不下来，放着风筝在田野里奔跑。风筝越飞越高，目标似乎就在那朵云彩上，忽然有了一阵小风，线儿“嘣”地断了。看那风筝，在空中抖动了一下，随即便更快地飞去了。我们都大惊失色起来，千呼万唤地，但那风筝只是飞去，愈远愈高，愈高愈小，倏忽间，便没了踪影。没有太阳的冷昏的天上，只留下一个漠漠的空白。

我们都哭起来了，向着大人们诉苦，他们却说：“飞就飞了，哭什么呀！”

我们却不甘心，又在田野里寻找起来：或许它是从天上掉下来了，掉在一块麦田的垅沟里呢？还是在一棵杨树的枝梢，在一道水渠的泥里呢？可是，我们差不多寻了半个下午了，还是没个踪影。我正歪着身子瘫在那里怄气。一抬头，看见远远的河边有一座小小的房子，房下的水面上半沉半浮着一个巨大的木轮，不停地转着，将水扬起来，半圈儿水的白光。

“那里找过了吗？”

那里是我们村的水磨坊。从我们记事的时候，那里有这座小房，那里就有个看管磨坊的女人。据说，她原是城里人，是个“右派”，下放到这里来的；如今房子依然老样，水轮天天转动，她却是很老很老的了。我们平日从不去那里玩耍，只是家里米面吃完了，父母说：“该去磨些粮食了，”我们才会想起这么个小房子，想起这个小房子里的老女人。

“没去过的，说不定‘幸福鸟’落在那里呢。”大家说。

我们向那房子走去，这房子果然很小，很矮；屋檐下，墙壁上，到处挂着面粉的白絮儿，似乎这里永远是冬天呢。有一家人正在那里磨面，粉面儿迷蒙，雷一样的石磨声使人耳聋。我们推开东边那个小门，这是那老女人的住处：一个偌大的土炕，炕上一堆儿各色布头；一盆旺火在脚底烧着，暖融融的；窗台上一盆什么花草儿，出奇得竟开了三朵四朵白花。

“婶婶！”我们叫着。

没人回答，却分明地听见了屋后什么地方，有嚓嚓的声音。我们去出来，转到屋后，那老女人正弯身站在河边的一个水洼里，努力地用石头砸着洼里的冰。冰是青青的，裂开无数的白缝。她开始用手去扳冰块，嘴里唏溜唏溜着；一抬头看见了我们，说：“这洼水冻严了，一条鱼儿冻住了！”

我们果然看见那大冰块里，有一条小鱼，被直直地封在里边，像是块玻璃雕刻的鱼纹工艺品。我们动手去扳，老女人却千叮咛万叮咛着小心；一直到我们把鱼放进河水里，才笑了。

“那鱼还能活吗？”我们说。

“或许能活呢，孩子；河水是热的，冰块会融化的。”

“鱼儿游来的时候，它是一洼水吧，或许它正快活地游过时忽然就被冻住了呢！”

噢，我们可怜可悲起这小鱼儿了：为什么要到这洼水里游呢？这可恶的水，为什么就要变成冰呢？！

“婶婶，你见着我们的‘幸福鸟’了吗？”我们终于问她。

“幸福鸟？”

“是的，我们的风筝。”

“啊，多好的名字！是到我这儿来了吗？”她说，显得很高兴。

“是的，你一定看见了。”

她却摊摊手，说是没有：

“是不是在这房上呢？”

我们急急找起来，可是没有。又在河边找了，也没有。我们都心凉下来，呆在那里，互相看着，差不多又要哭了。

“‘幸福鸟’呢？我们的‘幸福鸟’呢？”

难道一个冬天的烦闷还要继续下去吗？辛辛苦苦地忙活了几天几夜，我们的乐趣就这么快地结束了吗？

我们终于哭起来了。

“不要哭，孩子！哭什么呢？你们瞧，那冰冻的鱼儿已经到了深水里，很快就会游起来呢。”老女人一直站在河边，风吹着她的头发，头发上落着厚厚的面粉，灰蒙蒙的，像落上了霜的茅草。

“可我们的‘幸福鸟’呢？”

她那么笑笑地走过来，拍着我们的头，说：“它是飞走了，就让它飞走吧。”

大人们总要这么说……我们再不理她了，只是哭着，想着：“幸福鸟”该在哪儿呢？那几根细苇，我们去折它的时候，是踏着塘里的薄冰去的，是那么晶莹，那么有趣，可骤然间在脚下铮铮地裂开了，险些掉进水去……可是，“幸福鸟”，却倏忽间飞去了。

“回屋去吧，孩子们，屋里有火呢。”老女人说。我们都没有动；她拉，谁也不去。“你不懂！”我们说，“‘幸福鸟’飞走了，我们是多么伤心，你知道它给了我们多少快乐！它为什么给了我们快乐，又要把快乐收去呢？”

老女人冷丁站在那里，不再言语了，似乎也像那冰冻了的鱼儿一样，只是冻住她的不是水，而是身后的灰色的天幕。

她突然说：“唉，孩子，我怎么不理解你们呢？你们是不幸的；不幸的人谁不是最懂得、最爱慕快乐的啊？！”

老女人的话，使我们都吃惊了：她原来是理解我们的，她是不同于那些大人物的呢。“孩子，不要难过，快进屋去吧。”我们进屋去了，就坐在火盆边儿，将冻得红红的手凑近去烤着。

“婶婶，‘幸福鸟’是走了，可它去哪儿了呢？”

“地上找不着，那就在天上吧。”

“天上什么地方？”

“什么地方它都可以去。”

“那，天是什么呢？”

“天是白的；那是它该去的地方。”

“白的？！那它不寂寞吗？”

“白的地方都不寂寞。”她说，“你瞧见那水轮下的水了吗？它是白的，因为流着叫着，它才白哩。石磨因为呼呼噜噜地响着转着，磨出的面粉才是白的哩。还有，瞧见那盆花了吗？它是开着的放着的，它也才白了呢。”

我们都觉得神奇了，似乎是听明白了，又似乎听得不明白；但心里稍稍有些慰藉了：啊，“幸福鸟”在天上，天上那么白，它是不会寂寞的，那真是它该去的地方。

我们看着老女人一头一身的面粉，突然说道：“你也是白的呢。”

“是吗？”她笑了。

“可你……你就一个人吗？就总是一个人在这小屋里吗？你不寂寞吗？”

“我这里有水声，有石磨声，有鱼，有花，有你们来；你们说呢？”

“你也是不寂寞的！”

“你们这些乖孩子哟！”

她于是从炕角的口袋里抓出大把的黄豆来，在火盆里爆了，分给我们，我们吃得很香，一直呆到天快要黑了，才想到要回家去。

田野上，风还在溜溜地吹，几棵柿树，叶子早落了，裸露着一树的黑枝，像是无数伸抓什么的手。这柿树，也在索要着失去的什么吗？

回头看看那水磨坊，老女人还站在那里看着我们，我们突然都这么想：

今天夜里，“幸福鸟”是住在哪一朵云上呢？那里是不寂寞的，是快乐的，它应该飞去啊！

它飞去了，带着我们的名字，我们在那个白的天上，一定也是快乐的了。

可是，我们都盼望“幸福鸟”有一天能再飞回来，让我们在

它上面再写上这水磨坊老女人的名字呢。

作于 1981 年 1 月 25 日午

酒

我在城里工作后，父亲便没有来过，他从学校退休在家，一直照管着我的小女儿。我从来的作品没有给他寄过，姨前年来，问我是不是写过一中篇，说父亲听别人说过，曾去县上几个书店、邮局跑了半天去买，但没有买到。我听了很伤感，以后写了东西，就寄他一份，他每每又寄还给我，上边用笔批了密密麻麻的字。给我的信上说，他很想来一趟，因为小女儿已经满地跑了，害怕离我们太久，将来会生疏的。但是，一年过去了，他却未来，只是每一月寄一张小女儿的照片，叮咛好好写作，说：“你正是干事的时候，就努力干吧，农民扬场趁风也要多扬几锨呢！但听说你喝酒厉害，这毛病要不得，我知道这全是我没给你树个好样子，我现在也不喝酒了。”接到信，我十分羞愧，发誓便再也不去喝酒，回信让他和小女儿一定来城里住，好好孝顺他老人家一些日子。

但是，没过多久，我惹出一些事来，我的作品在报刊上引起了争论。争论本是正常的事，复杂的社会却有不正常的看法，随即发展到作品之外的一些闹哄哄的什么风声雨声都有。我很苦恼，也更胆怯，像乡下人担了鸡蛋进城，人窝里前防后挡，惟恐被撞翻了担子。茫然中，便觉得不该让父亲来，但是，还未等我再回信，在一个雨天他却抱孩子搭车来了。

老人显得很瘦，那双曾患过白内障的眼睛，越发比先前滞呆。一见面，我有点惶恐，他看了看我，就放下小女儿，指着我叫叫爸爸。小女儿斜头看我，怯怯地刚走到我面前，突然转身又扑到

父亲的怀里，父亲就笑了，说：“你瞧瞧，她真生疏了，我能不来吗？”

父亲住下了，我们睡在西边房子，他睡在东边房子。小女儿慢慢和我们亲热起来，但夜里却还是要父亲搂着去睡。我叮咛爱人，把什么也不要告诉父亲，一下班回来，就笑着和他说话，他也很高兴，总是说着小女儿的可爱，逗着小女儿做好多本事给我们看。一到晚上，家里来人很多，都来谈社会上的风言风语，谈报刊上连续发表批评我的文章，我就关了西边门，让他们小声点，父亲一进来，我们就住了口。可我心里毕竟是乱的，虽然总笑着脸和父亲说话，小女儿有些吵闹了，就忍不住斥责，又常常动手去打屁股。这时候，父亲就过来抱了孩子，说孩子太嫩，怎么能打，越打越会生分，哄着到东边房子去了。我独自坐一会儿，觉得自己不对，又不想给父亲解释，便过去看他们。一推门，父亲在那里悄悄流泪，赶忙装着眼花了，揉了揉，和我说话，我心里愈发难受了。

从此，我下班回来，父亲就让我和小女儿多玩一玩，说再过一些日子，他和孩子就该回去了。但是，夜里来的人很多，人一来，他就又抱了孩子到东边房子去了。这个星期天，一早起来，父亲就写了一个条子贴在门上：“今日人不在家”，要一家人到郊外的田野里去逛逛。到了田野，他拉着小女儿跑，让叫我们爸爸，妈妈。后来，他说去给孩子买些糖果，就到远远的商店去了。好长的时候，他回来了，腰里鼓囊囊的，先掏出一包糖来，给了小女儿一把，剩下的交给我爱人，让她们到一边去玩。又让我坐下，在怀里掏着，是一瓶酒，还有一包酱羊肉。我很纳闷：父亲早已不喝酒了，又反对我喝酒，现在却怎么买了酒来？他使劲用牙启开了瓶盖，说：

“平儿，我们喝些酒吧，我有话要给你说呢。你一直在瞒着我，但我什么都知道了。我原来是不这么快来的，可我听人说你犯了

错误了，不知道到底是什么情况，怕你没有经过事，才来看看你。报纸上的文章，我前天在街上的报栏里看到了，我觉得那没有多大的事。你太顺利了，不来几次挫折，你不会大有出息呢！当然，没事咱不寻事，出了事但不要怕事，别人怎么说，你心里要有个主见。人生是三节四节过的，哪能一直走平路？搞你们这行事，你才踏上步，你要安心当一生的事儿干了，就不要被一时的得所迷惑，也不要被一时的失所迷惘。这就是我给你说的，今日喝喝酒，把那些烦闷都解了去吧。来，你喝喝，我也要喝的。”

他先喝了一口，立即脸色彤红，皮肉抽搐着，终于咽下了，嘴便张开往外哈着气。那不能喝酒却硬要喝的表情，使我手颤着接不住他递过来的酒瓶，眼泪喇喇地流下来了。

喝了半瓶酒，然后一家人在田野里尽情地玩着，一直到天黑才回去。父亲又住了几天，他带着小女儿便回乡下去了。但那半瓶酒，我再没有喝，放在书桌上，常常看着它，从此再没有了什么烦闷，也没有从此沉沦下去。

1983年作于五味什字巷

河 西

天很高，没有云，没有雾，连一丝儿浮尘也没有，晴朗晴朗的是一个巨大的空白呢。无遮无掩的太阳，笨重地、迟缓地，从东天滚向西天，任何的存在，飞在空中的，爬在地上的，甚至一棵骆驼草，一个卵石，想要看它，它什么却也不让看清。看清的只是自己的阴暗，那脚下的乍长乍短的影子。几千年了，上万年了，沙砾漫延，似乎在这里验证着一个命题：一粒沙粒的生存，只能归宿于沙的丰富，沙的丰富却使其归于一统，单纯得完全荒漠了。于是，风最百无聊赖，它日日夜夜地走过来，走过去，再走过来；这里到底是多大的幅员和面积，它丈量着；它不说，鸟儿不知道，人更不知道。

一条无名河，在匆匆忙忙地流。它从雪山上下来，它将在沙漠上消失。它是一个悲壮的灵魂，走不到大海，就被渴死了。但它从这里流过，寻着它的出路，身后，一个大西北的走廊便形成了，祁连山，贺兰山，走廊的南北二壁，颜色竟是银灰，没有石头、树木，几乎连一根草也不长，白花花的，像横野的尸骨。越往深处，深处越是神秘，沙的颜色白得像烧过的灰，山岭便变形变态：峁，梁，崖，岫，壑洼，沟岔，没有完整的形象，像是消融中的雪堆，却是红的，又从上至下呈现出错综复杂的楞角，犹如冲天的火焰，突然的一个力的凝固，永远保留在那里了。而子夜里升起了月亮，冷冷的上弦，一个残留半边的括号，使你百思不解这里曾出现过什么巨大的事变，而又计算过一种什么样的古

老的算术？

当太阳把一个大圆停在天边，欲去却还未去，那整个沙原、寂山就被腐蚀了一层锈红。一切都是无言的，骆驼默默行去，沙鼠悄悄扒洞，苍蝇也丧失了嗡嗡的功能，于无声处去舔血。沙蒿、红沙菜、金刚草，那裹在一片尖刺中一颗一颗沙粒般的叶子，是戈壁沙漠的绿，更是一切草食动物的生命的追逐。一群羊从远远的地方涌过来，散着一个扇形，牧羊人就在扇后，威严得像驾驶着一辆大车，而紧紧牵拉着数十条缰绳。其实，最孤独的是牧羊人了，他已经坐在一个沙包上，沉寂得像一尊雕塑了。这里是离太阳近的地方，他的肤色赤黑得像发着油腻的石头，眼睛却老睁不大，深深地陷进去，正看着一只马蛇子翘着长长的尾巴，影子一般地在卵石和蓬草里穿行。

倏忽风就起身了，先是温温柔柔地托一根羽毛，忽上忽下的袅袅，再就吹一片云来，才一出现，大颗大颗的冰雹夹杂在雨点里就下来了。冰雹砸在沙里是一个坑儿，雨点落下去，沙并不湿，却窜起一股烟尘来。流沙在瞬息中或聚或散，骆驼草却巩固了地盘，碗大的一个丘包，像一个一个偌大的蘑菇，又像是一些分布均匀的铆钉，因为是有了它们，这荒漠的地表才没有被揭去了吗？生命的坚强，启示了电线杆的忠诚；它们说尽了人的话语，却没有一句是它们的，一年，二年，十年，二十年，始终在列队站着。

再往西去，再往西去，蜃市偶尔就要出现：楼、台、亭、阁、花坛、鱼塘，还有驼群马队，万千人物……眨眼却没有了。这里曾经是唐朝花雨丝绸之通道吗？这里曾经是刀光血影杀声吞天的古战场吗？眼前只是白沙，还是白沙。沙的形成真的是卵石成千上万年，在风里碰撞的结果，这该是多么伟大的艺术，似乎宇宙的变迁，生命的进化，在这里是一幕放慢的镜头，那一个世纪如果缩短为一个生命的单元，石头的碰撞为细沙，会是一首何等雄壮的七音俱发的音乐啊！

这时候，一辆列车从地平线上开来。沙原之大，其迅行疾驰，看上去只能算是蠕蠕爬动。通过道班站，一个小小的三间房子；五个站上的人，一条样子像狼的狗，都站出来。一天一趟的火车，带来了运动，也将生命的活力同时注射在他们的身上了吗？脸上都是笑笑的。列车走过了，轰轰的钢铁的震响慢慢消失，留下的又是那万籁的一个静，又是那屋后一排七棵用食水浇灌起来的白杨。还有一柱直直的孤烟；他们该吃晚饭了。列车继续往前走，车上坐满了西行的旅客，他们兴致特别高，一边吃着从沿途车站买来的西瓜，一边谈论戈壁沙漠这么缺水，却出奇地能长这种仙物，并脆极、甜极，那西瓜长在戈壁沙漠，是这白沙卵石中不枯不溢的立体的泉吗？他们谈论着远处奔跑的一只黄羊，羡慕那是多么得意的精灵，它奔跑着，时不时就要将身子往空中跃，作一个弓的形状，它是在为自己的自由而激动得发狂吗？他们有的在作起诗：“啊，到了这儿，才知道了祖国之大！”有的则油画写生了，感叹着这里该是产生东山魁夷风景画风格的妙地。但是，一个奇异的神秘的景象就出现了：铁路的北边，一片几十亩地的乱坟墓，一个坟墓，一个卵石的堆积；几千个卵石堆积的坟墓，横横竖竖，竖竖横横。睡眠在这里是些什么人呢？什么人又是什么时候睡眠在这里？他们不知道。他们没有看见一块墓碑，没有看见一丘砖砌起的坟台，更没有松柏，更没有花圈。他们猜想着，是当年长征路经这里的江西红军？是曾经进军新疆、沙漠剿匪的战士？或者是修筑这条铁路的民工？或者是那开发金川镍矿的工人？他们一起趴在车窗口，互相看着，一句话却不能出唇，一下子感到了在这个地方是来不得半点矫饰和轻浮的；这里曾经经历过同别的地方一样的人为浩劫，灾难，贫困，又比别的地方更多了一种大自然的凶恶和狠毒，生命在这里得到了价值的真正体验。戈壁沙漠的干旱使这些坟墓完整无缺地保存下来，戈壁沙漠的荒寂却使这些坟墓的一切消息都封闭了。多亏了这条铁路通过这里，而使所

有路过的老少男女发现了这一片无名无姓的人的坟墓！坟墓是坟墓的纪念碑吗？活着的人是死去的人的墓志铭吗？列车在戈壁沙漠的深处一步一步推进，车上的人都在默默地说：

永远要记着那些为了征服戈壁沙漠而牺牲的和仍有可能牺牲的人！

敦 煌 沙 山 记

河西走廊，是沙的世界，少石岩，少飞鸟，罕见树木，也罕见花草；荒荒寂寂的戈壁大漠，地是深深的阔，天是高高的空，出奇的却是敦煌城南，三百里地方圆内，沙不平铺，堆积而起伏，低者十米八米不等，高则二百米三百米直指蓝天，垅条纵横，游峰回旋，天造地设地竟成为山了。沙成山自然不能凝固，山有沙因此就有生有动：一人登之，沙随足坠落，十人登之，半山就会软软泻流，千人万人登过了，那高耸的骤然挫低，肥臃的骤然减瘦。这是沙山之形啊。其变形之时，又出奇轰隆鸣响，有闷雷滚过之势，有铁骑奔驰之感。这是沙山之声啊。沙鸣过后，万山平平，一夜风吹，却更出奇的是平堆竟为丘，小丘竟为峰，辄复还如。这是沙山之力啊。进入十里，有一泉水，周回千数百步，其水澄澈，深不可测，弯环形如半月，千百年来不溢，不涸，沙漏不掉，沙掩不住，明明净净在沙中长居。这是沙山之神秘啊。《汉书》载：元鼎四年，有神马（从泉中）出，武帝得之，作天马歌。现天马虽已远走，泉中却有铁背游鱼，七星水草，相传食之甘美，亦强身益寿。这是沙山之精灵啊。

敦煌久为文化古都，敦者，大也；煌者，盛也。旧时为丝绸之路咽喉，今日是西北高原公路交通枢纽。自莫高窟惊世骇俗以来，这沙山也天下称奇，多少年来，多少游客，大凡观了人工的壁画，莫不再来赏这天地造化的绝妙的。放眼而去，一座沙山，一座沙山，偌大的蘑菇的模样，排列中错错落落，纷乱里有联有系；

竖着的，顺着，脉络分明，走势清楚，梁梁相接，全都向一边斜弯，呈弓的形状；横着的，岔着的，则半圆交叠，弘线套叉，传一唱三叹之情韵。这是沙山之远景啊。沿沙沟而走，漫坡缓上，徐下漫坡，看山顶不高，朦朦并不清晰，万道热气顺阳光下注，浮阳光上腾，忽聚忽散，散则丝丝缕缕，聚则一带一片，晕染梦幻，走近却一切皆无；偶尔见三米五米之处有彩光耀眼，前去细辨，沙竟分五色：红、黄、蓝、白、黑，不觉大惊小叫，脚踹之，手掬之，口袋是装满了，手帕是包饱了，满载欲归，却一时不知了东在哪里，西在何方？茫然失却方向了。这是沙山之近景啊。登至山巅，始知沙山之背如刀如刃，赤足不能稳站，而山下泉水，中间的深绿四边浅绿，深绿绿得庄重的好，浅绿绿得鲜活的好。四周群山倒影又看得十分明白，疑心山有多高，水有多深，那水面就是分界线，似乎山是有根在水，山有多高，根也便有多长；人在山巅抬脚动手，水中人就豆粒般大的倒立，如在瞳仁里，成千上万倍地缩小了。这是沙山之俯景啊。站在泉边，借西山爽气豁人心神，迎北牖凉风荡涤胸次，解怀不卧，仄眼上眺，四面山坡无崖、无穴、无坎、无坑，漠漠上下，光洁细腻如丰腴肌肤。这是沙山之仰景啊。阴风之日，山山外表一尺左右团团一层迷离，不即不离，如生烟生雾，如长毛长绒，悲鸣齐响，半响不歇，月牙泉内却水波不兴，日变黄色，下澈水底，一动不动，犹如泉之洞眼。盛夏晴朗天气，四山空洞，如在瓮底，太阳伸万条光脚，缓缓走过，沙不流不泻，却丝竹管弦之音奏起，看泉中有鱼跃起，亦是无声，却涟漪扩散，不了解这泉是一泓乐泉，还是这山是一架乐山？这是沙山动中静，静中动之景啊。

天上的月有阴晴圆缺之变化，沙月却有明净和碧清，时令节气有春夏秋冬之交替，沙山却只有漫下、耸起和自鸣。这里封塞而开放，这里荒僻而繁华，有整晌整晌趴在沙里按动照相机的，有女的在前边跑，男的在后边追，从山巅呼叫飞奔，身后烟尘腾起，

作男女飞天空势的，是外国游人之狂欢啊。有一边走，一边回顾，身后的脚印那么深，那么直，惊叹在城里的水泥街道上从未留过自己脚印，而在这里才真正体会到人的存在和价值的，是北京、上海、广州的旅人之得意啊。有鲜衣盛装，列队而上，横坐一排，以脚蹬沙，奋力下滑，听取钟鼓雷鸣之声空谷回响，至夕尽欢才散的，是当地汉人、藏人端午节之兴会啊。有三伏炎炎之期，这儿一个，那儿一个，将双腿深深埋入灼极热极的细沙之中，头身覆以伞帽，长久静坐，饥则食乌鸡肉，渴则饮蝎蛇酒，至极痛而不取出的，是天南海北腰痛腿疼症人疗治疾苦啊。九月九日秋高气爽，有斯斯文文长脸白面之人，或居沙巅望远观近，或卧泉边舀水烹茶，诗之语之，尽述情怀的，是一群从内地而至的文学作者啊。有一学子，却与众不同，壮怀激烈，议论哲理，说：自古流沙不容清泉，清泉避之流沙，在此渊含止水相斗相生，矛盾得以一统，一统包容运动；接着便吟出古诗一道：“四面风沙飞野马，一潭云影幻游龙”。此人姓甚名谁，不可得知，但黑发浓眉，明目皓齿，风华正茂，是一赳赳少男啊。

梦 城

八月走河西，在安西大漠见一城：东西长三百余米，南北百米不足，黄土版筑，墙垛完整；四周无一山一树障碍，天空地阔之间，便古拙壮观突出到了极致。戈壁滩上裹足行走了数日未曾遇见过什么村镇，偶尔有三户两户人家了，要么搭一间四方的不苫瓦复草的泥棚，要么撑一顶毡包，泥棚前羊群或聚或散，毡包外孤烟直长，骆驼则负重而无声。突然竟有了一座城池，好不令人冲动！忙查地图辨方位拍照留念，却不见门洞里有人出入，也未听到鸡鸣狗咬。探头探脑步进城去，街巷屋舍却俱废了，唯有一些断墙残壁大小长短方圆错落，沙石遍地，金刚荆隆起如刺猬，马蛇子窜行，快极，只见影子不能辨其身纹。远远的败墙豁口，一只黄羊一闪，立即不知了去向。疑心是进了鬼窟，惊叫着逃出再不敢回头。一路仓仓皇皇，一看见风沙旋成立柱从身边疾过，就以为是追来的空城鬼魅的大脚，心怦怦跳荡不已。

夜里到安西，问起空城所见，安西人大笑，说：此梦城也，清代物事。相传康熙爷做了一梦，梦到一处城池甚美，便差人以梦境查访此地，遂到桥湾，景与梦合，便拨巨款令一大臣父子去造筑一座紫禁城一样的城池。大臣父子以为地处遥远，便大肆贪污，仅修了一个小城，后被人告发，康熙爷处其死刑，并剥下人皮做大小两个鼓挂在城门以戒天下。

康熙可谓荒唐啊！大臣可谓卑鄙啊！十七世纪，到二十世纪，日月运行，沧桑变迁，当年“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王土的大漠

却是一所天然的博物馆：一座空城，日不能晒爆，风不能吹走，雨不能淋塌，几个世纪地记载着一代天子的梦，记载着贪官污吏的耻。

安西人问：在那里听到人皮鼓响吗？没有。又说：鼓是谁也未见过，但有人在飞沙走石、狂风四起之时，听到过一种卜卜声，如人的哀鸣。自恨没有耳福，一边感激大漠这所博物馆，一边又遗憾这博物馆离人群太远，不能使天下更多的人都看到那空城，都细辨出那鼓声，一边惴惴追忆而已。

1983年11月30日夜记

戈壁滩

这里应该是云，云却总是不虚，这里应该是海，海却永无水流；或许，这是上万年亿万年以前的事了，留给现在的，是沙的世界，卵石的世界，风在行走，看得见的是沙的柱的移动，这是独特的孤烟，是天地自然宇宙的意志的巨脚。

十几世纪，它一步步走向了成熟，先荒寂，后繁荣，再单纯，宇宙的进化演变在这里作了试点。因为它已经鄙夷了轻浮，娇容媚花在这里注销了户口，它已经反感起自大，空间之树在这里失却了位置。是真正的强者，极致，无技巧的艺术，是一块难得糊涂的、大智若愚的地方。

金刚草，一种内地长得能弹出水的娇物儿，在这里却长出一身硬刺、抱成一团，像一只刺猬，作内向的力的球状的形体。红沙菜，米粒般的叶子，动之便脱，颗颗酷似碎沙铁屑。野葱，古书上是作为形容美人手指的妙品，竟细如线，韧如丝，中无隙而断之无汁。那骆驼，或许前身曾是驴子，却未嘶叫，存质朴，忍劳负重。而蛇，却再不能炫耀其色了，缩小长度而添四足，更名马蛇子，翘起尾巴爬动迅如风行。这是一幅上帝的现代艺术的画，画中一切生的和动物都作了变异，而折射出这个世界的静穆，和静穆中生命的灿烂。

最孤独的是那一个过了花甲的牧羊人。

八月的天里，太阳悬在地平线上，大得像个铜锣。有两个最时髦的从上海来写生的姑娘，一个十分洋气，一个十分秀气。她

们拉住牧羊人的手，认作是同类的知己。然后让牧羊人站在中间，三突出，自拍了一张照片。

1983 年 12 月 2 日午

柳 园

如果没有铁路，人不会来，黄羊兔子也不会来，但现在谁能不来。恰如一座美好的院落，总要进门道，跨门槛。从四面八方到敦煌，必此下车，然后搭汽车一漫儿斜下五六个钟头，从敦煌返回，又搭汽车一漫儿斜上到柳园。敦煌要和上海比，或许高度已在上海几百层楼顶，但往柳园，却成了煤井里的坑道，两条公路犹如坑道里的两条铁轨。

说准确些，柳园是在一座山上。山看起来并不高，沙把它埋了，所以沿路只是些高高低低的山岭顶尖，你能想象得出雾里在庐山，在峨嵋的境界。据说悬空寺修建，需大雾弥漫时才可动工，那么走这一路，之所以安全，心地踏实，那也是亏了云雾，云雾已经凝固了，云雾就是沙。

正因为如此安全，游人就忘形得意，表现出人的蒙懵和可笑，反说：沿途的山太小了，又不集中，这儿一个石的三角，那儿一个石的三角。但他们又出奇地只感觉冷，冷得直哆嗦。看那些石三角却像是大火燎过，呈焦黑色，寸草不长，怀疑是冶炼后的炭碴堆。偶尔一群石三角与一群石三角中间有了绿，远远就大呼小叫：有水了！近去却是一溜骆驼草。路还并没有修好，常常前边放炮扩建，车要停下来，发现民工用钎用锤一下一下凿打黑石，才明白了身下的路并不是在沙上，而一尺厚的沙下就是坚硬的岩石，硬得如铁，铁镐碰的石，嘣！一撞一跳，全是金属音响。

到了柳园，就到了山顶，看四面一溜一带的群山，如摇头摇

尾的细浪，似趋势而来，又似奔脉而去。镇子很小，但车站很大，其实车站就是镇子。有商店，有饭店，有旅店，职工就是居民，居民不多，是游客的十分之一。游客是四面八方黑白棕黄之人种，南腔北调日法英德之言语。本地居民服装也可粗细，语言也解中西，但一眼却能看出住籍，他们颧上都有大小不等深浅不一的两块红肉，那是日之所致，风之所致。靠山吃山，靠水吃水，他们靠的是车站，游客却视他们是大海中的一支桨板，是黑暗中的一颗星星，是上帝是观音是阿弥陀佛。一整天的塞外风沙，是他们给了吃喝，给了热炕，给了一颗稳妥妥的心。

但是，整个镇上，没有一棵树，搂粗的没有，筷子粗的也没有，石头上是没有长树的，没有树也就没有鸟了。只有一园花，那只能是车站单位养的，土是集中起来的好土，灌溉的水是特意从外地运来的，特意从人的食水中强行分配出来的。

没有青林鸟语。这是多么可怕的地方。但柳园却是一座大殿的石雕，具体点，是卧在敦煌艺术之宫门口的石狮子、铁狮子，还可以说，是一位战士。地知道它，将最高点的位置给它，天知道它，把太阳多来照耀，五点这里就天明，夜八点半了，太阳还不会全落。

1983年12月1日早

火 焰 山

这火很大，从安西城坐车往南走十分钟，大漠尽头就看得见了；地上的沙是白的，天上的云是白的，火势就沿天地相接之处蔓延。车一直开近去，到火边了，才发觉这火是凝固了的，成了石的，连成山的。它东窜至何处，不可得知，东边的天挡住了漫开的视线；车扭头往西，依山根下公路行驶，那火焰的山石就一会低了，一会高了，连绵不绝，似乎是向导我们走向火的极致去。瞧那一片赤褐之上，没有木，没有草，没有一个动物出没，一时作想：火虽然凝固了，但热量还未消灭吗？不可能上去动手摸摸，但车上的温度明显比安西城北灼烫得多，口舌已经干燥，鼻孔出气如喷火呢。后来，便听得见那里风响，霍霍卜卜，却不见尘雾。便又想：山石这么狰狞，那是刀雕出来的吗？刀就是风，刀的回旋才将山石雕刻成没有完整，没有规则，仄仄斜斜坑坑洼洼齿齿豁豁。也正是刀在那里回旋，刀刃碰撞得愈发锋利吗？以风灭火，火更蓬勃，刀之锋利愈发使火的山石残缺不齐吗？痴痴儿再想：可惜这火突然地凝固了，它曾经一定弥天地燎原，从此天是了一个灰烬的白云，地是了一个灰烬的白沙，云白天更高得单纯，沙白地更大得丰富，火是开山劈地的造物主之武功啊！但它却突然地凝固，永远留在这里了。它是死了，它完全成了伟大的功能，但形体不散，幽灵

也不散，那一个月亮，我们两个小时后看到了，正出现在山石的火焰之上。

1983 年 11 月 30 日夜

安西大漠风行

癸亥八月十一日，行至桥湾，吃多了白兰瓜，腹泻不止；便不去搭车受时间的约束，雇骆驼悠悠往安西去。前晌，距安西城百十里，忽起风，帽子吹落在地，滚轮而去不知了踪影，骆驼嘶鸣，常常停下来作踟躇状。看大漠却并无烟尘，太阳照着，正空空洞洞地晴。奇怪之，领驼人曰：没有树木，风便有力无形。在驼峰中一扬身，果然发抛竖直根根似铿锵有声。时走时歇，又半晌，远近一层玄武岩碎石覆盖，焦黑如烧过的灰碴，令人恐惧。接着，渐渐有了黄土，却堆得奇形怪状，如台，如塔，如柱，如盏；可喜的是有了沙蒿一丛一丛的，每一丛就巩固一个土丘，均匀分布，如是坟冢。风集中成旋转的一般，从坟冢间移过，袅袅扶摇，方向不能固定。还是没有飞鸟，三匹四匹野生驼骆，背负着大山，仄着头在远处出现，偶尔有了一片羊，肥得是一群肉的咕涌，身子雪白，眼子乌黑，像戴了墨镜。正午，风更大作，羊群顺风儿跑去，旋风的弧烟倏忽消失，大漠更是一片空明，却强硬不可前进。骆驼裹腿不走，下坡拉缰绳牵制，人不能站直，俯身六十度而不倒，骆驼躁怒，随喷唾液，竟半盆之多，盖头泼来，腥恶窒人气息。只好拉骆驼在一根土柱后卧下等待。问领驼人：这土柱是风堆起来的吗？回答却出乎意料：风蚀而成。俯地看那坟冢般的沙蒿土丘，却在风中加高。由此引出好多思想：这里的黄土被风蚀成塔林，塔林一点点风化，玄武石片覆盖一切，但新的黄土堆又在沙蒿下形成突出，越忍越大，连成一片，风又开始腐蚀……

以此反复，毁坏一切，又生造一切。大漠一定是有精灵的了，一片焦黑并不等于全然死寂，生死的抗争在编写着一部缓慢的历史。风突然停息了，但立即远远的地方出现了浩淼的海水，而且快极快极地漫延了过来，我惊慌爬上驼峰，水终没有到眼前。领驼人告诉那是海市蜃楼，在这里随时便可见的。果真那水越来越大，在地平线上连成一片，且开始出现一痕远山，有了孤岛，有了卧桥，有楼台林丛，有船，豆点人物。我锐声大叫，心里说：富贵的人做的是噩梦，贫穷的人做的是美梦，这海市蜃楼莫非是大漠的迷离的梦了？因为它太荒寂，梦才如此丰富；它太痛苦，梦才这么神化。这理想的，浪漫主义的艺术，天地自然都会创造，何况人乎？一路荒唐想着，直到天黑，终于到了安西城。

1983年9月23日追记

温 泉

十年前，我曾在陕南的山中作过旅行，三个月的时间，走遍了那里的每一块地方。山中的地域广大，人口却不甚多，常常在一条四十里、五十里的沟壑里，间或才碰到一间两间石墙石瓦的小屋。有一日步行了六十里，还未见到一个人影，傍晚在一座山下歇身，要烧火做饭，却苦于四处寻不到水。别的地方，山是浑圆得到了极致，裸露石崖上清清楚楚看出一层一层地壳的结构线，曲曲的抛伏着。这山的两边层线却势均力敌，相峙相抵，使山大起大落，而将峰的层线直竖直立了。而且石头并不团结，危石耸耸，岌岌可坠。山下也没有河，两石一台，三石一磊的沟里，石头上生满了黑里透红的苔藓。一些矮矮的弯柳桩上却纠缠着泥草枯根，显示着夏日山洪暴溢才形成有河的纪录。我只好啃些饼干，急急再往前走，不能有野餐的趣味了：煮一些携带的小米，在洼里剥一株出土的笋苞，然后垂杆去河里静静等待，看三尾四尾银色的小鱼上钩。

转过一个山弯，路却又没有了，只好坐下来看山上一片桃花，妖妖的，开在枯藤老树之中。倏忽之间，扭头发现在一面层线竖起的崖下，腾腾冒着一团热气，热气上升，在半崖之上凝为了云。虽然没有白鹤，成群乌鸦却聚散无常，皆一起在夕阳里，翅膀驮了霞光齐飞。我走近去，竟是清清的一潭新水，起源于崖下的一条石缝，咕咕唧唧地，然后注入潭中，无声而柔软，从沙石之下潜流而去，潭也就不涸不溢。陕南的山中是有着燃烧的煤的石头，

水的燃烧这还是第一次见到。当下喜出望外，取了饭盒盛水煮饭。

这时候，有人在大声喊叫，便见一个采药模样的人从山上急急跑下来，将我拦住，说：此泉是鬼水，万不能喝的，喝了要拉肚子哩。我疑惑，喝一口尝了，其热滚烫，涩苦难咽，哇地就全吐了。不明白这么好的山野，竟没有水，难得有了水，竟又如此恶劣。采药人说：正是水恶，这里才远近无人居住。这就奇了，这般清澈的水，潭底碎石历历可数，若不是有热气蒸浮，清静得疑心那水是不存在的。但确实水中藻类不生，游鱼小虾也不见有一条，甚至潭的四周，竟也没有一花一草一树一木，土地上不曾留有各种蹄爪足迹。可以想见，蝴蝶是没有来过，禽鸟是没有来过，连那山羊、草鹿，有一个好胃口的走兽也没有来过呢。

我实在有些遗憾：是这水太清静了吗，清静得使鱼虾也不肯殖养？是这水太温暖了吗，温暖得使飞禽走兽也不肯渴饮？直怪怪不知道这是什么缘故儿，要辜负了这一片妖桃媚柳的山石！

这一天晚上，一直又跋涉了半夜，才到了山林深处的人家。谈起这一泉燃烧的水，山民当然又是一番怨恨，说正是这泉水，害苦了这一带地方，好多人去食用了，都上吐下泻，多少年来这里几乎就路断人绝了。曾经有人动手填过那泉，但总不能覆盖，也曾挖掘过那泉，但源头也无可奈何，依然没有别的好水出来，依然还是热，还是苦，还是涩。就只好以“鬼水”来诅咒它了。

我说：平日只知道世上人分各等，有好人大人，但也有坏人小人，且好坏大小一尽儿平均分配的，没想水也有良劣区别，怪不得那里满山桃林，自是特意儿去避邪的吧。

两年后，我上了大学，读到一本书，上面说：“因地壳变化，山中会出现一种泉，烫热，其味涩苦，不可食用。内含硫磺等质，沐浴之可治皮肤病，尤疗理内风湿关节炎最有特效。”我猛然想起那山中的燃烧的泉了，原来它竟是这等药水！一般流水可食用，它却能杀菌灭毒，强身健骨，功能不一啊！深山人只知其一，不究

其二，诬蔑它为鬼水，这直是一桩冤案！天下水多为食用，以图鱼翔于底，蝶飞其上，它却永不变其清，永不冷其热，以自己的自生而不自灭的寂寞存在，来求得时间空间而证明自己的有益，这又是多么难能的可贵！遂深深怀念起那山中的燃烧的泉水了，不知它还在否，不知山民还肯认识它否，极想书信告知那些缺乏科学的山民：“大力开发这一温泉，建其澡塘，修其屋舍，办一所矿泉疗养院，那荒寂山里将会繁华昌盛，天下有病之人将蜂拥而至，使外地人来此地获益，也使本地人以此地收利。”但却不知那处山属何县何社何村管辖，地址不详。怏怏之间，自我安慰道：科学在发展，社会更文明，只要温泉还在，人类总会有认识的时候吧。

记于 1983 年 12 月 28 日五味什字巷

桌 面

我家书桌的面儿，是一块树的囫圇的横截板，什么也没有染，只刷了一层亮亮的清漆，原木本色的。

在这张书桌上，我伏案了十年，读了好多文章，又写了好多文章。闲着无事了，就端坐着看起桌面，心里便也感到沉静。因为桌面上是有了一幅画。

画儿就是木的年轮。一个椭圆形，中间是黑黑的一点，然后就一圈白，接着从那白圈的边沿，开始了黑线的缠绕。当然很不规则，线的黑一会儿宽了，一会窄了，一会又直，一会却弯起来；几乎常常就断，又常常派生出新线，但缠绕的局面是一直在形成，最后便囊括了整个桌面，像是一泓泉，一片树叶落下来引起的涟漪，没有鱼，没有风，一个静静的午时的或者子夜的泉。

有书这么说：树木，四季之记载也。日月交替一年，树就长出一圈。生命从一点起源，沿一条线的路回旋运动。无数个圈完成了生命的结束，留下来的便是有用之材。

我很佩服这种解释。于是也就兴趣起这条运动的线了。我细细看着，用着密尺度量着一个圈和一个圈之间的距离。这种工作，所得的结果使我吃惊：这生命的线，当它沿着它的方向进行的时候，它是这么地不可自由！日月的阴晴圆缺，四季的寒暑旱涝，顺利时它进行得是那么豁达奔放，困难时进取又是如此艰辛。它从地下长出来，第一是挣脱本身壳的桎梏，第二是冲破地层的束缚，再就是在空间努力，空间充满着看不见摸不着的空气原来是这么

坚实严密，树木的生长，必需靠自己向外扩张才能有自己的存在的立体啊！

我为它们做着记载：哪一年是风调雨顺？哪一年是旱涝交迫？我算出这是一棵三百年的老树。三百年，这老树在风雨的世界里，默默地在走它的生命之路，逢着美好年景，加紧自己的节奏，遇着恶劣的岁月，小心翼翼的，一边走着，一边蓄集着力量，这是多么可怜的生命，又是多么不屈不挠可亲可敬的生命！我离开了桌子，燃上了一支烟，看见室外的一切。室外是刚刚雨后天晴，天上是一片云彩，地上是一层积水；风在刮着，奇异的现象就发生了：那云彩竟也是一圈一圈的痕纹，那积水也是一圈一圈的涟漪，莫非这天这地也是一统的整体，它们将两个截面上下显示着，表明自己的历史和内容吗？

我真有些惶恐：万事万物在天地宇宙间或许是有着各自的生命线路，这天地宇宙也或许同样有着自己的生命线路；那我呢，我想象不出用刀将我断开，那躯体的截面上一定也是有这种路线了吧？重新走近桌面，对着那木的年轮，开始顺着一条边圈往里追溯。这似乎是一场高级数学，常常陷入没测，犹如一个儿童在做进迷宫的游戏，整整一个下午，才好不容易回到了那桌中的，也是那圈中之圈的那个黑点。啊，那是树的童年。哪是我的童年？树是从那一点出发，走完了三百年的路程，我也是三十年了，三十年来，这路线也是这么一圈圈走过来的吗？

我想起了我的每一年。

这简直是一个惊人的发现！

从那以后，每每当我被胜利得意的时候，一面对这桌面，我就冷静了；每每当我挫败愁闷的时候，一面对这桌面，我就激动了。我自我感觉，我是一天天豁达、成熟、坚强起来，我热爱起我的生命了，热爱起我的工作，以全部心血、全部精力而完成着一个我。

我在感激着这个桌面，我想我永远不会离开它的。

草于 1983 年 8 月 27 日午北京
改抄于 1983 年 9 月 12 日午金川

风 竹

我曾经问过老者：风是什么？来无消息，去无踪影，倏忽似弦丝弄音，倏忽又惊雷般滚过，不知道究竟是怎样个形象呢？答曰：此天籁，地籁，宇宙自然之大籁也；其本无形，形却随物而赋，你如果在山上，可以看见它托起一根羽毛袅袅，那便是温柔形象；你如果在海边，可以看见它使水浪卷扬，浩淼色变，那便是暴烈的形象。

我怅然了。居在城里，足未到过高山，身也未涉临大海，却是一块天地，仍是一块天地属我，则四堵墙内的不足五米方圆的一庭小院罢了。我怎么能看到风的形象呢？

于是，我在院里植下了一丛竹。

果然风附在竹上而显形了。日复一日，一年复一年，我以生命的渴望观察着竹丛，终于明白了风是通过竹表现着它的存在的。清晨里，屋檐下的蛛网被露水浸得亮亮的，像是水银织就，竹丛后的卧石上，藓苔上茸了一层嫩绿。新篁初放了，叶子安静得像在梦里，正面是正面，复面是复面，一层一层叠起来，各自按着自己的身份各就各位。竹丛的地上，有一些去年脱落的叶子，白得像纸片儿，脉络还看得清楚，用手去捻，却全然腐烂了。太闷了，蚯蚓拼命地在土里松动，三个四个竹鞭顶起卧石，冒出尖尖的角来。一切都是静止的，风的形象该是严肃；太规律了，太一统了，死气沉沉的，我不知道我应该想些什么，应该说些什么。台阶下的草窝里有个不相识的虫子正慵懒地唧唧。

白日过去，黄昏笼罩了城市；风起了，晚空上的碎云也似乎有了一种凄凄流动的音响。微风又是什么模样呢？我回到了小院，竹枝稳稳的，每一片叶子却在颤颤地激动，竹丛像一团软软的东西，这边凹进去，那边就凸出来，间或就分散了，但立即又聚集在一块，像是互相粘联着。风的形象原来也有平温、生气的时候，叶子各自是什么形状，什么颜色，都分分明明地显露出来了。嫩叶抖擞着，浅绿得可人，一些深绿的衰老的叶子无可奈何地掉下去了。整个竹丛弥漫着一种爱，一种欲，摇曳出一首抒情的诗歌。

但是，暴风常常就在夜里降到这个古老的城市了。一个可怕的罪恶的形象。竹子纷乱得没有一点秩序了。像一只秃头折翅的即将坠落的雏鸟，像一个披头散发的失夫的女人。房子里的烛光熄灭了，墙外巷口的路灯半昏半暗地照过来，竹丛忽地拉长着一个柱形，又忽地压下来，像一个扁饼儿；最上的叶子或许就弯下来，最下的叶子又闪到了上边，枝与枝相摩，发出嘎嘎响声；叶与叶冲撞着，使正面的反着了复面，复面的又拧成了正面，该落的落了，不该落的也落了；老枝有的折了，新枝有的也折了。

风的形象见得多了，我又十分纳闷起来：风这么没有规律，它是依什么意志而变化的呢？便又请教老者，回答说：

“它是在完满天地和宇宙自然的意志啊。”

“啊！不测的神秘！”

“好了，你知道了不测，也就不必一定要去测了。”

“这是为什么？”

“激情所致改变了认识，这也是深入了解事物真实的一种方式啊。”

我听着老者的话，再不为风的无形的性而恨了，再不为竹的可怜飘摇而悲了。风是通过竹的眼睛看万事万物对自己到来的反应变化而完满天地和宇宙自然的意志的，而竹又在这种完满中变为天地和宇宙自然的一个分子。实在是一种奇迹，我观察着竹丛

观察得久了，这风竹上的意志的完满又通过我的眼睛，传递于我的心灵，使我竟也得到了生命的觉悟和完满呢。

大海里的水蒸腾成天上的云，云又将雨降落下大地归流大海，而田野，村庄，庄稼，花草，树木却滋润了，满足了。风将它的声音充满四周，但风去仍是风。将麝香携千里，麝香物质不灭，千里的空气里却全是一种芬芳了。

这是一位传人曾经说过的意思，风竹却使我深深地理解了。

1983年6月17日夜记

好 读 书

好读书就得受穷。心用在书上，便不投机将广东的服装贩到本市来赚个大价，也不取巧在市东买下肉鸡针注了盐水卖到市西；车架后不会带单位几根铁条几块木板回来做做沙发，饭盒里也不捎工地上的水泥来家修个浴池。钱就是那几张没奖金的工资，还得抠着买涨了价的新书，那就只好穿不悦人目的衣衫，吸让别人发呛的劣烟，吃大路菜，骑没铃的车。但小屋里有四架五架书，色彩之斑斓远胜过所有电器，读书读得了一点新知，几日不吃肉满口中仍是余香。手上何必戴那么重的金银，金银是矿，手铐也是矿嘛！老婆的脸上何必让涂那么厚的脂粉，狐狸正是太爱惜它的皮毛，世间才有了打猎的职业！都说当今贼多，贼却不偷书，贼便是好贼。他若要来，钥匙在门框上放着，要喝水喝水，要看书看书，抽屜的作家证中是夹有两张国库券。但贼不拿，说不定能送一条字条：“你比我还穷？！”三百年后这字条还真成了高价文物。其实，说穷也不是穷到要饭，出门还是要带十元钱的，大丈夫嘛，视钱如粪土，它就只能装在鞋壳里头。

好读书就别当官。心谋着书，上厕所都尿不净，裤裆老是湿的，哪里还有时间串上级领导的家去联络感情，也没有钱，拿什么去走通关关卡卡？即使当官，有没有整日开会的坐功？签发的文件上能像在新书上写读后感一样随便？或许知道在顶头上司面前要如谦谦后生，但懒散惯了，能在拜会时屁股只搭个沙发沿儿？也懂得猪没架子都不长，却怎么戏耍成性突然就严肃了脸面？谁

个要整，要防谁整，能做到喜怒不露于色？何事得方，何事得圆，能控制感情用事？读书人不反对官，但读书人当不了好官，让猫拉车，车就会拉到床下。那么，住楼就住顶层吧，居高却能望远，看戏就坐后排吧，坐后排看不清戏却看得清看戏的人。不要指望有人来送东西，也不烦有人寻麻烦，出门没人见面笑，也免了有朝一日墙倒众人推。

好读书必然没个好身体。一是没钱买蜂王浆，用脑过度头发稀落，吃咸菜牙齿好肠胃虚寒；二是没权住大房间，和孩子争一张书桌，心绪浮躁易患肝炎；三是没时间，白日上班，晚上熬夜，免不了神经衰弱。但读书人上厕所时间长，那不是干肠，是在蹲坑读书；读书人最能忍受老婆的咕囔，也不是脾性好，是读书入了迷两耳如塞。吃饭读书，筷子常会把烟灰缸的烟头送到口里，但不易得脚气病，因为读书时最习惯抠脚丫子，可怜都是蜘蛛般的体形，都是金鱼似的肿眼，没个倾国倾城貌，只有多愁多病身。读书人的病有读书病的药，药不在《本草》而直接是书，一是得本性酷好之书，二是得急需之书，三是得未见之书。但这药医生常不用，有了病就让住院，住院也好，总算有了囫圇时间读书了。所以，约伙打架，不必寻读书人，那鸡爪似的手没四两力，要欺负也不必对读书人，老虎吃鸡不是山中王。读书人性缓，要急急不了他，心又大，要气气不着，要让读书人死，其实很简单，给他些樟脑丸，因为他们是书虫。

说了许多好读书的坏处，当然坏处还多，譬如好读书不是好丈夫，好读书没有好人缘，好读书性古钻。但是，能好读书必有读书的好，譬如能识天地之大，能晓人生之难，有自知之明，有预料之先，不为苦而悲，不受宠而欢，寂寞时不寂寞，孤单时不孤单，所以绝权欲，弃浮华，潇洒达观，于嚣烦尘世而自尊自重自强自立不卑不畏不俗不谄。说到这儿，有人在骂：瞧，这就是读书人的酸劲了，为什么不說“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呢？真

是阿 Q 精神喽！这骂得好，能骂出个阿 Q 来，便证明你在读书了，不读书怎么会知道鲁迅先生曾写过个阿 Q 呢？！因此还是好读书着好。

闲人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社会上有了闲人。

闲人总是笑笑的。“喂，哥们！”他一跳一跃地迈雀步过来了，还趿着鞋，光身子穿一件褂子，也不扣，或者是正儿八经的西服领带——总之，他们在着装上走极端，但却要表现一种风度。他们看不起黑呢中山服里的衬衣很脏的人，耻笑西服的纽扣紧扣却穿一双布鞋的人。但他们戴起了鸭舌帽，许多学者从此便不戴了，他们将墨镜挂在衣扣上，许多演员从此便不挂了——“几时不见哥们了，能请吃一顿吗？”喊着要吃，却没乞相，扔过来的是一颗高档的烟。弹一颗自个吸了，开始说某某熟人活得太累，脸始终是思考状，好像杞人忧天，又取笑某某熟人见面总是老人还好，孩子还乖？末了就谈论天气，那一颗烟在说话的嘴上左右移动，间或喷出一个极大的烟圈，而拖鞋里的小拇指头一开一合地动。

闲人的相貌不一定俊，其实他们忌恨是小白脸，但体格却非常好，有一手握破鸡蛋之力。和你握手的时候，暗中使劲令你生痛，据说其父亲要教训，动手来打，做闲人的儿子会一下子将老子端起来，然后放在床上去，不说一句话，老子便知道儿子的存在了。他要请客，裹胁你去羊肉串摊，说一声吃吧，自己就先吃开，看见他一口气吃下一百二十串羊肉，喝下十瓶啤酒，你目瞪口呆，“我有一个好胃！”他向你夸耀，还介绍他还能饿，常常一天到黑只吃一顿饭，却不减膘，仍有力气。他说：“你行吗？”你不行。

闲人的钱并不多，这如同时髦女子的精致的小提兜里总塞着卫生纸一样，可闲人不珍贵钱，所以显得总有钱。他们口袋里绝不会装两种不同质量的烟，从没有摸索半天才从口袋捏出一颗自个吸，嘶啦一声，一包高档烟盒横着就撕开了，分给所有在场的人。没有烟了，却蹑在屋角刨寻垃圾中的烟头。钱是人身上垢痂，这理论多达观，所以出门就招出租车，也往豪华宾馆里去住一夜两夜。逢着骑自行车，那几乎是表演杂技，于人窝里穿来拐去，快则飞快，慢则立定，姿势是头缩下去，腰弓着，腿圈成圆形，用脚跟不停地倒转脚踏板。

闲人的朋友最多，没有贵贱老幼之分，三句话能说得来，咱们就是朋友了，“为朋友两肋插刀”，让我办事就是看得起我呀！闲人的有些朋友是在厕所撒尿时就交上了。当然，这些朋友有的交往时间长，有的交往时间短，但走了旧的来了新的，闲人没有“世上难逢一知己”之苦。若有什么紧俏东西买不到，寻闲人去。闲人很快就买来了，而且比一般价格还便宜。要搬家，寻闲人去，闲人一个人会扛件大衣柜上楼的。不幸的是家中失盗，你长出短叹，闲人骂一顿娘就出去了，等回来，说：“我问过一个贼头了，他说你们家这一片不属于他管，我告诉了他，不属于他的地盘就查查是谁的地盘？！”闲人不偷人，但偷人的贼是不敢得罪闲人的。

闲人真瞧不起小偷、流氓，甚至那些嫖客、暗娼，和拦路强奸者，觉得没意思，恶心，也害怕艾滋病。但闲人谈女人的头发，鼻子，他们相信男人的成熟和人生的圆满是需要有一个醉心的女人，甚至公开讥笑自己的从事文艺工作的父亲之所以事业不辉煌是只守了一个自己的母亲。他们有意地留神看街上来往的女人，张口闭口阐述花朵是花草的生殖器什么，到后来，闲人们分别是有了姑娘，姑娘自然很漂亮，他们就会同骑一辆车子招摇过市，姑娘分腿骑在后座上，腿长而圆像两个大白萝卜。闲人待姑娘好时好得你吃饱了还要往你嘴里塞油饼，不好了，就吼一声：“滚！”但

姑娘不滚，十分忠诚。

闲人爱姑娘，但最感痛快的并不是姑娘，因为闲人们都年轻，又都练过拳脚，至少家里有一把四十斤重的石锁。路过树下，忍不住要跳起来抓那树枝，抓住了要一把拉断下来，杀鸡就剁鸡头，偏再放开让没头的鸡瞎走一阵，将那桃花一般的血印在雪地上。街上有人打架了，闲人会立即前去围观，是几个男的为了一个女子在恶斗，女子娇嫩艳丽，他看着谁个有理，谁个弱者，便上去抱打不平了，混战中男的一尽逃散，人们都在说闲人是为了那个女子，闲人上前却要扇女子一个巴掌，骂一声“没志气”而去。艳丽的女子当然使闲人也感悦目，但女子在挨过巴掌之后嘴角淌下血来更使闲人觉得奇艳无比！在回家的路上乃至回家之后，闲人还在激动不已，眼前尽是女子嘴角的血道红蚯蚓般地顺下巴和脖子涎流而下的图像，甚至想象到乱交情人的女子如果被人剖开腔腹，倒地痉挛，样子又是何等壮观！但闲人这时候忽觉手疼，看时，右手的无名指却没有了，知道一定是混战中被男的刀砍了，他赶忙跑回现场，沙土地果然有一节手指，遗憾是没有见到手指初断时的蹦跳。

闲人是个直肠人，但闲人偏不自认，因为在一些年里，闲人最讨厌那些拍胸膛说“咱是粗人”的人，“粗人”本是自贱，却成了一种美饰。所以，谁家夫妇闹矛盾，闹得厉害，他不会“见婚姻说合”，“过不成就换班子”！他总是这么说：“我给你物色一个！”闲人不失言，果然物色一个又一个。有的家庭后来是散了，有的家庭闹过又好了，又好的家庭少不得男方将闲人的话说知女方，闲人就恶下了这家的主妇，闲人见面仍叫“嫂子”！嫂子不理，不理了拉倒。

闲人的眼里才没有什么权威的，孔圣人不就是那个老孔吗？剧院里看戏，戏不好，“换节目！换节目！”领导作报告又是官话套话空话，闲人就头一歪睡着了。闲人顶熟悉的是体育明星，次之

是通俗歌星，当然也有想一睹风采而去听一位外地来的大名人的专场报告，回来了就打开录音机模仿名人的声调也演说，但演说的内容就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省××市伟大的政治家、杰出的哲学家、天才的艺术家××先生……这位先生的名字一定是他的名字。录毕就放，一边听一边哈哈大笑，随之也就将让名人签名的纸展示众人，然后让某一位去上厕所用。

闲人却并不是四肢发达头脑简单的角色，可以说，都极智慧，他们都有文化，且喜欢买书，只是从不读完每一本书。但学问已经足够了，知道弗洛伊德，知道后羿，知道孟子、荷马、毕加索和阿Q。当穿着牛仔裤并让它拖在地上在夜街上转悠，闲人差不多会碰着闲人，他们就会一起走到某一个闲人家去，在狼藉不堪的小屋中拒绝筷子用手抓食着卤豆和鸡腿，就谈论天文、地理、玄学、哲学、经济，由女人说到了造人的女娲，由官倒说到了戈多，最多的说人生，说人生说到地球旋转，那么每一个人都是倒挂在地球上的，就不免说一句每次都说的“上帝死了”！然后有人出门就尿，有人将一口痰就吐在桌子下，咒骂“地球太小了”！有人推开了窗户看着城市的夜的风景，伤心了，有人庄严地去厕所，蹲下拉屎，有人抓过一本书想读，却又压在了屁股下。这一夜他们门窗洞开着让酒醉到天明，天明，洗脸，刷牙，弹掉衣服上的灰尘，道貌岸然地出去各干各的事了。

闲人不怕苦，不怕死，满世界里唯有两怕。一怕结婚，虽然不断地有姑娘相伴，但闲人已经是老大年龄了仍未结婚。他们总希望有一个美丽的，既温柔又风野，能吸烟能喝酒能跳舞能谈人生能打麻将的老婆，遗憾的是没条件总不能集中于一身的姑娘。二怕寂寞。寂寞如狼怕火，寂寞如鬼怕唾。他们预防着某一日任何人任何力量治不倒他们而要将他们寂寞独处的残酷，于是就幻想着真有那么一日，他们要爬上城中的报话大楼的顶尖上，然后用一条绳索一头系在楼顶尖一头套在脖子上纵身一跳，吊在半空了。

因为吊在城中的最高点，全城的人都看得见，而且报话的大钟是每一小时要长鸣一次。

说闲人是一个阶级，这肯定有人要批评用词不准，那么，是一些人，是阶层，是……反正闲人在社会上多了。据闻在一次高级的会上，天文学家说，因为天上的太阳的黑子增多才有了这些闲人，地理学家说，因为地上的草木减少才有了这些闲人，人类学家却一口咬定是人太多的缘故，南瓜葫芦一条蔓上花开得太多必然是有荒花的。会议上的这些争论当然闲人不可能听到，听到的是平日周围的人喊其“闲人”，闲人就甚是不悦，回一句：哼，我们才是忙人哩！

弈 人

在中国，十有六七的人识得棋理，随便于何时何地，偷得一闲，就人列对方，汉楚分界，相士守城保帅，车马冲锋陷阵，小小棋盘之上，人皆成为符号，一场厮杀就开始了。

一般人下棋，下下也就罢了，而十有三四者为棋迷。一日不下瘾发，二日不下手痒，三日不下肉酒无味，四五日不下则坐卧不宁。所以以单位组织的比赛项目最多，以个人名义邀请的更多。还有最多更多的是以棋会友，夜半三更辗转不眠，提了棋袋去敲某某门的。于是被访者披衣而起，挑灯夜战。若那家妇人贤惠，便可怜得彻夜被当当棋子惊动，被腾腾香烟毒雾熏蒸；若是泼悍角色，弈者就到厨房去，或蹴或爬，一边落子一边点烟，有将胡子烧焦了的，有将烟拿反，火红的烟头塞入口里的。相传五十年代初，有一对弈者，因言论反动双双划为右派遣返原籍，自此沦落天涯。二十四年后甲平反回城，得悉乙也平反回城，甲便提了袋去乙家拜见，相见就对弈一个通宵。

对弈者也还罢了，最不可理解的是观弈的，在城市，如北京、上海，何等的大世界，或如偏远窄小的西宁、拉萨，夜一降临，街上行人稀少，那路灯杆下必有一摊一摊围观下棋的。他们是些有家不归之人，亲善妻子儿女不如亲善棋盘棋子，借公家的不掏电费的路灯，借夜晚不扣工资的时间，大摆擂台。围观的一律伸长脖子（所以中国长脖子的人多！），双目圆睁，嘶声叫嚷着自己的见解。弈者每走一步妙着，锐声叫好，若一步走坏，懊丧连天，都

企图垂帘听政。但往往弈者仰头看看，看见的都是长脖颈上的大喉结，没有不上下活动的，大小红嘴白牙，皆在开合，唾沫就乱雨飞溅，于是笑笑，坚不听从。不听则骂：臭棋！骂臭棋，弈者不应，大将风范，应者则是别的观弈人，双方就各持己见，否定，否定之否定，最后变脸失色，口出秽言，大打出手。西安有一中年人，夜里孩子有病，妇人让去医院开药，路过棋摊，心里说：不看不看，脚却将至，不禁看了一眼，恰棋正走到难处，他就开始指点，但指点不被采纳反被观弈者所讥，双双打了起来，口鼻出血。结果，医院是去了，看病的不是儿子而是他。

在乡下，农人每每在田里劳作累了，赤脚出来，就于埂头对弈。那赫赫红日当顶，头上各覆荷叶，杀一盘，甲赢乙输，乙输了乙不服，甲赢了欲再赢，这棋就杀得一盘未了又复一盘。家中妇人儿女见爹不归，以为还在辛劳，提饭罐前去三声四声喊不动，妇人说：“吃！”男人说：“能吃个屁！有马在守着怎么吃？！”孩子们最怕爹下棋，赢了会搂在怀里用胡碴扎脸，输了则脸面黑封，动辄擂拳头。以致流传一个笑话，说是一孩子在家做作业，解释“孔子曰：……而已”，遂去问爹：“而已是什么？”爹下棋正输了，一挥手说：“你娘的脚！”孩子就在作业本上写了：“孔子曰……你娘的脚！”

不论城市乡村，常见有一职业性之人，腰带上吊一棋袋，白发长须，一脸刁钻古怪，在某处显眼地方，摆一残局。摆残局者，必是高手。来应战者，走一步两步若路数不对，设主便道：“小子，你走吧，别下不了台！”败走的，自然要在人家的一面白布上留下红指印，设主就抖着满是红指印的白布四处张扬，以显其威。若来者一步两步对着路数，设主则一手牵了对方到一旁，说：“师傅教我几手吧！”两人进酒铺坐喝，从此结为挚友。

能与这些设主成挚友的，大致有二种人，一类是小车司机。中国的小车坐的都是官员，官员又不开车，常常开会或会友，一出

车门，将车留下，将司机也留下，或许这会开得没完没了，或许会友就在友人家用膳，酒醉半天不醒，这司机就一直在车上等着，也便就有了时间潜心读棋书，看棋局了。一类是退休的干部。在台上时日子万般红火，退休后冷落无比，就从此不饲奸贼猫咪，宠养走狗，喜欢棋道，这棋艺就出奇地长进。

中国号称礼仪之邦，人们做什么事都谦谦相让你说他好，他偏说“不行”，但偏有两处撕去虚伪，露了真相。一是喝酒，皆口言善饮，李太白的“唯有饮者留其名”没有不记得的，分明醉如烂泥，口里还说：“我没有醉……没醉……”倒在酒桌下了还是：“没……醉……醉！”另外就是下棋，从来没有听过谁说自己棋艺不高，言论某某高手，必是：“他那臭棋篓子呗！”所以老者对少者输了，会说：“我怎么去赢小子？！”男的输了女的，是：“男不跟女斗嘛！”找上门的赢了，主人要说：“你是客人吗！”年龄相仿，地位等同的，那又是：“好汉不赢头三盘呀！”

象棋属于国粹，但象棋远没围棋早，围棋渐渐成为高层次的人的雅事，象棋却贵贱咸宜，老幼咸宜，这似乎是个谜。围棋是不分名称的，棋子就是棋子，一子就是一人，人可左右占位，围住就行，象棋有帅有车，有相有卒，等级分明，各有限制。而中国的象棋代代不衰，恐怕是中国人太爱政治的缘故吧？他们喜欢自己做将做帅，调车调马，贵人者，以再一次施展自己治国治天下的策略，平民者则作一种精神上的享受，以致词典上有了“眼观全局，胸有韬略”之句。于是也就常有“××他能当官，让我去当，比他有强不差！”中国现在人皆浮躁，劣根全在于此。古时有清谈之士，现在也到处有不干实事、夸夸其谈之人，是否是那些古今存在的观弈人呢？所以善弈者有了经验：越是观者多，越不能听观者指点；一人是一套路数，或许一人是雕龙大略，三人则主见不一，互相抵消为雕虫小技了。

虽然人们在棋盘上变相过政治之瘾，但中国人毕竟是中国人，

他们对实力不如自己的，其势凶猛，不可一世，故常有“我让出你两个马吧！”“我用半边兵力杀你吧！”若对方不要施舍，则在胜时偏不一下子致死，故意玩弄，行猫对鼠的伎俩，又或以吃掉对方所有棋子为快，结果棋盘上仅剩下一个帅子，成孤家寡人。而一旦遇着强手，那便“心理压力太大”，缩手缩脚，举棋不定，方寸大乱，失了水准。真怀疑中国足球队教练和队员都是会走象棋的。

这样，弈坛上就经常出现怪异现象：大凡大小领导，在本单位棋艺均高。他们也往往产生错觉，以为真个“拳打少林，脚踢武当”了。当然便有一些初生牛犊以棋对话，警告顶头上司，他们的战法既不用车，也不架炮，专事小卒。小卒虽在本地受重重限制，但硬是冲过河界，勇敢前进，竟直捣对方城池擒了主帅老儿。

×地便有一单位，春天里开展棋赛，是一英武青年与几位领导下盲棋。一间厅子，青年坐其中，领导分四方，青年皓齿明眸，同时以进卒向四位对手攻击，四位领导皆十分艰难，面色由黑变红变白，搔首抓耳。青年却一会儿去上厕所，一会儿去倒水沏茶，自己端一杯，又给四位领导各端一杯。冷丁对方叫出一字，他就脱口接应走出一步。结果全胜。这青年这一年当选了单位的人大代表。

名人

世事真闹不明白，你忽然浪成了一个名人。起初间是你无意作了一件事，或偶然说了一席话，你的三朋和四友对某一位人说了，正投合某人的情怀，他又说给另一位人，也恰投合，再说给别人去，中国的长舌妇和长舌男并不仅仅热心身边的私事，他们在厕所里也常常争论联合国是一个国家还是一座大楼，于是一传十，十传百，都以自己的情怀加工修改，众口由此成碑。再循环过来，传到你的三朋和四友耳中，他们似乎觉得这出源于他们之口，但又不全是出源于他们，不信便觉得这么多人都信那就有信的道理，遂也就信。末了又反馈到你，“我真是这样吗？”你怀疑了，向崇尚你的人开始解释，可越解释你越“谦虚”，谦虚恰好是名人的风度，你最后不得不考虑你是没有认识到你的价值吗？“哦，我还真行！”这样，你就完全是名人了。

你现在明白“造就”的厉害吧？你娘生你时她并没有给你起个响亮的名字，血辣辣的孩子堕在草炕，门后的鸡正下了蛋，红着冠嘎嘎直叫，你娘在这叫声中想起一个字作了你的名，这名儿连你在上学时老师一念点名册，你就脸红。三年前去游大雁塔，人都在塔身上刻字留名，你呢，一是塔身被刻写得没有地方，二是你也羞于将自己名字刻写上去遭人奚落，但你总得留个名吧，名字就刻写在那个狗熊形的垃圾桶上。可现在，你用不着请客送礼，用不着卧薪尝胆，也用不着脱光衣服跑上大街或拿一颗炸弹当众爆炸，你就出名了。

你成了名人，你的一切令人们都刮目相看，你本来是很丑的，但总有人在你的丑貌里寻出美的部分。比如你的眼睛没有双眼皮，缺乏光彩，总是灰浊，而“单眼皮是人类进化的特征呀”，灰浊是你熬夜的结果呀！那些风流女子的眼睛漂亮吗？那么把它剝下来放在桌上谁还能分得清是人目还是猪眼？于是你又有了通宵工作的佳话，甚至还会有那长河中的轮船以你那长夜不熄的窗灯作航示灯的故事。你实在是拉沓，头发乱如茅草，胡子不刮，衣服发皱，但现在你是名人，名人的不修边幅是别一种的潇洒呀！最遗憾的是你个子太矮，若是别人，任何征婚启事都永远没有你二等残废的应征可能，但因为你是名人，相书上不是有破相者大相之说法吗？总之，名人怎么能用一般人的标准去套用呢？你丑而大象无形，你口拙而大象希声，你吝啬而大盈若盅。你不喜食肉，自称“草食动物”，因而素食营养最高的理论产生致使许多人形如饿鬼，你在闷热的夏夜卷席到街道去睡，四周高楼的居民纷纷离楼，传出“要地震”的噩讯。

你的成名为你增加了灵光，且越来越发挥了社会的作用。住家附近常常闻到狗吠，居委会主任给公安局写信，要求居民签名，你是最后一个签的，但你的名字却排在了第一名。单位所在那条巷公共厕所坏了，单位起草给公用事业局的报告里，也是以你为第一事例，说你如此的名人，一日十次的大小解，每每手里要提一页砖垫那臭水肆流的地板。你已经有了许多头衔，尤其是名目繁多的学会的顾问，什么会也请你，在主持人提高了声调介绍后的一片掌声里你得慌乱地讲几句话。所以你的好友和你开玩笑，一页的来信里总要半页写满你的头衔，称作“名人先生”。更多的是有人生了儿子要你起名，有人丧父，要你题碑文，你的案头上得永远放一本《新华字典》。你的字恶劣不堪，但你的字被裱糊了高悬相当多的人家的正堂上。你根本不会写文章，却有写书的人求你作序，（其实你常常只在写书人自写的序文后写上你的大名就罢

了)远在天边的你的家乡人,闻讯而来缠你办事,大到来告状来买汽车来调动工作来要超生指标,小到来治鸡眼来要去结识某人来看戏来住旅社来配眼镜,以为你什么人都认识,你一句话值千金,顶一张公文,顶一枚政府图章,你说你不认识这些部门,“可你说出你的名来,天下谁人不识君呢?”

在多少多少人的眼里,你活得多荣光自在,有多少女子恨不能在你未结婚前结识你而长生相伴,也有多少女子希望能得到你婚后的一份青睐而终生不嫁相思到老。但是,你跟我说,你活得太累,你已经是名第一,人第二。我慢慢对你的话理解了。你曾经在公共车上听见旁边有人正谈论你,立即有一个人拍着腔子说你是他的好得没了反正是朋友,说你酒量如海,小腿腹有一片肉能大颗出汗,所以你大喝而不醉,说你下巴上有一个痣,痣上有三根毛。但你不认识他,他也不认识你,甚至还拍着你的肩头说:“你不相信?也难怪,名人的事情你怎么会理解呢?”你去医院看病,划价的是一个美艳的少妇,她看了你的处方单惊叫着你就是名人×××?!你说的是。她把头从极小的窗口里探出来看你,看你的脚,看你的头,看得你不知所措。少妇说:“你真是名人×××?”你不好意思了,她却以为你心虚,“不可能,名人×××怎么会是你这样呢?他是多高大的块头,风度不凡,出口成章,怎么会是你呢?!”

你被怀疑是同名同姓或者是冒名顶替,你成了骗子,有了糟践名人形象的罪恶而被愤怒的人群殴打。你只好说:“我不是×××,再不敢了!”众人饶了你,吼一声“滚!”你滚了。当你在正式场合被认定就是名人×××了,你总被许多人围住照像,照了一张又一张,换了一人又一人,你得始终站在那里,你成了风景,道具,装饰物。你记不清你到底照过多少照片,但寄给你的寥寥无几。当你去旅游点看见那些披了彩带的马被男男女女骑上去留影时,你说你先世就是这马变的,这马将来转世,也将会是

名人。我亲身经历了一次与你同去一个集合场面，几百人围上去让你签名，你的面前树满了持日记本的手的森林，你的身子随着人的海潮而波动不已，你无法写字，而外边的人还在挤，结果人群大乱，胡抓一气，最后谁也分不清哪个是签名的人了，我急得大叫，害怕你被纸片一样的撕碎，幸亏你终于爬出来了，你是从人群的腿缝下爬出来的，一爬出没有再看一眼那一堆还在拥挤拼抢的人就逃去了厕所。也就在那一次，你的西服领口破了，眼镜丢了一条腿儿，扣子少了三颗。

你不止一次地向我抱怨，说你家的茶叶最费，因为来客不断，沏一壶茶喝不了几口，再来人再沏新茶，茶叶十分之八是糟踏了。烟更是飘雪花似地发散，别人家的排气扇装在厨房，你家却装在会客室，但墙还是被熏黄，花还是被呛死。再敲门你想躲着不开，来客却要守在门口，估摸你总得回家吧，你只好在屋里不能走动，不能咳嗽，索性还是把门打开了。你的自行车很旧，你喜欢骑这样的车子，随地可放，不怕贼偷，可你经过十字路口时被交警挡住了，他朝你走来，你紧张了，分辩说你没有违犯交规，交警却夸地向你行礼，说：“×××先生，很荣幸你走我管理的路口！”你一场虚惊，甚至觉得他在恶作剧，但这张脸是那样真诚，他突然看见你的车子而惊叫：“你怎么骑这样的车子呢？”立即招手挡住一辆面包车，连人带车把你捎走了。外边开始在议论你的私事了，包括你的爱人，你的孩子，你的身体状况饮食嗜好作息时间，如此发展，就说到你有了情人，有了除现妻之外的前妻和预备的将来的后妻，这竟使十几年未见面的一位朋友来见到你的妻子说起你有多少风流韵事时，诚恳地安慰道：“其实这有什么呢，你不必伤心，名人都是这样嘛！”使你的妻子哭不得笑不得，无法对他说话。闲话让他说去吧，可闲话一多就成了事实，你托人去街道办事处为孩子办独生子女证，办事员看见了你的大名，为难了，说：“哦，是咱们名人的孩子，这孩子长得一定漂亮了！我个人是完全

愿意为名人办事的，但计划生育是国策，他和前妻有过孩子，这个虽是续妻生的，却不能算独生子女啊！”你天大的冤枉，只好让单位出证明，说你是名人，可还没有那么快就换了班子呀！

唉，你就这么受名人的荣誉，也就这么受名人的苦处。

可是，又该怎么说呢，你不顾别人以名人对待你，你又毕竟意识到自己是名人而又处处以名人来限制自己。在公众场合，你不敢顺口开河，在拥挤的小饭馆里，你不敢端了一碗面条蹴在墙角吃。你不能在买菜时与小贩高一声低一声地讨价还价，你不能在街上看见秀色可餐的女子骑车经过时而斜看一眼。社会要的是你的名，你也在为名活着！当你来到有人举办的关于搜集了你的签名和书法的展览馆门口而掏出和别人一样的价钱买门票时，我突然想象到如果有哪一天，有人写了你的传记电影在挑选演员，你如果也去应选，结果会怎样呢？或许导演会看中你的相貌与名人×××相似而选中，可一定会因你演不好名人×××而被导演臭骂一顿轰出摄影棚。

你说，你简直受不了了，“我不要这个名，我要活人！”你甚至想象到有一天你在人头攒涌的场合走着走着，突然身子发生质变，变成泥塑木雕，永远停在那里供人去观赏和礼拜，而你的真人逃走多好！或者更简单，你获得了一件古代传说中的隐身衣……但这毕竟是想象呀，你只有不断地向前来使你不能安静的人说：“别把我当名人，我其实一文不值！”

是的，你一文不值，在你和你的妻子的吵闹中她不止十次地这么对你吼过。她知道你是多么一个平凡的人，知道你哪枚牙上有着虫洞，哪只鞋子夹了指头，还有痔疮，且三个外痔经常磨破，知道你有三天不刷牙的劣习，有吃饭时放屁的毛病。就是这样的一位妻子，你却是那样地感激她，热爱她，你在她的欢笑中耍娇，在她的叹息中计划米面油盐酱醋的开销，在她的唠唠不休的嘟囔中发怒。当每一个夜晚来临，你关了窗子，收了晾着的孩子的尿

布，封了火炉，取了便盆，关门熄灯，将帽子大衣鞋子袜子和裤头一齐丢在沙发上然后溜进那个热烘烘的被窝去时，你说，我现在不是名人了，亲爱的……

荒 野 地

这原本是庄稼地，却生长了一片荒草。荒草一人余高，繁荣得蓬勃健美。月夜下没有风，亦不到潮露水的时分，草的枝叶及成熟的穗实萧萧而立，但一种声息在响，似乎是草籽在裂壳坠落，似乎是昆虫在咬噬，静伫良久，跳动的是体内的心一颗。扮演着的是《聊斋》里的人物，时间更进入亘古的洪荒，遥遥地听见了神对命运的召引。

月亮在天上明亮着一轮，看得清其中的一抹黑影，真疑心是荒野地的投影，而地上三尺之外便一片迷濛。夜是保密的，于是产生迟到的爱情。躲过那远远的如炮楼一般的守护庄稼的庵架，一只饥渴的手握住了一只饥渴的手，一瞬间十指被胶合，同时感受到了热，却冷得酥酥而抖。

一溜黑地过蹠，松软如过草滩，又分明是脚上穿了宽松的鞋。可怜的农人种下了这一溜洋芋，四周的荒草却终使它们未能健长，挖掘过的地上没有收获到拳大的洋芋，肥沃的土地上明日的清晨却能看到两行交织的脚印。

已经是草地的中央了，失却的则是东南西北的方向。境界幽幽。心身在启示着坐下来，恰好有两块石头，等待这石头是多少个年月，石头也差不多等待得发凉了。天地之间，塞涌的是这荒草，人也是荒草的一棵，再有一棵。说话的是眼睛，说尽着唐诗宋词的篇章。头顶上的月亮丰丰满满。需要有点风，风果然而至，草把月划成了有条纹的物件，且在晃动不已。不知名的昆虫在呻

吟着，散发着那特有的气味。待到死过去几次又活过来几次，一切安静了，望月亮又如深下去的一眼井水，来分辨那里面的身影了。

佛殿一样的地方，得到的是心身的合谐，方明白那一溜松软的黑地是通往而来的甬道，铺着毡毯。

生长庄稼的土地却长满了这么多荒草，这是失职的农人的过错吗？但荒草同样在结饱满的果籽，这便是土地的功能。失职的农人或许要咒诅的，而娇弱无能的庄稼没有荒草这么并不需要节令、耕作、肥料而顽强健壮啊！

因为草、人归复了原来的形态，这个月下夜晚是这么苍茫壮阔。

生之苦难与悲愤，造就着无尽的残缺与遗憾，超越了便是幽默的角色，再不寄希望于梦境和来世，就这么在荒野地中坐下，坐下如两块石头。或许坐上百年上千年，或许很短的一刻，但已够了。

走出了荒野地，另一处草浅的地方，仍发现了曾是长过瓜果的，是南瓜或是西瓜，肯定的也是未收获到要收获的东西，瓜田早废了，瓜叶腐败为泥，而绳一样纵横的瓜蔓却还发白的将也已为泥的印缀在地上。踏着这白绳的空格走，像是游戏。突然就会想起月亮上的那一株桂树，还有那一位勇敢的却砍不断树身的吴刚。

而毕竟有这么一块荒野地。

1988年10月11日

游了一回龙门

千里黄河，陡然紧束，前边就是龙门吗？多少个年年月月听着鲤鱼化龙的传奇，多少个日日夜夜梦想着大禹疏通的险关，全没想到因事赴了韩城，在黄河岸上正百无聊赖地漫走，路人竟遥指龙门便在前头，觅灵是经历了艰辛苦难，到来却是这样的突然，不期然而然的惊喜粉碎了我的心身，我自信我们的会见是有神使和鬼差，是十二分的有缘。为了这一天的会见，我等待了三十七个春秋，龙门，也一定是在等待着我吧，等待得却是这么天长地久。

我是个呆痴而羞怯的人，我从不莽撞地走进任何名胜之地，在兰州和佳县我曾经多次远看过黄河，惊涛裂岸也裂过我的耳膜，但我只是远看，默默地缩伏在一块石头上无限悲哀。现在，我却热泪满面，跪倒在沙石起伏的黄河滩上，兴奋得身子抖动，如面前的一丛枯干的野蒿，我听得我的身子同风里的野蒿一起颤响着泠泠的金属声。我从来没有这样的勇敢，吼叫着招喊河中的汽船，我说，我要到龙门去！

时已暮色苍茫，正是游龙门的气氛，汽船载着我逆流而上，汽船像是也载不动我巨大的兴奋，步履沉沉，微微摇闪，几乎要淹没了船舷。河水依然是铜汁般的粘滞，它虽在龙门之外的下游肆漫了成里的宽度而汹汹涌涌，在这狭谷中却异常地平静，大智到了大愚之状，看不到浪花，也看不到波涛，深沉得只是漠漠下移，呈现出纵横交织了的斜格条纹。这格纹如雕刻上去一般，似乎隔

着船也能感觉到它的整齐的楞坎。间或，格纹某一处便衍化开来，是从下往上翻，但绝不扬波溅沫，只是像一朵铜黄的牡丹在缓缓地开绽。无数的牡丹开绽，却无论如何不能数清，希冀着要看那花心的模样，它却又衍化为格纹，唯有一溜一溜的酒盅般大的漩涡无声地向船头转来，又向船后转去，便疑心这是一排排铁打的铆钉在固守了这水面，黄河方没有暴戾起来。两岸的峡壁愈来愈窄，犹如要挤拢一般，且高不可视，恨不得将头背在脊上。那庞然的危石在摇摇欲坠，像巨兽在热辣辣地眦视你，又像是佛头在冷眼静观你。峡谷曲拐绕转，一曲一景，却不知换景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我不禁想到了那打开的一幅古画长卷，更想到了农家麦场上的那一夜古今的闲聊。正这么思想，峡壁已失却了那刀切的光洁，乃一层一层断裂为方块，整齐如巨砖砌起。而逼我大呼小叫的是那砖砌的壁墙上怎么就生长了那么高大的一株古树，这是万年物事吗，能看清它的粗桩和细枝，却全然没有叶子，将船靠近去，再靠近，却原来是峡壁裂开了一条巨缝，那石缝的一块尖石上正坐着一头同样如石头的黑鸟。这奇景太使人惊恐，或许是因为吓唬了我，随之而来的则是数百长的大小不一、错落有序的凹凸壁，惟妙惟肖的是佛龕群了。我去过敦煌，我也去过麦积山，但敦煌和麦积山哪里有这般的壮观和肃森？我完全将此认作佛的法界了，再不敢大声说笑，亦不敢轻佻张狂，佛的神圣与庄严使我沉静，同时感到了一种说不出的平和和亲近。船继续往上行，峡谷窄到了一百米，八十米、六十米，水面依然平稳，自不知了是水在移还是船在移？峡峰多为锯齿形了，且差不多峰起双层，里层的峰与外层的峰错位互补，想，若站在外层峰上下视船行，一定是前峰见船首，后峰见船尾了。恰恰一柱夕阳腐蚀了外层峰顶，金光耀眼，分外灿烂，坐船头看外层金黄的峰头与里层的苍黑的峰头，一个向前窜一个向后遁，峡峰变成了活动体。如此大观，我看得如痴如醉，倏乎间有蓝色的雾从峡根涌出，先是

一团一缕，后扯得匀匀细细充融满谷，顿时感到鼻口发呛，头发上脸上湿漉漉地潮起水沫了。忽然峡谷阴暗起来，但同时仍在峡谷的另一处却泛起光亮，原来船正靠着一边的峡岩下通过，惊奇的是阴暗和光亮的界线是那么分明，它们是立体的几个大三角形，将峡谷的空间一一分割了。我明明知道这是光之所致，却不自觉地弯下了身子，担心被那巨大的黑白三角割伤，船工们却轰然告我：龙门已进了！

龙门，这就是龙门吗？！传说里黄河的鲤鱼一生下来就做着一个伟大的梦想往这里游，游到这里就可以化龙，那么，有多少游到了这里实现了抱负，又有多少牺牲了，半途而废了，完成了一个悲壮的形象？今日我也来到了龙门，龙在哪里呢？神话中有龙宫，龙宫有龙王也有龙女，不知洞庭湖的龙与黄河的龙是否一家，那让我作个传书的柳毅多好啊！不不，我进了龙门，我也要成龙了，我就是一条游龙，多自在，多得意啊，瞧高空上有云飞过，正驮着奇艳的落霞，这云便是翔凤了。有游龙与翔凤，天地将是多么丰富，一阴一阳，相得益彰，煌煌圆满，山为之而直上若塔，水为之乃远源长流，大美无言地存留在天地间了。

汽船终究是扭转了船头要顺流归返了，我的身子随船而下，我的心我的灵魂却永远驻恋在了龙门。试想过多少多少年，或许我已经垂垂暮老，或许我身躯早已不复存在，而更多更多的后来人到此，他们又是会看到夜空的星子静照河面，就知道那是我深情的永不疲倦的眼睛。风在峡谷回鸣，那也是我的心声，他们听得懂是我沉沉地抒发着三十七年里来得太晚的遗憾和寻见了我已寻见的企望的礼赞。那靠近水面的石壁上腐蚀斑驳的图案，他们也读得懂是我感念这次辉煌会见的画幅和诗篇，他们更以此明白，那汽船并不是船而是我踏水走来的巨鞋，或者醒悟进入龙门的十多里黄河之所以平稳，将波澜深藏，那格纹正是我来时走过的印有牡丹的绒毯。他们一定会记住一九八九年十月三十日有一个叫贾

平凹的学子到此一游，从此他再不消沉，再不疲软，再不胆怯，新生了他生活和艺术的昭昭宏业。

1989年11月6日夜

四月廿三日游太湖

原来是一滩水而已！

当我千里迢迢地站在了太湖堤岸，没有滚滚的波浪，没有穿空的危崖，十多年来的热盼和想象等待来的，就如这柳下灰灰卧卧的园石一样呆痴和冰凉吗？天地间聚这样的一洼清水，别的地方也易见到，似乎更大，水更清，除了水鸟翻飞便无游人，而水鸟翻飞愈是水天一色的空阔浩渺。

我久久地不愿坐上泛湖的小舟。

时近黄昏，水面光亮如镜，无数的游舟在那里滑行，尖声锐语，戏嬉无常，已分不来是游人的得意忘形还是湖中显现了水族的活跃。全是些妙龄女子，衣饰使太湖浸染了各种颜色。忽有音乐骤起，从水的某一处潮湿湿过来。我茫然四顾，水气蒙蒙中不见奏乐的人，却似乎在遥远的水面，一只彩舟凌波而去，无数的舟激动追逐，追在前头渐渐船如一线人若芥子，一层一层极厚极柔的水纹推至岸头。有几只终于返回了，满脸热汗的女子十分疲劳，却遗憾苦叫未能追上那西施。这怨恨使我惊讶，难道西施还在太湖？随之我也笑起我自己了，那倾国倾城的一代名姬是不会至今还泛舟在太湖，但夕阳晖映里出现幻景是太湖的奇观吗？想那英雄的范蠡在金雕玉琢的船上，置一点酒茶，抚一把檀扇，有美人在旁，衣若飞云，眉如远山，清妙似踏波仙子，那是何等适意。而如今的女子都来湖上是想往那美人神采而产生了幻景还是她们以自身的美丽和幸福不能自持，看别人是西施别人又看自己

是西施而真似假时假亦真？我多少有些明白了，太湖毕竟是美人的湖。这一滩水是有了美人，有美人而成就了这一滩水。

微风中我幽幽地叹息了。

有一年，我去西北的某地，在一处细若小儿尿的泉溪前看见了数百人为舀水发生的械斗，结果瓷盆瓦罐遍地碎片，有人流出的血竟比所得的水多。在所经过的三天四夜的路途中，干渴的人家宁给我一个馒头也不肯让半碗凉水，偶尔的那个下午天下起雨，村中的老的少的，垂奶子的妇人和少女，赤了上身在水地上打滚，那张开的口舌鼻翼的十二分的受活表情，惊心动魄地震撼了我。可这有着太湖的吴越，到处是水，似乎那高楼大厦的城市中若随便在水泥路面上抠抠就咕嘟嘟要涌出一个泉来。乡下的村居，更是屋在水上建筑。淘米费去那么多水，洗菜费去那么多水，衣服二日三日就搓，澡一日一冲，连每日早上年轻的媳妇提了马桶在门前咣咣敲着刷漆也要费那么多水。

知道了吴越的水多，你总算明白了之所以感觉这里的女人多的原因。遥想古有楚王爱细腰之说，楚虽不是吴越，恐怕同属一个流域，那么，西施也一定是个细腰妇了。细腰当然立之亭亭，行之曳曳，但细腰远瞧美好近察则不如北方的那胖妇杨玉环吧。看湖汊上的小船上临风立几个细腰女，真令人担心在船的波晃中那腰要闪断，一握之躯，能受用得了几碗饭呢？听她们细言颤语，舌尖缠绕，柔若蚊鸣，这多是腰太细的缘故。临走时邻居嘱我代购一件上衣，他熊腰虎背，我一到这里就打消进商店的念头，因为所行之处见哪一个是粗壮形象！我准备回去时买撮白菜和捎一页灰砖，我要让他瞧瞧：吴越的白菜就这么苗条如蒜苗，吴越的灰砖就这么秀气如瓷片！西北的大吼大叫的秦腔使吴越之人震耳欲聋，但我在吴越的几个晚上失眠而特意去看锡剧和评弹，竟使我沉睡如泥而昼夜不分。

我明白了吴越之地为什么多出文人，因为有水生纹，纹者文

也。明白了吴越人为什么脚腿不健，因为以船代步，那船正是仿了北方人的鞋形而制。明白了吴越之地为什么人善乐，连一个瞎子也能奏出“二泉映月”，月偏偏在这里最清最白。

这里确实是配作有月亮的地方，即使太阳，也雌化得清丽，雄性的太阳在西北，阳亢得如一只火刺猬，那粗硬尖锐的光刺直扎着烤炙，便有了沙漠的灰烬和焦骨的石山。西北和东南如此不同，这真是上古神话中的共工与颛顼混战的结果吗？天柱折，西北倾，日月就移之吗？天柱折，东南陷，流水便聚之吗？如若不是，那么羿射的一定就是东南的太阳，禹疏的一定是西北的流水！羿，可恶的持弓鬼，把太阳撵到了西北，而大愚的禹怎么能将西北的水一尽儿全疏走呢！被世代传颂的补天的女娲原来工作得并不完满和彻底！

天色愈来愈晚，湖雾愈发绚烂，太湖一时之间像要起火燃烧。太湖到了此时，才真正地感动我了，它是在等待着我的这一刻，更是我等待着它的这一刻，这一刻如此的辉煌灿烂！我踏步登上了湖边的岩山，我瞧见了岩壁上书写的三个大字：鼋头渚。哦哦，这千万年来静卧在这里的原来是一只水鼋！这水鼋几时从水里爬出，又几时被游人误为山岩而一直委委屈屈地忍受着在等待着我的会见呢？有龟便有蛇，蛇在哪里，是化幻了往昔那个妖冶的西施还是退化了如今湖中小小的银鱼？我终于认出了，这个水鼋不正是支撑天柱的那个水鼋吗，现在盖房筑厅只仅用凿成鼋形的石块，而真正能支撑苍天的真正的水鼋却冷落寂寞了。大材不可小用，这便是水鼋被误解和寂寞生存的伟大处。我默念起古书上对神龟的记载了：背脊像天一般圆，腹像地一般方，背上有盘像山丘，黑纹交错构成许多星宿之状，五彩斑斓像锦缎的花纹，行走与四季相应。我随之在鼋头渚上来回跑动着寻找着那可以占卜的纹相，可惜我不识那如星宿之状的交错的黑纹，坐下来，遥望那远处的据说有“潜鱼”之景的蠡园。是了是了，潜者为鱼，跃者为龙，鱼

者阴，龙者阳，阴者清，阳者浊，失了天柱、空留神鼃，天地是东南倾了。我临风苍凉而悲，我不知道天地是不是还要再倾下去，我简直分不来我是那个未死的杞人呢还是杞人终又转生了我?!湖面的霞光水气更红了，起火燃烧到正旺处。西北的沙漠上有海市蜃楼，东南的湖面上有山火燎原，这一切奇境又是神灵在暗示我天地要同此凉热的玄妙吗？难道我虽看不懂神鼃背上的占卜的纹相而以别一样的景色泄机吗？我恍恍惚忽之中意识到天地虽倾但并不会继续倾斜而要复正，不是说米是男性生殖器的象征麦是女性生殖器的象征而西北人缺阴故喜食麦东南人缺阳故喜食米吗？神意如此，真是千声万声的阿弥陀佛了，阿弥陀佛！

白藤湖梦忆

一 庭院

一片草地上不期然而然地裸露了一块石头。石头后是三株竹。草地原本是移植的，长得极嫩，极繁，从彩色的鹅卵石小径上慢慢走来，一踏上草，脚背便埋没了，甚至拐了一下，立站不稳，很容易产生一种异想。早晨的空气挺好，微明一个人起身，思想人昏昏睡唯我独醒，高望着有限天空中几点残留的星子，暂将懒懒的身子安顿下，就看见这石竹了。石头不大，玄黑色的，且质地坚强而浑圆，可想到这是从河之上流一直冲滚到下游的物件，石头里一定有了什么宝贝，憨憨的外表却透一派灵气，在夜与昼的分界光里，像油煮过一样闪亮。三株竹的，是罗汉种，左一株离石较远，中一株稍有偏后，右一株恰在石的紧边，皆一尺至一尺三寸余高。初眼的印象，这三株竹小而老成，人形里该是个大矮的老者。定定地看了一会，看出真正的幼稚，那胖胖的竹节犹如是藕节，又犹如是小儿的腿肚，忍不住要呼唤了。

这一切明明白白都是人工的造就，但既然是灵性之物，就表现得自然活泼。一所庭院，建设得已相当现代，这黎明里，草地，石头和竹却几多的凄美啊。

安怡的小姐和夫人们已经站在了楼栏杆上了，她们忘却了出外的日期，正听到枝头上歇栖的一只小鸟的朦胧叫声。

二 小池

楼梯下的一方，修造出一口小小的池。池中有一枚假山，玲珑剔透。山中暗藏着水管，水上来，又漫流下去，正符合山高水高的道理，淅淅淋淋的样子，但无声。山下的水极浅，却生有十三条鱼。一条红色，一条黑色，十一条是灰色，灰得透亮，犹如那是一个个油纸做的，其中插有灰色光的烛。十三条鱼很会生活。作并头齐游，或一字儿连贯。白天的太阳不会照着它们，夜来的灯光虽然分散，但池底是一个灯泡的一点圆光，鱼便围绕了不动，给人宗教感。

鱼永远是十三条，捉一尾去厨房烹了，添一尾又在池中，它们识其类而不辨其个，依然乐哉生活。但终不明白为什么有一条红鱼、一条黑鱼？仔细瞧池底嵌有一块玻璃，红鱼和黑鱼喜欢静浮于其上，判断这两条该是母性，那玻璃恰作了它们爱美的镜子。

假山上有了绿绿的苔藓，生出无数的金黄小花。花不能采，采来一拈便化为水，竟不是黄的颜色。

一只白猫胖胖的媚人，现代化的楼上没有老鼠，这猫唯一的在夜里叫春。白日里就卧在楼梯处下望小池，样子很精灵，有几分狐像。猫最能嗅见腥味，是一位玄学家，推算出了哪一条鱼的寿命。

三 窗外

原是疏通了湖到每一幢楼下的，河沟就随便得很，绕来绕去，水意脉脉，风情盈盈。现在排除淤泥，水退去许多，河沟便失了体态，暴露狼藉内部了。忽然作雨，已下得有半日之久，默默地斜在窗前看，雨落在沟泥上是一个一个小窝儿，听不见一丝声响，

残缺的水面不停地眨眼，两脚正软软踏过。

不知道该怎么评价这一天？读几首唐宋诗词，体会得最深最切。房门打开着，听楼道上有噤噤的碎步，该是那些小姐和夫人雨中读山读湖读他归来？默默地出来，A君也站在栏杆前望天，一朵柳絮竟出奇没有打湿，仍从楼檐下飘来，接在手里，又放它飞去，再接在手里。两人无话可聊。又分别坐回窗前，捱守那一声蝙蝠叫了。

四 荡湖

荡湖那日正下着雨。其实不应算下雨，是水气，脸上头上湿淋淋的，衣服上并不见水。湖颇大，东西南北不明了方位，天地贴在一起，似乎汽艇的前进才使其剥离，看得久久，弄清楚天是青中略白，地是白中略青。前边有了一艘汽艇，驾艇者是位少女，风将白衣和黑发鼓起，可可的是一个水中的小兽。加足了马力去追，如林中打猎一样易于产生疯狂。女儿艇将水面犁开波浪，波浪扩散，竟有车辙般坚硬，使追艇颠颠震震了。终于看见了远处的一抹长堤，二三人物晃动，如石上苔点。长堤的左侧，有一片杉木和芦苇，迷迷丽丽的美。该是返回的时候了，忽见那白衣少女又在归途前头，是刚才隐于湖底呢还是芦苇之后？现时则悠闲停泊在一方，艇横过来，那一张亲亲的脸扭过来，湖面晴朗许多，湖水温柔许多。涟漪细腻起来，两艘汽艇头尾相接了。

“水平线是圆的吗？”少女说。

“是圆的，教课书上讲，地是圆的。”

“教课书上讲地球还在旋转的？”

“是这么讲的。”

“那这水和我们是倒吊在地球上了？！”

少女的话立即使人感到了心悸，追艇在涟漪里摇摇浮浮出去，

驶近了岸头，回首后望，湖心一点白，倒疑心那少女是凌波仙子，
生无限的崇敬。

笑口常开

著作得以出版，殷切切送某人一册，扉页上恭正题写：“赠×××先生存正。”一月过罢，偶尔去废旧书报收购店见到此册，遂折价买回，于扉页上那条题款下又恭正题写：“再赠×××先生存正。”写毕邮走，趑进一家酒馆坐喝，不禁乐而开笑。

大学毕业，年届三十，婚姻难就，累得三朋四友八方搭线，但一次一次介绍终未能成就。忽一日，又有人送来游园票，郑重讲明已物色着一位姑娘，同意明日去公园××桥第三根栏杆下见面。黎明早起，赶去约会，等候的姑娘竟是两年前曾经别人介绍见过面的。姑娘说：“怎么又是你?!”掉身而去。木木在桥上立了半晌，不禁乐而开笑。

好友×君，编辑十五年杂志，清苦贫困，英年早逝。保存下那一枝笔和一副深度近视镜。租三轮车送亡友去火葬场火化，待化的队列冗长，忽见墙上张贴有“本场优待知识分子”，立即返回取来编辑证书，果然火化提前，免受尸体臭烂，不禁乐而开笑。

入厕所大便完毕，发现未带手纸，见旁边有被揩过的一片脏纸，应急欲用，却进来一个人蹲坑，只好等着那人便后先走。但那人也未带手纸，为难半天，也发现那片脏纸，企图我走后应急。如此相持许久，均心照不宣，后同时欲先下手为强，偏又进来一个，背一篓，拄一铁条，为拣废纸者；铁条一点，扎去脏纸入篓走了。两人对视，不禁乐而开笑。

居住于A城的伯父，沉沦于二十年右派生涯，早妻离子散，平

反后已垂垂暮老，多回忆早年英武及故友。我以他大学的一位女生名义去信慰藉，不想他立即复信，只好信来信往，谈当年的友情，谈数十年的思念，谈现在鳏寡人的处境，及至发展到黄昏恋。我半月一封，连续四年不断，且信中一再说要去见他，每次日期将至又以患病推延。伯父终老弱病倒，我去看他，临咽气说：“我等不及她来了。她来了，你把这个箱子交她。”又说一句“我总没白活”。安详瞑目。掩埋了伯父，打开箱子，竟是我写给他的近百封信，得意为他在爱的幸福中度过晚年，不禁乐而开笑。

陪领导去某地开会，讨论席上，领导突然脖子发痒，用手去摸，摸出一个肉肉的小东西，脸色微红旋又若无其事说：“我还以为是个虱子哩！”随手丢到地上。我低头往地上瞅，说：“噢，我还以为不是个虱子哩！”会后领导去风景区旅游，而我被命令返回，列车上买一个鸡爪边嚼边想，不禁乐而开笑。

有了妻子便有了孩子，仍住在那不足十平方米的单间里。出差马上就要走了，一走又是一月，夫妻想亲热一下，孩子偏死不离家。妻说：“小宝，爸爸要走了，你去商店打些酱油，给你爸爸做一顿好吃的吧！”孩子提了酱油瓶出门，我说：“拿这个去。”给了一个大口浅底盘子，“别洒了啊！”孩子走了，关门立即行动。毕，赶忙去车站，于巷口远远看见孩子双手捧盘，一步一小心地回来，不禁乐而开笑。

夜里正在床上半醒半睡，有人影推门闪进来，在立柜里翻，翻出一堆破衣服和书报，扔了；再往架板上翻，翻出各类米袋子、面袋子和书报，扔了；在桌斗里又翻，是一堆读书卡片，凑眼前看了看，扔了。咕囔了一句顺门便走，我在床上说：“朋友，把门拉上，夜里有风的。”小偷把门拉上了。天明起来整理房间，一地乱书乱报，竟发现找了好久未找着一份资料，不禁乐而开笑。

上大街回来，挤了一身臭汗，牢骚道：“用枪得在街十字路口扫一通！”回家一杯茶未喝尽，楼梯上步声杂乱，巷中有人呼：

“大街上有人用枪打死几十人了！”遂也往街上跑，街上人山人海，弯腰往里挤，问：“尸体在哪儿？”一熟人说：“不是说是你讲的吗？”忽记得那一句顺口的牢骚，不禁乐而开笑。

剧场里巧和一位官太太邻座，太太把持不住放一屁，四周骚哗，骂问：“谁放的？不文明！”太太窘极不语，骂问声更甚。我站起说：“我放的！”众人骚哗即息，即以手作扇风状，太太也扇，畏我如臭物，回望她不禁乐而开笑。

出外突然有人迎面过来打招呼，立即停下，作疑惑状。“你不认识我了？”“怎不认识！”于是握手，互问哪儿来，到哪儿去，互问老人康健孩子可乖，互说又胖了，又瘦了，半天的淡而无味的話。分手了，终想不起这是谁，不禁乐而开笑。

弄文学的穷朋友来家侃山，酒瘾发而酒瓶仅能空出一杯酒，取马鬃四根，各人蘸吮，却大声划拳：“三匹马，五魁手……你一盅（鬃）！我一盅（鬃）！”窗外卖茶蛋的老妪对老翁说：“怪不得咱出钱让人家写文章宣传咱不干，人家钱多酒量也大，喝了整晌也未醉！”听着不禁乐而开笑。

路过一条小巷，忽见有长队排出，以为又在出售紧俏物件了，急忙列入其中，排到跟前，方见是巷口唯一的厕所，居民等候出恭，不禁乐而开笑。

去给孩子买一双袜子，昨日看时价是一元，今日是一元二角，快快出店门，打响一个喷嚏，喷带出一口痰。正想是售货员在嘲笑我，我方有喷嚏打出，一位戴“卫管员”袖章的人却责斥我吐了谈要罚五角钱。掏出那一元钱，卫管员没零钱找，遂再当地吐一口，愤愤而走，走过十步，不禁乐而开笑。

出差去旅社住宿，服务员开发票，将“作协”写成“做鞋”，不禁乐而开笑。

夏月偏停电，爬十二层楼梯去办公室，气喘吁吁到门口了，门钥匙却和自行车钥匙系在一起，遗忘在车子锁孔了，不禁乐而开

笑。

路遇一女子，回望我嫣然一笑，极感幸福，即趋而前去搭话，女子闪进一家商店，尾随入店，玻璃上映出自己衣服钮扣错位，不禁乐而开笑。

名字是自己的，别人却用得最多，不禁乐而开笑。

写完《笑口常开》草稿，去吸一根烟，返身要誊写时，草稿不见了，妻说：“是不是一大页写过的纸，我上厕所用了。”惊呼：“那是一篇散文！”妻说：“白纸舍不得用，我只说写过的纸就没用了。”急奔厕所，幸而已臭但未全湿，捂鼻子抄出一份，不禁乐而开笑。

1989年2月27日于病室

关 于 树

树默默地长着，长得很高。打开窗户，枝条上就会栖有一只美丽的小鸟，鸣啭着，可人极了。逢上细雨濛濛，在栅栏前独立，湿气里，那雨正沿了叶尖往下迟迟久久滑动，似无若有一声坠金。想天地之广大，念人生好勿忙，捡一片飘落下来的枯叶，一根根数着心形般的那些纤纤细脉，几许淡愁，天分明是十分地黑了。

教科书上讲：在这个地球上，有着人，也同样有着兽有着草木。草木似乎是地球的奢侈品了。那么，占一席阴凉，祛那暑热，砍几枝作薪，煮饭烧茶，伐解了，做许许多多家具，倒欣赏那泉状的纹路。这一切皆如此地理所当然，树就是这么个树而已了。

偶尔在一个雪天，心情挺好，望着那黑硬的奇形怪样的枝柯，要突发妄想，树是一个什么样的妖魔从地下冒出？这晚上定会做出许多的恶梦。

圆圆的地球在太空中滚动得太久了，严严实实地封闭了它的精光元气；树为释放地气而存在着，她的每一片叶子就是内气外行的手掌。正正经经的气功师啊！被人爱是树的企望，爱人更是树的幸福，爱欲的博大精深，竟使她归于了无言乃大愚，沉静而寂寞。

×君，我是你窗前的每日所见的一棵树啊，可你知道我是哪一日长出了地面，又是怎样一日一日地高大吗？

1988年4月5日于羊城

关于父子

一个儿子酷像他的父亲，旁人看起来很滑稽，做父亲的就要得意了，世界上有了一个小小的自己的复制品，时时对着欣赏，如镜中的花水中的月，这无疑比仅仅是个儿子自豪得多。我们常遇到这样的事，一个朋友已经去世几十年了，忽一日早上又见着他，忍不住就呼叫了他的名字，当然知道这是他的儿子，但能不由此而企羡起这一种生生不灭永存于世的境界吗？

做父亲的都希望自己的儿子像蛇在蜕皮一样地始终是自己，但儿子却相当多的愿意蝉在蜕壳的裂变。一个朋友跟我说，他的儿子小时候最高兴的是让他牵了逛大街，现在才读小学三年级，就不愿意同他一块出门了，因为嫌他胖得难看。如果父亲是一个官员或者名人，即就不是官员和名人却模样英俊，虽然不会发生像我的朋友那样的悲剧，但做儿子的绝不会爱自己的父亲，就是爱，爱里亲的成分则少，属的成分要多。

中国的传统里，有“严父慈母”之说，所以在初为人父可以对任何事情宽容放任，对儿子却一派严厉，少言语，多板脸，动辄就吼叫挥拳，我们在每一个家庭都能听到对儿子以“匪”字来下评语和“小心熟了你的皮”的警告。他们常要把在外边的闷气回家来发泄到儿子身上，如受了领导的压制，挨了同事的排挤，甚至丢了一把钥匙，输了一盘棋。儿子在那时没力气回打，又没多少词汇能骂，经济不独立逃出家去更得饿死，除了承接打骂外唯独是哭，但常常还是不准哭，也就不敢再哭。偶尔对儿子亲热了，

原因又多是自己有了什么喜事，要把一个喜事让儿子酝酿扩大成两个喜事。在整个的少年，儿子能随便呼喊国家主席的小名，却不敢悄声说出父亲的大号的，我的邻居名叫“张有余”，他的儿子就从不说出“鱼”来，饭桌上吃鱼就说“吃蛤蟆”，于是小儿骂仗，只要说出对方父亲的名字就算是最恶毒的大骂了。可是，每一个人的经验里，却都在记忆的深处牢记着一次父亲严打的历史，耿耿于怀到晚年说出来，仍愤愤不平的。所以在乡下，甚至在目下的城市，儿子从来不愿同父亲呆在一起，他们往往是相对无言。我们总是发现着父亲对儿子的评定不准，差不多是“呆”“痴相”，以至儿子成就了事业甚或是了名人，他还是惊疑不信。

儿子稍稍独立，儿子与父亲的意见就不统一了，愈是与父亲相悖，这儿子就愈是优秀人物。许多史书上已经记载了儿子为了皇位囚禁和弑杀了父亲的事实，即是一个最贫贱的乡里穷儿子，对父亲于某种利益上也“大逆不道”起来了，我曾在一个山村看见过一个儿子哭父亲丧的场面，他泪水汪洋地哭：“大（爸）呀，谁再和你娃争嘴呀？不吃饭咱们是父子，一吃饭咱们就是对头啊！”儿子这么痛哭当然也算个孝子，但他说的哪一句又不是实话呢？

可以说，儿子和父亲的矛盾是从儿子一出世就有了，他首先是父亲的妻子的爱心转移，再就是向你讨吃讨喝以至意见相悖惹你生气，最后又亲手将父亲埋葬。有这样个笑话，说是一个老父在哄孙子吃奶时竟把媳妇的奶头示范性地吮了一口，儿子大为不满，与老父论理，可见儿子是不让其父的，但老父呢，更有一腔积愤，说：“你吮了我老婆三年奶头，我还没寻你事哩，我吮你老婆一口奶头你就凶了？！”古语讲男当十二替父志，儿子从十二岁起父亲就慢慢衰退了，所以做父亲的从小严打儿子，这恐怕是噢噢之中的一种人之生命本源里的嫉妒意识。若以此推想，女人的伟大就在于从中调和父与子的矛盾了，世界上如果只有大男人和小男人，其实就是凶残的野兽，上帝将女人分为老女人和小女人

派下来就是要掌管这些男人的。

只有在儿子开始做了父亲，这父亲才有觉悟对自己的父亲好起来，可以与父亲在一条凳子上坐下，可以跷二郎腿，共同地吸一锅烟，共同拔下巴上的胡须。但是，做父亲的在已经丧失了一个男人在家中的真正权势后，对于儿子的能促膝相谈的态度却很有了几份苦楚，或许明白这如同一个得胜的将军盛情款待一个败将只能显得人家的宽大为怀一样，儿子的恭敬即使出自真诚，父亲在本能的潜意识里仍觉得这是一种耻辱，于是他开始钟爱起孙子了。这种转变皆是不经意的，不易被清醒察觉的，这似乎像北方人阳气重而喜食状若阴器的麦子，南方人阴气盛而喜食形若阳具的大米一样。也不妨走访一下，家有美妻艳女的人家谁个善于经营花卉盆景吗？有养猫成癖的男人哪一个又是满意着他的家妻呢？父亲钟爱起了孙子，便与孙子没了辈分，嬉闹无序，孙子可以嘲笑他的爱吃爆豆却没牙咬动的嘴，在厕所比试谁尿得远，自然是爷爷尿湿了鞋而被孙子拔一根胡子来惩罚了。他们同辈人在一起，如同婆婆们在一块数说儿媳一样数说儿子的不是，完全变成了长舌男，只有孙子来，最喜欢的也最能表现亲近的是动手去摸孙子的“小雀雀”。这似乎成了一种习惯，且不说这里边有多少人生的深沉的感慨，失望和向往，但现在一见孩子就要去摸简直是唯一的逗乐了。有时手伸了过去时才发现是个女孩，手忙停住，又不能暴露尴尬窘相，手就从下面上划了一个弧，变成一种理头发的动作最后摸到了自己的后脑勺上，在这一瞬间感叹自己老了，头发全稀落殆尽了。这样的场面，往往使做儿子的感到了悲凉，在孙子不成体统地与爷爷戏谑中就要打发自己的儿子，但父亲却在这一刻里凶如老狼，开始无以复加地骂儿子，把积聚于肚子的所有有的不满全要骂出来，直骂个天昏地暗。

但爷爷对孙子无论怎么地好，孙子却是不记恩的。孙子在初在人儿时实在也是贱物，他放着是爷爷的心肝不领情而偏要作父

亲的扁桃体，于父亲是多余的一丸肉，又替父亲抵抗着身上的病毒。孙子没有一个永远记着他的爷爷的，由此，有人强调要生男孩能延续家脉的学说就值得可笑了。试问，谁能记得他的先人是什么模样又叫什么名字呢，最了不得的是四世同堂能知道他的爷爷，老爷爷罢了，那么，既然后人连老爷爷都不知何人，那老爷爷的那一辈人一个有男孩传脉，一个没男孩传脉，价值不是一样的吗？话又说回来，要你传种接脉你明白这其中的玄秘吗？这正如吃饭是繁重的活计，不但要吃，吃的要耕要种要收要磨，吃时要咬要嚼消化要拉泄，要你完成这一系列任务就生一个食之欲给你，生育是繁苦的劳作，要性交要怀胎要生产要养活，要你完成这一系列任务就生一个性之欲给你，原来上帝在造人时玩的是让人占小利吃大亏的伎俩！而生育比吃饭更繁重辛劳，故有了一种欲之快乐后还要再加一种不能断香火的意思，于是，人就这么傻乎乎的自鸣其乐地繁衍着。唉唉，这话让我该怎么个说呀，还是只说关于父子的话吧。

我说，作为男人的一生，是儿子也是父亲，前半生儿子是父亲的影子，后半生父亲是儿子的影子。前半生儿子对父亲不满，后半生父亲对儿子不满，这如婆婆和媳妇的关系，一代一代的媳妇都在埋怨婆婆，你也是媳妇你也是婆婆你埋怨你自己。我有时想，为什么上帝不让父亲永远是父亲，儿子永远是儿子，人数永远是固定着，儿子那就甘为人儿的永远安分了呢？但上帝偏不这样，一定是认为这样一直不死的下去虽父子没了矛盾而父与父的矛盾就又太多了，所以就要重换一层人，可是人换一层还是不好又换，就反反复复换了下来。那么那么，换来换去还是这么些人了！可不是吗，如果不停生人死人，人死后灵魂据说又不灭，那这个世界里到处该是了幽魂，我们抬脚动手就要撞碰他们或者他们撞碰了我们。不是的，绝不是这样的，一定还是那些有数的人在换着而重新排列罢了。记得有一个理论是说世上的有些东西并不存在着

什么优劣，而质量的秘诀全在于秩序排列，石墨和金刚石其构成的分子相同，而排列的秩序不一，质量绝然两样。聪明人和蠢笨人之所以聪明蠢笨也在于细胞排列的秩序不同。哦，不是有许多英雄和盗匪在被枪杀时大叫：“二十年后又是一个×××”吗？这英雄和盗匪可能是看透了人的玄机的。所以我认为一代一代的人是上帝在一次次重新排列了推到世上来的，如果认为那怎么现在比过去人多，也一定是仅仅将原有的人分劈开来，各占性格的一个侧面一个特点罢了，那么你曾经是我的父亲，我的儿子何尝又不会是你，父亲和儿子原是没有区别的。明白了这一点多好呀，现时为人父的你还能再专制现时你的儿子吗？现时为人儿的你还能再怨恨现时你的父亲吗？不，不，还是民主、和平、仁爱的活着这一世人的为好，好！

1990年6月30日夜

谈 病

人吃五谷生活，谁就不敢说他头是铁箍了的，不会生病。病是人自我的一种制约，也是自然界对人类的一种调节。除了制度、法令、规矩和纪律外，冥冥之中总有东西在施行着平衡的掌握，我们不是骑着自行车从甲地去乙地常常在很畅通地骑过一段路程后就会出现市场或车辆什么的交通堵塞吗？自然界的节奏永远不会极快或者极慢的。

但是，几多人清醒这种调节啊？！他们什么都可以没有，就是害怕没钱，什么都可以有，就是害怕有病。求神问卦，磕头烧香，为的是保佑自己无病。熟人相见，问过了“吃了”？（中国人总是紧张吃的。）就是“还好”？这好就是还没病吧？书信往来，落尾总是“大安”，无病则大安。一旦听到某一朋友生病，立即脸作苦楚状，问几时病了，病得如何，叹一口气掉两颗泪，要破费买许多好吃的东西去探望了（又是吃，虽然得的是已不能吃的病）。病成了最大的灾难，所以看夫妇关系好不好就看对方在生病时的表现，看儿女孝不孝，就看父母久病后的待遇。若是东西丢了，安慰自己的常是“物去人安”，心还不安，再咒一句“谁偷去权当他吃药了！”而家有药罐，再吝啬的人凡有来借没有不允的，但药罐用罢却不能退还，只能是别人再病了再来借取。人们如此恐惧病，以致对那些有成见的甚至仇恨满腔的人，一旦听到是病了，也不免悲悯心生，而最固执的狠毒的人，一在病中心底就归于良善。无病便是一切面对得不到的成功、荣誉、地位、物质的求得心理安

妥的遁词。所以，医生就成了人类中最崇高的职业，病人对医生的微笑在当今社会是最没有虚假和敷衍。

病何尝又不是好事呢？大桥理应要牢固，车行其上而觉闪动的，这是桥病，但桥面闪动桥则更耐用。摩天高楼理应稳定，居之楼顶而觉晃摆的，这是楼病，但楼顶晃摆，楼则更安全。试想人要是没病，那怎么去死呢？人若不死，又不停繁殖，那会是什么灾难呢？据民间的故事说，某人总是不死，阎王爷也觉奇怪，偶尔翻生死簿才发现其人名被写在了装订线下，阎王爷就大叫失职了。不妨可以这么说，抛开一般人常说的这样病那样病，睡觉何尝不就是人之病呢？拉屎撒尿何尝不就是人之病呢？人活着，睡觉就占去了一半时间，要误多少工作呀！香的辣的吃喝到肚里却要拉撒还不是浪费了呀！既然这些称之为人之病了，而人谁不觉得睡觉是很重要的，谁又觉得拉撒是一种挥霍呢？

于是人开始利用了人之病。比如耳聋了，就不听闲言碎语，暗哑了，就免了说三道四，生活中便常有装聋卖哑的情景。俗语讲“当你知道了身体的某一部位，这部位就是病了”，也有“久病成医”说，那么有了病不就多了人体结构的知识吗，不就极可能成为一名医生吗？同时说病是人类的一种调节，更是神秘：你虽然有空调器避开了夏天的酷热，但空调会给你带来空调病；别人都在步行或骑自行车上下班，你有条件坐小车，坐小车却患坐骨神经病；贫困型的糖尿病不是常常降临在最不愁吃喝而易被吃请的人身上吗，富贵型的肝炎病不是常常又给了那些终日辛劳不得休息营养很差的人吗？

利用人病上升为艺术的是我们的一些官员了。这些官员可能不大也不小，正因为这样，他们把一切都玩得精明。比如单位开始分房子了。开始评百分比的工资了，事情棘手，就推给指定的人，自己宣布有病住院了。班子里产生了矛盾，意见不能统一，权力又不能专制得了，明明是分管的工作偏丢手不理，生病了，住

院了。工作中犯了错误，受到上级批评以至通报、处分，又去生病住了院。生病是最忌讳的事，却变成了最好的逃避地，中国的三十六计中走为上计，现在真要改为病为上计。

病一旦上升为一种艺术，真作假时假亦真，这些人真的就在病上垮掉了。我曾见过这样一位官人，因为权力分配闹情绪住了医院，医院里整日看到的是那些真的病人，隔三隔四还要抬几个去太平间，他的精神就有了那个了。而他的部下得知他住了院，就都拿了重礼去探望（这恰是贿和受贿的机会），但探望为了保持领导的深刻记忆，便不一块去，是一个去了一个再去。一见到领导，当然是询问病情，不管看脸不看脸都要说：你脸色真的不好，你要静心医养啊！一个人这么说了，心中还窃笑，两个人这么说了，还不往心里去，而七个人八个人都这么说了，心里犯了嘀咕：脸色真的不好吗？真的有病了吗？害怕起来，夜里就睡不稳，觉得这儿疼那儿也疼，惶惶不可终日。不长时间，他真的就病了，脸色真正的不好看了，他原本是最恐惧病的，如今病上身，愈是恐惧，病就一日沉重了一日，终是呜乎哀哉了。可怜这位官人把病变成了艺术，病也把他作为艺术品了。

1990年9月26日

牌 玩

如果今日得空，就玩麻将牌去。

不用在怀里揣了攘子，都是熟人，吃喝花用不论你我，场面上闹不起黑脸白眼。也用不着带身份证，玩的是五分钱一角钱的注儿，公安局的摩托车不会突然地出现在门前。要带就带上愁苦烦恼和一揽子的百无聊赖，拿几个零钱去买个痛快吧。

茶泡好了，烟也叼上，哗啦，哗啦，哗哗啦啦，当兵的双手能打枪，咱十个指头一齐动，各摆九磊，砰地一合，随手又丢去一磊，这动作多风流潇洒，若要幽默，咱就称这是义务修长城吧，或者叫做学习 164 号文件吧。各人将各人的零票子已经点清了放在旁边，请注意这不是要赌而重在搏，“人生难得几回搏”，运动场上这么说，牌场上为什么不能这么说？运动场为国争光的之所以是金牌而不是铁牌或泥牌，牌场上当然要金钱论输赢了。钱是好东西，倘若少一分，你纵然在商店给售货员笑个没死没活，那货品你只能看，你不能拿。美国竞选总统，竞选者是不敢有情妇的，你对你的妻子都不忠诚，你会对国人忠诚吗？法国人交朋友，绝不交铤而走险的，你连你的生命都不珍惜，你能珍惜朋友吗？那么在中国的时下，你连钱都不爱，你还会爱什么？爱钱不可耻。但不能唯此为大，那么，就宣布钱票子一律装在鞋里踩在脚下吧，踩，人永远主宰它，它永远不主宰人！

好了，好了，别耽搁时间，八只手在桌面上都急得抖起来了。瞧多激动的手，一个一个指头涨得通红，指头与指头相互是认得

的，上次输了的，这次一心要东山再起，上次赢了的，风光了一次还要风光。有的开始在试验摸某一页牌了，上下反复搓，如赛前的运动员在作各种预备动作，有的慢慢地一次搓上去，一副哲学家的老谋深算，更多的手指头稳在那里，指甲像一面面盾牌，你能感觉到盾牌之后的眈眈视眼。反正，红布即将出现在斗牛面前，气氛紧张到极点，幸亏指头不长心，否则全犯心肌梗塞了。

抓牌开始，开始了反倒一切平静。玩牌人没有打过仗，但枪一响，老子今天就死在战场上了，能在战壕里掏出女人的照片亲一口，能在间隙中打个盹或是下一盘棋，这景况咱们是体验了，理解了。大家开始说戏谑的话，夸讲谁是“刀子手”，刀子虽然曾剐过自己的肉，还大度地恭维；又作践谁是“老送”，虽然人家输给了你，却仍竭尽嘲笑和鄙视。残酷的竞争在这种友好的气氛里悄悄进展，戏谑之语遂渐渐停止，因为有人一盘不和，又一盘还不和，虽然是“千刀万剐不和第一把”，虽然是“好汉不赢前三盘”，但已经一圈两圈下来了仍未有和，细细的汗珠就在鼻尖沁现了。高潮一旦产生，有的在虚张声势，连呼好牌，有的干脆暗倒了，挽起袖子大幅度作自摸的动作，胆小的浑身燥热，稳健的不动声色，有的将打出的牌偏要放在某一位面前让其和。突然有人自摸到手了，迅雷不及掩耳地两声爆响，一声是将夹张的二饼重重地砸磕在桌面上，但牌已断裂，看到的是一个一饼，另一声则是飞起的那半截到了水泥楼顶上，飞丢的是另一个一饼。这响声如广岛的原子弹爆炸，巨大的欢乐使一个人的心神粉碎到了半空，巨大的沮丧同时使三个人一下子推乱了牌磊，脸灰得如摔了土袋。

好吧，看下一盘吧，盯着自己的牌，更盯着桌上的牌，下家打出个六万，我也打六万，留着白板拆副儿打，我宁肯不和你也别和。作最精细的计算，捕捉突然的感觉，分析整个局势，这里需要的是浑身的解数；看他的眼神，尤其是眉宇间一闪即逝的东西，看他手的下意识的动向，别瞧他轻松的哼曲或者旁若无事的

不停地调整牌的位置。声东击西，瞒天过海，明修栈道，暗度陈仓，三十六计全然使得。你盯我，他盯你，周而复始，恶性循环，四个人谁都是谁的坟墓。如此这般沉沉浮浮，牌技方得提高，似乎明白了官场上的一切奥秘，只是那种斗争上升到了一种艺术吧。遂作想，一个兵由班长到排长到连长营长团长直到军长那真正是在战场上的军人，而一个人由生产队长到村长到乡长到县长直到专员则必是踩着了多少人的肩膀上的政客，于是洋洋自得，凭咱这一套牌技也可以去当当什么领导了！但是，这想法玩牌人只是偶然闪动，最大是那么会心一笑而已，因为官场上仍还凭靠山后门，牌场上的机会却永远是人人平等。你的牌再好，有时却就是不和，你的牌有时糟到了极点，几乎完全丧失了信心，终了却是和了。世界是神秘的，麻将牌更神秘，有神使和鬼差，使每个人都诚惶诚恐了。牌再坏，不能骂牌，骂的是自己的手“臭”，骂的是自己坐错了方位，骂的是自己尿憋了没有去“放毒水”，如果想啥来啥，则要将牌放在嘴上亲一口了。当然也要自我宽慰，“牌场上失意，情场上得意”啊，这么说着，还是一个劲地输，则疑惑“我是摸了女子的×了？！”好也是女人，坏也是女人，牌场上女人总是被骂的对象，这如同农人耕地不休止地骂牛一样。为了能赢，最后的手法是自己作践自己了，打出了牌又摸回来，少不得自己打自己的脸，要上庄，希望能连坐，宁肯说要坐个“母猪庄”。运气，运气，人人都在这神秘面前无可奈何；玩牌是人生，人生即游戏，试试近期的凶吉顺逆，玩牌是最好的征兆，绝对地胜过了庙堂里的抽签打卦。

到了这个时候，我们玩牌人进入了又一个境界，输赢已不在乎，赢了说一声：“实在不好意思了”，输了的更豁达，说：“拿去花吧，全当我赞助了！”狗皮袜子没反正，肉烂了在锅里，肥水没有外流，重要的不是输赢而是参与，友谊第一，痛快第一嘛，戏谑之声又甚嚣尘上。大家开始大讲玩牌之乐了，有的说牌场是观

察人的好去处，谁个鸡肠小肚一输就喋喋不休，谁个轻佻浅薄，输了面如土色，赢了忘乎所以，谁个聪明反被聪明误，谁个输钱不输人，谁个大愚者其实大智。可笑诸葛亮知人善用凭的是出问题让下人回答，日本老板接收职员要查血型，如今组织部考察干部要翻档案，为什么不到牌场上一目即了然呢？！有的说玩牌能享乐到自由，十三张牌就是你的兵马，要留哪个留哪个，要开销哪个便开销，不考虑人际关系，不牵涉上下矛盾，不受外界影响，一切由我，我就是领导，我就是统帅，我就是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有的说玩牌是最好的心身放松，可以忘记单位领导的小鞋，可以忘记事业上的失败，可以忘记孩子的待业，可以忘记唧唧嚷嚷的老婆，工资调级，物价上涨，住房，税收，情人，性病，去他妈的全都忘了！

牌场终于结束了，痛快并未消退，接着的是吃。赢了的，反正是平白赢的，吃，输了的，能输起自己还吃不起？吃。数瓶的啤酒和一只烧鸡下肚了。饱嗝儿打过，吸一颗烟吧，深深地吸下肚，长长地又吐出来，突然间感到了一切都是空的，都是无聊，这一夜就这么过去了，新的太阳即将出来，烦恼的明日还得烦恼，愁苦的明日还得愁苦，即使在这天欲明未明之际回家去，那老婆会给开门吗？

来时带了愁苦烦恼和一揽子的百无聊赖要埋葬在牌场上，如今丢光了零钱又背上了愁苦烦恼和一揽子的百无聊赖该回走了。回走了，满地的是被嘴唇遗弃的烟头，心里想着这里人玩了牌还是牌玩了人，口里却说：喂，几时得空，再玩吧。

人 病

我突然患了肝病，立即像当年的四类分子一样遭到歧视。我的朋友已经很少来串门了，偶尔有不知我患病消息的来，一来又嚷着要吃要喝，行立坐卧狼藉无序，我说，我是患肝炎了，他们那么一呆，接着说：“没事的，能传染给我吗？！”但饭却不吃了，茶也不喝，抽自己口袋的劣烟，立即拍着脑门叫道：“哎哟，瞧我这记性，我还要去××处办一件事的！”我隔窗看见他们下了楼，去公共水龙头下冲洗，一遍又一遍，似乎那双手已成了狼爪，恨不能剁断了去。末了还凑近鼻子闻闻。肝炎病毒是能闻出来的吗？蠢东西！有一位爱请客的熟人，十天半月就要请一次有地位的人，每一次还要拉我去作陪，说是“寒舍生辉”。这丈夫就又邀了我去，妇人当然热情，但我看出了她眉宇间的忧愁，我也知道她的为难了，说，多给我一个碟子一双筷子吧。我用一双筷子把大盆的茶夹到我的小碟里，再用另一双筷子从小碟夹菜送到我口中。我笑着对被请的那位领导说：“我现在和你一样了，你平日是一副眼镜，看戏是一副眼镜，批文件又是另一副眼镜。”吃罢了，我叮咛妇人要将我的碗筷蒸煮消毒，妇人说：哪里，哪里。我才出门，却听见一阵瓷的破碎声，接着是撵猫的声，我明白我用过的碗筷全摔破在垃圾筐，那猫在贪吃我的剩菜，为了那猫的安全，猫挨了一脚。这样的刺激使我实在受不了，我开始不大出门，不参加任何集会，不去影院，不乘坐公共车。从此，我倒活得极为清静，左邻右舍再不因我家的敲门声而难以午休，遇着那些可见可不见的

人数米外抱拳一下就敷衍了事了，领导再不让我为未请假的事一次又一次交检讨了，那些长舌妇和长舌男也不用嘴凑在我的耳朵上是是非非了。我遇到任何难缠的人和难缠的事，一句“我患了肝炎”，便是最好的遁辞。妻子说：“你总是宣讲你的病，让满世界都知道了歧视你吗？”我的理由是，世界上的事，若不让别人尴尬，也不让自己尴尬，最好的办法就是自我作践。比如我长得丑，就从不在女性面前装腔作势，且将五分的丑说到十分的丑，那么丑中倒有它的另一可爱处了。相声艺术里不就是大量运用这种方法吗？见人我说我有肝病，他们防备着我的接触而不伤和气，我被他们防备着接触亦不感到难下台，皆大欢喜，自贱难道不是一种维护自己尊严的妙着良方吗？再者，别人问起：你这些年是怎么混的，怎么没有更多的作品出版，怎么没有当个××长，怎么没能出国一趟，怎么阳台上没植花鸟笼里没养鸟，怎么只生个女孩，怎么不会跳舞，没个情人，没一封读者来信是姑娘写的？“我是患了肝炎呀！”一句话就回答了。

但是，人毕竟是群居动物，当我一个人独处的时候，不禁无限的孤独和寂寞。

唯有父亲和母亲、妻子和女儿亲近我，他们没有开除我的家籍。他们越是待我亲近，我越是害怕病毒传染给他们。我与他们分餐，我有我的脸盆、毛巾、碗筷、茶缸，且各有固定的存放处。我只坐我的坐椅，我用脚开门关门，我瞄准着马桶的下泄口小便。他们不忍心我这样，我说：这不是个感情问题！我恼怒着要求妻子女儿只能向我作飞吻的动作，每夜烧两盘蚊香，使叮了我血的蚊子不能再去叮我的父母，我却被蚊香熏得头疼。我这样做时候，我的心在悄悄滴泪，当他们用滚开的热火烫泡我的衣物，用高压锅蒸熏我的餐具，我似乎觉得那烫泡的、蒸熏的是我的一颗灵魂。我成了一个废人了，一个可怕的魔鬼了。

我盼望我的病能很快好起来，可惜几年间吃过了几篓中药、西

药，全然无济于事。我笑我自己一生的命运就是写作挣钱，挣了钱就生病吃药，现在真正成了什么都没有就是有病，什么都有就是没钱。我平日是不吃荤的，总是喜食素菜，如今数年里吃药草，倒怀疑有一日要变成牛和羊。说不定前世就是牛羊所变的吧。

我终于要求住进了传染病院。

病院里，我们像囚犯一样要穿病服，要限制行动于一个极小的院子里，虽然那院墙是铁制的栅栏，可以看见外边的人。但看见了外边行人穿着花花绿绿行走，就顿生列入另册的凄凉。我们渴望自由，每天打过吊针之后，就在院子里看红红的太阳，看涌动的云，弄着嘴唇逗引栅栏外树上的小鸟。小鸟却飞走了，落下那一根或两根的羽毛，我们皆如年节的小孩抢拾炮仗一样去争捡个不亦乐乎。这行动被栅栏外的一个孩子瞧着，那小小的眼睛里充满了在动物园看笼中动物的神气，他竟大胆地走近了几步。他的母亲，一个肥胖的女人就喊：“走远点，那是传染病！”这话使我潸然泪下，我只有背过身去，默默地注视着院中的一片玫瑰花，和花坛台上的一群黑色的蚂蚁。啊，美丽而善良的玫瑰不怕传染，依旧花红如血，勇敢的蚂蚁不怕传染，依旧在为我们表演负重的远距离的运动。这一个夜晚我们皆要等到很晚方回去睡觉，迎接那依旧洁白的月亮，它随我们到了栅栏里，它不嫌弃。

我们最不喜欢看到的是栅栏角上的那一个蜘蛛网，它好大，状若一个筐篮，为我平生之少见。我们傍晚用竿子挑破它，第二天，它又完好无缺，像一个通了电的铁网，又像是督视我们行动的雷达。我们无可奈何。开始产生了一个恶毒的念头，后悔我们为什么要声张自己是肝炎患者？为什么要来住传染病院？人们在歧视我们，我们何不到人群广众中去，要吃大桌饭、要挤公共车、要进影剧院，甚至对着那些歧视者偏去摸他们的手脸，对着他们打哈欠、吐唾沫。那么，我们就是他们中的一员，他们就和我们是一样的的人了！

病院中的人都是面色青黄，目光空洞，步履虚弱。看着他们的形象我也知道自己的模样。我们是忌讳用镜子的，但我们对黄色并不反感，黄在中国是皇权的象征，于世界也是流行色。于是我们都显得亲热，在过道上、院子里，谁和谁见了都要点头，微笑也随之绽开，似乎我们有缘分，数十年前就认识似的，互相询问名姓和单位。医生和护士是从不唤我们名姓的，直呼床号。世界上叫号的只有监狱和病院。我先是“+235”，后一个病号出院了，我正式成了“235”。“235！235！”这是在卖饭了，饭勺不挨着我的碗，热汤几次就淋到我的手上。“235！235！”这是护士在送体温表了，她们查看了温度便去我们看得见的地方洗手。我先是极不习惯这种代号，但后来想通了，“贾平凹”也不是一个代号吗？虽然235不是爹妈为我起的名字，可现在满社会不是都在叫“张书记”、“李主任”、“刘主席”吗？我在打吊针的时候，目光一直是看着天花板的，天花板很洁净，而我还是看出了上边的细小的纹路，并且从这纹路上看出了众多的鱼虫山水人物。有人说，天花板是病人的一部看不完的书，这话真对。然后我在琢磨“+235”，想，有个“+”号，这是不吉利的，因为乙肝之所以是乙肝，就是各项指标是阳性，阳性表示出来就是“+”号。待到正式为“235”了，我思索235三位数相加是10，这还好不是个13，但10也是不好，应该是9恰好，围棋的最高段位不就是9吗？中国人是好爱3、6、9的，幸喜有个3字。

在医院的西楼角，也即在厕所的旁边，是有一株古槐的，古槐的树杈上白天常见到卧一个猫头鹰。每到夜里，它就叫了，它一叫，我们都惊慌起来，肯定在第二日、最迟不超过第三日，定要抬出去一个的。这不是迷信，一定是猫头鹰闻着了欲亡人的气味在鸣叫。大家都走出来，默默地目注着一个裹着床单的躯体去太平间。他永远太平无烦恼苦痛了。他的毛巾、牙具被拿出来放在窗台，他的母亲或他的妻子在地上滚着哭。那条床单也折价永

远归了他。他或许不忍心家属的啼哭，或许满意这床单的便宜，或许在向我们作别，这时候，有许多苍蝇在嗡嗡飞，哪一只只是他的灵魂所变呢？我们无声地祈祷他灵魂安妥，却不愿有苍蝇落在我们身上。从此，我们皆害怕猫头鹰，但我们没有一个人敢诅咒它，更没有人动手去打杀它，甚至连这么个念头都不曾有。当一日数次去厕所经过古槐下，都不自觉地往树杈上看看，那是惊慌的一看，也是盼望的一看，我们在心中默默地向它祈祷，企望它能饶恕了自己。我至此方明白了人人恨阎王却还要给他修庙塑像称他是阎王爷的原因，而猫头鹰也该是称作爷的，也该是有庙和塑像的。人怕什么，又奈何不了，人就想着法儿去讨好、去供奉，这就是世上神的产生。猫头鹰就是一个神的。

在这个监狱似的天地里，我们这些病人是互不歧视的，它同监狱的区别正在这里。犯人是要互相监督互相打小报告而争取减刑，这是因为他们以前曾经“犯”过人，以犯人入狱，又以犯人减刑出狱。我们患了病，并不是企图犯人，入院的一半是为了自己，一半也是为了不犯别人，所以我们互相关心、体贴。每有一个出院，我们欢欣庆贺他们的康复，也为了自己能治好而增加自信。一个病人进来，我们多半为又要认识一个朋友而高兴，多半却为他也染了病又悲伤。我们欢迎他的仪式虽不是握手和拥抱，却提醒他怎样买饭票，怎样服药，怎样不必悲观。病友和学友的感情一样珍贵，有待我们统统治愈出院后，我们在社会上仍可以形成一个关系网，这个关系网是受歧视之下，在生与死的分界线上建立的天长地久的友谊，它比那些互为利用的官网、商网、情网、乌七八糟的网纯净高尚得多。

我们失却了社会上所谓的人的意义，我们却获得了崭新的人的真情，我们有了宝贵的同情心和怜悯心，理解了宽容和体谅，热爱了所有的动物和植物，体会到了太阳的温暖和空气的清新。说老实话，这里的档案袋只有我们的病史而没有政史，所以这里没

有猜忌，没有幸灾乐祸，没有勾心斗角，没有落井下石，没有势利和背弃，我们共同的敌人只是乙肝病毒。男女没有私欲，老少没有代沟。不酗酒，不赌博，按时作休，遵守纪律，单人单床，不纳妓宿娼，贵贱都同样吃药，从没人像官倒爷那样贪婪而嗜药成性。医护是我们的菩萨，我们给他们发出的笑是真正从心底来的，没有虚伪。猫头鹰是我们的上帝，我们畏惧而崇拜，没有丝毫的敷衍。我们为花坛中的那一片玫瑰浇水除草，数得清那共有多少花瓣，也记载了多少片落花被我们安葬。那洞穴的蚂蚁和檐下的壁虎，我们差不多认得了谁是谁的父母和儿女。我们虽然是坏了肝的人，但我们的心脏异常的好。

据说，在我们中国，患乙肝的是十个人中就有一个或两个的，我们这些人差不多都是在偶然的查体时发现病的。所以，当我站在铁栅栏内向外张望那些歧视我们的人群时，总作想：别神气十足以为你们干净吧，或许，你们是没有查出乙肝的病人，我们是查出了乙肝的健康人！中国人这么多，如果逐个查检一下，这里就是一个多大的世界了，那么，都能来这里呆呆，人际的感情恐怕要比铁栅栏之外好得多呢。

我们是病人，人却都病了，我的猫头鹰上帝！

1988年9月11日

运动员和观众的哲学

世上最难活人的应该算是运动员。

体育本来是锻炼身体，增强体质的，可运动员却没有一个最后是身体康健。运动员完全为观众活着，赢了，被欢呼为英雄，输了，被唾骂为狗熊；众目睽睽之下，观众要求永远得赢。输赢对于运动员都是经过了常人无法想见的艰辛困苦，但观众不需要知道这些；运动员虽有天赋高低区别，却都是为着赢而拼命的，但观众还是不需要知道这样。观念要释放自己的激动和发泄自己的愤怒！一样的运动员，有的可以捧上水面，有的可以棒打水底；一个运动员，呈献鲜花的是观众，泼洒粪水的也是观众。

观众的眼睛是一副聚光的灯，对着运动员，看得清楚的不能再清楚；运动员却同时是观众的一面镜子，时时反照着观众，但观众却从不从镜子里去了解自己。

你，在吃饱了并不丰盛的饭菜后，到赛场去，存放了还依旧是二分钱的保管费的自行车，好好去看着镜子，这比看那输赢更揪心，我的同胞！

看 人

最好的风景是在街头上看人。嚼了口香糖，悠然悠然从一个商店门口踱到另一个商店门口，要买东西又似乎没多带钱，或衔一颗烟的，立于电车站牌下要等一个朋友的，等得抓耳搔腮，火烧火烤。——遇得人交谈便掏出采访本来记的不是好记者，在口袋里插一支钢笔是小学生，插两支的是中学生，插得更多了，就不再是更大的知识分子，是小贩，修理钢笔的。若故作了一种观察的姿式，且不说显出村相，街头立即会有诸多人驻下脚同你看一个方向，交通堵塞，警察就要举着警棒过来了。——知非诗诗，未为奇奇（这是书上写着的），把一切的有意都无意着，你真可潇洒一回，自由地看那好的风景了。

街头上的人接踵往过走，小少时候，大人们所讲的过队伍莫非如此？可这谁家的队伍没完没了，从哪里来，往哪里去？地理学家十次八次在报纸上惊呼：河流越来越干涸了。城市是什么，城市是一堆水泥，水泥堆中的人流却这般汹涌！于是你作一次孔子，吟“逝者如斯夫”，自觉立于岸上的胸襟，但瞬间的灿烂带来的是一种悲哀：这么多的人你一个也认不识呀，他们也没一个认识你，你原本多么自傲，主体意识如何高扬，而还是作为同类，知道你的只是你的父母和你的妻子儿女，熟人也不过三五数。乡间的葬礼上常唱一段孝歌，说：“人活在世上有什么好，说一句死了就死了，亲戚朋友都不知道”，现在你真正体会到要出眼泪了。

姑且把悲苦抛开吧，你毕竟是来看人的风景的。你首先看到

的是人脸，世上的树叶没有两片相同，人脸更如此，有的俊，有的丑，俊有不同的俊，丑有不同的丑，但怎么个就俊了丑了？你看着看着，竟不知道人到底是什么，怀疑你看到的是不是人？这如同面对了一个熟悉的汉字，看得久了就不像了那个汉字。勾下头，理性地想想，人怎么细细的一个脖子，顶一个圆的骨质的脑袋，脑袋上七个洞孔，且那么长的四肢，四肢长到梢末竟又分开岔来，形象多么可怕！更不敢想，人的不停地一吸一呼，其劳累是怎样的妨碍着吃饭、说话和工作啊！是的，人是有诸多的奇妙，却使作为具体的人时不易察觉而忽疏了。在平常的经验里，以为声音在幽静时听见，殊不知嘈杂之中更是清晰，不说街头的脚步声、说话声和车子声（这些声音往往是嗡嗡一团），你只须闭上眼睛，立即就坠入一种奇异的境界，听得到脖子扭动的声，头发飘逸的声，衣服的磨蹭声，这声音不仅来自你耳朵的听觉，似乎是你全身的皮肤。由此，你有了种种思想，也斜了每个人的形形色色的服饰，深感到人在服饰上花费的精力是不是太多了呢，为什么不赤裸最美好的人的身体呢，若人群真赤裸了身体，街头又会是怎样的秩序呢？据说人是曾有过三只眼的，甚至双乳也作目用，什么原因又让日渐退化消亡？小时候四条腿，长大了两条腿，到老了三条腿，人的生存就是这么越来越尴尬。谁也知道那漂亮的衣服里有皱的肚皮，肚皮里有嚼烂的食物和食物沦变的粪尿，不说破就是文明，说穿就是粗野；小孩无顾忌，街头上可以当众掀了裤裆，无知者无畏，有畏就是有知吗？树上有十只鸟，用枪打下一只鸟，树上是剩有九只鸟还是一个鸟也没有，这问题永远是大人测验小孩的试题，大人们又能怎样地给自己出类似的关于自身的考问呢？突然间，你有了一种醒悟，熊掌的雄壮之美是熊的生存需要而产生的，鹤足的健拔之美是鹤的生存需要而自然形成，人的异化是人的创造的文明所致，人是病了。人真的是病了，你静静地听着，街头的人差不多都在不断地咳嗽。

人行道的，那一边的，人都是脸和肚子朝前地走过来，这一边的，人又是屁股和脑勺在后地走过去。正面来的，可以见到美的傲的扬头的女子，看到低着脑门的深沉的男人。从每一个人的表情上，或严肃的，或微笑的，或笑不动容的，或有笑容无声的，你立即知道他们的职业是公安人员还是在宾馆作招待。看多了那些西装革履，夹着小皮包，露着凸凸的小肚的公司的的大采购和个体的小老板，看多了额上密密皱纹，对上司是谦谦后生，待下级是大呼小叫的机关干部，看多了抬脚超步正经规矩又彬彬有礼的教师，长发如狮的画家，碎步吊臀的戏曲艺人，即便是服饰上没有明显标志，姿态上又缺乏特点，你只要侧耳听一听他们正说着的笑话，也便分辨出这是社会上的那一类人了。中国人的笑话总是包含着性的成分，社会地位低的，从事简单劳动的总是围绕了性的实在的操作而衍义，知识分子的却津津乐道于一种感觉，而见面不能交心又不能不说话不亲近，就只讲同伙中的某某怎么对儿媳倒洗脚水呀，熬鸡汤买乳罩呀的，那百分之百是我们的有着相当权力的领导。好了，在山川看风景，有人喜欢丑石，有人喜欢枯木，但更多的人愿意欣赏芳草艳花，在街头看人的风景，你当然赏心悦目是女人，当然是年轻漂亮的女人。那些并排走的，大声地说话，笑，表现了无限纯情的女孩子，她们步伐跳跃，如有弹簧，秀发飘动，如云如焰，你惊羡青春的气息，但气息表现哪儿，你又说不清，完全却体会到了贾宝玉的“女孩儿是清水做的”感觉。最妖娆的是那些少妇们了，她们有极大方的，也有好腼腆的，年龄正当，阴阳互补，恰是长熟时期，其态媚人，如火之有焰，灯之有光，珠贝金银之有宝色。你为她们担心，街头的男人总是看她们，如果看一眼，眼珠就在被视物上留有痕迹，那么，她们的衣服上是一层又一层的眼痕，晚上回家脱衣一抖，满地都是能踩泡儿的眼珠子了。中午的太阳照着，她们的身影拖得很长，步行的或骑车的男人不远不近地跟着，总是要踩住她们的

影子，企求合二为一，影子如果有感觉，影子无时无刻不在疼痛着。对于男人们的高度注意，当然你可以看出她们是乐意接受呢还是烦恶。乐意的恐怕百分之百，即使面对了很狠很馋的目光，说一声“讨厌！”那也说得十分得意。由此可想，法律若能按人的心理而定，那么要惩治一个少妇人，什么刑具也不要，只让世上的男人都不看她，不理她，这个女人就完了。作为一个女人，完全知道自己的美的价值，只是怎样利用这种价值而区别了她们的品格。吊膀的女人是吊膀女人的神气，温顺女人是温顺女人的神气，因美而贵，因贵而傲的女人，她们常常表现出目空一切，其实她们的内心最龙腾虎跃，她们只是有好的眼角余光，搭眼一扫便知道了每个男人的优劣和对她们的态度。她们最看不起那些小殷勤的男人，却会调动这些小殷勤而安全自处，她们更清楚对她们不献小殷勤的男人反倒深爱着她们，这不是老谋深算，也便是有心没胆，瞧，瞧，她们在以毒攻毒了，以同样的冷漠来增加自己的神秘和魅力，或是培养鼓动起胆怯者的大勇，偏要看到沉默的火山口喷发溶浆。想一想，到那时，她们刚的一面还有吗，其如水之柔情反倒是任何温顺的女人黯然失色了。

街头这边的人行道上，不可能看到走过去的脸面，但是，识人最好的是识脸面，脸面却不是唯一的。戏曲舞台上，演员登场常有背身而出，那肩臂的一高一低，那屁股的一抖一动，都有戏，便明白这是一个什么角色。赌博桌上，仅看着一双双参赌人的手，也就知道了这一个赌徒是多么迫不及待，那一个赌徒却早胸有成竹了。现在，看着前面卷着一个髻儿的，一脚端正，一脚外撇的水蛇腰的女人，你不妨张开你想象的翅膀吧：（有趣的是，这种想象十有八次与事实相符）她是在商场工作吗？她坐在柜台的里边，鞋总是有意无意就脱了，口里在暗唱着一支歌，脚的指头就十指高下动着节奏，那指甲一定是染过红的。发形盘那么个髻儿，脖子却黑瘦，她是在脸上涂了厚的脂粉却忘记了脖子和耳根，精美

的小提包鼓囊囊的，是装着钱，还是一堆化妆品，甚或什么都没有，是一包卫生纸。这女人长在前边的眼睛一定在滴溜溜四处张望了，随时要对着一个熟人大声尖叫，她会跑过每一个橱窗从玻璃里看自己形象，遇着一个整齐的男人心会怦然跳动，手不自觉地在理一下头发，会在她家的巷口与人挤眉弄眼地说谁家媳妇是骚狐狸，进了门却踢蹬了高跟鞋就歪在沙发上喊累死我了，开始骂丈夫什么时候了，饭没做好？！你看过了独个的人，也不妨看看一伙两个三个的人，那走势和说话的神态，能判断出这是夫妻，夫妻是结发夫妻，还是两副旧家具的一对新人，关系是亲是疏，家境是贫是富。或压根不是夫妻，是同志，是邻居，甚或是情人，这情人是才有了关系还是偷情了数年？你注意到了吗？立于人行道的这边，看男人对女人的回头率是最好的角度了。男人的秉性永远是看差别的女人好，他们即使在家里有美貌的妻子，即使与妻子和睦亲爱，他们不分老少丑美，但凡在街头见着漂亮的女人，没有不投一眼过去的。有原本慢悠悠慢悠悠骑车而行的，猛地发现了前后有可观的，或故意减速，让那女的前行，看了后影又忍不住要看脸面，疾驶前行，在那平行的瞬间，头就扭动了。这一瞥的惊美，或是永留记忆，常忆常新，引无限冲动，或是一小时，几分钟后就淡然忘却，或是看了后影，希望值太高，脸面甚是失望，这就要无声地自己嘲弄自己了。你常会发现那些与漂亮女人保持距离的男人，身子弓下去，头却昂扬着，这男人一定是在作一种祈祷：这女人如果能进前边的一个巷子去，这女人或这类女人是与我缘的，以后便能接触。所以，这样的男人就要在一个巷口把头搭拉下来，因为那女子并没有进他所企望的巷口，而提前拐进了另一个巷口，或者如愿以偿，这是街头常有男人突然哼了歌子的原因。男人的这种秉性若认作是卑鄙，世上就全是流氓，不，他们是在表现着爱美。这个时候，你就觉得人生是多么好，男人是多么好，如果一个男人见到漂亮的女人不娱悦，那这男人干什么

事情还有激情，有创造力呢？男人是创造世界的，女人是征服男人的，事情就是这样。当然了，街头上仍是有淫邪的男人的目光，年轻而从未有接待过女人经验的，夫妻感情破裂，长期分居的，干脆就是色鬼流氓，知其肉不知灵的，他们百无聊赖，就蹲于街房墙根，斜眼上瞧，专看那女人走过的刹那胸部位的耸动，然后低下头去，用手使劲地拈一下无可奈何的一张僵脸，响响地咽一口唾沫了。或者一只脚踏在栏杆的铁链上，胳膊又撑在膝盖上顶着一颗脑袋，一边看一边摇晃铁链，他们哀叹美女如云，怎么自己的老婆那么丑呢？能解脱的想，河里的鱼再好，没碗里的鱼好，哪一个女人娶到家来都会变丑的吧。解脱不了的，就骂：世上的好女人都是让狗×着！

在街头看人的风暴，你实在是百看不厌，初入城市的乡民怎样于路心张望，而茫然不知往哪里走，警察的指手划脚，小偷制造拥挤，什么是悠闲，什么是匆忙，盲人行走，不舍昼夜，醉汉说话，唯其独醒。你一时犯愁了，这些人都在街头干什么，天黑了都会到哪儿去，怎么就没有走错地方而回到自己家里？如果这时候一声令下，一切停止，凝固的将是怎样的姿式和怎样的表情？突然发生地震，又都会怎样地各自逃命？每个人都是有他的父亲和母亲的，街头的人流，几十年前，同样流过的是这些人的父母吗，几十年后，流过的又是这些人的儿女吗？如若不是这样，人死了会变成鬼，鬼仍活在这个世上，那么一代代人死去仍在，活着的继续生出，街头该是多么地水泄不通啊！世界上有什么比街头丰富呢，有什么比街头更让你玄思妙想呢？在地铁入口，在立交桥头，人的脑袋如开水锅冒出的水泡，咕噜咕噜地全涌上来；蹶下来，平视着街面，各式各样的鞋脚在起落。人的脑袋的冒出，你疑惑了他们来自的另一个世界的神秘，鞋脚起落，你恐怖了他们来在这个世界要走出什么的方阵。芸芸众生，众生芸芸，这其中有多少伟人，科学家、哲学家、艺术家、文学家，到底哪一个，

哪一个将来是？你就对所有人敬畏了，于是自然而然想起了佛教上的法门之说，认识到将军也好，小偷也好，哲学家也好，暗娼也好，他们都是以各自的生存方式在体验人生，你就一时消灭了等级差别，丑美界限，而静虚平和地对待一切了。

进入到这样的境界，你突然笑起来了：我怎么就在这里看人呢，那街头的别人不是也在看我吗？于是，你看着正看你的人，你们会心点头，甚或有了羞涩，都仰头看天，竟会到天上正有一个看着你我的上帝。上帝无言，冷眼看世上忙人。到了这时，你境界再次升华，恍惚间你就是上帝在看这一切，你醒悟到人活着是多么无聊又多么有意义，人世间是多么简单又多么复杂。这样，在街头上看一回人的风景，犹如读一本历史，一本哲学，你从此看问题，办事情，心胸就不那么窄了，目光就不那么短了，不会为蝇头小利去勾心斗角，不会因一时荣辱而狂妄和消沉，人既然如蚂蚁一样来到世上，忽生忽死，忽聚忽散，短的数十年里，该自在就自在吧，该潇洒就潇洒吧，各自完满自己的一段生命，这就是生存的全部意义了。

草于 92 年 5 月 2 日

门

一位朋友跟我说：某庄有姓黄的人，其妻秃顶，自己也干脆不留发。见外人都经营生意，他便在家自制一种农药，宣扬毒性无比，见虫杀虫，畜沾畜死，画有骷髅图形的农药制出后，却无人肯买，又耗去许多积蓄。妻生怨恨，渐恶声败语，常言米面夫妻，既然少米无面，夜里就不同床卧枕。黄人被妻瞧不起，外人更不把他当人看了。恰一家报社拉赞助，他找到了记者。

“我可以赞助！”他说。记者瞧他形象猥琐，问：“你有企业？”“我有农药厂。”“你出多少钱？”“五千。”“那就只能写五千字了！”

自然黄人就有了厂长头衔，自然黄厂长就是企业家，制造了三〇农药，自然有一篇五千字的报道刊登在报纸上。黄厂长数了数字，并不是五千字。去寻记者，记者说你数数标点符号嘛。黄厂长再数，果然加标点一起不多不少五千。一个标点也是一元钱，他真想去办个报纸，专门刊登标点符号，但他没有那份天才，他只能制农药。社会对于广告已经失去信任，对报道却无限神秘，于是这农药销路挺好。销路好，收入就多，黄厂长真正成了厂长，穿起西服。现在不兴敲掉门牙镶金牙，但眼镜却是要戴的，而且见光就变色。他有些瞧不起其妻了。先是要她去把一头干涩的乱发烫卷，她死不肯，再是嫌她的两乳头干贴了胸膛，买海绵乳罩回来，她戴给了牛，以为是时兴的“牛暗眼”。他叹一口气，说是感情不合，夜里也不回来。她和他闹，闹毕了就哭一场。问：“你这药有毒吗？”“当然有毒。”他这么说着，自己也真害怕起来，不敢

赤手去动药水，要戴了口罩和皮手套。晚上，装了一沓钱出门就走了。她终在这夜舀三碗农药喝了，流泪道：“这是报应，这是报应！”穿了五件新衣睡下等死了。

这一夜，却睡得沉沉。天明听见楼门响，睁眼看见丈夫走了回来，知道自己还未死，说：“命里注定我会再见你一面的，让你知道我是为什么死的。”他说：“你要死了？”她说：“我喝了三碗农药！”他吓呆了，即叫左邻右舍帮他送她去医院。但她连肚子也不疼，只觉得饥。医生问：“什么时候喝的？”说：“昨天夜里。”“喝了多少？”“三大碗。”医生不信，否认是喝了农药。她不愿落个骗人的罪人，便回家拿农药来证实。医院化验，农药的毒性为零。

三〇农药无毒。风声传播，黄厂长声名狼藉，无人再来购买了。黄厂长消沉下来，夫妻关系却好了。他说：“天造下咱俩要白头到老！”她也说：“天造下咱俩要白头到老。”但报社却收到群众批评信。那位记者怒冲冲再次来找黄厂长，却见黄厂长并没有关门倒闭，反倒又在积极制造他的产品，似乎销路又很好。

“这是怎么回事？”记者说，“他们难道还不了解你这是无毒的农药吗？”

“了解，”他说，“正是这样，有人才买的。”“这是为什么？”

“你明白现在沙袋为什么销路大是兴拳击运动热吗？许多人一肚子牢骚，在外受许多闷气却不能发泄，回家就打老婆，可总不能老打老婆呀，只好买了沙袋挂在门后，这样既可消气，又和睦了家庭。你现在明白我这农药的用处了吗？”

记者说：“我明白了，你这是专为那些发了财而家庭发生分裂的人制造新型的夫妻乐？”“是的。这也是信息。”

“可那些不想活的妇人真要死，或者要着实吓丈夫一次，而却知道你这三〇牌毒不死人，谁还肯要呢？”

“当然我只能使男人家知道这药的属性，我这药已不叫三〇

牌，改名○三牌。瞧，我又重新配了些原料，连颜色也变了。我再赞助你们五千元，你肯再写五千字的文章吗？”

“写是可以的，但这次一定要验证○三牌的效果。”

“请你相信，当场可以给你试验。”

他取出一瓶来，当着记者的面喝下，他却中毒死了。

我的这位朋友正是那记者，说完这件事，很庆幸地说没有贸然先写出文章，却也遗憾失了一笔赞助。他毕竟与黄厂长熟了，要去参加他的丧事。我要求能同去看看，他同意了。我们走到黄厂长的家，他的家就是农药工厂，院门框上还用红漆写着“○三农药厂”。两扇黑门上有人用粉笔写了一副对联，一边是为秃顶女主人写的：“聪明绝顶”。一边是为剃了光头的男主人写的：“自作聪明”。

那门在半开半掩着。

祭 父

父亲贾彦春，一生于乡间教书，退休在丹凤县棣花；年初胃癌复发，七个月后便卧床不起，饥饿疼痛，疼痛饥饿，受罪至第27天的傍晚，突然一个微笑而去世了。其时中秋将近，天降大雨，我还远在400里之外，正预备着翌日赶回。

我并没有想到父亲的最后离去竟这么快。以往家里出什么事，我都有感应，就在他来西安检查病的那天，清早起来我的双目无缘无故地红肿，下午他一来，我立即感到有悲苦之灾了。经检查，癌已转移，半月后送走了父亲，天天心揪成一团，却不断地为他卜卦，卜辞颇吉祥，还疑心他会创造出奇迹，所以接到病危电报，以为这是父亲的意思，要与我交待许多事情。一下班车，看见戴着孝帽接我的堂兄，才知道我回来的太晚了，太晚了。父亲安睡在灵床上，双目紧闭，口里衔着一枚铜钱，他再也没有以往听见我的脚步便从内屋走出来喜欢地对母亲喊：“你平回来了！”也没有我递给他一支烟时，他总是摆摆手而拿起水烟锅的样子，父亲永远不与儿子亲热了。

守坐在灵堂的草铺里，陪父亲度过最后一个长夜。小妹告诉我，父亲饲养的那只猫也死了。父亲在水米不进的那天，猫也开始不吃，11日中午猫悄然毙命，七个小时后父亲也倒了头。我感动着猫的忠诚，我和我的弟妹都在外工作，晚年的父亲清淡寂寞，猫给过他慰藉，猫也随他去到另一个世界。人生的短促和悲苦，大义上我全明白，面对着父亲我却无法超脱。满院的泥泞里人来往

作乱，响器班在吹吹打打，透过灯光我呆呆地望着那一棵梨树，这是父亲亲手栽的，往年果实累累，今年竟独独一个梨子在树顶。

父亲的病是两年前做的手术，我一直对他瞒着病情，每次从云南买药寄他，总是撕去药包上癌的字样。术后恢复得极好，他每顿已能吃两碗饭，凌晨要喝一壶茶水，坐不住，喜欢快步走路。常常到一些亲戚朋友家去，撩了衣服说：瞧刀口多平整，不要操心，我现在什么病也没有了。看着父亲的豁达样，我暗自为没告诉他病情而宽慰，但偶尔发现他独坐的时候，神色甚是悲苦，竟有一次我弄来一本算卦的书，兄妹们都嚷着要查各自的前途机遇，父亲走过来却说：“给我查一下，看我还能活多久？”我的心咯噔一下沉起来，父亲多半是知道了他得的什么病，他只是也不说出来罢了。卦辞的结果，意思是该操劳的都操劳了，待到一切都好。父亲叹息了一声：“我没好福。”我们都黯然无语，他就又笑了一下：“这类书怎能当真？人生谁不是这样呢！”可后来发生的事情，不幸都依这卦辞来了。

先是数年前母亲住院，父亲一个多月在医院伺候，做手术的那天，我和父亲守在手术室外，我紧张得肚子疼，父亲也紧张得肚子疼。母亲病好了，大妹出嫁，小妹高考却不中，原本依父亲的教龄可以将母亲和小妹的户口转为城镇户口，但因前几年一心想为小弟有个工作干，自己硬退休回来，现在小妹就只好窝在乡下了。为了小妹的前途，我写信申请，父亲四处寻人说情，他是干了几十年教师工作，不愿涎着脸给人说那类话，但事情逼着他得跑动，每次都十分为难。他给我说过，他曾鼓很大勇气去找人，但当得知所找的人不在时，竟如释重载，暗自庆幸，虽然明日还得再找，而今天却免去一次受罪了。整整两年有余，小妹的工作有了着落，父亲喜欢得来人就请喝酒，他感激所有帮过忙的人，不论年龄大小皆视为贾家的恩人。但就在这时候，他患了癌病。担惊受怕的半年过去了，手术后身体一天天好起来，这一年春节父

亲一定要我和妻子女儿回老家过年，多买了烟酒，好好欢度一番，没想年前两天，我的大妹夫突然出事故亡去。病后的父亲老泪纵横，以前手颤的旧病又复发，三番五次划火柴点不着烟。大妹带着不满一岁的外甥重又回住到我家，沉重的包袱又一次压在父亲的肩上。为了大妹的生活和出路，父亲又开始了比小妹当年就业更艰难的奔波，一次次的碰壁，一夜夜的辗转不眠。我不忍心看着他的劳累，甚至对他发火，他就再一次赶来给我说情况时，故意做出很轻松的样子，又总要说明他还有别的事才进城的。大妹终于可以吃商品粮了，甚至还去外乡做临时工作，父亲实想领大妹一块去乡政府报到，但癌病复发了，终未去成。父亲之所以在动了手术后延续了两年多的生命，他全是为儿女要办完最后一件事，当他办完事了竟不肯多活一月就悠然长逝。

俗话讲，人生的光景几节过，前辈子好了后辈子坏，后辈子好了前辈子坏，可父亲的一生中却没有舒心的日月。在他的幼年，家贫如洗，又常常遭土匪的绑票，三个兄弟先后被绑票过三次，每次都是变卖家产赎回，而年仅7岁的他，也竟在一个傍晚被人背走到几百里外。贾家受尽了屈辱，发誓要供养出一个出头的人，便一心要他读书。父亲提起那段生活，总是感激着三个大伯，说他夜里读书，三个大伯从几十里外扛木头回来，为了第二天再扛到20里外的集市上卖个好价，成半夜在院中用石槌砸木头的大小截面，那种“咣咣”的响声使他不敢懒散，硬是读完了中学，成为贾家第一个有文化的人。此后的四五十年间，他们兄弟四人亲密无间，22口的大家庭一直生活到60年代，后来虽然分家另住，谁家做一顿好吃的，必是叫齐别的兄弟。我记得父亲在邻县的中学任教时期，一直把三个堂兄带在身边上学，他转到哪儿，就带在哪儿，堂兄在学生宿舍里搭合铺，一个堂兄尿床，父亲就把尿床的堂兄叫去和他一块睡，一夜几次叫醒小便，但常常堂兄还是尿湿了床，害得父亲这头湿了睡那头，那头暖干了睡这头。我那时

和娘住在老家，每年里去父亲那儿一次，我的伯父就用箩筐一头挑着我，一头挑着粮食翻出越岭走两天，我至今记得我在摇摇晃晃的箩筐里看夜空的星星，星星总是在移动，让我无法数清。当我参加了工作第一次领到了工资，39元钱先给父亲寄去了10元，父亲买了酒便请了三个伯父痛饮，听母亲说那一次父亲是醉了。那年我回去，特意跑了半个城买下一根特大的铝盒装的雪茄，父亲拆开了闻了闻，却还要叫了三个伯父，点燃了一口一口轮流着吸。大伯年龄大，已经下世10多年了，按常理，父亲应该照看着二伯和三伯先走，可谁也没想到，料理父亲丧事的竟是二伯和三伯。在盛殓的那个中午，贾家大小一片哭声，二伯和三伯老泪纵横，瘫坐在椅子上不得起来。

“文化革命”中，家乡连遭三年大旱，生活极度拮据，父亲却被诬陷为历史反革命关进了牛棚。正月十五的下午，母亲炒了家中仅有的一疙瘩肉盛在缸子里，伯父买了四包香烟，让我给父亲送去。我太阳落山时赶到他任教的学校，父亲已经遭人殴打过，造反派硬不让见，我哭着求情，终于在院子里拐角处见到了父亲，他黑瘦得厉害，才问了家里的一些情况，监管人就在一边催时间了。父亲送我走过拐角，却将缸子交给我，说：“肉你拿回去，我把烟留下就是了。”我出了院子的栅栏门，门很高，我只能隔着栅栏缝儿看父亲，我永远忘不了父亲呆呆站在那儿看我的神色。后来，父亲带着一身伤残被开除公职押送回家了，那是个中午，我正在山坡上拔草，听到消息扑回来，父亲已躺在床上，一见我抱了我就说：“我害了我娃了！”放声大哭。父亲是教了半辈子书的人，他胆小，又自尊，他受不了这种打击，回家后半年内不愿出门。但家庭从政治上、经济上一下子沉沦下来，我们常常吃了上顿没有下顿，自留地的包谷还是嫩的便掰了回来，包谷颗儿和穗儿一起在碾子上碾了做糊糊吃，麦子不等成熟，就收回用锅炒了上磨。全家唯一的指望的是那头猪，但猪总是长一身红绒，眼里出血似地

盼它长大了，父亲领着我们兄弟将猪拉到15里的镇上去交售，但猪瘦不够标准，收购站拒绝收。听说20里外的邻县一个镇上标准低，我们决定重新去交，天不明起来，特意给猪喂了最好的食料，使猪肚撑得滚圆，我们却饿着，父亲说：“今日把猪交了，咱父子仨一定去饭馆美美吃一顿！”这话极大地刺激了我和弟弟，赤脚冒雨将猪拉到了镇上。交售猪的队排得很长，眼看着轮到我们的了，收购员却喊了一声：“下班了！”关门去吃饭。我们迭声叫苦，没有钱去吃饭，又不能离开，而猪却开始排泄，先是一泡没完没了的尿，再是翘了尾巴要拉，弟弟急了，拿脚直踢猪屁股，但最后还是拉下来，望着那老大的一堆猪粪，我们明白那是多少钱的分量啊。骂猪，又骂收购员，最后就不骂了，因为我和弟弟已经毫无力气了。直等到下午上班，收购员过来在猪的脖子上捏捏，又在猪肚子上揣揣，头不抬地说：“不够等级，下一个——”父亲首先急了，忙求着说：“按最低等级收了吧。”收购员翻着眼训道：“白给我也不收哩！”已经去验下一头猪了。父亲在那里站了好大一会儿，又过来蹲在猪旁边，他再没有说，手抖着在口袋里掏烟，但没有掏出来，扭头对我们说：“回吧。”父子仨默默地拉猪回来。一路上再没有说肚子饥的话。

在那苦难的两年里，父亲耿耿于怀的是他蒙受的冤屈，几乎过三天五天就要我来写一份翻案材料寄出去。他那时手抖得厉害，小油灯下他讲他的历史，我逐字书写，寄出去的材料90%泥牛入海，而父亲总是自信十足。家贫买不起纸，到任何地方一发现纸就眼开，拿回来仔细裁剪，又常常纸色不同，以至后来父子俩谈起翻案材料只说“五色纸”就心照不宣。父亲幼年因家贫害过胃疼，后来愈过，但也在那数年间被野菜和稻糠重新伤了胃，这也就是他恶变胃癌的根因。当父亲终于冤案昭雪后，星期六的下午他总要在口袋装上学校的午餐，或许是一片烙饼，或是四个小素包子，我和弟弟便会分别拿了躲到某一处吃得最后连手也舔了，末

了还要趴在泉里喝水漱口咽下去。我们不知道那是父亲饿着肚子带回来的，最最盼望每个星期六傍晚太阳落山的时候。有一次父亲看着我们吃完，问：“香不香？”弟弟说：“香，我将来也要当个教师！”父亲笑了笑，别过脸去。我那时稍大，说现在吃了父亲的馍馍，将来长大了一定买最好吃的东西孝敬父亲。父亲退休以后，孩子们都大了，我和弟弟都开始挣钱，父亲也不愁没有馍馍吃，在他64岁的生日我买了一盒寿糕，他却直怨我太浪费了。5月初他病加重，我回去看望，带了许多吃食，他却对什么也没了食欲，临走买了数盒蜂王浆，叮咛他服完后继续买，钱我会寄给他的，但在他去世后第五天，村上一个人和我谈起来，说是父亲服完了那些蜂王浆后曾去商店打问过蜂王浆的价钱，一听说一盒8元多，他手里捏着钱却又回来了。

父亲当然是普通的百姓，清清贫贫的乡间教师，不可能享那些大人物的富贵，但当我在城里每次住医院，看见老干楼上的那些人长期为小病疗养而坐上铺有红地毯的活动室中玩麻将，我就不由得想到我的父亲。

在贾家族里，父亲是文化人，德望很高，以至大家分为小家，小家再分为小家，甚至村里别姓人家，大到红白喜丧之事，小到婆媳兄妹纠纷，都要找父亲去解决。父亲乐意去主持公道，却脾气急躁，往往自己也要生许多闷气。时间长了，他有了一定的权威，多少也有了以“势”来压的味道，他可以说别人不敢说的话，竟还动手打过一个不孝其父的逆子的耳光，这少不得就得罪了一些人。为这事我曾埋怨他，为别人的事何必那么认真，父亲却火了，说道：“我半个眼窝也见不得那些龌龊事！”父亲忠厚而严厉，胆小却嫉恶如仇，他以此建立了他的人品和德行，也以此使他吃了许多苦头，受了许多难处。当他活着的时候，这个家庭和这个村子的百多户人家已习惯了父亲的好处，似乎并不觉得什么，而听到他去世的消息，猛然间都感到了他存在的重要。我守坐在灵

堂里，看着多少人来放声大哭，听着他们哭诉：“你走了，有什么事我给谁说呀？！”的话，我欣慰着我的父亲低微却崇高，平凡而伟大。

在我小小的时候，我是害怕父亲的，他对我的严厉使我产生惧怕，和他单独在一起，我说不出一句话，极力想赶快逃脱。我恋爱的那阵，我的意见与父亲不一致，那年月政治的味道特浓，他害怕女方的家庭成分影响了我，他骂我，打我，吼过我“滚”。在他的一生中，我什么都听从他，唯那件事使他伤透了心。但随着时代的变化，家庭出身已不再影响到个人的前途，但我妻子并未记恨他，像女儿一样孝敬他，他又反过来说我眼光比他准，逢人夸说儿媳的好处，在最后的几年里每年都喜欢来城中我的家中住一个时期。但我在他面前，似乎一直长不大，直到我的孩子已经上小学了，一次他来城里，见面递给我一支烟来吸，我才知道我成熟了，有什么可以直接同他商量。父亲是一个普通的乡村教师，又受家庭生计所累，他没有高官显禄的三朋，也没有身缠万贯的四友，对于我成为作家，社会上开始有些虚名后，他曾是得意和自豪过。他交识的同行和相好免不了向他恭贺，当然少不了向他讨酒喝，父亲在这时候是极其的慷慨，身上有多少钱就掏多少钱，喝就喝个酩酊大醉。以至后来，有人在哪里看见我发表了文章，就拿着去见父亲索酒。他的酒量很大，原因一是“文革”中心情不好借酒消愁，二是后来为我的创作以酒得意，喝酒喝上了瘾，在很长的日子里天天都要喝的，但从不一人独喝，总是吆喝许多人聚家痛饮，又一定要母亲尽一切力量弄些好的饭菜招待。母亲曾经抱怨：家里的好吃好喝全让外人享用了！我也为此生过他的气，以我拒绝喝酒而抗议，父亲真有一段时间也不喝酒了。1982年的春天，我因一批小说受到报刊的批评，压力很大，但并未透露一丝消息给他。他听人说了，专程赶30里到县城去翻报纸，熬煎得几个晚上睡不着。我母亲没文化，不懂得写文章的事，父亲

给她说的時候，她困得不时打盹，父亲竟生气得骂母亲。第二天搭车到城里见我，我的一些朋友恰在我那儿谈论外界的批评文章，我怕父亲听见，让他在另一间房内休息，等来客一走，他竟过来说：“你不要瞒我，事情我全知道了。没事不要寻事，有了事就不要怕事。你还年轻，要吸取经验教训，路长着哩！”说着又返身去取了他带来的一瓶酒，说：“来，咱父子都喝喝酒。”他先倒了一杯喝了，对我笑笑，就把杯子给我。他笑得很苦，我忍不住眼睛红了。这一次我们父子都重新开戒，差不多喝了一瓶。

自那以后，父亲又喝开酒了，但他从没有喝过什么名酒。两年半前我用稿费为他买了一瓶茅台，正要托人捎回去，他却来检查病了，竟发现患的是胃癌。手术后，我说：“这酒你不能喝了，我留下来，等你将来病好了再喝。”我心里知道，父亲怕是再也喝不成了，如果到了最后不行的时候，一定让他喝一口。在父亲生命将息的第十天，我妻子陪送老人回老家，我让把酒带上。但当我回去后，父亲已经去世了，酒还原封未动。妻说：父亲回来后，汤水已经不能进，就是让喝酒，一定腹内烧得难受，为了减少没必要的痛苦，才没有给父亲喝。盛殓时，我流着泪把那瓶茅台放在棺内，让我的父亲在另一个世界上再喝吧。如今，我的文章还在不断地发表出版，我再也享受不到那一份特殊的祝贺了。

父亲只活了66岁，他把年老体弱的母亲留给我们，他把两个尚未成家的小妹留给我们，他把家庭的重担留给了从未担过沉的长子的我。对于父亲的离去，我们悲痛欲绝，对于离去我们，父亲更是不忍。当检查得知癌细胞已广泛转移毫无医治可能的结论时，我为了稳住父亲的情绪，还总是接二连三地请一些医生来给他治疗，事先给医生说好一定要表现出检查认真，多说宽心话。我知道他们所开的药全都是无济于事的，但父亲要服只得让他服，当然是症状不减，且一日不济一日，他说：“平呀，现在咋办呢？”我能有什么办法呀，父亲。眼泪从我肚子里流走了，脸上还得安静，

说：“你年纪大了，只要心放宽静养，病会好的。”说罢就不敢看他，赶忙借故别的事走到另一个房间去抹眼泪。后来他预感到了自己不行了，却还是让扶起来将那苦涩的药面一大勺一大勺地吞在口里，强行咽下，但他躺下时已泪流满面，一边用手擦着一边说：“你妈一辈子太苦，为了养活你们，舍不得吃，舍不得穿，到现在还是这样。我只说她要比我先走了，我会把她照看得好好的……往后就靠你们了。还有你两个妹妹……”母亲第一个哭起来，接着全家大哭，这是我们唯有的一次当着父亲的面痛哭。我真担心这一哭会使父亲明白一切而加重他的负担，但父亲反倒劝慰我们，他照常要服药，说他还要等着早已订好的国庆节给小妹结婚的那一天，还叮咛他来城前已给菜地的红萝卜浇了水，菜苗一定长得茂密，需要间一间。就在他去世的前5天，他还要求母亲去抓了两副中草药熬着喝。父亲是极不甘心地离开了我们，他一直是在悲苦和疼痛中挣扎，我那时真希望他是个哲学家或是个基督教徒，能透悟人生，能将死自认为一种解脱，但父亲是位实实在在的为生活所累了一生的平民，他的清醒的痛苦的去逝使我心灵不得安宁。当得知他在最后一刻终于绽出一个微笑，我的心多多少少安妥了一些。可以告慰父亲的是，母亲在悲苦中总算挺了过来。我们兄妹都一下子更加成熟，什么事都处理得很好。小妹的婚事原准备推迟，但为了父亲灵魂的安息，如期举办，且办得十分圆满。这个家庭没有了父亲并没有散落，为了父亲，我们都努力地活着。

按照乡间风俗，在父亲下葬之后，我们兄妹接连数天的黄昏去坟上烧纸和燃火，名曰：“打怕怕”，为的是不让父亲一人在山坡上孤单害怕。冥纸和麦草燃起，灰屑如黑色的蝴蝶满天飞舞，我们给父亲说着话，让他安息，说在这面黄土坡上有我的爷爷奶奶，有我的大伯，有我村更多的长辈，父亲是不会孤单的，也不必感到孤单；这面黄土坡离他修建的那一院房子并不远，他还是极容

易来家中看看，而我们更是永远忘不了他，会时常来探望他的。

1989 年 10 月 13 日写毕
父亲去世后 33 天，“五七”之前

独 白

艰艰难难地爬到十楼上去，想象着打开办公室的后门，没骨没筋的一堆身子的肉丢在沙发里，燃一支烟，深深地往腔中吸，再悠悠地吐出唇外，暖和的阳光从窗子半照了膀子，看一只幽灵似的蜜蜂在那盆仙人球新开的嫩花上盘旋，梦着这没有电梯的高空住宅，人应该有一双能装能卸能折叠于口袋的翅膀。但是，气喘吁吁地来到办公室门口了，方记得开门的钥匙还在楼下；当注目一个漂亮女子而大受她回视一笑的幸福，自行车忘记了锁。开门的钥匙同开车的钥匙拴在一起，正占据了车锁眼吧？

天生的不是倾国倾城的貌，却有多愁多病的身，多么想参加体育运动。但运动会是一种比赛，是畸形人对金牌的追逐，他们作残酷的训练；服用高效的刺激药剂。可怜的D，风中旗子一样的人物，拎着一堆金牌回来了，他说他的同伴，有的高得一走三摆，有的青年了还是少年的发育，有的伤残在赛场，有的在赛场猝然长逝。他是最幸运的，安全归来，却终日煎起了药罐。于是这世上孱弱而长寿，他们的健身之道倒是：不参加任何体育运动。

累其身骨，劳其心志，终算挣出个“名人”，“名人”的家门一天到晚地被敲响着；自己不得安静，左邻右舍也鸡犬不宁。病倒了，探视的人挺多，说：“你要多休息！”一个人这么说了，另一个接踵而来的也这么说，“名人”哪有空余休息？“名人”想，今日来亲善的是这些人，某一日凶恶的也是这些人呢！遂在门上写了“出差在外，家中无人，请勿敲门”，用的是反空城计，竟把千

里之外的老爹也挡回了。正当收到老爹返回后寄来的信懊丧不已，匆匆去街上给老人复信，回来门却开了，屋里一片狼藉：贼偷了新领的工资，只好撕了门上字条。

于晚风习习的大街十字路口，与她分手了，一个往西，一个继续往北，只要在自行车上说一句“再见”即可，她即跳下车子，凄凄地立于那儿，还要说出许多话来，她说她的软弱，美丽本是女人的资本，她却受尽了同性的忌恨和吃不到葡萄的狐狸人的迫害，她哀叹她的处境，预感说可能要遭到别人的诽谤打击，而她的勇气和力量几乎耗尽完了。回答的是：“不用，危险时候我会保护你的！”这一句话，已使她眼睛明亮，寒夜里瑟瑟作抖的身子稳健起来。她感激着要再送一程，两辆车子在朦胧的街灯下前行，也就在这个时候，一头呼啸的卡车奔来。司机喝醉了，车也在醉，车轮压过来的一瞬，她呼叫着，一脚向外揣倒另一辆自行车，而她车轮卷去，拖死了。

只知道这一个中国北方最古老的城市，只知道这个城市中一个最美丽的公园，公园的历史却绝少有人提及。尘封的城志上记载，20年代的时候一位著名将军领导了一场卫国战争，八个月艰苦的坚守，伤亡了数万军民，城市保住了。生存的市民为了纪念这些烈士，将他们的遗骨集中埋葬在一块荒地中的大坑，清理了乱石，栽植了林木，铲除了杂草，培育了鲜花。一年一年地过去，一年一年营造着这块地方，这地方遂为公园，柳树成荫，鸟语花香，亭台楼阁处处，红男绿女不绝。又是一年一年过去，当新的市民又往公园悠闲之时，幽美的环境使他们惬意，唯一处却觉得刺眼，那楼亭花木中央的一个偌大如小丘的坟茔是那样与四周不和谐，几乎是破坏整个公园的情调了。于是，他们说，夷平这个土丘吧。夷平的黄土堆往哪儿？聪明的人就建议何不运些冥顽怪石就在土丘上造一座假山呢！假山造就了，完满了一个美丽公园最美丽的景致。

上帝啊，我这个由女娲用黄土捏成的人身子，不管怎样的按时洗澡，永远是搓不完的泥垢。36年的岁月，耗尽了燃升于头顶的近一半的光焰，我却是这样的困惑。完全的黑暗使我目不能视，完全的光明也使我目不能视。想得的得不到我是多可悲的角色，得到了想得到的我仍是可悲的角色。为什么让我贪图肉体的快感而来完成最繁累的生育劳作，为什么口腔的紧张不息的一呼一息而人平时从未感觉？辛辛苦苦去种麦子，收获的是比麦粒多得多的麦草，一时在了解清楚了身子某一部位这一部位肯定是病了。雕虫者认作技。太诚者却为奸。我有负人忏悔，人有负我的报复。大智若愚，大言不美。人生给我的是这么多残缺，生活的艺术如此遗憾，这一切难道是教育我人不尽是一个洋葱头一样有无数层壳的复杂，也同时是满有皱纹的硬壳的核桃要砸开方能见到那如成熟大脑一样的果仁？要我接受着这一切孤独和折磨而来检验我的承受能力以至于在这种严酷的承受中让我获得人生的另一番快愉？！

幽幽的寺院里，我似乎听见了僧问法老：古镜如何打磨亮？法老说：古镜不打磨自亮。

生活一种

——答友人书

院再小也要栽柳，柳必垂。晓起推窗如见仙人曳裙待立，月升中天，又是仙人临镜梳发；篷屋常伴仙人，不以门前未留小车辙印而憾。能明灭荧火，能观风行。三月生绒花，数朵过墙头，好静收过路女儿争捉之笑。

吃酒只备小盅，小盅浅醉，能推开人事，生计，狗咬，索帐之恼。能行乐，吟东坡“吾上可陪玉皇大帝，下可以陪卑田院乞儿”，以残墙补远山，以水盆盛太阳，敲之熟铜声。能嘿嘿笑，笑到无声时已袒胸睡卧柳下，小儿知趣，待半小时后以唾液蘸其双乳，凉透心臆即醒，自不误了上班。

出游踏无名山水，省却门票，不看人亦不被人看。脚往哪儿，路往哪儿，喜瞧巉岩勾心斗角，倾听风前鸟叫声硬。云在山头登上山头云却更远了。遂吸清新空气，意尽而归。归来自有文章做，不会与他人同，既可再次意游，又可赚几个稿费，补回那一双龙须草鞋钱。

读闲杂书，不必规矩，坐也可，站也可，卧也可。偶向墙根，水蚀斑驳，瞥一点而逮形象，即与书中人、物合，愈看愈肖。或听室外黄鹂，莺莺恰恰能辨鸟语。

与人交，淡，淡至无味，而观知极味人。可邀来者游华山“朽朽桥头”，敢亡命过之将“××到此一游”书于桥那边崖上，不

可近交。不爱惜自己性命焉能爱人？可暗示一女子寄求爱信，立即复函意欲去偷鸡摸狗者不交。接信不复冷若冰霜者亦不交，心没同情岂有真心？门前冷落，恰好，能植竹看风行，能养菊赏瘦，能识雀爪文。七月长夏睡翻身觉，醒来能知“知了”声了之时。

养生不养猫，猫狐媚。不养蝥蛄，蝥蛄斗殴残忍，可养蜘蛛，清晨见一丝斜挂檐前不必挑，明日便有纵横交错，复明日则网精美如妇人发罩。出门望天，天有经纬而自检行为，潮露落雨后出日，银珠满缀，齐放光芒，一个太阳生无数太阳。墙角有旧网亦不必扫，让灰尘蒙落，日久绳粗，如老树盘根，可作立体壁画，读传统，读现代，常读常新。

要日记，就记梦。梦醒夜半，不可睁目，慢慢坐起回忆静伏入睡，梦复续之。梦如前世生活，或行善，或凶杀，或作乐，或受苦，记其迹体验心境以察现实，以我观我而我自知，自知乃于嚣烦尘世则自立。

出门挂锁，锁宜旧，旧锁能避蠢贼破损门，屋中箱柜可在锁孔插上钥匙，贼来能保全箱柜完好。

鸡 蛋

鸡蛋是一个生命，生命的壳是又薄又脆的。

老鼠可以把它用牙敲开，蛇索性囫囵吞下，农夫挑了蛋笼上集，更是提心吊胆，怕别人撞了自己，也怕自己撞了别人。这生命的壳与其说是保护，准确应是一种收拢，于是那孵出的鸡胆怯小气，飞不起，又跑不快，长细小的尖嘴，即使站在谷米堆上也要刨着吃。

世上没有一颗蛋是方形的。

小小的山村里，人们都在饲养鸡。中午的太阳照过篱笆的时候，女人们都在院子里撵着鸡跑，逐一逮住，将粗糙的手指捅进鸡的屁眼里摸蛋。蛋原来是传种接代的东西，人们却残酷地拿它去换钱，以此评价某一个鸡的价值，一天需要一颗，直逼得它没有尿尿的机会。鸡也便退化了尿尿的设备，只是一颗接一颗地生下来。

文明的城市里的人，越来越懂得了营养学，他们将纸币扔给了山村农人，农人将鸡蛋——交给了他们。

当鸡红着脖脸鸣叫，妇人们立即去稻草窝里挑起一颗，就要将热蛋煨在眼上。热蛋煨眼可以治烂眼，妇人们的眼睛盼城里的人来已经盼烂了，城里的人还是迟迟不来。以至城里人最后将鸡蛋运走，蛋就有相当的颗数变坏了。

坏了的蛋是最臭的。

1989 年 9 月 18 日午后
应英文命题速写

羊城呔语

到了本命年，自知要不惑，但什事还是困惑，心情便很不安宁。恰遇几位气功师往羊城去，邀我同行，这些气功师都是些天目洞开人物，看这个世界是另样的结构；就想，或许这于我有益，能改变另样的思维，该是我的另一番人生了。遂欣然南下。竟下榻于“天河宾馆”，好一个合心境的名字，我庆幸来的是时候。

四月的羊城，终日欲雨无雨，无雨衣潮，混混沌沌的，它不像北方有雨就倾盆，无雨则炎日。这是南方的温柔呢，还是气功师到来的缘故？因为与气功师相处数日，我的手表就无法定时，所带的摄像机磁化，摄出的图像色彩变异。看城无城墙，人皆着浅色衣，些许乏之凝重，但满城楼多且高，势在空中拥挤，而一街随处见花木，又令人放松了那种古板。北方大树底下不长草，这里是各有各的位置，各是各的活法，倒感慨北方人是中国活得最累的人，一道城墙圈起来，城里就是城里，城外就是城外。城里的想出城，城外的想入城。钟鼓楼占尽了黄颜色，一切四合院又低又矮，一律灰白。大人孩子仰头热羨那空中一只两只风筝，大人孩子又都喜欢挑动土瓷罐里两头好斗的蟋蟀。以往只知广州人喜欢体育，又往往不解广州人怎么会喜欢体育？如今明白了广州的体育大有一种各自表现的意味。随着几十层高的电梯上来下去上来，偶尔看见一只胖胖的蚊子也在电梯上，一时倒觉得这蚊子的可爱。羊城真是个五羊而无头羊的城，一个随便的城，一个适意的城。

街上的木棉在开了，觉得惊奇，又觉得疑惑，说一句“塑料做的花”，周围人皆笑了。长安的市花确定了数年，先是有人定为牡丹，企图个天生丽质，雍容富贵，但听说牡丹归了洛阳，后又定为石榴。石榴其实不为花，讲究的是结实，而将众多颗粒聚集一起限制得都有棱角又被一层苦涩厚皮包裹，这恰恰合于长安人的心态吧？于长安城里呆得久了，我真不知道那里的农民在田间做活谈论天下是一种正经还是一种荒唐？我们做文学活计的遵“文化载道”是一种大智呢还是一种大愚？

从长安来，已不必看文物古迹，可我还是特意去看了南越王墓。看来南越王当年并不豪华。那有着金印的三个夫人，一个左，一个右，一个佚名又佚姓的□夫人，着实令人以玄想，却又想不出个什么。可北方当然有千年古木，直破云天，可怜北方那些终日服伺的盆景花草则在羊城街上皆都是高大乔木啊。从南越王墓馆出来，瞧一些旧时的建筑墙壁昏黑，这是阴雨所致，但却绘成奇异的图画和文字，我到底未读出它的涵义。

夜里坐于高楼窗前，默念气功师所授的口诀：

神意流
流呀流
流向星座
流向银河
在神阙中转
经络脏腑梭
天人相应啊
生命奥秘破

便觉得身在楼上，已在空中，化羽登仙。随便俯身下望，街上灯光通明，人多如蚁，想世上这么多忙忙之人，有多少是广州

土著，有多少是南来的北人？与气功师座谈，气功师说：“人要自审，便生幽默。你是弄文之人，知道老庄哲学是人生之哲学吗？老庄的精神是中国的艺术的精神吗？你要崇高博大，但须弹起无弦曲，坐听天外歌，逍遥太空游，忘我成大我。可惜你天目未开，为杂俗迷惘，感情琐碎，鸡肠小肚。”

我大惊，忙求道：“大师能不能为我打开天目穴呢？”

气功师笑而不答，却说：“南方属火，你是金形人。炉中火，沙中金，功夫到，丹鼎成。”

我说：“这么说，去年我浮躁，去柳州谒柳宗元，今年心烦，应该是来拜琼州苏东坡了？”

气功师则说：“无火不成器，火大器却销，你说呢？”

草于 1988 年 4 月 3 日

《太白山记》跋

这是我大病后所整理的第一部书稿。

从去年的七月，我写一部长篇小说时患乙肝病倒，从此开始了一年另两个月的病院生活，长篇小说是不能继续写作了，长长的独寂同病毒一起折磨我。医生在每日九点查过房后便不光临，剩下的时间就只有睁着眼睛看生硬的四堵白墙，曾经企图着这一病或许能使我产生特异的功能，便目注墙的某一处，要窥见墙那边房中的一个整日啼哭的老太太和那个数次被我碰见与一日一次来探视的男朋友在院中雪杉后长吻的姑娘，虽然懂得了“人老怕死”和“爱不怕死”的哲学，但终看不透墙的那边去。也试着在悬液下注将尽时频息静气意，以意念要调过道那头医务室的戴金链眼镜的护士来拔针，但仍不来，只得巨声呐喊：“235 完了——？”235 是我的床号也是我的在院的名字，护士一字步摇曳而来，照例要训话了：“是 235 悬液完了，不是 235 完了，当作家的语言该是会运用主语的？！”看来，病并未使我出现另一种奇迹，那就老实点独躺独想吧。整日的独躺独想，起先以为是一种最残酷的刑罚，到后来便觉得有吸大烟的效果，因为夜里睡得安稳，现在不会迷糊，你想啥就来啥，睁着眼睛好像又在梦中，完全处于逍遥游了，所以便疑心庄子一定是患过大病躺过病床的。

想得很多，所复又想，进入到非非之境眼前几乎图像毕现时，偷偷坐起来拿笔在笔记本胡乱地记，这就是这部书稿大部分的篇章了，少部分则是出院后作品。写这些文章，家人和朋友一经发

现都极力呵斥，以为我这是不死而催死。其实我很爱我的生命，病不是我写作所致，病中写文章也不受累，写文章如同打针吃药一样都是为了我能活着的需要。

在 桂 林

一九八七年的六月，我来到桂林。这是我第一次到西南。如今想起，当时怎么就一口应邀了呢？神差鬼使，令我也几多迷惑、梦境般的，突然就身在桂林了！人生有许多说不透的事体，但冥冥的世界里，肯定是有着招魂的神秘，我不知道我已经等待着来桂林有多少个年年月月，而桂林等待我又已经是多少个长长久久呢？

走到任何地方，我都有记录感受的习惯，但是面对桂林每一山一水，我却毫无笔下的才能，周身的细胞都在活动，千思万虑的好词却都不确切。我不知道是大美者不言呢，还是桂林的山水不是为文学而存在，任何文人在它面前都要变成白丁呢？

它不是先有了城后有山水，它不是人类追求自然的工作，街随着山转，屋沿着水筑，天地的造化来的真真实实。纵观满城的山，全然没底没基，没脉没向，但却绝不是土丘，也绝不是石堆，它是耸耸的山，独立自主，拔地而起。既是拔地竖出，结构却又如组装的家具一样，一层一层组合，每一块又如偌大的焦炭，欲黑作白，极尽裂变，苔痕随意点染。你是不知道它是怎么形成的呢？

据说山皆是石灰岩质，而它应该是一座火山，但是有山就有树，树皆浅嫩。且大都缘壁而生，根系裸露，随岩赋形，成束，成网，那斜斜的枝条只要贴着崖，浑身就要生出根。这生根的枝条远望你以为是那石崖上的裂缝，而石崖上的裂缝你又往往疑心为

斜出的枝条。你是不知道这些树是吸收什么生长的呢？

北方人仰观象于天，是那些星辰、日月和云朵，桂林则是山和水的变化莫测的符号。登临任何一座山，从这块石头上跳跃到那块石头上，一石一景，一景一新，你弄不清那是一个游览的活人还是一块清影的静石，恍惚间你也怀疑你是否身上的衣服已幻化为石上的苔藓而身子又已衍变为什么一种符号？从仄仄的石径上折行下山，危崖处有石雕栏杆，似乎那栏杆已经年长日久，裂纹丛生，酥酥烂烂，使你不敢攀扶。其实它完整无缺，光腻如肌，凑近细瞧才看清那石头中夹有无数黑色的线条，呈现出现代派艺术的意味。你不知道这里的石头就是这样能俯察式于群形的一种本色呢，还是山上树的根系已经浸渗入石中而形成的结果呢？

每一条巷巷道道，凡有土的地方都长有桂树，桂树高大，枝冠呈圆，虽然还不是开花时节，但你能闻到一股幽幽的淡香，据介绍，九十月碧树繁花，香袭全城。你不知道这地方哪来的这么多的香气让桂树释放的呢？

差不多都在下着雨，并不大的，淅淅沥沥，那山就渐渐地淡了去，虚了去，幻化成一个影。那树那花，秀丽朦胧，如美人之羞色。但雨还是在下，太阳即使出来，也是水汪汪的软乎乎的一团蛋黄，你似乎醒悟北方的黄土地是太阳太强烈的缘故，而这里的太阳逊色，则是红土地的红质太多了，太盛了。但你却陷入另一层糊涂：桂林的天上哪儿来的这么多的柔情？于是，你似乎又明白了桂林是东方的味，是中国的味，它的存在才使中国有了水墨的画，也之所以走遍桂林的大街小巷，游遍桂林的远郊近县，随处有画店，画店一满字画。但你又疑惑，不知道这真山真水又是谁画的，画这山这水该用去了多少的晕染的墨汁呢？

最是那到了晚上，一街的商店一齐洞开，灯火通明如昼，但公园里却一片漆黑，唯湖心岛上数点彩灯明灭，如美人调情之眼，凭添许多浪漫。小小心心地从蛇行的折桥上走过，身下的水黑绸

也似地抖，斜旁伸过来的棕叶，摩摩裊裊擦拂肩头，你可看见湖心岛上尽是三三两两的幽会男女，他们的脸乍暗还亮，在朦胧中正美。你立即要吟出这样的爱情诗：“到鬼才去的树下，说半明半暗的话，天明了，那枯树长出新叶，相对的心形由浅到深，由小到大。”穿过一对一对的情人，越过水上的石登，已经走到岸头上了，回头看那临街的一岸，五彩灯火倒映湖中，形成立体，变成另一个世界，这时候，你是不知道了那湖到底是多么个深呢？

畅游漓江，恰恰的又是一个雨天，万点雨脚，一河溅珠，两岸凤尾竹湿漉漉的沉重，打鱼的人四根长竹便是船，放鱼鹰，垂钓钩。成群的水牛在沙滩下游动，那不是沙滩，全然被绿茵覆盖，浅浅的，嫩嫩的，如毡如毯。突然间，你会闻到一种气味，犹如在北方的山林里闻到一只飞跃而过的麝的幽香。你附在船边，努力地掬一把水来，你的手也似乎绿得可人，你终不知道这满河满沿的水是什么染就的呢？

在北方，人以食五谷为主，在桂林却什么都可吃了，那囫囵的金龟，那沉沉浮浮的螺蛳，蛇，蛙，麻雀，老鼠……天上飞的，除了飞机不吃，都吃，地上走的，除了草鞋不吃，都吃。你才知道北方人活得太寡味了，人活到世上就是什么都要吃的，什么动物活到世上，又都是供人吃的。吃各种半生半熟的肉，喝“三花”、“瑞露”美酒，荡欲气，除愁闷，你生熟无间，坐卧无序，掐指计算桂林的食谱，可怎么也不知道还该去吃些什么，喝些什么，该怎么个吃喝法呢？

在街头听罢三个两个的盲人扣鱼鼓而歌的小曲，到剧院看过桂林彩调，你是明白了桂林天地和谐的旋律，但由此而不知道了滴水咬噬岩岸又是如何微微？风前的水鸟又是如何唧唧？竹林的雨滴滑下又是如何泛泛？你不明白灵渠上大小天平的设计是怎样从头脑中产生的？你不知道兴安的一株古杨怎么就会吞掉一块石碑？你不知道那古榕树上的附生草怎样生出了象形的文字？你不

知道那灵渠上的“飞来石”是真的从峨嵋飞来的呢，还是那石上的一株鸳鸯桂树才是真的飞了来？你不知道那如象如虎如骆驼如净瓶的山山峰峰是上天造设于地启示人的呢，还是人以动物器皿而赋形？如果说上天将许多秘密泄露给人间，你却不知道那龟斗蛇行是表示了什么意图？如果是人以生存经验来赋形取名，你却不知道桂林的人是怎样感应着这苍茫的宇宙呢？你不知道连世界上最沉重的山都如此小巧玲珑，那风又有几两，云又有几钱，蚊心有多大，蝉翼有多薄了？你不知道别的山有洞穴而临风鸣响，那整座芦笛岩山竟是一个大溶洞，风拍起薄薄的洞壳会发出怎样的一种音律呢？

来桂林之前，有人说：那儿什么都长毛。果然如此，树是山之毛，苔是石之毛，雾是天之毛，雨脚是水之毛，而人之毛就该是那无穷无尽的惊异和疑惑了。白天里，行不停，看不停，听不停，闻不停，吃不停，到夜里则是没完没了的梦。梦全是在飞动，树飞动，山飞动，水飞动，虫鱼人物飞动，黎明醒来，我也不知道我已作了仙了呢，还是仙作了我呢？

1987年6月16日桂林 急草

太 阳 城

南宁似乎离太阳过近，又似乎太阳升到天空了停止着不动，于是，有了红土地，有了从五月到十月的漫漫长夏。若南来小住数日，正逢炎季，白天里全然呆在房子里，隔一会儿就泡到浴盆去。再就张着口从窗棂往外看，看到的并不是北方的丝丝缕缕的热气；光脚一片，又似乎光已不存在的难受却是烤炙一般。街上行人并不多，肤黑形瘦，动作迅速如当地的一种蚂蚁，不是在爬，是飞，倏忽闪逝，不可捉摸；脚底下的影子却浓得沉沉重重。出奇的竟没有听到蝉叫。鸟鸣山更空；南宁少了蝉声，反倒使人更烦躁，怀疑要发生地震。

太阳真是南宁的。

这个多民族居住的城市，在远古的时代就于花山石崖上绘制了图形，多少个年年月月过去。图形依然清晰可辨，是一片红光，如霞如炎。至今谁也弄不清那是什么颜料涂抹的，谁又能否认那就是用太阳的光染成的呢？围绕着南宁而重重叠叠的高山峻岭上，是生活着别一种语言，别一种风俗的人们，在他们的山寨里一代传一代地有着铜鼓的崇拜。铜鼓之所以为铜，铜是太阳的光泽，鼓之所以为圆，圆是太阳的形状，且每一面铜鼓的中央，莫不浇铸有一个八角或十二角的光齿的太阳啊。三五一群的少女从桃榔树下钻出来了，她们的嘴唇上差不多都要涂着极重极艳的口红，那么一噉，挺像一颗红果，更像一颗太阳呢。那手指上的指甲全然涂红，脚趾甲也涂上了，美丽而神圣，是披了一身红的小的太阳

吗？可以断言了，羿射九日的神话这里绝无流传，也可以重新断言，羿一定是南宁人氏。人对于无法征服的东西而转入无限崇拜，这就是具体的南宁吧。

令人喜爱的是满城的树木，这么红天红地的，竟绿翠鲜活。是有了太阳而使树木变形了呢，还是天地造化的神秘达到和谐？

南宁的树木品类繁杂，许许多多的在北方是为草的，养于盆内，置于案几，这里却高大成株，列于街头。它们的目标似乎是直指太阳，攀沿光路上长，所以桄榔最多，端直无横枝，而墙头的迎春花蔓则垂落墙根，细拉数丈，以探深求测高。树木尽量结果，芭蕉生于顶尖，菠萝蜜挂在枝杆，全要将一颗颗一嘟噜有糖的汁水凝固在红日之下，这就是南宁人长夏中的清泉。

太阳遗憾是晒不死生命的。

在邕江岸边的一块草地上，一群孩子赤头赤脚踢着足球，对抗激烈，形势紧张，观战人大呼小叫，却就有诗人大动诗兴，脱口吟出：一个光的刺猬，从东天滚过西天，蜇痛了整个宇宙；人集合起来，捉住它，踢起了足球。

哦，你终于要离开这太阳城了，你永远要留下最强烈的印象，你害怕回到了北方而面颊上那太阳的红痕会消失，你便到那相思树下去，捡那高大乔木上落下的红豆。这是生长太阳的树。你捡一把，又捡一把，从此南宁的太阳的记忆就长生陪伴你了。夫人！

守 顽 地

圆通是昆明的一个公园，我最喜欢的是西南角的那片乱石岗子。时值岗上有风，风的形象正表现在树叶上，活活泼泼看得清楚；又不可恶，需眨着眼睛看；恰到好处地吹干身上的一层薄薄的热汗。树不繁杂，是细碎叶子那一种，枝杆就看出黑色，皆斜着求伸。疏疏朗朗的随便，苍苍老老的神态，正是画家们常喜欢画的一类。无数的，并不艳丽的鸟儿在枝头跳跃，对应鸣和，虽然听不懂内容，但平和和谐使人愉悦，直盯着一个，看它突然离去，心里充满一丝恋情。林子里的石头，尤为可人，一块与一块，根基是一起的，所以它不小巧，但出了地面，各独自表现，树又间隔其中，所以又不沉重。石头的秉性本是顽的，又都是南方常见的石灰岩质，不能凿成方正的用材，焦炭般的，又用不着雕饰，便自带了抽象艺术的意味，故它自自然然坐卧，以致使铜钱般的白色的苔斑弄得自己一身，也弄得树干一身。这原来并不是人工作为的，老早的一个岗子，被人看中了，才繁衍成一处大园子的吧。这么好的一片林子，一片石头，正中午的，却没有几个游人。游人都集中到东边和南边的地方去，那里有许多假山、盆景和亭楼。这实在是委屈了这个岗子。初这么想，心中怨怪人在城市里，整日愤愤失去了自然，辟地作园，却都热衷那假山假水，人是这般的虚伪和可笑？但转念又想：正是众多市民如此冷落这个岗子，岗子才这么野树野石的率真吗？这冷落着好，少了几分关心，多了更多的灵性，我称这岗子是守顽地，是圆通公园的，也是全国

所有公园唯一的守顾地啊！我在岗子上静坐了差不多一个中午，我决意了晚上再来，月夜里的岗子一定会更好的。

1987年6月26日

灵 渠

灵渠在广西，为秦统一南方时运输粮草而接通湘漓二江的水利工程。在渠岸边，有一座隆起颇高的坟茔，有一株吞食石碑的古杨，一段故事就千百年地流传了下来。

说是始皇下令修建灵渠时，先派了一位将军负责开掘渠道。因战事紧迫，他率领兵士日夜劳作，但兵士不服水土，害痢疾病倒了三分之一。死死活活，终在限定的时间里完工，可是在通水时渠道却塌了。始皇怒，将军于渠岸当众被斩，派另一将军接替施工。第二位将军自然不敢怠慢，清除泥土，继续修筑。又是连绵阴雨，将军身生湿疮，下体溃烂，不能行动，让人抬到现场监工。但新修的渠道通水时又遭塌陷。始皇闻知更怒，又斩将军于渠边，再委任第三位将军。这位将军吸取了前二位的经验教训，认为塌陷的原因是渠址土质太差，便重新改道，结果大获成功，遭到始皇嘉奖。这位将军受到嘉奖后，却一句话也未讲，跪倒在前二位将军殉难处，拔剑自刎。

士兵们将三个将军分别埋葬于灵渠岸上，但是，在第三位将军埋葬后的第三天，人们发现墓地里并没有三座坟丘，三者合一，极高极大。兵士们就重新修建墓碑，凿出“三将军墓”。

千百年来，秦朝的宫殿已荡然无存，三将军墓却一直完好，代代有人修葺。不知什么年代，距三将军墓不远处，则有了一古杨，古杨下原有一高大石碑，但古杨却慢慢长大，身子将石碑包住，又慢慢以树身吞食，石碑已没有了十分之九，看不清石碑上的任何

字迹了，而古杨则郁郁葱葱，枝叶繁茂。于是，对于这一奇观，在灵渠两岸，人们又在谈讲着各种说法。

一则说，灵渠工程完毕，始皇果然统一南方，为了庆贺武功，在灵渠边树立了一块石碑，企望始皇的赫威万古长驻。但就在碑树起后，一天夜里，有人看见石碑前立有三个无头之人，消息传开，人们去看，却见一株树长在那里。这树愈长愈大，慢慢就将石碑吞食掉了。

一则说，那树石碑地是三位将军殉难处，人们为了纪念他们，为他们而树的。后从咸阳赶来了三位将军的夫人，她们合持一根哭丧棒，于碑前痛哭一场，又一起投灵渠而死。那哭丧棒插在碑前，竟生根发芽，蔚然成材，就将石碑吞入树心中去。

一则说，为始皇的赫威树下石碑后，不久，碑的背面出现了悼念三将军和三夫人的墓文。朝廷追查墓文的作者和勒石的工匠，却杳无音讯。派人洗去了墓文，但另一面的赫威颂辞也随之消失了。这奇异之事传到咸阳，始皇怒不可遏，欲差人鸡血涂碑，以火焚裂，但当来人赶到，碑前一古杨却将那无字碑吞食收藏了。

至今，人们看不到了石碑上的文字，而古杨身上遍生附生苔，苔成白色，竖横交错，如龙飞凤舞，人们肯定那是碑文的衍化。

1987年6月29日

游 西 山

沿着山头最峭处往上登，身子一直往前倾，看见的尽是前人的脚。后视则是一溜儿的脑袋，在之字行处的楼阁出口，犹如一口热水锅，咕嘟嘟的，滚冒不已。站定在那席大的一方亭里，八角亭扇，只能洞视三面，身下的滇池浩浩渺渺，晒一湖珍珠，犹如天之倒铺。行到龙门，一条石凿的甬道，恰恰盈一人，身子极尽地缩扁，如贴饼一样靠在壁上，让避上去的或者下去的人，鬓发厮磨，吸入对方之呼，呼出对方复吸。进入石窟，人与神又拥挤，各类神像是掏凿出来的，那手，脚趾，衣袂和香炉，正作了攀柱，以致黑光油亮。终于寻得那尊文曲星神，观者更多，但皆出奇地是神尊，不是白面书生，相貌强悍，亦不完全为文，一手执兵器，一手执笔，而手中的笔只有半截笔杆。人多近神拍照。我却为之悲凉。汤世杰问：“昆明的西山怎么样？”我说：“神会拣险地方。神越超俗，人越寻神。”汤世杰说：“人都是来看文神的。”我说：“感念这么多喜文的人！天下文神这还是第一，但却让他亦武，看来无武亦不可能为文了。人趋之拜文神，专是来看那手中的半截笔杆吗？”旁有人卖油印册，上记载着一则传说：西山神窟为一户石匠所凿，父子历经六十年。最后凿建文神坐像，一切皆完毕，石匠修整那手中的笔时，一锤下去不慎，敲断了笔头。石匠悔恨不已，舍身从窟前崖头跳入滇池去了。看了册子，两人都一时无语。旁边有人为石匠的不慎而怨，也有为石匠之死而惋，我则笑了，说：“或许这是石匠故意为之，他是知文的，也或许他本

人就是弃文从石的吧。后人为了慰藉，编造出这么个谎话，如今这个模样，倒更像文神呢！”说罢，两人急钻山洞爬上山顶，到了山的另一侧。山侧平缓，却遍地耸石，似小石林。每一石皆蓝灰色，上有黑色斑块，如披了军人的迷彩服，更如石碑，书写象形的文字，直疑心这是文神所作。故两人面对一石读了长久，汤世杰是云南的作家，他未读懂，我亦未读懂，却同感那一定是很为悲怆的内容。他便捡起一块石头给我，说：“拿一块作留念吧。”西山神像是原石掏凿的，西山的石便有神灵，我揣了一块有文字的石，惴惴下山，回头看山上游人依然如蚁。

平凹携妇人游石林

平凹同妇人游昆明石林，歇坐于观峰亭上，时落日西坠，半天火云。妇人问：“你说这石林像什么？”平凹说：“林石。”妇人笑了：“没有别的比喻吗？”平凹说：“是墓碑。北方有碑林，多为帝王竖，雕龙盘绕，古龟驮负；南方无故都，百姓食龟蛇，碑子便无雕饰。天下有雄才奇志者，不独皆成帝王，民间何不有如此大碑？此碑虽成林，当然不是人人都有一块，但凡来观看的，任意从一处数起，数至自己生年岁数止，那碑就是你的，因此这碑子无字，各自去读各自的一生了。你不见林中那一钟石，叩之洪响，令人萧森庄严吗？”妇人说：“你好发奇想！既是墓碑，都是死后所竖，碑子怎么好是游人自己所见的？”平凹说：“人长睡名为死，短睡名为梦；那是人的慰藉巧词。短睡是梦，醒来能记前事，长睡是死，醒来可以是所见的虫鱼花鸟，一草一石，这又何尝不就是生前之事或死后之事呢？生生死死，回转不休，墓碑上的苔藓文字也不是常换常新吗？”妇人说：“对于你这种谬说，我实在难以接受，何必那么沉重，你不会说些轻松的比喻吗？”平凹微笑，突然说：“那好，它是上帝的一块盆景。上帝或许认为这黔地山都负土，单调一片，它就造设了盆景把玩。”妇人说：“这好，上帝的盆景给人多少享受！游了半日，导游员指点‘双鸟渡石’、‘母子偕游’、‘象居台’、‘鹰回头’、‘唐僧坐禅’、‘观音背石’……愈看愈像，惟妙惟肖。”平凹长吁一声。妇人问：“为何长叹？难道我说得不对吗？”平凹说：“上帝造设的一切，不能如此庸俗赏

玩。之所以人到石林由上而下，由下而上，忽左忽右，忽前忽后，印象应该是强烈的，感觉应该是整体的，启示应该是庄严的，体验应该是惊恐的。人要有大志，志要在四方，蹈大方处才是。如果千里迢迢来到此地，只是看那些象形之处，这无异于一只蚂蚁爬上一尊佛像，那又何必受爬涉之苦，在家里的斑驳墙皮上不是也可以看出更惟妙惟肖的玩意儿吗？”妇人颜面飞红，哽噎长久，却反诘问：“那你把石林喻盆景，不也是太小巧吗？”平凹说：“看石林是盆景，又看到了造盆景的上帝啊！”妇人说：“我终于明白了。如此说来，石林一游，并不虚行，你回去可以有一篇文章写了。”平凹说：“对于石林，一个字也不写，也无法写出来，天下无聊的文人几乎把石林每一块小石子都写了，可他们哪里知道大美者不能言啊！”言毕，两人从观峰亭下，又游至苍茫之时，各自以自己年岁之数找到一棵石树读其碑文。

假若千年之后，石林还在，管理石林的人还记得这次游玩之对话，他们一定会编派一个故事作为广告：某某石是当年平凹同妇人读过，平凹果然以后功成名就。其妇人者，平凹之妻，亦从此学业大进，寿高八旬，所生二子皆为官×品。

佧族少女

十年前读沈从文先生的小说，他喜欢写某族的少女是天神和魔鬼共同商量后的造物，我常惑不解，以为是作家的奇异之想。在昆明大观楼前的草坪地上，我见到了一位佧族的少女，才知道神妖二字了。

这天，我正在大观楼上读天下第一长联，忽闻一串笑声，尖锐清脆，音调异常，低头看时，窗外波光浩渺，画船往复，未见什么倩影。又读长联，旋即再有人语：“唱一段吧！”随之“哎”地一声，如长空鹤鸣：“五百里滇池奔来眼底……”唱的正是长联上句。忙又凭窗探望，水上众舟一齐停棹，人皆向左岸注目，果然那小小一片芳草地上，一女子在清歌。她背向楼台，亭亭站立，一双白嫩小巧的赤脚半埋在浅草中，穿一件红黄间杂的短裙。裙刚及膝弯，双腿合并如两根立锥，而脚脖与脚背处呈现出一种曲线，美不可言。她的腰极细极细，紧勒着一条彩带，似乎要勒断了去，那一大束红色白色的串珠就那么松松地系挂着，衬出上衣和短裙间的二指宽的腰际的肌肤。上衣是一件无袖小褂，作用完全在于隆起胸脯。头顶上扎一条白带，将蓬蓬勃勃的一片黑发披落在后背，沈先生曾说这是绞搓了黑夜而成的头发，比喻也只能如此了。待唱至联尾，红日在滇池欲坠，水鸟同彩云共飞，水上的画船全悠悠地在打转。正不知那女子还要唱出些什么，突然翩翩起舞，那动作如旋风扫过竹林，如急雨骤落到水面，乌发飘曳，将一团粉白小脸一闪即过，逮不住那眼光，也逮不住那白月牙间的一点红

舌，欢动了一泓颜色，一窝线条。

我从未到过佤族的山寨子去，从未领略过西双版纳的棕林，从未品尝过竹楼上的茵子，但我知道了那里一定有着火中的凤凰，有着美丽的孔雀，有着诱人的沉渊潭水和浸着香汁的鲜花。

我伏在窗台上，望着那渐渐远去的女子的背影，心里一遍一遍地说，一定得到西双版纳去，明日就去。

倏忽间，水面的画船都划动了，头尾相接的往滇池的前方去。芳草地上已经消失了那女子，她沿着岸走去，穿过了樱树，闪过了一簇美人蕉，她在奔跑着，风抛着头发如黑色火焰，四肢迅跑，真像一头林中的小兽。水上的画船全撵着她行，男的忘记了持重，女的失却了嫉妒，桨划着水，那一层一层的旋涡就悠悠地留满了地面，软软地停灭在楼下的水草丛里了。

大观楼上果然大观，它使我同所有游览的人皆同那神同那妖一起消耗了精力，又新生了精力。

南 宁 夜 市

确切地说，南宁是属于夜市的，夜市又是属于女孩子的。当她们同落日一起安睡过一个时辰后，又几乎同新月一起苏醒，悠悠往夜市上去了。被烤炙了一天的城市，热气已经消退，沉静的邕江将凉意浸润过来，风变成了佛手，同时闻到了花的香味，新熟的荔子的香味。每一个市民望着那半规的清月，差不多都作长久的呼吸，女孩子们就散下头上的长发，在镜子前也为那黑色的瀑布而惊讶美丽。用不着问娘，娘在说：换一件什么的裙子吧。女儿最大的最显本色的梳妆镜永远是娘的眼睛。

女孩子到十八岁，活得如风中的旗子一样欢，又恰是一生最富有的时候：挣下钱并不供养父母，且更有一个父母还不可知的能供应钱的人物。月亮美好，夜凉爽，她们会以美丽的打扮来安置自己在这好时光里，因为白天的高温，能量消耗巨大，这个城市的居民要以每顿大量食肉来滋补身子，肉食的用量曾经令别个地区的来人瞠目惊舌，但他们不用担心身子的臃肿，这又恰是女孩子最为称心如意之处。现在她们三五成群手拉手从街上横过，街上已经很少有车辆，她们在唱着，棕榈树下的草丛里昆虫也在唱着，满城里是一部很繁响的音乐。那街的中间，时装小贩极整齐地摆出了衣架，街有多长，衣架就有多长，街灯在时装上闪耀，五光十色，如一街灿烂祥云，如一街锦花簇放。穿着宽大的暗花短裤的老太太，或许在屋前纳凉用茶，或许凑近桌子在搓麻将，但她们似乎并不专心，间或要看看穿梭在时装衣架下的女孩子，评

论着哪一位妞儿的俏样。

在时装衣架下差不多消磨了久久的时间，说够了，美够了，又肚子里也够饿了，她们就拐进另一条街去。这条街十分拥挤，又不规则整齐，一家挨一家的饭铺，冒着腾腾的蒸气和香味，在勾引她们。但煎鱼、炸乳鸽，煮面和瓦煲饭并不中她们意，她们不愿坐在那高凳子上同浑身汗味烟味的男人们进餐，就到了螺蛳摊去。卖螺蛳的妇人专门是来服伺这些可爱的小兽，早将一身衣着清洁，早将一个温和的面孔微笑。她们就分坐在那小小的矮凳上，互相挤着，拿星了一般的眼睛盯锅里螺蛳的颜色，皱着鼻子品闻各种香味。螺蛳分三锅煮着，一锅是石螺，一锅是田螺，一锅是福寿螺，拳大的生姜上亮亮地扎满了银针。拔一枚出来，买得一碗石螺，石螺是母指般大，旋五个六个圆，她们十个长长的手指一齐活动，针尖挑出那一点嫩嫩的白肉，就放进已经迎接出来的香酥舌尖上了。肉并不能立即满足胃的要求，却为了长久的满足偏细嚼烂咽，那吃兴就十分馋，吃相又十分雅。吃完石螺，再吃一碗田螺吧，福寿螺是引进的洋物，那么就再吃一碗。于是，她们的鼻小上就沁出细小的汗珠，巧巧的小口，被油腻所染，动人得连卖主妇人也看呆了。这时候，夜色更浓，花的香味，新熟的荔子的香味，肉味，还有一种薄荷的什么味，使她们极度舒服，小脚的十个指头在桌下兴奋活动，而那每一根的睫毛更黑更长。

夜爱护着这些世上的宠物，使品茶和玩麻将的老太太们也打起了酸酸的嗝儿，终于收拾了桌椅，回屋睡觉去了。

子时悄然来到，街上突然没有了大量的女孩子，路灯显得明亮，街面却失却了光彩。而几乎同时，那幽幽的公园里，那黝黝的棕榈树下，却走动了无数的影子，有了精力的她们却饥饿了一颗小小的心，便分手了各自到各自约定的地点与另一个会说别一种言语的人物相会，差不多很浓的夜色就被咔嚓嚓的细碎之声稀释了。有言说鬼是喜欢黑暗的，但女孩子的胆子比鬼更大，她

们在这个时候不要太阳，甚至也嫉恨月亮。他们在黑暗里各自又闻到了对方的气味，听得着对方的脉搏，看得见对方的眼睛和跳动的心。时装可以裹身，螺蛳可以饱肚，恋情却可以供心饱餐，甚至那时装和螺蛳都是为着心的饱餐的必不可少的准备工作。

当露水打湿了她们的裤腿，裤腰和脸上那茸茸的汗毛，她们带着满足的心和一副疲倦的身子回家去。当在纷乱的头上取下一叶粘上去的花树叶子，轻轻含在口里吹着，她们看见时装街上荡然无存，而卖螺蛳的妇人已经涮洗了碗，独自地在那里吮吸剩下的半碗螺蛳，吮吸声挺大，挺长。

胡小毛演孙悟空

西安市秦腔三团胡小毛，太矮，其相五全俱小，眉眼生动，行立坐卧，则常得意而忘之形骸。善演猴戏。秦腔历来多出唱角，名流济济不绝；然做工美妙者则甚不多见。遂胡小毛在西安后起，与康少易齐名。康少易为尚友社角色，演《伐子都》而声振。康少易雄中有韵，胡小毛却多韵里藏雄，巧里使劲，功夫全在不费功夫之中也。

八三年冬日，我有幸看过一场《孙悟空杀六贼》。其扮相酷似，做功细腻，满台演来，人非人矣，猴非猴矣。演至与六贼斗杀，悟空拔地而起，窜下云头，前翻之、后旋之达丈余高。全场静寂，皆恐其有闪失而提心吊胆。有妇人竟“啊啊”失叫，不自觉间将手中桔子捏破。然悟空起跳无声，落地无尘，疑是装了橡皮什物。六贼大怒，使刀枪蛮力砍来，悟空嬉之，笑之，舞之，蹈之，左那么一点，右那么一拨，先观众之惊而动，后观众之吁而静，在慢锣缓鼓声里，好一个如猫捕鼠，尽戏弄耍逗而后杀之。穷极了猴气，扬人正义，满场无一人不依悟空嬉笑怒骂，随剧情推波助澜的，临终而不肯走散。

猴戏，绝在随人物赋猴形，以猴形写人意。胡小毛的孙悟空，一切猴气，猴得有人性情，弃艰难劳苦之态，融解数不经意处抖出，此成功之诀也。一切艺术，人也好，猴也好，重在能反奇为正，化丑为美；故胡小毛假以其身作戏于区区舞台之上而清醒，观众却沉浮于偌偌大千世界之中不自知啊！

陋室

推开一扇黑门，就进入一个世界了。一墙之外的阳光挺好，却也有风，是从旁边的高楼下过来的，压缩了的，无形而尖硬；这门就随身紧关，一切复沉沦于黑暗了。

主人是玩墨的，这黑屋大致也和谐。“爱乌及屋”嘛，眼睛看墨的颜色多了，便从门缝里斜射进来的三根五根的光线，光线的一切的生动里，也能欣赏出这一处墨用的匀，用的活，有其亮色和韵味。

屋的开间是三米，入深也是三米，三三得九，如果再有一点纵横，一切就好了，是一个囫圇数字的平方。再如果主人是一个无所为的人，一张桌子上置一个花瓶，插几枝假花，玻璃下压几张影星美人图，一个书架上放几排油瓶，醋瓶，酒瓶，那也就满足了，偏主人玩墨是玩在纸上的，这桌上桌下，书架里书架外，全堆放了纸卷，一屋子易燃之品。那么，锅盆碗盏，衣物用什就寸土必争，竟然能巧妙地放下三个沙发：一个大沙发，白日迎宾待客，夜里供儿子安眠，鬼知道儿子却能在沙发上长就那么高个子！两个小沙发，永远是夫妇享受的地方了，而且恰到好处，沙发前可以放一个永不熄灭的火炉。人以食为本，火炉上的水壶日夜是醒着的。醒着的是难受的，所以总唠唠叨叨。

主人常常在沙发上坐了，取笑水壶不旷达。

当然，始终不醒的是另一个房子，长沙发紧边的地方，有一个门洞。门洞没有帘子，好了，这正是黑帘子，永远于所有来客

是一种神秘。如果有一只猫进去，放大了瞳孔，就知道这是主人的卧屋，七平方米的，妙在安一张双人床，不松不紧。而又是从床上到床下，是书是报是纸卷。一个黑封了的窟，最宜于入静，因此主人一直未失眠过。

蜈蚣有一百条腿，但并不嫌弃过腿多，云鹤有两条腿，但也并不抱怨过腿少，甚至它落下来，还喜欢一腿独立！实在没有地方让家具立脚，因为人腿太多了。唯高高的乱纸堆上，明亮亮是一台小小的坐钟，坐钟里有一猫头鹰，怪眉怪眼。猫头鹰是夜之魂，能在这里最好，满屋有了一种庄严感。

脸一日洗几遍，脸还是不干不净，眼一生不洗，眼永远是亮的。空余的地方发挥不了拖把和扫帚的功能，也就不去花那份钱，反正人是活动的，最天生的避尘珠。奇怪的是空气没有因空间狭小而稀薄，为了看清人之呼吸，就以香烟为有形的空气，吸进一口，吐出三口，袅袅扶摇到屋顶，祥云笼罩，大可在俯察品类之盛后，再可仰观宇宙之大了。

主人的不修边幅，是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也。

但卧屋里挂有一把胡琴，外室里悬有一长剑；胡琴被尘土封住，又没弹，但它响动的是一首无声的音乐，长剑被尘土封住，但它舞动的是一幅无形的英姿。当屋垂吊的一颗电灯，视认为一轮太阳，门后挂着的一片圆镜，视认为一轮月亮，太阳永不落，月亮永不缺。儿子说：还有八颗星星，两颗在他脸上，两颗在妈妈脸上，四颗在爸爸脸上，因为老子有一幅眼镜。夜里或许断电了，炉火光亮，人之初是善的，人之影却诡变，在四面墙上忽大忽小，忽长忽短，自己常常为自己吃惊和感动。

工作了一天，身心都十分疲倦了，进入这个世界，窄小却温暖，昏暗而安妥，无害人之熬煎，亦无被害之惶恐。男的有妻，女的有夫，夫妻有子，有酒且饮，无酒清谈，随形适意，其乐无穷。夫妇又坐在两个小沙发上，看芦苇顶棚上老鼠打架，打得那么激

烈，结果就一只掉下来，不免说一声“有什么过不去的！”然后观起西墙上的裂缝，裂缝好宽，斜斜下来，有分有合的图案，看作是一颗秃树，也看作是一个枯笔字，更多的看作是抽象的画，常看常新。最得意的，也最欣赏不够的是东南墙角上的蜘蛛网，大若雨帽，经纬高超，尘烟熏迷，丝粗如绳，那是人工所不能及的艺术品啊！

主人是搞艺术的人，人亦成了艺术。这艺术真美。

主人是谁，说出来我知道，你知道，而且在这个唐都石城里的差不多的有职有位的更知道。因为在他们宽敞明亮豪华的住宅里，挂满了通过各种渠道得来的行、草、隶、篆字幅，且常对来访者介绍说：“瞧，这字绝吧，我们这儿杰才济济，这便是著名的书法艺术家薛铸写的呀！”

草于 1986 年 1 月 9 日夜

编辑逸事

堂兄向我说：上海某出版社编辑陈君，一日下班时，收到南京李某寄来的一份书稿，顺手堆在小山似的稿件堆里，正起身要走，偶然瞥见那书稿上附有一信，仅三行：“寄上拙稿《赶海集》，因身患癌症，盼能尽快审阅。”陈便心想：一个行将去世的人，还著书立说？觉得好奇，顺手翻开一页。才读一行，目光便被吸住，不觉慢慢移近书案，慢慢将身坐下，竟读得如痴如醉。晚上九点二十分，家人寻到编辑部，见他正手捧书稿，仄在椅上，看得入神。问：“你还没有吃饭啊！”答曰：“吃什么饭？”家人摇头苦笑：“魂儿又被勾去了！”陈方醒悟，却笑而不答，又抱书稿去敲总编家门，要求连夜复审，说：“此人朝不保夕，此书可长存于世啊！”

复审后，需作局部小改，陈便于次日搭车去南京。南京正值夜雨，陈将书稿藏在怀里，猫腰寻到李家。见李家锁门闭户，问及邻人，答曰：“病危，于昨天送进医院，怕已不在人世了。”陈大惊，脚高步低又寻到医院。李病已到晚期，其身長不足五尺，体重不过六十，出气多，入气少，卧床不能起坐了。李三十有余，并未婚娶，全部家产堆满床头床尾，皆书也。两人相识，互道：“相见恨晚！”李遂伏床改稿，但力不能及，每写一字，需一分钟，手抖不已。陈便说：“我替你改，改一句，念给你听，同意的点头，不同意的你用嘴说。”如此更改至五更。医生、护士无不为之感动，握住陈手说：“老李真是奇人，病成这个样子，犹念念不忘他的书稿。他的生命全系在事业之上，是你拯救了他，我们真要感谢你

了!”天明，陈回上海，临走说：“我回去，稿子立即以急件编发，很快就能印出校样，你多保重!”李笑曰：“我不会死的，我还未见到铅字啊!”

陈走后，李病急剧恶化，疼痛难忍，滴水难咽。医生已经无奈，预料存世之日不过一两天。但十天过去，终未瞑目。又过十天，已失人形，疼痛尤烈，任何针药无济于事。医生皆惊诧：此人生命力如此顽强；但眼见得日夜折磨，无特效良药可治，令人不忍。到了第二十一天，忽有上海邮包至，拆开，《赶海集》校样，随大叫：“灵丹妙药来了!”果然，李倚床而坐，让人扶着，将校样一一看过，神情安静，气色盈和。末了，满把握笔，签上“李××”三字，忽然仰身大笑：“我无愧矣!”随声气绝。

消息传到上海，陈正整理稿件，便以笔作香，伏案痛哭失声。出版社派陈为代表，去南京参加追悼会，会上追忆书稿一事，全场哭声一片。又二十天，样书印出，陈复携书到南京，在李坟上以书作纸钱焚之，时正值李“三七”忌日。《赶海集》发行于世，大受欢迎，再次刊印，仍供不应求。

堂兄与陈系早年同学，关系笃厚，常偕一帮作者去他家，陈每每谈起此事，不免热泪长流。他从此更热心编辑，手书“以文章会朋友，举事业为性命”于案头作座右铭。

王 愚

——《人物草稿》之一

序

一夜突发奇想，欲作《人物草稿》私靠于妻，私告于女，妻女遂告示在门：“平凹谢客十日”。平凹谢客，一是静心安神，淫浸文学；二是守其名单，免受人事干扰。平凹素来缄口，不藏否人物，今为《人物草稿》，只是满足写欲，别无他求，故资历地位不论，前后排列无序，以任其诚畅美。

呜呼，草稿若是不自在，平凹就掷笔去唱“方城戏”了。

王愚年幼时作过少爷，饲狗，逛戏院，能玩麻将，见过吸大烟的和弄雏妓的，却也在街上革命，敢将三角旗子带回府中，一边啃炸春卷儿，一边瞧爹的脸色；爹是国民党的大官，在后花园陪新娶的姨太太练剑，问：“好吃不？”王愚把春卷儿扔了，用手还抠喉咙眼，要吐，但终没有吐出来。

解放后，王愚穿了许多年“列宁服”，一心爱文学，要做金圣叹，批点《资本论》，书眉上写有林妹妹，于是后来就是右派了。再后又去蹲大牢。在牢里偏要过生日，自己给自己填菩萨蛮，结果被惩罚烧砖窑，雪天里从窑顶掉下来死了三天，三天后又活过来，直嚷道他肚子饿了。

五十岁上知道了天命，却性情极尽放纵，嗜雪茄，烟瘾惊人，晚上睡在被窝了要吸一支，夜间小解又吸一支，黎明睁眼再吸一支了方能穿衣。家中养有盆景，花叶蔫软，烟雾一起竟也焕然美艳。见酒豪饮，饮之辄醉，东倒西歪却从来拒绝人扶，无论距家多远却能于车水马龙的街上步行而归，且沿途纠正店铺门面上的错别字。

晚年主编一家理论刊物，著书数册，文学青年簇集门下，每有书稿，多愿求他作序或批评，王愚一概接纳，彻夜阅读，谈毕便邀人饮酒，乘兴开讲，直到醉卧昏睡。人笔录或机器录音，夫人整理即成文章，没有不见解精辟辞章严谨的。

近些年多被邀请为各类文艺奖的评委，召之即来，风雨无阻，来了能坚持己见，从不敷衍。一次有家报刊评奖，发现入选名单早有内定，遂脸色大变，论：“要是这样，我做鸟评委?!”起身欲要退席，内定方案只好推翻，以质论奖。

××年春节，被友人请去喝酒，席间人事杂陈，偶然议起一件腐败丑事，他拍案而起，痛骂不休，骂的是有关联的某一要人，满座惊慌，忙谈天气，有人就替他圆场，说：“老王醉了。”他说：“没醉，我一点没醉!”事后听人讲，他后来独坐在凉台上，口中嚼一支熄灭了的雪茄，两目直视，檐前挂下了绳索那样粗而硬的雨，喃喃地都嚷着什么，样子很害怕了。

人都说王愚活得潇洒，相传着他在京同人游大栅栏，吸烟没火，却不愿与路人对烟蒂，就去商店买打火机，一枚四十五元，同伴说贵，他还是买了。行到东四，打火机出了毛病打不出火，一扬手又扔到垃圾桶去，同伴直呼可惜，王愚说：“人不要为物累。”但一年出差到西宁，夜宿旅馆，与友人喝酒，风吹门开，卷进数瓣桃杏残英，王愚忽闷头搭眼，以指蘸酒在桌上写，写罢，痛哭流涕。友人寻问缘故，不语，百般劝慰，哭又不止。友人起身看桌面，是一首诗，数字已干，勉强识得是：

半生风雨泥□中
唯□□□渡此生
遥看如墨□□下
□□奔星耀夜空

王愚用手又把奔星涂写一遍，友人终不以奔星何指。

1991年5月记

平凹作画记（七则）

序

在年纪不老的作家里，我自诩我的毛笔字可入书品。但我确实没有临过帖，用钢笔写稿写得多了，随时又爱读一些碑，别人要我在宣纸上写，就写出来了。原本是一场玩事，所以从不为难他人的求索，给他写字不正好是练我的书法吗？差不多是求我一幅字的总事先拿数张纸来，剩下的便白落，竟落下了几大捆的便宜。有一日突发奇想：有这么多纸，何不也作些画呢？见过一些画家是将墨大泼大涂的，于是也泼，也涂，怪畅美的。刚画毕，恰好来了一位搞美术理论的先生，瞧我一嘴唇墨，问我干什么了？我说作画了。小时候在寺庙里看过画匠骑在木架上画檐头，时不时将笔在口里蘸唾沫，多半我作画时也这么不自觉地模仿了。就擦着嘴说，“小娃的屁股画家的嘴”，当画家就要敢不卫生呀！先生说要看画，看，一拳却把我击倒了，大叫你小子是鬼狐附体！我可怜地说：“我可从没受过训练，压根不懂技法。”意思是别以高标准来要求我。先生倒严肃起来，讲了许多使我也吃惊的好话，我瞧他不是戏弄我，我来劲了，我是个见不得鼓动的人，一时得意叫道：那我就画呀！就画起来了！

我真是有无知无畏的秉性。

说老实的，我可不想作个画家，纯乎一种取乐的方式，没想

后来更有了一层好处。我家来客过多，尤其晚上，常是小屋坐那么三位四位，宏谈滔滔，我很烦，又不能黑了脸赶人家，作起画就可以既不失礼又可平心，你若要走，说一句“啊，你慢走”，阿弥陀佛，你不走就呆着看我作画，我反正要两不误的。

初冬到现在画下了三十余幅，也是有生以来三十余幅作品。画一幅，觉得还满意就编号，编了号的画是决意不送人的。不知这兴趣还有多久，也不知还要画出多少幅，我想天要我画多少就画多少，我才不受硬要画的累呢。

贾平凹 1991 年 1 月 24 日午

一、《唐僧取经》

画唐僧是一只很凶的虎，虎背上驮着一尊睡佛，这可能要遭佛门人骂，但我佛慈悲，佛是不会怪罪的。读《西游记》，我理解的唐僧是一分为四的，也就是说四而合一，孙悟空、猪八戒、沙和尚只是作为唐僧的另三个侧面。取经行走了那么多地方，遇到了那么多魔怪，应该说，唐僧是凶猛者。由此想到，凶的东西，则可开辟一个新的世界，而美好的东西如佛，则只能在开辟了新的世界后来平和与安详这个新的世界。

此画作于深夜，屋里还呆着三个来访人，画完后见其中一人亲自又要沏一壶新茶来喝，我说：“为不浪费茶，再喝一杯你们走吧，今日我困了！”又打了一个哈欠。第一次平静了脸赶客，觉得自己也有了虎气。人一走，满身清静，叼颗烟欣赏我画，欣赏半小时，我也成佛了。

二、《武松杀嫂》

要我说，武松是这样杀的嫂：

潘金莲，淫荡妇，你既是嫁给了武家，恁狠心就同奸夫害我哥哥？！武大无能却有武二，我岂能饶了你这贱人！今日你睁眼看看，这把钢刀白的要进去，红的要出来，割你的头祭我哥哥，我还要戳了你的胸腹掏出心来，瞧瞧天下的女人心是怎么个黑法？

她怎么不声不吭并没吓软？贱雌儿竟换上了娇艳鲜服，别戴着颤巍巍一朵玫瑰，仄靠了被子在床上仰展了。哎呀，她眼像流星一般闪着光，发如乌云，凝聚床头，那粉红薄纱衫儿不系领扣，且鼓凸了奶子乍猛得老高。以前她是嫂嫂，不能久看，如今刀口之下，她果真美艳绝伦，于底下有这样的佳人，真是上帝和魔鬼的杰作了！天啊，她这是临死亡之前集中要展现一次美吗？

啊，这么美的尤物，我怎么就要杀了她呢？她是害死我哥哥，哥哥实在是与她不般配，一朵花插在牛粪上，她是委屈了。武松若不是武二，武二若没有个大矮的哥哥，我也会是同情这女人的，也会是不满意这门婚姻的，可武大毕竟是我的哥哥，一个奶头掉下来的同胞，我哪能不维护亲生的兄长呢？哼，杀人者偿命，你就是九天玄女，是观音菩萨，武松若不杀你，武松算什么英雄武松？！

她笑了，无声而笑，不是冷笑，也不是苦笑，笑而摄魂，这女人，怎么我要杀她，她还以为这又是同那一个雪天她与我接风的酒桌上一样吧？这女人是对自己有过感情的，扪心而想，我何尝没有爱过她呢？现在我真的要杀了她吗？如果那一天我接受了她的爱，我也被爱所冲动，那我会怎么样呢？今日要杀的除了她难道没有我吗？正因为我武松是英雄，才避免了一场千古谴责的罪恶，可正是我成了英雄，才将她推到了西门庆的贼手吗？！

武松呀武松，你这是想到什么地方去了，现在哥哥的灵前，灵堂阴气凝重，哥哥的屈死的灵魂在呼唤着你来申冤，你怎能就要饶了狠毒角色？是的，你个潘金莲，就是不爱我的哥哥，你可以再嫁他人，嫁谁都可以，却偏偏是同那个泼皮西门庆？同了西门

庆也还可，竟合谋害了哥哥性命，我武松放过了你，别人又会怎样议论我呀！一顶绿帽子戴给了哥哥，也戴给了景阳冈的英雄。或许更有人说武松不杀嫂，是嫂曾经爱过武松，我一场英雄会在人们眼中是个什么形象呢？

杀吧，杀吧，潘金莲，武松真格要杀你了！

刀怎么提不起来，这般重呀？那么一刀，一代美色就灭绝了吗？世上少了潘金莲，多少人为之丧气了，我武松是不是心太硬了？哥哥，哥哥，我该怎么办呢，我已杀了西门庆，咱就放了这个尤种吧？

咳，咳，这是个景阳冈的老虎就好了。

罢了，罢了，由她去吧。可是可是，我不杀她，她能老老实实在武家守节吗？她一定又要另嫁他门，或许又会与别的不三不四的恶徒勾搭，那这么鲜活的小兽与其他人猎去，就不如我武松杀了她。杀了她，看着殷红的血怎样染红白瓷般的胸脯，看着她睁开了杏眼在咽气前的痉挛，岂不是更使人刺激吗？我不能成全她爱我，却可以让她死在所爱的人的刀下，不是于她也于我都是一场最合适的解脱办法吗？好了，好了，潘金莲，那我就这么杀你了！

于是，武松就把潘金莲杀了。

三、《贵妃赏蝶》

杨贵妃已经被文人墨客描叙得太多了，我也爱这个女人。因为爱着她，就不忍心读记她死于马嵬坡的故事，相信着东渡了日本的传说，以致对胖胖的东西都有感情，甚至一次大街上碰见行刑前的游行车上押着一个天生丽质的女子就伤悲了几日。可是，我怎么也没想到，当我画出了贵妃的上半身，正待画她的下半身，口中叼着的烟头掉下来，一时拂不去，竟将宣纸烧出难看的洞来。妈

的，我骂我，索性拿打火机要焚了这张宣纸，以宣纸充冥钱送给她了。看着宣纸燃到只剩下杨贵妃的上半身的多半时，我瞧见火光中的贵妃似乎要活起来，一派富贵中的深沉的忧愁，忙就趴过去，用身子压灭了火。这就是我的贵妃。

女人的作用就是给世上贡献美的，我总这样认为的，女人的悲剧也就是太美了。杨玉环正是如此才成了唐代的国母，国母正如此也才勒死在马嵬。如今我画贵妃原来要让她处优地赏蝶，天意竟还让她残缺。残缺的美更美，我永远也忘不了我的这幅画。

四、《石鲁》

生活在西安，又要作画，总就想到那个石鲁。石鲁的艺术在石鲁疯了以后更进入大的境界，这使我独坐了常寻思：在那样个文艺差不多有着僵壳的时期，石鲁的成功在于他有了异于别人的思维吗？！我很羡慕有这种思维，但我不愿以疯来建构，更恐惧思维“疯”的产生背景。眼下气功兴时，我求拜过许多气功师，要给我开慧眼，看鬼，看神，看别人看不到的世界情形，以来突破我的写作。可悲惨的是气功师都拒绝了，这倒令我怀疑了这些气功师，他们或者胡说，或者他们的功法太浅。

于是我又想，或许石鲁并没有疯，因为他感应自然、体验生命的思维与当时社会不同，众人看他才疯了，疯的其实是认为他疯了的人。

五、《景阳冈之后》

时下，到处都在崇尚男子汉气派，文学艺术作品里凡是要歌颂的人物，胸口都要贴上一些胸毛。但在中国古典文学艺术中，男人的形象可分两类，一是白脸，包括那个刘备，贾宝玉和所有戏

曲的小生，一是黑脸。白脸的皆阴柔虚涵，予以张扬，黑脸的则往往刚烈，视为鲁莽之徒。

这个晚上不知怎么就想起了为武松作画。

武松在景阳冈上敢打虎，面对嫂嫂能杀淫，如果武松在今日，胸毛是够茂密了，或许会演出更惊天泣地的业绩来的。但古时的标准为他定了性，梁山泊的头把二把交椅轮不到他，只能是个将领而已，所以上了梁山，他的贡献就十分之小了。

但武松当然还是英雄，我就要画出个英雄来。画毕，有一远路朋友来，却以为武松模样窝囊了：戴了颈枷，瑟瑟发抖，虽然以你的名章按在额上作罪犯烙印而构思奇妙。我说，英雄也是血肉长的，对死谁个不恐惧，面临失败和委屈谁个不沮丧，愈是这样活下去，才是英雄！我们的现代意识里，以为男子汉一味阳刚，让他不爱生命，如归一般地死，那么，鼓励一个人连自己的生命都不爱，他还能爱别的什么吗？再者，不画英雄万众欢呼，画一个英雄落难，使我们懂得人生的艰辛了就更爱英雄，而不是以为英雄是轻而易举的风光的事体而许多人去做荒诞的梦。

六、《鬼才李贺》

我喜欢那个李贺，却不明白怎么世人就称他是鬼才，有了非凡的才能只能归之于鬼的作用吗？细读他的诗，除了大写阴阳之事外，他的思维是与一般人异同的。记得数年前见到大作家汪曾祺先生，他说李贺是黑纸上写白字，先生的话使我顿开茅塞。今日为李贺造像，当然是一团黑气涌涌而来，他是没地位之人，家境贫寒，潜心了艺术可能人缘不会好，过早地就驼了背，眉眼就画在黑团之中吧，那只寻诗所骑的毛驴却是极瘦极瘦的了。年轻时爱读蒲松龄的狐狸精，盼不得夜深入静有个女人破窗而入，今画李贺，我还是不怕鬼，爱鬼则更希望能得些李贺的鬼气以匡正

我的思维定式。

七、《百年孤独》

读了马尔克斯的书，就永远记住了“百年孤独”四个字。但我没有因此而冲动着作画。九一年元月六日，得知台湾作家三毛自杀消息，心中无限痛惜。世人对三毛之死的原因猜测纷纷，我认为她死于天才的孤独。大凡世界上进入了大境界的人都是孤独的。夜幕降临，寒星闪烁，立于高楼凉台仰天怆悲，返回画案作下此画。树是枯槎形，人是老井状，一个不以红花繁叶热闹炫世，一个风吹不走，日晒不干的深茂虚涵。用不着再在画面上行文题字了，用不着的。

寄语读者

今年七月间，我在《劳动周报》的副刊版上发表了五幅画，原只想能发表一下就是了，没想却产生了很多反应，大出所料，也觉惭愧。编者转来的大量读者来信，特别是河北杨剑敏同志、西安亦杰同志的信，我都仔细读了，多么感谢亲爱的读者！要我再谈些什么，说些什么呢？

只要经过稍微的训练，任何人都可获得某一种艺术的技巧，但是技巧绝不是艺术。艺术是充分显示的个性，是对于宇宙人生冲动和领悟的一种形式，我们说言之不尽则歌之，歌之不尽则舞之，这“则”就产生艺术了。所以，人都具备着艺术的天赋，可惜的是好多好多的人并不经意，或经意了又产生了“我要从事艺术了”的心态，而一经有这种心态，艺术又与我们陌生了。

这就是我勇敢画画的所在。

不能说当作家已当得很有成就，却明白写作与绘画的大境界是一致的。因此，我作画是直接进入纪录冲动和领悟的层面，而没有先走技巧训练的路子，诚然技巧大大妨碍和困难着我们纪录冲动和领悟的形式。

林语堂先生讲，鹤足的劲瘦之美和熊掌的雄壮之美并不是为了劲瘦和雄壮，而是在生存需要中形成了它的美。操作了几十年，技巧无可挑剔的作画人，我们不愿恭维他是艺术家，这如许多作家也提笔为画，勾一株竹子，涂一束兰花，只能是消遣和养性，于身心健康有益而已。

小说是什么，散文是什么，画是什么，各人可能有各人的解释，但创作者甚或欣赏者硬要求这像不像小说，这像不像散文，这像不像画，那我们就难于创作和欣赏到好的小说、散文和美术作品了。

我毕竟浸淫于作画行道的时间太短，操做的机会太少，无意于当画家，只是心迹表露的一种偶尔的载体，谈不上也谈不出什么真知，胡乱谈谈，就此打住。

1991年9月23日

树 佛

我称柿树为佛，是树嫁接了结果，如女子成熟少妇乃渐入渐老之境。

这佛在北方的山岭存生，山岭不平，随势筑形。远看浑然椭圆，恍惚疑涌地而起若岭上之岭，又如天外飞来，浮聚了一堆浓云，这是佛的雍雍体态了。再远看黑粗的主杆恰与细微的梢枝组合，叶脉的枝条辐射为扇面，枝梢分桠，这是佛的柔柔千面手了。再远看梢桠错综复杂，在天的衬景上如透雕又如剪纸，天成了撕碎的白纸虚幻衍化，这是佛之煌煌灵晕了。再远看，再远看，倏乎纳器风而使其寂然消声，骤然吸群鸟而又轰然释放，这是佛的浩浩法度了。

树而为佛，树毕竟有树的天性，它爱过风流，也极够浪漫，以有弹性的枝和柔长的叶取悦于世。但风的抚摸使它受尽了方向不定的轻薄，鸟的殷勤使它难熬了琐碎饶舌的器烦。北方旱水，北方不宜桃李。要经见日月运转四季替换，要向往高天听苍鹰鸣唤，长长的不被理解的孤独使柿树饱尝了苦难，苦难中终于成熟，成熟则为佛。佛是一种和涵，和涵是执着的极致，佛是一种平静，平静是激烈的大限，荒寂和冷漠使佛有了一双宽容温柔的慈眉善眼，微笑永远启动在嘴边。

佛以树而显身了，难道为着的是瘠贫的山岭？为着的是委琐了的农人？

有树佛存在，大美便在了世间。

阿×，你知道吗，在黄河龙门的东岸山塬上，我第一次觉悟到了柿树的佛，感受了从未有过的神圣和亲近啊！

1989年11月14日

晚 雨

来时，太阳依然照红，天与地平行着，呆呆地，可望不可及。现在是有云了。是的，呆望久了就生感应，云是地上的水追逐天上的太阳所致呢，还是天上的太阳爱恋了凹地却掩了脸面的羞赧和无奈的忧郁？云在涌动着，云在急急地酝酿。我知道，这酝酿得已经太久太久了，终没有交会成雨落下来，如果云真是那一位洛神，伴着凤凰，乘着祥瑞，旋即又飘逸而去，这天地还要等待着一尽苍老吗？

不不，这一次雨下起来了，云沉重得不可忍耐，如龙门里的黄河水一样哗哗啦啦下来了！

多么感谢这一场雨，原本可以乘车而行，偏要徒步淋着，虽然夜黑如墨，到处有狼与鬼魅。远远有什么光亮倏乎闪过，却看见了无数的雨脚在身前脚后，是别一种的花放。两年前坐船过龙门，铜汁般的黄河水面翻涌着牡丹样的涡纹，我快活得说是踏上了华贵地毯，今晚的花放，是地毯的铺延而至的境界吗？应该歇一歇，近旁恰有一座小屋，屋檐下立定了，雨下得更大，看檐雨如帘，幽光里这正是如丝如玻璃的帷幔吗？爱这晚雨，也爱这晚雨中的屋檐，动了手去拾檐雨，湿软可人，悄声道一声好雨知时节，风即将雨散成珍珠，扑淋得满头满脸，发也乱了，衣也乱了，伸出舌接雨，接住一条了狠劲地吮，恨不得拔了两根。周身的细胞全膨胀了，瞬间里耳目全失，生命粉碎，唯感觉活着，感觉到



世界原来是这么小，小到如一颗桃子！啊，桃子红软，夸夫就并不会死去，那拐杖而生的邓林里，有桃子解渴解救了。瞬间里柔弱不起，听见了是伟大的一个静里的胸中的心，听见了屋檐上的呢呢颤吟。哦，屋檐上是有两只鸟的，一根绳索上相偎相依。这是一对夫妇在观晚雨的吗，是雨时而来才恰恰两个歇聚一起，她们在说什么，感觉着一种缘分在雨晚里实现吗？恍惚里我也觉得数百年前，在世界的另一个什么地方，这屋檐下与我有一笔冤债未还了。

雨下得又一阵紧了，黑暗里一切都在放肆开来，路旁的杨树鼓掌，一声儿啪啪啦啦，白日里泛着暗红的垂柳或高或低或宽或窄地变态，蚯蚓在鸣，蚂蚁在叫。望着黑际中还有着的两颗星子，竟然还有星子，是别的什么吗，并不大的，但美丽绝伦，忽隐忽现。这肯定是佛眼，喜悦如莲。那一年去韩城山塬，看见过枝桠交错丰腴温柔的柿树，我曾称之为树佛，企盼着自己有一日幻变小鸟落进去承受它的色容，今晚却第一次感受了佛眼与我这么近，这么地亲！

且听，高高的空中有雷在响了，有电在闪了。今晚，天地是交会了，雨才下得这么大，才有它们欢乐的雷电。我活在这个天地里，多么祝福着这太长久的渴旱后这一晚。是感叹着这一场晚雨，是晚了，来得晚，但毕竟这雨是来了，咽下一切遗憾，就永远永远记住这一个雨晚。

天到底是天，地到底是地，雨又驻了，天地又分开平行。替天地说一句兰桥上的话：“且将这身子寄养着别处，让每一晚月亮出来做眼，你看着我吧，我看着你吧。”默默地在夜里去，我也想，古时的意念中，天是龙的世界，羊是地的象征，一个是神圣一个是美丽，合该是要连缀的，它们不结合，大自然就要干渴，雨是必下不可的。那就等再一场雨吧！或许有着长长久久的雨会下得没时没空没来没去没黑没白，天地再不平行而苍茫一片，那时我

们不要盘古，永远不要盘古！

辛未 7.7 日记

哭 三 毛

三毛死了。我与三毛并不相识但在将要相识的时候三毛死了。三毛托人带来口信嘱我寄几本我的新书给她，我刚刚将书寄去的时候，三毛死了。我邀请她来西安，陪她随心所欲地在黄土地上逛逛，信函她还未收到，三毛死了。三毛的死，对我是太突然了，我想三毛对于她的死也一定是突然，但是，就这么突然地将三毛死了，死了。

人活着是多么的不容易，人死灯灭却这样截快吗？

三毛不是美女，一个高挑着身子，披着长发，携了书和笔漫游世界的形象，年轻的坚强而又孤独是三毛对于大陆年轻人的魅力，任何局外人作任何想象来估价都是不过分的。许多年里，到处逢人说三毛，我就是那其中的读者，艺术靠征服而存在，我企羡着三毛这位真正的作家。夜半的孤灯下，我常常翻开她的书，瞧着那一张似乎很苦的脸，作想她毕竟海峡那边的女子，远在天边，我是无缘等待得到相识面谈的。可我怎么也没有想到，一九九零年十月十五日，我从乡下返回西安的当天，蓦然发现了《陕西日报》上署名孙聪先生的一篇《三毛谈陕西》的文章。三毛竟然来过陕西？我却一点不知道！将那文章读下去，文章的后半部分几乎全写到了我：“三毛说，我特别喜欢读陕西作家贾平凹的书。她还专门告我普通话念凹为（ao），但我听北方人都念凹（wa），这样亲切所以我一直也念平凹（wa）。她告诉我，在台湾只看到了平

凹的两本书，一本是《天狗》，一本是《浮躁》，我看第一遍时就非常喜欢，连看了三遍，每个标点我都研究，太有意思了，他用词很怪可很有味，每次看完我都要流泪。眼睛都要看瞎了。他写的商州人很好。这两本书我都快看烂了。你转告他，他的作品很深沉，我非常喜欢，今后有新书就寄我一本。我很崇拜他，他是当代最好的作家，当然这只是我个人的看法。他的书写得很好，看许多书都没像看他的书这样连看几遍，有空就看。有时我就看平凹的照片，研究他，他脑子里的东西太多了……大陆除了平凹的作品外，还爱读张贤亮和钟阿城的作品……”读罢这篇文章，我并不敢以三毛的评价而洋洋得意，但对于她一个台湾人，对于她一个声名远震的作家，我感动着她的真诚直率和坦荡，为能得到她的理解而高兴。也就在第二天，孙聪先生打问到了我的住址赶来，我才知道他是省电台的记者，于九零年的十月在杭州花家山宾馆开会，偶尔在那里见到了三毛，这篇文章就是那次见面的谈话记录。孙聪先生详细地给我说了三毛让他带给我的话，说三毛到西安时很想找我，但又没有找，认为“从他的作品来看他很有意思，隔着山去看，他更有神秘感，如果见了面就没意思了，但我一定要拜访他”。说是明年或者后年，她要以私人的名义来西安，问我愿不愿给她借一辆旧自行车，陪她到商州走动。又说她在大陆几个城市寻我的别的作品，但没寻到，希望我寄她几本，她一定将书钱邮来。并开玩笑地对孙聪说：“我去找平凹，他的太太不会吃醋吧？会烧菜吗？”还送我一张名片，上边用钢笔写了：“平凹先生，您的忠实读者三毛。”于是，送走了孙聪，我便包扎了四本书去邮局，且复了信，说盼望她明年来西安，只要她肯冒险，不怕苦，不怕狼，能吃下粗饭，敢不卫生，我们就一块骑旧车子去一般人不去的地方逛逛，吃地方小吃，看地方戏曲，参加婚丧嫁娶的活动，了解社会最基层的人事。这书和信是十二月十六日寄走的。我等待着三毛的回音，等了二十天，我看到了报纸上的消

息：三毛在两天前自杀身亡了。

三毛死了，死于自杀。她为什么自杀？是她完全理解了人生，是她完成了她活着要贡献的那一份艺术，是太孤独，还是别的原因，我无法了解。作为一个热爱着她的读者，我无限悲痛。我遗憾的是我们刚刚要结识，她竟死了，我们之间相识的缘分只能是在这一种神秘的境界中吗？！

三毛死了，消息见报的当天下午，我收到了许多人给我的电话，第一句都是“你知道吗，三毛死了！”接着就沉默不语，然后差不多要说：“她是你的一位知音，她死了……”这些人都是看到了《陕西日报》上的那篇文章而向我打电话的。以后的这些天，但凡见到熟人，都这么给我说三毛，似乎三毛真是了我的什么亲戚关系来安慰我。我真诚的感谢着这些热爱三毛的读者，我为他们来向我表达对三毛死的痛惜感到荣幸，但我，一个人静静地坐下来的时候就发呆，内心一片悲哀。我并没有见过三毛，几个晚上都似乎梦见到一个高高的披着长发的女人，醒来思忆着梦的境界，不禁就想到了那一幅《洛神图》古画。但有时硬是不相信三毛会死，或许一切都是讹传，说不定某一日三毛真的就再来到了西安。可是，可是，所有的报纸、广播都在报道三毛死了，在街上走，随时可听见有人在议论三毛的死，是的，她是真死了。我只好对着报纸上的消息思念这位天才的作家，默默地祝愿她的灵魂上天列入的仙班。

三毛是死了，不死的是她的书，是她的魅力。她以她的作品和她的人生创造着一个强刺激的三毛，强刺激的三毛的自杀更丰富着一个使人永远不能忘记的作家。

1991年1月7日

再哭三毛

我只说您永远也收不到我的那封信了，可怎么也没有想到您的信竟能邮来，就在您死后的第十一天里。今天的早晨，天格外冷，但太阳很红，我从医院看了病返回机关，同事们就冲着我叫喊：“三毛来信啦！三毛给你来信啦！”这是一批您的崇拜者，自你死后，他们一直浸沉于痛惜之中，这样的话我全然以为是一种幻想。但禁不住还在问：“是真的吗，你们怎么知道？”他们就告诉俊芳十点钟收到的，（俊芳是我的妻子，我们同在市文联工作）她一看到信来自台湾，地址最后署一个“陈”字，立即知道这是你的信就拆开了，她想看又不敢看，啊地叫了一下，眼泪先流下来了，大家全都双手抖动着读完了信，就让俊芳赶快去街上复印，以免将原件弄脏弄坏了。听了这话我就往俊芳的办公室跑，俊芳从街上还没有回来。我只急得在门口打转。十多分钟后她回来了，眼睛红红的，脸色铁青，一见我便哽咽起来：“她是收到您的信了……”

收到了，是收到了，三毛，您总算在临死之前接收了一个热爱着你的忠实读者的问候！可是，当我亲手捧着您的信，我脑子里刹那间一片空白呀！清醒了过来，我感觉到是你来了您就站在我的面前，您就充满在所有的空气里。

这信是您一月一日夜里二点写的，您说您“后天将住院开刀去了”，据报上登载，您是二日入院的，那么您是以九零年最后的晚上算起的，四日的凌晨二点您就去世了。这封信是什么时候发

出的呢，是九一年的一月一日白天休息起来后，还是在三日的去医院的路上？这是您给我的第一封信，也是给我的最后一封信，更是您四十八年里最后的一次笔墨，您竟在临死的时候没有忘记给我回信，您一定是要惦念着这封信的，那亡魂会护送着这封信到西安来了吧！

前几天，我流着泪水写了《哭三毛》一文，后悔着我给您的信太迟，没能收到，我们只能是有一份在朦胧中结识的缘分。写好后停也没停就跑邮局，我把它寄给了上海的《文汇报》，因为我认识《文汇报》的肖宜先生，害怕投递别的报纸因不认识编辑而误了见报时间，不能及时将对您的痛惜、思念和一份深深的挚爱献给您。可是昨日收到《文汇报》另一位朋友的谈及别的内容的信件，竟发现我寄肖宜先生的信址写错了，《文汇报》的新址是虎丘路，我写的是原址圆明园路。我好恨我自己呀，以为那悼文肖先生是收不到了，就是收到，也不知要转多少地方费多少天日。今日正考虑怎么个补救法，您的信竟来了，您并不是没有收到我的信，您是在收到了我的信后当晚就写回信来了！

读着您的信，我的心在痉挛着，一月一日那是怎样的长夜啊，万家灯火的台北，下着雨，您孤独地在您的房间，吃着止痛片给我写信，写那么长的信，我禁不住就又哭了。您是世界上最具真情的人，在您这封绝笔信里，一如您的那些要长存于世的作品一样至情至诚，令我揪心裂肠的感动。您虽然在谈着文学，谈着对我的作品的感觉，可我哪里敢受用了您的赞誉呢，我只能感激着您的理解，只能更以您的理解而来激励我今后的创作。一遍又一遍读着您的来信，在那字里行间，在那字面背后，我是读懂了您的心态，您的人格，您的文学的追求和您的精神的大境界，是的，您的孤独的，一个真正天才的孤独啊！

现在，人们到处都在说着您，书店里您的书被抢购着，热爱着您的读者在以各种方式悼念您，哀思您，为您的死作着种种推

测。可我在您的信里，看不到您在入院门有什么自杀的迹象，您说您“这一年来，内心积压着一种苦闷，它不来自我个人生活，而是因为认识了您的书本”，又说您住院是害了“不大好的病”。但是，您知道自己害了“不大好的病”，又能去医院动手术，可见您并没有对病产生绝望，倒自信四五个月就能恢复过来，详细地给了我的通讯地址和电话号码，且说明五个月后来西安，一切都作了具体的安排，为什么偏偏在入院的当天夜里，敢就是四日的二点就死了呢？三毛，我不明白，我到底是不明白啊！你的死，您是不情愿的，那么，是什么原因而死的呀，是如同写信时一样的疼痛在折磨您吗？是一时的感情所致吗？如果是这一切仅是一种孤独苦闷的精神基础上的刺激点，如果您的孤独苦闷在某种方面像您说的是“因为认识了您的书本”，三毛，我完全理解你为一个天才的无法摆脱的孤独，可牵涉到我，我又该怎么对您说呢，我的那些书本能使您感动是您对我的偏爱而令我终生难忘，却更使我今生今世要怀上一份对您深深的内疚之痛啊！

这些天来，我一直处于恍惚之中，总觉得常常看到了您，又都形象模糊不清，走到什么地方凡是见到有女性的画片，不管是什么脸型的，似乎总觉得某一处像您，呆呆看一会儿，眼前就全是您的影子。昨日晚上，却偏偏没有做到什么离奇的梦，对您的来信没有丝毫预感，但您却来信了，信来了，您来了，您到西安来了！

现在，我的笔无法把我的心情写出，我把笔放下了，又关了门，不让任何人进来，让我静静地坐一坐。不，屋里不是我独坐，对着的是您和我了，虽然您在眼中，虽然一切无声，但我们在谈着话，我们在交流着文学，交流着灵魂。这一切多好啊，那么，三毛，就让我们在往后的长长的岁月里一直这么交流吧。三毛！

1991年1月15日下午收到三毛来信之后

佛 事

五月二十九日天下大雨，有客从台湾来，自称姓陈，是三毛的朋友。一听说三毛，陌生客顿做亲近人；先生却立在那里只是说，我送三毛的遗物到敦煌去，经过西安一定要来看看你。

看看我？我望着先生，眼睛便有些涩了。先生既然是三毛的朋友，带了三毛的遗物去敦煌，冥冥之中，三毛的幽灵一定也是到了；我与先生素不相识，也无书信联系，这么大的雨，他从我的单位打问到我住的医院，偏偏我又从医院回来，他又冒雨寻来了。如此耐烦辛苦，活该是三毛的神使鬼差呢。

三毛，三毛，我轻声地叫起来了，“快让我瞧瞧！”等不及先生把一包东西放在桌上，我说，我要见三毛。

先生从一个大塑料包里往外掏，掏出一顶太阳帽来，说这是三毛生前一直戴着的；掏出一条发带，红色的，极有弹性，再是掏出一件水手裙了。先生的声调沉下来，介绍这种裙子在台湾一般有些年纪的妇女是不大敢穿的，四十多岁的人了，敢穿的恐怕只有三毛了。三毛性坦真，最不愿约束。报上发表的一张照片，是她在成都的街头，赤了脚坐在一家木板门面前，样子顽皮如小狗。三毛穿了这件水手裙走着，走着的是个性，走着潇洒。先生还在掏着，是一件棉织衫，三条棉织裤，全是白色的，上边似乎还残留着几点什么斑痕。“我没有带她的袜子。”先生说，三毛是以长筒丝袜悬颈的，袜子对于我们都太刺激了。最后掏出来的是一色三毛十多年来一直喜欢用的西班牙产的餐纸，一瓶在沙漠上护肤

的香水，一包美国香烟，淡味型的，硬纸盒里仅剩五支，明显地已经霉了。

从头到脚的穿戴，吃的用的小品，完整的一个三毛，出现在面前了。我久久地目视着，一句话也说不出。我能说些什么呢，物在人去，生命已不可复得。她的归宿是她选择的。她的选择应该是对的，潇洒而美丽，虽然对于读者是一种遗憾和痛惜。

我走向了窗前，推开窗扇，檐前垂下的扯也扯不断那样的粗而白的雨。我喃喃起来，我并不自觉我说了些什么，是一句三毛你好，是一句阿弥陀佛？在场的我的妻子给我倒了一杯水，说我的脸色很是可怕了。

元月十六的清晨，三毛将最后的一封信，于亡日后第十二天寄给了我，信上写着五月份她是要来西安的。那时候，看过信的人都感到遗憾，三毛果然不失言，她真的在五月的最后的日子来到了！我虽然见到的不是她的真人，但以她的性格，和我的性格，这种心灵的交流，是最好的会见方式。

先生说，他居住的地方与三毛家很近。他常常去她那儿聊天，三毛在生前曾对他说过，死后她希望一半葬在台北，一半就留到浙江乡下的油菜田边，但至她去年十月到过了西北，主意改变，希望能葬在敦煌前的鸣沙山上，她说她把地点方位都选好了。

鸣沙山，三毛真会为她选地方。那里我是去过的，多么神奇的山，全然净沙堆成，千人万人旅游登临，白天里山是矮小了。夜里四面的风又将山吹高吹大，那沙的流动呈一层薄雾，美丽如佛的灵光，且五音齐鸣，仙乐动听。更是那山的脚下，有清澄幽静月牙湖，没源头，也没水口，千万年来日不能晒干，风也吹不走，相传在那里出过天马。鸣沙山，月牙湖，连同莫高窟构成了艺术最奇艳的风光。三毛要把自己的一半永远安住在那里，她懂得美的，她懂得佛。

一生跑遍了世界，最后觉得最依恋的还是祖国的西北。鸣沙

山可以重温到撒哈拉的故事，月牙湖可以浸润温柔的夜，喜欢音乐和绘画正好宜于在莫高窟。谁的一生活得如此美丽，死后又能选中这般地方浪漫？她是中国的作家，她的作品激动过海峡两岸无数的读者，她终于将自己的魂灵一半留在有日月潭的台北，一半遗给有月牙湖的西北。月亮从东到西，从西到东，清纯之光照着一个美丽的灵魂。美丽的灵魂使从东到西从西到东的读者永远记着了一个叫三毛的作家。

陈先生打开了厚厚的三本相册，都是三毛生前的照片，有一张拍摄的是三毛的灵堂，一张是三毛周日的场面。先生几乎是噙着泪水详细给我讲了三毛最后走了的事情。他说，在三毛死后，她的母亲在医院整理遗物，发现病床枕边还放着我的一本书。老太太感谢为三毛住院和后事帮了大忙的一位医生。那本书就送作纪念了。但是，陈先生却也带来了他送我的一件礼物，这就是三毛最后赠送给他的著作《红尘滚滚》。“我再送给你吧！”陈先生说，我浑身都在颤抖了，这何尝不又是三毛冥中的旨意呢？永久的纪念品，够我一生来珍存了。

我询问陈先生去敦煌以后怎样活动。陈先生说原准备到了鸣沙山，就在三毛选中的方位处修个衣冠冢，树一块碑子，但后来又想，立碑子太惊动地方，势必以后又会成为个旅游点，这不符合三毛的性格。她是真情诚实的人，不喜欢一切的虚张，所以就想要在那里焚化遗物，这样更能安妥她的灵魂的。

这想法是对的，三毛还需要一块什么碑子吗？月牙湖的月亮就是她的碑子。鸣沙山就是她的碑子，她来来往往永驻于读者的心里，长留在中国的文学史上，人世间有如此的大美，这就够了。

我深深地感谢着三毛的这位朋友，却遗憾我自己身体有病，不能同陈先生一块去敦煌。我送陈先生到大门口，满天雨水的淋打中祝他一路顺利到敦煌。陈先生和我握别，脸上突然闪动了一个微笑。我立即觉得这微笑应该是三毛的，三毛式的微笑，她微笑

着告别了。雨哗哗地下着，满地都是水泡，陈先生的身影消失在窄窄的长长的小巷的那头。这时候，灰蒙蒙的天上有了声音，是隐隐的雷，我知道三毛的灵魂在启行了，脱离了躯体的灵魂是更自由的。它在台北，它在敦煌，它随着月亮的周运转往两地，它会是做了月里的嫦娥，仙人之眼夜夜注视着她的祖国。它又会是在那莫高窟里做一个佛的，一个不生不死无生无死的佛。

1991年6月1日于病房

念蒙万夫老师

1972年我在西北大学中文系读书，蒙老师教授现代文学，他穿黑灰的衫子或中山服，蓬着头发，讲授最易进入境界；得意忘我，一笑，嘴挺大，辞语和模样都很幽默。我总把他和刘建军老师比较，说刘像朱自清，他则是闻一多。

他那时写许多理论文章，论点有棱角，更常常鼓动我们写些稿件，但凡有新奇之处，便多表扬。他说文章不怕幼稚最怕平庸，我们许多同学的文章就是经他修改后拿去推荐给报刊发表的。我那时很自卑，写了篇小文章不敢著真名，化名吴胡然，他读了，问谁是吴胡然？我说是我。他就笑了，说：“你没胡然！”拿到校刊上发表了。

大学三年级，他领我们为出版社写一本书，很长时间里吃在一起，住在一起。那时他在校是两个老师住一个房间，师母带孩子从外县来也没地方住，甚至为此而怄过气，他也为此伤心落泪过。但一到指导我们写书，就重换了一个人，在订稿期，他胡子不刮，两眼充血，常常是两个蒸馍来一点咸菜算一顿饭。记得一次完成了得意的一章，他说：“走，老师请客！”我们深夜里上街吃了一次扯面。

他最不喜欢刻板的生活，常要作些很憨的动作和说许多趣话惹得大家捧腹大笑，如果不了解他的学问，谁也看不出他是教授。一次师母出差十多天，他说：“这下好了，把刷牙的瞎毛病改过来了！”他对自己从来不讲究，但却极认真地办理别人托他的事。我

几次在学校碰见一些请教学问和办什么私事的人，在一旁的人就说：“你去找蒙老师！”蒙老师在中文系是最忙的人。

毕业之后，我练习创作，他已经是知名的文艺批评家。作协陕西分会在太白开会，会上大家对我的创作说了许多鼓励话，那一个晚上，他却叫我一块去散步，严肃地指出我创作中的许多不足，要我冷静头脑，扎实创作。我们随着一条窄窄的街道走过去又走过来。一直到深夜，那一夜他的胃不好，不停地打嗝儿。

他喜欢喝酒，甚至有些贪，为了他的身体，师母曾严厉限制过他，我们在一起，也劝他少喝。一次他到我家，我拿了酒敬他，炒几盘小菜，因为他喜欢吃辣，我的小女儿也喜欢吃辣，他们两个很快吃完了那盘辣豆腐，他说：“这孩子有个性，和我这个客人抢吃哩！”因为高兴，他喝得多了点，我和他到了学校，偏巧遇到师母，问他是不是喝酒了？他当时很尴尬，我也尴尬。师母说：“你老师有胃病，以后不要让他喝酒。”从此就和他在一起很少再敬他酒，就在他去世的前一天晚上，我们几个朋友在酒桌上还提到他，说今后一定要多劝他少喝。

一个月前，我有事去找他，我们就蹲在校外的马路边上说话。他气色很不好。我说：“你近来身体不好吗？”他说：“是不好。”我说：“你要多保重才是。”他说：“我有个预感，可能随时就不行了。”我听了吃了一惊，劝他别这么思想，不要太劳累。他又谈了许多他主管的作家班的一些事，还谈了他的小女儿，甚至谈到家里的那只猫。

现在，蒙老师离我们而去了，我们做学生的一见面就提到他，眼里充满泪水，议论他博深的学识培育四面桃李而耗尽心血，人生难道这么残缺；议论他滚烫的心肠扶八方急难却常常忘却自己，尘世真是好人难留。

四十岁说

无论中国的文学怎样伟大或者幼稚，事实是我们就在其中，且认真地工作着，已经不止一次，十次八次，说过许多追求和反省，回过头来都觉得很坏。作家实在是一种手艺人，文章写得好，就是活儿做得漂亮，窗外的空地上有织网套的，斜斜地背了木弓，一手拿木槌弹敲弓弦，在嗡嗡铮儿的音律里身子蛮有节奏地晃动，劳动既愉悦了别人，也愉悦了自己，事情就这么简单。如果说，作家职业是最易心灵自在，相反的，也最易导致做作——好作家和劣作家就这么分野了。——目下的现实里，甚多的人热衷于讲“世界”，讲到很玄乎的程度如同四个字的“深入生活”，原本简单普通的话，没生活拿什么去写呀；但偏偏说得最后谁也不知道深入生活为何物了。还是不要竭力去塑造自己庄严形象，将一张脸面弄得很深沉，很沉重；人生若认作荒原上的一群羊，哲学家是上帝派下来的牧人，作家充其量是牧犬。

文坛是热闹场，尤其在我们身处的这个时期，贾母在大观园里说过孙女们一个与一个都漂亮得分不清，在化妆品普遍被妇女青睐的今日，我们常常在街头惊叹美女如云。文学上的天才和小丑几乎无法分清，各种各样的创作和理论曾经撑得我们精疲力竭（一位农村的乡长对我说过，落实层层上级的指示，忙得他没有尿净一泡尿的时间，裤裆总是湿的）。忽然一想，许多的创作和理论，不是为着自己出头露面的欲望吗？它其实并没有自己大的志向，完整的体系，目的是各人在发表自己的文章而已，蝌蚪跟着鱼儿浪，

浪得一条尾巴没有了。

供我们生存的时空越来越小，古今的，中外的大智慧家的著作和言论，可以使我们寻到落脚的经纬点。要作为一个好作家，要活儿做得漂亮，就是表达出自己对社会人生的一份态度，这态度不仅是自己的，也表达了更多的人乃至人类的东西。作为人类应该是大致相通的。我们之所以看懂古人的作品，替古人流眼泪，之所以看得懂西方的作品，为他们的激动而激动，原因大概如此，近代的中国史上一句很著名的话：“中学为体，西学为用”，进而发展的在文学史上只能借鉴西方写作技巧的说法，我觉得哪儿总有毛病发生。文学或多或少，或大或小，都是要阐述着人生的一种境界，这个最高境界反倒是我们要借鉴的，无论古人与洋人。中国的儒释道，扩而大之，中国的宗教、哲学与西方的宗教、哲学，若究竟起来，最高的境界是一回事，正应了云层上面的都是一片阳光的灿烂。问题是，有了一片阳光，还有阳光下各种各样的，或浓或淡，是雨是雪，高低急缓的云层，它们各自有各自的形态和美学。这就要分析东西方人的思维了，水墨画和油画，戏曲和话剧，西医和中医。我们应该自觉地认识东方的重整体的感应和西方的实验分析，不是归一和混淆，而是努力独立和丰富，通过我们穿过云层，达到最高的人类相通的境界中去。“越是民族越是世界”的言论，关键在这个“民族的”是不是通往人类最后相通的境界去。令人困惑的是理论界和创作界总有极端的思潮涌起，若不是以中国传统（实际上很大程度并不是中国传统）的一套为标准，就是以西方的作规则，合者便好，不合者便舜，制造了许多过眼烟云的作品，又是混乱了许多的创作不知所措。或许也偏颇了，我倒认作对于西方文学的技巧，不必自卑地去仿制，因为思维方式的不同，形成的技巧也各有千秋。通往人类贯通的一种思考一种意识的境界，法门万千，我们在我们某一个法门口，世界于我们是平和而博大，万事万物皆那么和谐又充溢着生命活力，我

们就会灭绝所谓的绝对，等待思考的只是参照，只是尽力完满生命的需要。生命完满得愈好，通往大境界的法门之程愈短，如果是天才，有夙愿，必会修成正果，这就是大作家的产生。

在美国的张爱玲说过一句漂亮的话：人生是件华美的睡袍，里面长满虱子。人常常是尴尬的生存。我越来越在作品里使人物处于绝境，他们不免有些变态了，我认作不是一种灰色与消极，是对生存尴尬的反动、突破和超脱。走出激愤，多给沉闷的人生透一口气来，幽默由此而生。爱情的故事里，写男人的自卑，对女人的神驭，乃至感应世界的繁杂的意象，这合于我的心境。现在的文学，热衷于写西方气质的男子汉，赏观中国的戏曲，为什么有一个“小生”呢，小生的装扮、言语，又为什么是那样，这一切是怎样形成的呢？古尧的中国的味道如何写出，中国人的感受怎样表达出来，恐怕不仅是看作纯粹的形式既定，诚然也是中国思维下的形式，就是马尔克斯和那个川端先生，他们成功，直指大境界，追逐全世界的先进的趋向而浪花飞扬，河床却坚实地建凿在本民族的土地上。

我是一个山地人，在中国的荒凉而瘠贫的西北部一隅，虽然做够了白日梦，那一种时时露出的村相，逼我无限悲凉，我可能不是一个政治性强的作家，或者说不善于表现政治性强的作家，我只有在作品中放涎一切，自在而为。艺术的感受是一种生活的趣味，也是人生态度，情操所致，我必须老老实实生活，不是存心去生活中获取素材，也不是弄到将自身艺术化，有阮籍气或贾岛气，只能有意无意地，生活的浸润感染，待提笔时自然而然地写出要写的东西。

还是寻出两句话吧，这是我四十岁里读到的，闷了许多日，再也不可能忘掉的话——

之一，是我跟一位禅师学禅，回来手书在书房的条幅：“见山是山，见水是水，见山不是山，见水不是水，见山还是山，见水

还是水。”

之二，夜读《八大山人画集》，忽见八大山人，字个山，画像下几行小字：“*⊙噢，个有个而立于一=≡≡×之间也，个无个而超于×≡≡=-之外也，个山个山，形上形下，园中一点。”

听金伟演奏二胡

“学琴三年，精神寂寞”。

这是古书上对于伯牙的记载，说的是一种情形，更是一种心态。大道妙艺，无精神是不可能的，但精神有用不着处却往往便体悟到了人生，感应到了宇宙，使其所制之艺进入大的境界。听金伟的创作、演奏二胡音乐，我似乎窥见了他的音乐之后的心迹，为他对于秦地秦人和音乐的理解而感动了。

歌坛上已经刮过了一阵西北风，它虽然长长短短、是是非非，反正引起过轰动，但音乐上真正有秦韵的还当金伟的作品。听那畅美的行音中，我的眼前总是浮现了广漠厚重的妊娠着一轮火日的黄土地，是那隆起的十三朝帝王的陵墓和一片紫云般的野苜蓿，是那一簇簇白杨与苍榆下的版筑而成的院落，是那犍牛拉动了木犁翻开的沃土而随时可见的残的秦砖缺的汉瓦，是那晨钟暮鼓，是那浓烈的西凤酒，线辣子和粗瓷海碗里的羊肉泡馍。古气在幽幽回荡，新生活的气息又扑面而来，它使我有了理性的深刻的启示，又享受了一种感性的弥漫其中的如烟如雾的情趣。

我在细细地品味着这些秦派乐章，寻觅着之所以为秦派的原因，他是太会取博制简了，把古老的秦腔音乐加以改造，形成一种团块状，突凸其粗犷强劲，如冰山忽塌，如沙漠疾移，势挟了碎块细石，虽然固体而具流性。在这极大震撼力的团块与团块之间，其过度的，连接的，甚至网结的是改造过的眉胡、线胡和碗碗腔的音乐，增加了一种别于南方音乐的华丽和缠绵。这一种团

块与线状的结构，使他的演奏再也不是一种外在的形式，也不仅是乐曲的内容，而真真正正是“万里长空”中他这个秦人的“一朝风月”的感悟和体验了。

所谓的那一股“西北风”，可以说它开始都浑朴，可渐变而婉媚，现在似乎要婉媚极也，而秦派音乐在乐坛正生动力，这恰是我们为之激动又寄厚望之所在，虽然它仍存在着令我们不尽满足之处。古有夸父敢逐日，更有李贺竟要敲日“玻璃声”，在今日连见到一粒石子都可以使我们联想到汉唐的这块秦地，其新时代之风的流荡太使我们自信和昂扬了，既然秦派艺术中画有了石鲁书有了于翁文有了柳青，而一把二胡已拉得秦风秦韵大有“浑浑若川”之度，秦派音乐有理由在探索中形成它的大气候。

戏 问

——一次讨论会发言

旧秦腔戏的内容大都取材于历史事件或历史传说故事，讲究的是人生世故的教育，现在戏曲已失却了其艺术大宗的地位，人们接受教化的渠道太多了，旧秦腔的那一套忠孝节义、因果报应还会有它的体验和感染吗？新编的现代新戏，一部分仍在沿用旧戏的写法，把题材视为生命，主题先行，图解政策，早已引起观众厌烦，可又有一部分企图“出新”，却看重贩来的哲理、意念，以一个故事来衍义解说，而哲理、意念就是艺术吗？其与题材决定论在思维定势上有什么二致呢？

戏曲是写意的表现性的艺术，要发展丰富必须是在其艺术属性的基础上。新编现代生活戏，所谓的真实几乎都是生活具象的再现，譬如布景、道具的处理，以致对白的极其地道的口语，但是，一招一式却要按程式，唱腔又尽能力而高雅。这一种扭捏作态，拿腔变调不是现出了可笑的滑稽相吗？再现生活与典型的时空统一的表现性的戏曲既然相悖，秦腔的改革怎么会是将话剧、歌舞的东西生硬地拿来加进呢？戏曲是综合的艺术，它当然有文学、美术、歌、舞等等的成分，可我们又是怎样追溯到它的起源，去分析研究它们是如何有机地结合的而这些结合时各个成分又起了如何的提炼、变形以致形成了表现性的呢？

程式是戏曲的重要形式，但程式的产生是在丰富的现实生活基础上的最大概括、最大抽象。这如我们现在的成语，它的最初

产生是充满了人的智慧，是以最少的字眼勾起我们最大的联想，而一旦成语已经广泛使用，似乎使人们只有了成语的概念而忘却了内涵时，这成语便成了一种僵死的东西。可以说，旧成语在不断地死去，新的成语又需要不断产生。那么，面对着程式，我们是否追究过这些规范性动作为什么形成，为什么形成如此而不是如彼，它的意义到底是什么呢？那么那么，我们又是怎样创造着新的程式呢？把握了新的程式的产生也就把握了戏曲的表现性而我们是否真正的理解了呢？

戏曲建立的思维是同中国哲学、水墨画、书法、中医一致的，在我们差不多意识到戏曲的程式以及脸谱、服装、道具、音乐等等的“形式就是内容”“有意识的形式”时，又有多少人从戏曲出发结合中国的哲学、书画、中医、建筑来考察中国人所形成的对于感应宇宙自然的思维呢？没有这一思维，没有这一思维的感应所产生的境界，而仅仅是就事论事的作一种机械的反映，作一种配合的宣传，戏曲怎么会达到戏曲的样子以致它的目的呢？

反对艺术的贵族化，不仅是其内容，也还有怎样对待的问题，戏曲起源于民间，多由戏班发展而成，解放后由戏班走上团体化和正规化当然是了不起的变化，但同时是不是也带来了弊病而未引起我们重视呢？秦腔的大轰大吼是原本在野外的土台上、集市上的环境产物，人们看戏是为了看戏也是为了交易、会朋结友、吃喝玩乐，而现在秦腔进入豪华剧场，一切都考究起来，失去了它产生的艺术环境氛围，又没有已经考究了的相应的变化，那么秦腔还能产生以前的那种气势和韵味吗？为什么现在剧场里的秦腔无法演下去而西安城门口或一些僻巷一些公园里的自乐班又红火了得呢？

一种艺术有着它的形成、发展和成熟的社会原因和艺术独具的规律，能不能说一句：秦腔已经老熟，其又是典型的东方表现性艺术，且有了精致的程式，它的气数已不旺盛或苛刻说将尽了

呢？能不能再说在我们竭力振兴的活动的同时更应组织力量来完成一种挖掘、整理、保留的遗产意识而工作呢？这如同我们对待陕北的剪纸、拴马桩、关中的皮影、面塑、枕花等民间艺术一样，只能是别的艺术来吸收、来借鉴。秦腔命运到了现在，又能不能说是一个“势也”呢？

再试想想，当秦腔还处于私人戏班的时候，产生了多少令几代人说不尽的名角，而现在为什么这样的人物少呢？应该说这是生存竞争的结果，竞争靠的是个性，可现在的年轻演员有几个有鲜明独特的个性呢？秦腔还没有形成真正的流派，就是有流派，后来的难道仅仅说某某是××的继承人吗？运动员可以在退役之后成为优秀的教练员，但优秀的教练员并不就只能退役运动员，戏曲的编导何尝不是这样的道理呢？

张之光画集序

“不可无一，不可有二”。

这是前人评价那个才情和尚苏曼殊的，我却喜欢用这句话来说张之光。

我仅仅见过一次他，满满地坐在一个沙发里，肥脸细眼，总是没睡醒的样子。我不敢说我阅人多多，我总觉得，鬼狐成精似地能贯通一切的那些大智者往往都很愚的。我请教他有关画的学问，他也不善言辞，又多谈画外之事，我就觉得他最能体味到“知非诗诗，写未奇奇”的禅境。他有很怪的思维和体验，诚然并没死读那么多哲学的书。

当今画坛上如同别的艺术门类一样，都热衷卷入“新潮”，时髦做“阳刚”狂士，之光则大模大样地治孤，一任散淡适意，这使他的画精神上向内心归宿，笔墨上极尽吝啬，几乎完全是要“得意忘言”了。每幅画似乎是在长长的苦夏之中一觉醒来，夕阳临窗，风过前庭，持一扇一壶独饮于矮凳，又饮得久了，然后方提了笔在那纸上庸懒地抹抹，画是出来了，画者呢，有一串拖鞋声趿趿趿趿远去了。

大漠太丰富了归于一片空白，我琢磨这个看起来没有架式，没有激情，也永没有清醒的人，是不是总活在他的白日梦里？时间和空间没有区别，他只有他的梦，他已经在梦里耗费了很多精力，现在只是追忆而已。

黑夜中的一点灯笼，照见的是万物中的一处，我们或许知道

万物是那一处的背景和内涵，但一点灯笼若是在白天，仍能看到的是灯笼和灯笼所照的一处，则只有之光了。

这就是他的画。

他的画是他的心迹和灵迹，所以他无所谓什么题材，一切都是灵性之载体，即使随便抹一下，都能看出他的精神，这就像一个大的文学家的一张留言条都能看出是文学家一样。

我最欣赏的更是画中的艺术家的那一种启悟的心态，流水心不竞，云在意俱迟，这种对于宇宙自然的理解，对于时空的理解，对于人生和艺术的理解，散发着古气，又充满了现代人的气息。我于是想到陶渊明。做“阳刚”狂士是时髦，学陶渊明的人也不少，但都有意为之，“悠然见南山”而不是“抬头见南山”的又有多少呢？

所以我说，画风在某种程度上讲实在是一种情操的显现。

当然，同一切艺术一样愈是有个性的东西，长处和短处几乎同时存在，张之光的画不能到处充斥，这也不可能，我相信，他的艺术是靠征服而存在的，时间会塑造了他的形象。

何海霞画集序

那一年，当我从乡下搬居来西安，正是何海霞从西安迁居于北京；京城里有了一位大师，秦都乃为之空旷。我们同存于一个时代，却在一个完整的城墙圈里失之交臂而过，这是我活人的幸运和遗憾。登临华山，立于下棋亭上，喝干了那一壶“西凤”，听谁个粗野的汉子狼一般的吼着秦腔，我就觉得棋亭里还坐着赵王匡胤和那个陈搏，我不知道了赵匡胤是不是了何海霞，还是何海霞就是了陈搏，我仰天浩叹：他为什么要离开西安呢？

哪里黄土不埋人，长安自古难留客，何海霞走了，古城墙里却长长久久地流传着关于他诸多的神话。

已经是很不短的时间了，热闹的艺坛上，天才与小丑无法分清。不知浪潮翻过了多少回合，惊滔裂岸，沙石混沌，我们并未太多的在报纸上电视上见过何海霞；但京城消息传来，他还在活着，他还在作画。好了，活着画着，谁也不多提他，提他谁也心悻。百鬼多狰狞，上帝总无言。他的艺术是征服的艺术，他的存在是一种震慑。

面对着他的作品，我无法谈论某一方面的见解，谈出都失水准，行话全沦为小技，露出我一副村相了。我只想到项羽，力举千鼎，气盖山河。它使我从病痛中振作，怯弱生勇，改造我的性格。这个时代有太多的萎靡，也有太多的浮躁，如此大的气势和境界，实在少之甚少，是一个奇迹。打开他的画册，我曾经独坐一个晌午又一个晌午，任在那创造的大自然里静定神游，作一回

庄子，化一回蝴蝶。但是，当我第一次看到他的近照，枯老羸瘦，垂垂暮年，我感觉到了一个寂寞的灵魂。啊，正是精神寂寞，他才有大的艺术。

知非诗诗，未为奇奇，海是大的，大到几乎一片空白，那灿烂的霞光却铺在天边，这就是何海霞。真正的中国的山水画，何海霞可能是最后的一个大家。

1992. 5. 3 夜草

读吴三大书品

陕西人知书艺，陕西人都推崇三大，师从三大门下的引为荣，家有三大墨迹的视为宝。我初遇三大在八年前，见他头大口大臀大，其相如虎，敬畏而不敢前去搭讪。后，满城牌匾多是他字，我曾一路慢走，一手在口袋里临摹。至今相见过三次，说过五句半话，那半句话是我在车上他在车下，隔窗说：“你好……”车就开了。人皆议论三大嗜酒好烟，凡事尽性，一任放纵，我听了叹其正是天生艺术。

三大的字有侠气，粗观透冷森，久读有暖感。它不雍容，也不轻佻，笔划柔行，柔的是龙泉剑的绕指，结构随意如崖畔松根，随意中却凝聚了破土裂石的硬倔。悬钟馗像逼鬼，挂三大字增勇。

若呼名是念咒，写名是画符，这经某一人书写的形而上的画法的符号，是可透泄出天地宇宙生此一人的精神和此人对天地宇宙的独特体验。人间学书法的甚多，成大家的甚少，正是知其一而不知其二，或两者皆不知，只是死临池。三大的字少蕴藉，多尖锐，少堂皇，多清瘦，即富贵不如于右任，风流不类唐伯虎。他是在倾诉着灵魂的放达和放达的艰辛，抒发着人生的奋斗和奋斗后的淡泊。

李正峰先生

读《古文观止》上的散文，常疑惑这些文章是如何作得出来的，问李正峰先生，先生说：“多读读。”再读，还是羚羊挂角，无迹可寻。又问先生，先生说：“多读读。”于是想，一篇反复读是多读，专读一人亦是多读，便买得某一作家的全部文集来读，方明白文集中十之八九则是在说天道地谈经论史，或上书，或序跋，或尺牍之类，便说：“原来古人并非为文而文，所作的抒情散文仅仅是在作学问时的偶然为之啊！先生遂笑，无声而慈若妇人。

这是数年前的事，那时我才从学校毕业不久，先生数量并不多的几篇散文正在社会上大受赞誉。

先生性恬淡，不善交际，职业又在课堂教书，总不愿在文坛圈子里纠缠，所以自后相见极少，几次欲去请教，传说搬了新居，苦不知住处。曾有一个冬日的清早途经城南门口，夜来的雪落得很厚，全在来来往往的人脚下肮脏不堪，忽远远望见先生独自在城门东边的一块雪地上站着，一件黑棉衣很臃肿的样子。呼喊一声，他并没有听见，还在盯着城墙跟一棵树看，随后就走过一片冰冻得如玻璃枝的石榴树丛去。他拿着一截树棍或是一根手杖吧，但并没有拄，却是双手后抄提了一头，一头就拖在地上，雪地上划出一道痕来，雪粉如烟在冒着。我不知先生在看什么，走过去见那树很秃，身子一半驻着雪，一半黝黑如石。

今秋一日，有人来家，自称是李先生的学生，说先生常说起我。这话使我很感动，但也内疚没有再去看望他。他说，你知道

先生的住址吗？那学生说，我们常去他那儿，与他交谈似乎并没有什么值得记在笔记本上的话，但却总能获得一些说不出也无法说出的启悟。我笑了笑，说这正是先生之所以是先生的魅力。两人骑车前往，先生家居了城南，临窗口可见曲江雁塔。他比先前更肥胖了些，脸上木木的，这正是做学问的人常见的那种表情，似乎还沉沉坠入那学问的境界里。因敬仰先生，又年龄所限，我不敢作谑说趣，但坐卧却都适意。时值黄昏，夕阳正晖照了雁塔，那一扇窗玻璃上也红光一片，先生笑着从隔壁房间抱出一捆卷轴来，胖胖的身子进书房门时，人和卷轴几乎卡住了，他说：“你喜欢字的，你来看看。”一卷一卷展开来，竟是先生自己书写的，先生的字是写得好，但以前只见他的钢笔字，没想他的毛笔字精到书品，我们自然话题就转到书道上来。

在当今书法突然很热闹的时候，书写的人实在很多，写得挺好的人也实在是多，但以一种感应自然的，体验人生的法门，进入到一种精神境界中的人委实不多。先生的字里有他的文学，这不仅所书的内容多是他的一些短小的散文随笔，且一看便感觉到了别有一种东西。先生的字十分沉静，这最使我喜欢，想到他的为人，文，认作是他情操的又一种形式的显现。抬头看看窗外远塔和凉台上的一只粗笨木椅，我说先生的字如此静气，恐怕得之于这木椅上望着雁塔坐意，雁塔是忘了雁塔存在，先生是忘了先生自身，两物俱忘，天人合一了。先生怔住，随之说：“我可没那般修炼，但我的书房正好起名‘两忘斋’。”

这一日在先生的书房里我呆了很久，想先生是正正经经做学问的人，如果说他的那些散文是在做学问中的一种才情的泄现，而今他的书品又何尝不是这些散文上泄现的才情呢？做教师可以纯粹地教授，他偏研究许多文论，构建着自己的学问体系，做学者也就罢了，却又是散文作家，是散文作家已是不易，仍沾起书道为一书家。当然，先生并无意做学者做作家做书法家的，他的一

次次出现的“跳槽”，恰是所谓的弦外之音，而弦外之音正是真的艺术。

现在，城中的书法展览照旧是一个接一个的举办，街上铺店的匾额也是一茬一茬换新，但我很少见过先生的墨迹。先生的声名是没有浪得赫赫煊煊，他总是默默的，甚至认为自己仅仅的“写写而已”。

冬天又来了，雪下得好大好白，当我独坐在书房看着一切都胖胖了起来的窗外，不知怎么就想起先生，在这个雪天里先生是否也进城了呢，是在那熙熙攘攘的街头人流中，还是又一人站在城墙下那一棵秃树前看着什么？先生活得很清寂，先生也活得很自在。

《逛山》小引

随着年龄的长长，我已经是一个很好的掘墓人，每一次回故乡去，恰恰地就碰上某一位长辈过去，我认定这是缘分，尽力完满孝道，作想某一日里埋葬了所有的长辈，故乡就再不魂绕梦牵，我将流浪他方，如经天的一片飘叶。葬礼的天始终阴着或下雨，人活着我并不体会到他活着对我的好处，当想起他的好处的时候，他已经死了。遥远的初为人的年月，亡者与我的见面总是抓我的生殖器，手粗糙如树皮，你是怎样地哭，他依然在问你要不要媳妇。稍大了，踏着热汤的牛粪跟了他和牛去坡田，他提着犁把吼叫着让你去整理绊住了的曳绳，牛蹄乱蹬，你不敢近去，牛就被骂过一个晌午，你也被骂了一个晌午，收工了，立在你家门前当着父母的面还要骂。工作了，牵着妻子女儿回去，巷道里打个照面，递一颗香烟给他，他是看不上这种纸烟，这种纸烟没劲，却嘎嘎笑着，凑近鼻子大着声响地闻，然后夹在耳朵上，还是把口水淋淋的旱烟锅的玉石嘴儿塞进口去，“这是吃你第十颗烟了，”他说，口音灰浊，“活着吃你一颗烟，顶得住死后你哭十声的！”现在我不哭，我已经没有眼泪，脱掉城市的服装，穿上草鞋，我为我的长辈掘深而大的墓。

在这样的晚上，龟兹班的号令在疯狂吹打，全村的人在合唱一种孝歌，我震撼着巨大的凄苦和悲凉，我以至在返回城市的长久的时间里，我觉得我在唱那一段孝歌，不是用口，而是全身每一个细胞，我听见沉沉的声音到处在唱：

人活在世上有什么好
说一声死了就死了
亲戚朋友都不知道
.....

世上有富贵的人，也有富而不贵的人，也有贵而不富的人，我的商州故乡瘠贫，有史以来并未产生过大的官僚，多有隐士和匪类，秦时四皓是大隐，匪盗著名的更不胜数，他们恐怕属于贵而不富或富而不贵之流。我想这是长江流域与黄河流域交错的，也是北方文化与南方文化过渡的商州这块地方的雄秦秀楚的风水所致，山中有明丽之光也有阴障之气凝聚不均所致。他们的历史记载在各种版本的商州志里或流传于民间，当我看到和听到的时候，我深深体会着一种沉重，在每一次我的长辈的尸体装在棺里，五寸长的大钉哐哐地钉严了棺盖，我就想亡者的灵魂一定从那一瞬间飘走，他们或许是那些闲士和匪类的转世，漂动了一生再回归冥处，或许是他们并未英武活人，末了去追随那些闲士和匪类的鬼魂。差不多这时就听见黑暗的村外有唳唳的猫头鹰在哭，哭着似笑。

我在写过了商州故乡的我的长辈的许多现实故事，曾心动着写写神话新编，如小时候读过的长大一直强烈影响着我的《夸父逐日》、《精卫填海》、《刑天午戚》，但一直未能写出，后来就关注了商州的隐士和匪类。作隐是生存的一种，为匪是生存的一种。商州历史上的隐士其实绝大部分是文人，都是享过了福的或谋图着享福，如现在的有些官员，稍有失意就告病住院，或，官当长了大了总对普通人说当官的不好处。他们的无为是为的无奈，淡泊是不淡泊的之后。而为匪就不易了，未为时便知是邪，死后必然还要遗臭，为什么偏有这么多的匪盗呢？看了志书听了传说，略知有的是心性疯狂，一心要潇洒自在，有的是生活所逼，有的其

实是为了正经干一件惊天动地的事，正干不成而反干。他们其中有许多可恨可笑又可爱处，有许多真实的荒诞的暴戾的艳丽的事，令我对历史有诸多回味，添诸多生存意味。四年前我兴趣地投入一部叫《忙忙人》的写作中，差不多就要写成了，不幸一场大病搁笔，且预感那部书于我生命不利，决意将死之前或死之后再发表。但我却总难丢心那部书，就将其中原本属于几个小小情节抽出来扩展能独自成章几段，于是有了现在这本小书。

书名为《逛山》，逛山者，是故乡人称匪的名称。这些匪类一生在山上逛荡，下山来令社会惧怕如下山虎，这就与平原上的“土匪”和江洋上的“海盗”有一定的地域区别、文化区别了。

1992年3月30日

王 炎 林

五十二岁的王炎林，率真如童，好说话，多见解，藏否人物，画坛称为狂人。他是从骨子里狂的，狂得可爱，受他抨击的人也爱他。每次画家集会，或某一展览座谈，第一个发言，大家都推拥他。他不在，人就问：炎林呢，炎林怎么说的？

炎林面色红润，有妇人相。从未见穿过中山服，也没有西装，他不爱太正经。留一大把胡子，任何人却直呼其名，没有叫老王的。

他搬动过数次家，搬到哪儿，家里总是来人。年轻的画家常以他家为沙龙，通宵达旦地聊。他家的猫也知道了毕加索，一次冒雨从垃圾堆叼回一本书，封面上是那幅《亚威农的少女》。

他嗜酒。作画前独坐一室，整晌不说话，便不停地唱。酒使他从现实世界升入幻想世界，眼前和画纸上就百鬼狰狞。有学生学他，每临作画也大饮，结果醉卧不醒。

炎林善画人物，人物皆丑，经商的老板不在客厅里挂，做官的太太也不在卧室里挂，所以炎林不富。但有同行，定期来欣赏新作，甚至有人临摹。临摹者总是不及，或者过之，请教他，他说：未为奇奇。

炎林迷于色彩，大胆涂染，极尽灿烂，其法却无迹可寻。人不知如何有这样的感受，传说他目有双瞳。他听后大笑，说眼睛并不可靠。果然在他背上涂蓝涂红，能准确说出。

他喜欢逛庙会，看社火，常掏钱买酒与耍猴的，吹糖人的，捏

面花的坐喝。喜欢与幼儿玩，说没头没脑的稚话。

画坛上人人都说炎林是现代派，但炎林画的地地道道中国画。他不搞题材的图解，更反对纯粹的意念组合。他注重形式构成，注重虚幻的空间。他的画不是新文人画。他借鉴西方现代绘画的观念，以个体的生命来体证艺术的大的境界，但他选择儿童绘画，民间艺术，原始艺术为主要参照系，竭力传达东方人的感觉，中国人的感觉，一个西北黄土高原上的汉人的感觉。

他的画给人以刺激，不能平静，想喊，想在雨地里痛痛快快地淋一场，想在河滩里没命地跑，甚至想放倒女人和杀人。

有人说：王炎林，你这么画下去，是会疯的。

王炎林说：疯了也是体验宇宙自然人生的一个法门吧。

这一次王炎林没有狂。

1992. 5. 14

关于散文的通信

贾平凹复朱鸿

朱鸿：

你不要称我“老师”，虽然我年龄比你大，但我们是同志，都是作家，客了气反倒生分；平等而适意了，我也好谈谈读过你书的感觉。

外边人称陕西是散文大省，我们当然不敢自夸，可陕西的散文作家整齐却是事实。在这一批作家里，你是最年轻的一茬，年轻不弱人，两本书，一本《爱之路》，一本《朱鸿散文选》，标写了你成就的记录。自不说大家怎样对你刮目相看，反正我逢人讲说要注意你，感叹文坛上真不敢说谁行说谁就不行，才情之人实在是多！

你说散文作品产生个性与魅力的关键是以真情真知展示作者的人格意象。这话说得大好。作文要有真情，已经成为常谈，但在文章中真正能体现真情的却不是易事，初学者以为“文章千古事”，一捉笔就要作派拿架式，不懂得文章是在松坦中情绪流露，老作者却又常常要表现自己，美化自己，一尽伪饰造作，更疏忽了自己的清纯。即使写的是一片真情，却又乏之真知，没有自己对自然、人生的体验，所以文章就事论事，没有哲学意识，崇高的人格意象又从何建构、展示呢？读《爱之路》，最能惊喜我的并不是你那些看似平常却充满趣味的题材，也不是那些巧妙的构思和灵动的行文，而是每一篇中大胆的心扉的暴露，从而使人读出

一个愤怒的卑怯的忏悔的奋斗不已又情思绵绵的真实灵魂。这是你的灵魂，又是读者的灵魂，你以你的体验写出了大家都可能有的隐秘，所以你成功了。如果说散文创作有什么窍门，这就是窍门。但要达到这一步，便又回到了一句老话：文章即人。人之问题解决不了，诚然词汇丰富，起承转合也好，那只能写“油”，只能是玩感情，大美与之无缘。可以说，文章能写到通畅就可发表，能发表几篇就可以是流行的作家，但要达到大的境界就要比人了。我理解，如果是这样，才能在自身的体验中获得真知，才能展示作者的人格意象。

作文蹈到了大方处，其写法就要讲究了。所谓的没有技巧就是大技巧，那是指进入了大境界的“精变”作家而言的，对于我们，技巧是必需的，因为我们还没有达到运用文学随心所欲的地步，这如气功界说的修炼，大气功师在修，小气功师在炼，我们还得老实去炼。你说到“描写要清要细，叙述要简要白，但意蕴必须深厚含蓄”。这是对的。我琢磨你的话，觉得这些还是中国艺术美学的内容，而目下，散文发展很快，我们要继承中国传统散文的工作还相当庞巨，我们又面临了继承西方传统的问题。（我认为，凡是已产生了的東西都应称之为传统。）诚然，云层上边都是阳光，但我们在力图立意上穿过云层时，看到东方有东方的思维，西方有西方的思维，我们应尽量寻找东西方相通相似的地方来开拓我们的思维，丰富我们的想象力。西方人善于立意哲学，东方人的意蕴似乎境界更广泛深邃，西方人讲究透视点，创造了不同的叙述人的地位，东方人的重整体重感觉的模糊角度，这其中的同异优劣实在够我们研究了。

朱鸿，你的散文许多篇章已相当精美，又没有染上作家最容易染上的一种定格的毛病，它清新鲜活，涌动之势正旺，我衷心祝愿你保持真气，往大的境界迈进。正是你的成功之处提醒了我的检点，促使了我的思考，我也说一些你的不足，以供参考。可

以看出，当你在赤裸裸抒写你的内心世界时，似乎还未推到极致，我想是否为笔力所限，如果是这样，不妨扩大你的读书面，除读散文书外，多读些小说、诗，若能练习写写小说、诗，情况就可能有改观。再一点，要营造自我，也要走出自我，有激情而超越激情，这样更利于体验。

苦闷的人生需要透一口气，散文写作在自慰了我们作家自身之外，更要使社会快活，让我们多写写真正属于这个时代的作品吧。

致

安

贾平凹

1991. 1. 10

附录：

朱鸿致贾平凹

平凹老师：您好！

我和你同居一城，却遗憾未能经常请教于您，这主要是您太忙，我的散文，如果能得到您的指点，对我一定会有大益。此愿已久，今天干脆将我的两册小书《爱之路》与《朱鸿散文选》寄您，盼予以切实的批评。

我学写散文，是在80年代初期，正读大学。那会儿，新的文艺随着新的时代，已经开始，可社会和思潮，总有它的惯性。我的意思是，我依然是在很多散文套用一個模式进行创作，作品大而空而假的情形之下学写散文的，很苦恼散文题材的稀少，却难以超越。古代散文，外国散文，及五四以来鲁迅、冰心、周作人、朱自清和孙犁、郭风一辈作家的散文，启迪着来者，然而初学的我，总有代沟国沟的茫然之感。这个时候，我读了您的散文，您似乎是以自己的实践，默默进行一次文道的拨乱反正，您的散文题材，海阔天空，地大物博。我认真揣摩您的作品，感到我以前学习的东西在消化，我视野顿开。现在，如果我能体会，散文确是一种灵活而耐用的文学样式，它的容量很大，传情，载道，造境，画人，皆可承担，那么，我是在您的启示之下，借鉴前人的作品，逐步探索，得到这个认识的。

我在追求这样一种散文，它一定要有真情真知，从而充分显示作者的人格意象，这可能是产生个性与魅力的关键；它的描写要清要细，叙述要简要白，但意蕴必须深厚含蓄；字里行间，应该涌动一种气息，它会使作品灵动而不致僵硬；同时，应该可读，

我觉得，文学之中，并不仅仅是言情小说与武侠小说天生地具备了可读性，散文是一样具备可读性的，像您的，就是这样。

今天我是豁出了在作一次班门弄斧，因为不把这点东西兜兜，怎么才暴露我的稚嫩呢？您怎么才好批评呢？而且，您是大家，我为小卒，我知道，您的气度决定了您不会笑我后生。

到秋天了，盼您在这丰饶的季节，有新的大作行世，并顺颂大安！

朱 鸿

1990.9.5

读《灯下心语》

陕西女作家的文章，秋乡最素。不红红绿绿，却别一种的灿烂。或许这是久作记者的好处，作了记者又没消亡艺术的感觉，她实在是灵性如狐。遗憾的是她写得太少，只有一本《灯下心语》行世，很有些对不住读者和她。

近读张爱玲的《私语》，完全对其倾倒了，感叹女人的那一份灵感，男人着实无法企及。使我兴趣的她们都爱做心语——这或许就是女人了——诉说心中的私语，必是感觉独自，心率真，透出人生的一份隐秘，也透了艺术的真谛。

我不怂恿女人弄文学弄到“文学女人”，女人要不成熟，如果天下有一座求缺亭，最好是女作家居在其中。

秋乡讲，她的童年是在贫寒中度过的，但记下的只是美好，现在的小日子越过越好，她感受的多是沉重。这心态真切得令我感动。一切的哲学和文学，都是在指导着人类生活的美好，我们太反感那一种浅浮的嘻嘻哈哈的作用，因为人生并不轻松，但我们也受不了太压抑的东西，因为沉闷的人生需要透透气，还是在悲剧的意识上建立喜剧的好。曹霁在香山下少衣缺食的寒墟里写的不是苦难的《红楼梦》，而是一声“宝二哥来了”，大观园里云彩飞扬，百花鲜艳，一切都淫浸了欢乐。

和秋乡交往不算多。一年去韩城，队列中有她也有我，她采访时好啰嗦，静下来只微笑，她不抽烟，爱黛笔画眉，没有时兴作派气，便她不是扭捏女。

《灯下心语》明显的不是为文而文，她是无意于当作家而当了作家。因之原汁原汤的东西多。韩城之行曾谈起过八大山人，都说八大山人的好，怎么个好，好在这和尚说有就在五行之内，说无就在五行之外。这道理让我闷了几夭，问秋乡，她说也是。八大山人能入得其内，超乎其外，他是形上形下之人，没形而下就没了底气，没形而上，则无境界吧。我们该做他的走狗。

一册《灯下心语》，委实够可以的，我还是盼她多写，心语不会枯竭，孤灯但愿长明，生活于一言难尽中认识，作品使人生美丽。

读《读者文摘》

读过了许多杂志，《读者文摘》始终是放在案头的那一种，似五六年前去一趟敦煌，带回的那块泥砣，是寄托了对佛的如莲喜悦。曾一日为一些杂志取“像”而不能得，大致有很野的，也有很媚的，这一份，却高洁典雅，是月下僧敲门的静夜冷月，是三十年代的、戴了眼镜夹了书本走过街头的女大学生。

这么好的气质，实在不容易。想想为什么，办刊人或许并没有想到钱。那些年里，最爆炸的是政治新闻性强的作品，这个时间，艳俗的东西又风行，而这份全然是短小的、抒情的、可以称谓为美文的杂志，不是要迎合，企图在征服，恰这般长长久久地却畅销了！愈是破烂肮脏的旅馆，宿客愈是敢不卫生，随地吐痰，用床单揩皮鞋，在厕所涂构图总是一样的画；高档的宾馆，任何宿客却似乎一下子文明了。

世上的作品与刊物，不外乎消受和消费两种。晚上睡觉失眠了，又不肯吃安定片，拿那一本来看看，不知不觉地睡去，哈拉水就滴在翻开的一页，天明起来叠被子，被窝里也便掉出一捆乱糟糟的纸来；或者坐在马桶上出恭，随便取一本了，手眼总不能闲着，末了撕一张揩屁股了事。这样的作品与刊物是永远上不了书架的。而供我们消受的，则是打扫了房间，沏上了清茶，静静地坐在书案前，读得全心身的都受活起来，或是不断地骂“这龟儿子会这么写”，生许多嫉妒，或是数天里沉默了，胸中闷得透不出气来。这样的好作品、好杂志，给了我们无比的智慧，遗憾的是

我们有些消受得了，有些却消受不了。譬如很野的那一种，好深刻，好沉重，总在杞人忧天，使原来已够沉闷的人生越发地累了。一切的哲学和文学都是在指导着人好好地活着，活得很好，当到处都从事喜剧，作浅薄无聊地轻松愉快，悲剧的出现是高层位的，那么再高一层呢，就该是超越悲剧的喜剧了。写文章的和读文章的，都是有闲或者忙里偷闲，超越了低层次的喜剧，也超越了浮躁和激愤，虚涵才能得天地之道，闲静才能知人生之趣。这份杂志不能说已经是这样，但许许多多篇什，确实有这个境界了。

读这杂志，读过了几年，但愿长长久久读下去，读出佛来。

时代呼唤大境界的作品

——致北村同志

北村同志：

来信收到，贵刊开辟“选择：建立中华民族新文学讨论”栏目，实在是高明之见解，我相信文坛会以极大的热情关注这场讨论的。您的诚挚鼓励和约稿，我似乎也想说几句。但作家毕竟不是理论家，我的想法往往是支离破碎的。

眼下，我已经被我的一部长篇困住，写了好久时间了，但仍需要大改动。在我写作的过程中，我老捉摸这么一些问题：怎样写出些真正的文学作品？现文坛上似乎热劲在减，恐怕不是“江郎才尽”，而是作家真正在反思。“置于死地而后生”，是不是严肃的作家们都到了这个境地？回想新时期文学历史，我们不可妄说取得如何成就，严格讲是作了两件大事：①文学冲破了禁区。②文学在努力打通思维。但是，文学在冲破禁区，还不是文学上的事，而打通思维，仅还在一种试验，带有极大的盲目性。以前我们为一些作品叫好，现在看来未免是一种浅薄了。现在，重新提出“建立”，是需要一种大境界的作品出现，大气的作品出现。这一类作品是不能离开本民族的主河道的，但却不同于一直固守那种河道的作法，他的无技巧，应是大技巧，他的回归应在反动之后。成功者，将是学过现代派的又反过来珍视民族东西的人，倒不是一味的现代派，或一味的民族派。作品不是哲学手册，也不应是哲理的衍义，但作品没有哲学意味则不行，人物应该是丰富

的，人物更应是符号的。作品也不是历史评价书，感情的力量亦应强化。一部《阿Q正传》我已经读过许多遍了，鲁迅先生的那一套创作思维法给我的启示太大了，我醒悟到了些东西，难的是我老在实践中表现不如意，这也就是手中的这部长篇迟迟不能脱稿。我几乎要沉不住气了，但我一次次离开书案，又一次次回到书案。目下文学之外的东西正破坏文学，我是到了真正需要寂寞的时候了。

我想在我写完这部作品之后再多说些吧，也许那时倒好说的。所以，求你们能原谅。

致

礼

八八，二，六

三 目 石

一日在家独坐，诗人××来说我孤寂。我不孤寂，静定乃能思游。诗人含笑，陪我对坐；遂说身体，说儿女，说今日天气，不免无聊起来。诗人叫苦：善动者他，喜静者我，两人血型不同。他说送你一块石头我走啦，就走了。

这石头不大，白色，可以托在掌上。但石上有三只目形。是圆睁的目，或者是睁而不能闭的目，如鸡与鱼。之所以称目，是有七层金线圈，中间更为金黄圆心，很有些像午夜的猫眼，组合一个品状。我平日收集石头，皆以丑为美，全没这般精妙的物件，好喜欢了，就这么坐下来两目对着三目，也可说三目对着两目，竟嗒然遗忘身与石。

我想，这石头一定生成极早，是什么生命的化石。古时候天地混沌，生命的诞生都是三只眼的，所以古人的认知都是真感的，质朴而准确，所以那时没理性，有神话，不存在潜层意识的词。现在的生命都是两只眼，一只眼隐退为意识潜下来，一切都不质朴了。

三目石此时得之了我，肯定有什么缘分所在，是如何意思呢，昭示我什么呢？理性的东西太多，科学的分类过细，现代人已经活得十分地琐碎。满世界的专家如毛，专家又自视高深，其实专家不就是懂得一门的认知，而这门在大自然中是怎样渺小如针尖的门呢？！

三只眼比两只眼多一只眼，看到的是更多的具象，是整体，是

气韵，苍茫而神秘的世界里，生命就与神同一了。两只眼比三只眼少一只眼，一定是在抽象，穷尽物理，可能得出结论生命就能制神了。谁是谁非，我不能把握。却思量戏曲上的程式，没有程式的时候不成戏曲，但现在演员作程式有几个还知道程式的来源吗？没有成语的时候，语言芜杂，而中学生喜欢用成语作文，谁又不生厌“学生腔”呢？我要棒角儿，我一定要告戒他（她）某程式产生的背景和内涵，我指导我的女儿作文，我要求她把成语还原着写。现在我们太多的形而上，欲望着要认识世界，世界却与我们陌生了。

又想，人的悲哀太是不知道了吗？

这个夜里不成寐，黎明里恍惚有梦，梦里全不是我看三目石的思想，竟石的三目在看我，有许多文字出现。惊醒来记，失之大半，勉强记得：人肯定不再衍化独目，意识却可能被认为无数目如千眼佛，但或千眼顿开，但或一目了然，既是眼，请看眼为圆圈中有精点，圈中一点，形上也形下，看山是山，看水是水，又看山不是山，又看水不是水，再看山还是山，再看水还是水。你看么。

是吗是吗，我是还得再看，三目石永远不会丢弃了的，×××

91.9.12 早草

“优待知识分子”

因送一位英年早逝的文友遗体去火化，发现火化场张贴的告示中有一新规：“优待知识分子”。不禁哭不得也笑不出，感叹良久，凄然悲苦顿上心头。

已经是好长一阵子了，我们的会议上，领导人的讲话里，以及大小报刊中呼吁尊重知识、爱惜人才之声不绝于耳，似乎知识分子要作了幸福的阶层，但火化场的焚炉前依然积压着大量因工作负荷之沉重、生活条件之窘困、身体状况之恶化而过早死亡的遗体。严严实实的现实，难道还使我们不明白宣传什么便缺乏什么的规律吗？

知识分子在一般人的观念中，是与“名利双收”而联系的。时下可以说“名”是可能会出的，因为靠他们的艰苦劳动作出的赫然成果完全可以“竖子成名”，但“利”却对他们敬而远之。随着商品经济愈来愈发展，中国知识分子的出名，最大的因素恐怕就是“寒酸”二字了。

火化场贴了告示明文写着“优待知识分子”足见来这里挂号的知识分子之多，他们生前从未在单位、商店、医院等等一切社会福利部门见到过这样具体实际的告示，而在最后永远离开这个世界的时候，亡灵看到了这张告示，也够他们大大慰藉了。活着的知识分子再也不用担心亡友的遗体不能及时火化，这更应发自内心地要感谢这一条告示了。

据民间传说，某地发生一起杀人案，杀人狂杀人成癖，却有

三种人不杀，其中之一就是“不杀知识分子”。这滑稽的传说可能是对知识分子的一种幽默，若如果真是这样，怕也是杀人狂嫌弃知识分子营养不足身体羸瘦，杀起来没有肉翻油流的那种快感；或是觉得知识分子衣袋中无钱而杀之无用的缘故吧。杀人狂既然不杀知识分子，那么，我们的社会各个方面对知识分子不闻不问，或是闻了问了又束之高阁，只让马儿千里长跑不给马儿掌蹄配料，环境的恶劣、生活的困顿、负担的沉重就势必要像一把木刀慢慢地砍倒知识分子，难道就这样眼看着他们渐渐地流血直到睁着眼睛死去吗？！

但愿我们的会议上、讲话里、报刊中多多呼吁优待知识分子，更愿我们的会议、讲话、报刊在某一日已无必要为知识分子的待遇问题而呼吁。但愿火化场的告示长期生效，更愿火化场里不再有那么多的知识分子在等待优待。也更愿我的这篇文章发表在报刊的文艺版上不再又仅仅被那些喜欢读文艺版的知识分子们读到。

对于长篇小说的随想

——一次会上的发言

我做过三部长篇，但长篇小说是什么，我却说不出来。在我的试验中，长篇小说就是不知道它是长篇小说。当我写得多了，觉得一些内容短篇负载不了，就写中篇，中篇也似乎负载不了，就写长篇，篇幅的长短完全根据内容的需要。在第一个长篇《商州》的写作中，我觉得我要讲的那一个故事，并不是我主要要讲的，便借鉴了拉美的结构主义。文章发表后，读者果然忘却了我要讲的那一个故事，而差不多说他们只喜读每一单元的第一部分，甚至全抄在笔记本上，甚至还大略背过，但其中那一条极细的故事线却感到太乏味了。这毕竟令我丧气，虽然它不是我主要写的，却仍是一个主要的方面。到了第二部《浮躁》，我就丢弃了围绕一个故事来构建小说的作法，着手抓社会的心态波，这便抓了“浮躁”二字，然后在这种社会波下捕捉社会各个方面的形象，再来构建我的故事。它的好处在于有了涵盖面，它的坏处却表面上似乎仍是一个故事。且笔墨粗疏。第三部便是《妊娠》，我是中和第一部和第二部的优劣，既想要有涵盖面，又想摆脱一种故事的硬壳，有了总的构想，可以动笔写了，却偏不写，而是分段落以中篇、短篇形式写，这样写得细腻，然后组合，这样就较充分地能体现东方小说的特点，又不失于西方的那种结构之法，当然这一切又都是化合为我的。我并不是说我的小说怎样怎样，我的小说严格讲，水准是一般极一般的，我只想说，我认为长篇如一些艺

术作品一样，有规律而无定式，当你在写作时总是考虑：这是不是长篇小说？那这部长篇小说真的就不是长篇小说了。我仅仅练习了三部，但以我的体会来讲，内容是最主要的，形式亦甚主要，而形式其实也就是内容。如果孤零零谈形式，反倒适得其反。一切都是创造，整体的创造。一部作品，尤其小说，它的根本问题是个性问题，成就的高低是其境界的大小，否则只能沦为花拳绣腿，终挣不脱小气之壳。在中国写小说是很难的，对于像我这样一批生活、艺术皆准备不足的人来说，只有不停地试验方有成熟的可能，而目下身为作家，又年过而立，这要继续写下去，必得有生活的涌动和激情，必得大用加法而后用减法，必得从思维的改变入手，必得获得大量的信息坚持独立思考，必得不怕丑陋和硬着头皮。前途就是如此，出路也就是如此。

读书杂记摘抄

—

《川端康成小说选》

1

川端康成的身世决定了他以后文学的情绪和基调。孤苦凄凉的生活使他性格内向；受尽了人世的歧视，却又不肯屈服，便只有孤独、虚无、颓废，官能的压制。但只有这种人，其内心才最龙腾虎跃，才最敏感，才最神经质，才善于有瞬息间纤细的感觉和细致的微妙的心理活动。

这类气质的人，表面上是冷漠的，内心是热烈的，他永远使人看不透。以此引伸入文学，必然有一股神秘色彩，变化莫测，有不可学得（模仿）的特点，他不善于打正面攻击战，却极会选择角度进入中心地带。因此，题材的选择对这一类作家尤其重要。拿手的是写日常生活中的微妙的感情的东西，靠的是感觉，靠的是体验，而不是靠横的即知识面广赢人。

对于画家，当都有了技巧，有了功底，但到最后就要比各人的格调，人的格调决定了画的格调。文学亦是这样，气质的发现、发展是极其重要的。

2

川端氏作品在主题和题材上，局限了他的范围，然后却发展到了极致。一般说来，优点愈是鲜明的，缺点亦愈是鲜明。

3

一个作家的哲学思想形成，一方面是因他的身世所致，另一方面是所处的社会的心理状态所致。川端正是如此。换句话说，作家要重视发现自己的气质，同时要研究社会，准确地抓社会情绪、社会心理。

4

玄妙的余韵，幻想的感觉，幽情的哀伤，将四季的山川草木、风花雪月的自然美同的人哀伤、灭亡联系起来，这就是川端了。

5

川端走的是把西方现代派文学同日本古典传统结合起来的创作之路。

没有民族特色的文学是站不起的文学，没有相通于世界的思想意识的文学同样是站不起的文学。用民族传统的美表现现代人的意识、心境、认识世界的见解，所以，川端成功了。

1982年9月20日记于日记

二

《吉檀迦利》

泰戈尔之诗文，天地鸿大，不可觅踪寻迹。始信大天才是天之生成，如中国的屈原、太白、东坡。他们天性自在，随物即赋形也。

故想起宗白华的话，多与自然和哲理接近而铸造诗格，多与名文习研而训练诗文结构，这是我今后的方向啊。

1982年冬月记于扉页

三

《李商隐诗选》

“上以补察时政，下以泄导人情”，这样便可雅俗共赏了。

1983年2月7日记于扉页

四

《冯文炳选集》

冯氏之文与沈从文之文有同有异，同者皆坦荡，平泊，冷的幽默。异者冯多拘紧，沈则放野，有一股勃勃豪气。冯文技法有七，①行文多靠感觉，故细腻，形象新鲜，在感觉行笔时再加上意识流动，此意识有主人公的，有写书人的。②转折自然，多在

上一段对话中暗交待，遂倏乎转入别处。这样不易露出痕迹。③对话时空白极大，初看不知晓，细读则入味，后味。④描写多闲笔，全是感觉，能摇曳开。⑤不交待来龙去脉，随到随写，有《史记》之法。⑥学六朝、唐人绝句，学李商隐、陶潜，句出意境。是以现代意识浸润意境。以色块写意境。这样意境阔大，无俗媚。⑦思想沉静，无浮躁气，自己保持自己一个世界。

严格地说，沈文是发展了冯文，扩大了视野，气盛。当今文坛，林斤澜、何立伟有冯之气，吾则要拉开距离，习之《史记》，强化秦汉风度。

1985年9月8日记于扉页

五

《将军的头》

今日购施蛰存一书。吾喜施氏的心理层次的描写。心理描写要传神，一是变形，二是细腻，三是层次。吾数多年前便欲以现代意识写古事，但未成，读施氏大作，倒颇有启示。

1987年夏日记扉页

浓重的背景，使一个很平淡的故事枝蔓起来，丰厚起来，而施氏叙之从容。

一个月又记扉页

六

《诗创作心理学》

——《诗品》臆解

杨广元先生从创作心理上言，颇有新意，也见功力。《诗品》只指向各类诗之意境，而意境以象示出，着人解悟。诗是最难明言的艺术，企图明示则妄也。

1989年7月10日记扉页

七

《福克纳中短篇小说选》

一、小说的问题不是在写故事，而是充分地写“背景”下的故事过程，而又恰恰没有故事的结局。这便是写人与写故事的区别。

二、不停有伏笔，而写伏笔时又使故事摇曳开，以增加深度。

三、叙述时，动作性东西多，互相交替，显得容量。

1988年10月3日记于《殉葬》题前

八

《李 白》

——诗歌及其内在心象

对于唐诗，是最能体现中华民族精神的，迄止今日，唐诗研究国内外大有人在，国人之研究，当然有古今区别，但洋人研究，则中西古今之异趣也。我喜欢外国人所写的中国古典研究书，此正是中西结合。日本松浦友久先生在此书中说：“感受客体化的意欲间的紧张关系”的产生，即为优秀之章。此话有理。作者重在写太白诗中的离别、行旅、月光、女性、风暴、怀古、饮酒、战乱、政治、游仙、赠寄，以内在心象着笔行文，循艺术之规律，读之合我心境也。

1983年冬日记于扉页

九

《沈从文文集》

信手来写，放得开，收得合，而开合间的圆润之处，沈氏大知。此等文法，必得天资好的人用之，必得文笔补救，其没骨写意法。

文章作得随意如水，沈氏是大天才也。

1983年2月20日记于第四卷

十

《实验诗选》

岛子之诗令人最大之感受是一种沉重之灵魂苦难，这是整体感觉性的、强大理性的诗。《易》的辞是中国人的最具象和最抽象的东西，而岛子研究《易》，却为什么不借鉴这种作法呢？岛子好像并不喜欢一些字、句的诗境，这应该是对的，但也不必一概拒绝。集中的那些诗剧是出色的，容量颇大。岛子之所以这样为诗，完全是人生之坎坷所致，却不一定陷入而不拔。中国诗坛上杜甫、李白、屈子、东坡皆一生不得意，但诗极豁达，这便是一种生命之超越。禅语讲，古镜未磨时光照天地，磨后则黑漆漆的，此意岛子应戒。学以魏晋诗人，学李贺，在黑纸上写白字，当然好，但若将生活为副业，以诗作生活，则会沦为贾岛气。

1989年7月28日记于扉页

十一

《她就是那个梅》

梅女士之诗是从民间和生活中体验而得，其清新可人，与流行诗人的故作高深不同。但梅诗境界狭小，且并未放达。古陶渊明诗也写田园，所谈的哲学也不是何等新，但旷达飘逸气充盈，领略到自然的恬美和人生的道理，故人与自然契合矣。

1987年7月记于扉页

十二

《闲情偶语》

有闲情者方有蕴藉文。
平常心。

1989年5月于扉页

方英文小记

在我的朋友中，英文忠厚而幽默，我很爱他。他供职于我的家乡的那个州城里，文人都知道他，尤其乡里的那些作者、读者，地里的萝卜长青长白了，红薯真红了，就记起了他。但州城所有商店的营业员不知道，因为他不讲究穿，也没有以漂亮的媳妇而给人炫耀的意识，每次与妻子相隔了距离去商店，他总蹇在门口台阶上吸纸烟。前些年我进商州，找的是何丹萌，后来何丹萌调走了，那间霉而黑的屋里接替的是他，我就又找他。他这间屋子一直住文人，且两位主人都给我备有被褥，我觉得我与这间屋子有缘分，曾一次梦里梦到几百年前这块地方就是我家的。每次去，方英文说：“元春又省亲了？”我说：“再投奔梁山嘛！”

我回乡的样子很野，挎包里塞一件换洗衣裳，装一册《道德经》一册《诸葛神数》，两条纸烟，牙刷和钢笔全在口袋了，一下车进商州，喜欢买囫圇一张“锅盔”大饼，一边走一边拧着吃，见着他，手里还剩多半张，他总要说：我给你照张相！但他没有照相机，多年来还是没有。

他儿子两岁，要儿子看着我，问：“他是谁？”儿子说：“贾平凹！”他说：“小孩不能叫大人名！你重说！”儿子说：“是人。”他于是说：“我这儿子是哲学家呀，是现代派呀！他虽然刚才叫你名字，可证明你名字老幼皆知嘛！”

住下的这个夜里，他必然就开始攻击我的文章，朗读他的文章，直朗读得我的头枕在床头昏迷了，他说：“你不会欣赏！”把

被子替我掖好，就出去了。第二天一早就来打门，端一杯奶和两根麻花要我吃。我正要感激他，他从口袋又拿出那文章从头又念，连标点也念。我说：“还好。”他说：“不好，是麻花好。你不是个君子！”

他的妻子极像山口百惠，十分疼他，稍不见他，就在门口呼唤“方英文”。他一听见就得意了，说：“她离不得我！”单位派他出差，他要对妻子说：“你要想我了，就看咱们儿子，那是我脱的壳。”但突然一次吵架了，竟然说出个离婚二字。他说，你敢写离婚书吗？妻子没想真的写了，他看着离婚书脸都绿了，但很快说：“写得不错，只是两个字错了，你改一改。”妻子噗哧笑了，世界从此和平，此事他好得意，作为经验传授我四次。

一次我应约写一篇创作谈；他知道了，说：“搞不了创作的人才常常写创作经验的。”我很窘，把那篇文章揉了，以后再不写这类东西，也不读这一类的东西。

他常给我来信，无事来信。听说我当了一个社会上的名誉性的官儿，来信的一页纸上四分之三是他给我送头衔。我不敢迷那些虚名了。以后有人当众张扬我是什么什么职名儿时，我就觉得他在笑我，于是就摆手，说那些名分是追悼会上才用的。

有一阵他来信爱作画，先是一杯茶，我就回信画一壶酒，他于是又来一盘鸡，我到后来干脆送他一海的酒一林的肉。他愤怒了，来信说他先是君子，是我勾引他也成吃喝小人。最短的一封信，是他写了一句话：“你一定想我！”

我确实想他：他有挺阔的嘴，胖胖的屁股，一边和我下棋一边放屁。而儿子忙乱地掀他的衣服，扰乱得棋下不成，责骂儿子，儿子却说他在寻放出的屁哩；然后一块去厕所，两人亲自小便，说些同厕所一样不卫生的趣话；然后我们谈文学；或者像考状元一样相互命题作文。

* 夏天里回商州，他说某某杂志开辟了他的小说特辑，某某评

论家撰写了对他的批评，“真的，大有成名的迹象了！”我没有理他，也宣布不写一个字吹捧他，人太熟了，容易捧杀或棒杀，现在文坛上佛魔不分，天才与小丑混淆，我不落嫌疑和罪恶。他也说：“看你写我的批评真还不如听我老婆的读后感。你要实在想写我了，以我为题材写你的散文去！”

于是我写了以上这些。

王蓬散文集序

一说起王蓬，我常常就想到水。水阴柔，灵动，有大的包容量，一部《诗经》里凡以水作起兴的到后边必有一个女性的形象，可见中国人的体验中，水总是与女人和文学相关的。汉中是陕西的水乡，必然有好的文学产生，王蓬虽是粗糙男人，作品喜欢写女人和有女性的婉约也是自然而然了。

我曾当面取乐过王蓬，说他是水怪，怎么一个农民几年间就成了文人名士，怎么一个性情萎缩的人很快在京城飞扬潇洒，有着武夫一样的螺旋竖眉汉子尽写出些鲜活女子，吞声吃音的口吃竟也文字如此清丽？！

王蓬大量制作的是小说，他似乎对小说很痴，但我觉得他于散文更适宜。令我遗憾的是他并不企图在散文上用功，令他遗憾的是我还要坚持：小说可以使他成名，散文却能使他成功。那个被拜将在汉中的韩信是可以有启示给我们啊。

即使他偶尔为之的这批散文，是多么充满了性灵呢，那今夜月下寂静的山，那明日山上发呆了的树，水流心不竞，云在意俱迟，虽然短短的篇幅里写些陕南风景风俗人人事事，但或多或少地总让人窥见了他的心境，领悟到“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见”字。

我以为，为人为文是需要聪明，但更需要的是智慧，聪明可以完成修行，智慧却是天才或完满夙业的根本。而慧的获得就全在于一个人对宇宙人生的体验了。我读作品，从来认为有价值的，

倒不是它是否多么完整，之所以喜欢王蓬，也正是因此，他的某一部写得很糟的作品里，总会有一章或一节让我读出灿烂的东西。当然，我并不满足在他的作品里寻找灿烂，王蓬是有理由和能力使他的灿烂逼耀我目，所以我说他是水怪之后，若能有水仙气就好，或者水妖气也好，清雅高洁可以给人如莲的喜悦、妖冶狐媚也可以着人心迷神痴的。

打开这本散文集，畅美如游浮于汪汪水中；合上书册，意绪还在水里淫浸，蓦然间作想起了顾恺之《洛神赋图》。是吗是吗，那条汉水又是洛水吗还是洛水为汉水，飘然于水流之上的，在微风、云移、鸟飞之中的，含情脉脉回眸盼睐妩媚婀娜的是那一位甄氏的宓妃呢还是别的，我真不清楚了谁在岸边若痴若呆，是曹植是王蓬是我，或是王蓬看曹植我看王蓬看曹植呢？

1990. 8. 28 午

《故里》跋

收在这个集子中的小说，大致可分为两个阶段的作品，一是八一年左右的一些短篇，一是近期的一些中篇。在以往的收集，我习惯一个时期为一册的，而这册例外，则是八一年左右的短篇原是一家出版社出版的，但因这家出版社后来经济不济，一心要出些可赚钱的东西，它便惨遭厄运，一直无法付印了。我抽回之后，曾将一部分合并于别的集册中，一部分就存在书橱，让其自落灰尘。蒙中原农民出版社编辑的错爱，要我将这些作品交付他们，说：我们当然也是缺钱，但我们赔本也要出版一些正经的东西。这使我十分感动！但是，当我交付这些旧稿时，我却犹豫了，这些旧稿虽然我极珍爱，可毕竟是八一年左右的东西，中原农民出版社如此厚爱，我应拿出更新的作品也给他们才是。于是，这些旧稿迟迟未交，而是艰苦地认真地写我要写的新作，时至今日，我可以了却一桩心事了。

如果读完这册小书，读者是不难看出我创作上的变化。至于为什么这样变化，我曾收到这些近作发表后的许多读者询问，我在一篇文章中谈过一些想法，借此我再一次将它寻来，可作为这册书的跋吧。

我已三十四岁多，作为青年作家，桂冠行将摘去，虽然谶容有“减去十岁”之说，但不说还则已，说之徒悲伤，清晨里看面容憔悴，丑陋是一日不济一日了。

文学使我十分的自信而又十分的自卑。自卑来自于自信上，自

信又建立在自卑上。

这一两年里，翻阅着一批一批更年轻作家的作品，我就深感到自己的悲哀。又庆幸自己终于在惶惑之中勇于承受这种危机。

如何做一个真正的作家，尤其像我这样起点较低的人来说，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对于身处的这个时代，我们是有其使命和责任把握它、表现它的，我们也需要把握我们自己，把握我们的创作。

我们需要反思。主体精神的高扬和一定的、相对的浅文明的层次的矛盾，构成了时代的特色，也构成了我们创作的局面。一种硬的涩的冲撞逼使我们完成社会的进步和创作上的突破。

对于现代文化和传统文化的借鉴学习，应该的也是重要的。是心态的改变，是有宏放襟怀和雄大的气派，在平和大涵中获得自己的个性，寻找到一个发展和创造的契机。世界的趋向是东西方文化的交流汇合，只能在各自发展中取得理解和激励，接受一切长处。而任何偏见，只会使我们脚步受阻。

传统文化的裂变，这是必然的，其裂变的痛苦过程，也是我们每一个人亲身所能感受到的。我自己这一段的想法，就是想着表现人间宇宙的感应，发掘最动人的情趣，在存在之上建意象世界。

文坛上出现的所谓思潮，每一次之所以发生，必是有其外在、内在的因素。一次思潮，真正的价值，应该是以其是否有创造和开拓为标准的。我们在使用长矛之时，希望有大刀的改进，便更希望有火药出现的突破。

我们需要喜剧性的作品，也需要悲剧性的作品，但更需要幽默性的作品，具体的、抽象的，进一步到宇宙的，超越悲愤方能使我们成熟。

一个作家的贡献，很重要的一面是文体的贡献。文体不是形式，当然也不是个什么流行讲的所谓文风，是感应和表现世界的

思维角度，本身就是内容。在试验中找到和完成新的叙述方式，结构方式也已经使我们不得不重视起来了。

但愿危机感不断地压迫我们，但愿在危机中获得新生。

《人迹》序

“人迹板桥霜”。

这是半句唐诗。所有的唐诗释本中，编撰者都在说：此为实写旅人在寒霜未褪的黎明离开了一个叫板桥的地方。板桥确实是一个地名，今尚在我的故乡商州的城北，但我总不以这种解释为然。唐人有个杜甫，作诗类如在白纸上写黑字，也有一个李贺却作诗类如黑纸上写白字，那么，温庭筠一定在效李诗旨写人生之艰辛了。试想，人的一生怎不是在行走一个后是苍崖前是黑林上有夹峰下有深渊霜在滑风在扯颤颤兢兢移移挪挪裹脚难迈的独板之桥呢？！

所以《人迹》之集，我便要写这“板桥霜”了。

板上有霜，但毕竟是桥，是桥就得从此岸去彼岸。如果在桥上看头顶之上的高天有浮云若鹰若鹤，看冰清的月亮走一步随一步永伴不离，听桥下流水鸣溅，听鸟叫风前，视霜为粉为盐为光洁乳白的地毯，再欣赏欣赏远处的树影斜荷桥面款款而动的图案，你一时不知水在下走还是桥在上移是桥面在晃还是树影在浮，一摇一摆，摇摇摆摆，你不禁该笑一句“嘻，真个做仙！”这便是幽默，有幽默则是人生进入大境界了。

于是，我说，在有霜的板桥上走着，走着是美丽的，美丽的走着就是人迹。

1989年11月15日识

《人迹》跋

这是我大病后所整理的第一部书稿。

从去年的七月，我写一部长篇小说时患乙肝病倒，从此开始了一年零两个月的病院生活。长篇小说是不能继续写作了，长长的独寂同病毒一起在折磨我。医生在每日九点查过房后，便不再光临，剩下的时间就只有睁着眼睛看生硬的四堵白墙，曾经企图着这一场病或许能使我产生特异的功能，便目注墙的某一处，在窥见墙那边房中的一个整日啼哭的老太太和那个数次被我碰见与一日一次来探视的男朋友在院中雪杉后长吻的姑娘，虽然懂得了“人老怕死”和“爱不怕死”的哲学，但终看不透墙的那边去。也试着在悬液下注将尽时频息静气，以意念要调动过道那头医务室的戴金链眼镜的护士来拔针，但仍不来，只得巨声呐喊：“235 完了——！”235 是我的床号，也是我住院的名字，护士一字步摇曳而来，照例要训话了：“是 235 的悬液完了，不是 235 完了，当作家语言该是会运用主语的？！”看来，病并未使我出现另一种奇迹，那就老实点独躺独想吧。整日的独躺独想，起先以为是一种最残醒的刑罚，到后来便觉得有吸大烟的效果，因为夜里睡得安稳，现在不会迷糊，你想啥就来啥，睁着眼好像又在梦中，完全处于逍遥游了，所以便疑心庄子一定是患过大病躺过床的。

想得很多，反复又想，进入到非非之境眼前几乎图像毕现时，偷偷坐起来拿笔在笔记本胡乱地记，这就是这部书稿的大部分篇章了。少部分则是出院后作品。写这些文章，家人和朋友一竟

发现都极力呵斥，以为我这是不死而催死。其实我很爱我的生命，病不是我写作所致，病中写文章也不受累，写文章如同打针吃药一样都是为了我能活着的需要。

但我要说明的是，既然这些文章大部写于病床，它散发着药味，或许观点偏颇，或许用情亢奋，都不同程度的有着久病之人的变态情绪，但绝不是“无病的呻吟”。

我之所以书名定为《人迹》，一是顺序我以前出版的散文集《月迹》、《心迹》、《爱的踪迹》，一是该书稿所收之文都是新写的有关人生的内容。我将这不多的篇章分为四组，第一组是写社会的芸芸众生相，我已不满意我先前的散文，我试图拓宽题材面，尽量反映出这个时代的社会的现实内容，使散文有它应有的力度。第二组可以说是纯粹的抒情之作了，虽然字面上没有人的形象，却是我感情上一次次经历，那人就是背后的我，就是背后的同我一样的人。所以我把它收进来，它有我知道的意义。第三组是十四篇关联的作品，它在《上海文学》最初发表时曾标为短篇小说，而现在我还是愿意以散文形式编进来。因为这一二年来，我分不来我写的小东西到底是小说还是散文？我既可以把第一组中的文章编入小说集去，那就也可以把这一组文章选进散文集来，妥与不妥，允许批评家指正，而我只想给读者一个全书完整的意境。第四组仅仅一篇，是我悼念我的父亲。在我住院期间，父亲几次从数百里外的老家赶来看我，万没想到住院的儿子安全无事，未住院的老子却倏乎长逝。我的父亲是一个平凡的乡村教师，但他的所作所为在人格上却极其伟大，他一生受尽了艰辛悲苦，也为有了一个能写书的儿子而光彩过，在他生前，这个清贫的作家儿子没有使他享到安福，他死后我唯一能做到的是为他写一篇文章了。这即是我大病后的第一部书，我以此书献给我九泉下的老父。

1989年11月15日夜

周同宾散文集序

说一件往事：

那些年里，生活中原是多看着假面孔，多听着客套话，已经活得是很累了，故不愿再读一些装腔作势的文章受罪。一日，正在家读一本《影梅庵忆语》，有熟人来，我便让他拿几本杂志去凉台上翻，待我读罢再饮酒对弈。当读到辟疆与董小婉两次相见之节，不觉被文字里涵和的一种丰富感情所摄，如仙如死，便合书默然寂坐。恰这时听得啪地一声，正疑惑，又是一声，回头看时，熟人在凉台上嗤嗤地笑。同时，他竟不理。我走近去，他原是读一份杂志，说上边有一散文写得很美妙的。我耻笑道：现在还有什么好散文吗？熟人说：你读读，真好的。熟人的欣赏水平颇高，他说得一本正经，我便立于那里读起来。文章并不长的，果然不错，虽然比不上《影梅庵忆语》，但在那时的散文里，有他这等情致，这般文字，实在是不可多见的。于是，我就记得了这文章的作者是周同宾。

又是一个夏日，有人突然敲门，进来的是陌生人，像农民模样的，但气宇清朗。他介绍说他从河南来，叫周同宾。我当时愣了一下，遂牵衣迎他进屋，我们便聊起来了。我一向寡言，常与来客说过一些话后，就相对默然，然后客要走，我也起身送他去了。却这夜，我们谈话最多，他见饭辰，要走，又留下来一块吃饭，饭后要走，又留下喝酒，酒酣时又磨墨书字，直弄得每个人都微微醉了。他为人很诚挚，也顺和自在，没有做出来的任何言

行，我觉得他是能写散文的，他的散文如他的人一样。

此后，我们就有了些书信往来。他的信很整洁，很大的信纸上却空出很宽余的天地和左右，字迹软，但极舒展，没有张牙舞爪的浮躁气。内容也常是关于散文的见解，颇有见地，也常给我鼓励。可以说，我有许多散文都是在他的鼓动下产生的。

今春，他来信说他要出版一本散文集，希望我能作个序，随后寄来书稿，恰这时，我正紧张于一部长篇写作，故一时抽不出手来，直待到长篇脱稿，就开始读他全部散文，不想竟病得厉害住了医院，这书稿也一块随我到了医院。在病床上，我一晌读一篇，读得蛮有兴趣，对他的散文印象更深了。但我全然没有作序的意思，去信只将我的读后感告诉了他。

我是这么认为：

周同宾或许可以说不是才华横溢的人，文思亦不是滔滔，字句亦不是灼灼，但他并不强迫自己，并不着意浓妆艳抹。他的散文，不靠那些所谓诗的语言伪装，在很盛行的一种洋装潢化中，他本质本分本色，文章就有了憨憨之情，可爱之处。

现在对于散文写法的见解颇多，但相当的一些仍是不说人也知道的空话、旧话。散文还是多让自由为好，愿意怎么写就怎么写吧，各人有各人的情况，且现在散文还荒芜，本是各显其能的时候，何必要制造一些框式呢？周同宾的散文好在他有自己的天地，他把农场的生活一劲儿写出，篇篇都是创作，即便那些并不甚成功的篇什里，也必有一节或数节精彩的描写。他若要突破的，是不是更应注意题材的扩大、角度的变化，更开放、活泼一些呢？

有人讲散文是一种小说的准备，常听到有作指导的对那些学生说：先不要写小说，写散文练练笔吧。似乎散文是初级的玩意儿。此指导不但误了良家子弟，亦更大地侮辱了散文。我倒主张写散文的不妨去写写小说，写写诗和文论一类的文字。现在人理解散文，似乎就是那一种抒情文章，其实，读古今一批散文大家

的作品，方知抒情散文在他们的创作中比重十分之少。周同宾读书很多，但若再扩大其范围，再从境界上提高自己，文章会写得比现在更深厚一些的。

作为一个散文作家，其知识结构更需丰富，散文不能是一种轻描淡写的制作，其底蕴的丰厚、内涵的深沉，应是当前散文急需解决的事。这一点，周同宾的散文近作已看出趋向了。希望他能探索得更好，取得大成功。

以上是我曾写给他读后感的内容，信寄去了，他的意思还是写一个序为好，我只好再这么将事情前后写了一遍。实在不成个文章，有些委屈他的书了。但现在读者的兴趣是并不热心读序的，因为流行的序多是一些广告。我无意吹捧周同宾的散文，他自有他的文章在说明一切，作为一个文友，我老老实实说一些话，于他于我实用而心灵安妥罢了。

1986. 7. 25 于病院

尤永杰散文集序

十多年前，我就认识了尤永杰，印象最深的是他的一幅深度的近视镜。他那时就写着文章，热闹得像走马灯似的文坛上，好多人都突然间出名了，他还是那个穷秀才的样子，谁也记不起他的名字，只会说：唔，长安县有一个戴眼镜的作者。

以后的年月里，他依旧在写着文章，写出了一篇，依旧骑一辆车子行二三十里地到城中的编辑部去，殷勤小心地笑着，交了稿子，就回去了。

时间在悄悄地过去，文坛还是走马灯似地热闹，不经意间，报刊上尤永杰的文章多起来，拿来一读，还有滋有味，这真如一棵小草，在田埂和路旁长出，谁也未注意，到五六月开花了，开了一朵很好的花。

文坛就是这么奇妙，有的人一举成名，有的人步步为营。但一举成名者不一定成功，步步为营者也不见得齷齪终生。

尤永杰不属于风流才子之类，他的散文可以说没有华丽的辞章，却也不油，不花拳绣腿。艺术是情操的体现，需要的是对宇宙、对人生的独特的感受。尤永杰的散文不能说每一篇都达到了什么水平，但都有他多多少少真切的灵性，这已经比那些仅从别的书本上借鉴生发而来，玩技巧的小聪明强出许多。

据我所知，尤永杰的经济并不阔绰，他可以去写些赚钱的离奇的东西，难得他一直在写千把字的散文，而且写得有些贾岛式的苦累。我想，他的日子可能还要过得很紧张，但他的精神却不

至于空虚。现在是作家的头衔烂贱起来，但做真正的作家是多么不易啊！

作为一位熟人，我盼望尤永杰通过这本书使更多的读者认识他，喜欢他，我作为一个读者，也盼望他在以后的创作时更自由地放开自己。因为散文多起来，就要让读者窥探出作者的一个精神世界，进入他创造的那个境界中去。这当然是苛刻要求，而我们却不能不这样苛刻我们。

前不久我去过他居住的那个单位，他还戴着那一幅深度的近视镜，锅里煮着乡下人常吃的连锅面，吸劣等的烟，但桌上堆满了书籍和稿纸。他说他别的什么也不会，他只有挤着时间在桌上写他的散文，写累了，就坐在窗口上养神。窗口正好对着院子里的一株很大的树，树上缠绕了一架十分丰富的紫藤，虽是冬季，看不出灼灼繁花，但藤的枝蔓很柔韧，很顽强。我想，这紫藤一定给了他许多启迪吧？

我也记住了这一蓬紫藤。

1988.12.27

庞烜散文集序

庞烜那时在师大上学，家在临潼，因为是故乡的缘故，对于临潼的一山一水，民风习俗，文物掌故，谈说得眉飞色舞，很有些“卖瓜老王”的味道。但那时，他作文却很少写这些。以后，他入了省城，且从事了报界的行道，报人的忙碌是可想而知的，我偶尔去见他几次，那两人合居的房子里物件混乱，书刊狼藉，几乎令人立即想到火灾。他突然热衷起哲学、历史、宗教文化方面的读物，读得专注；我再看见他越来越丰满的腰腹和下半个脸的胡茬，倒让我替他生几份累。我问：“又有什么新作吗？”“没有。”他说，说得极认真。我估摸他又要夸夸其谈临潼的物事了，却终没有说，时不时用手翻一翻桌上那些读物。我知道他的思绪还未从读物中摆脱，虽然他对我的到来有真诚的热情，我说：“哎哟，不能久坐了，我还要干××事去！”就走了。回到家里，我作想，庞烜何苦做报人呢，临潼是灵地，他又有好自在好宽裕的工作和时间，正是写文章的机会，报社要忙毁他了，且那些闲杂读物愈读愈使人眼高手低，反倒要坏他事了。这作想时过不久，报刊上却接连不断地出现了庞烜的文章，几乎全是写有关临潼的内容，其文笔构思不说，见解新奇，挖掘独到。我不禁感慨：身在临潼庞烜说而不述，是他无处下笔；离开临潼才识临潼，庞烜彻悟了文艺灵犀，山可直上量高，亦可探深测高，庞烜远临潼而近临潼，靠的是他哲学、经济、历史、宗教文化学习后的观照。我暗暗地为他祝福。

现在，他将这一批文章中的一部分结集出版，嘱我作个序，如今文坛上常有写不了小说的就写小说创作经验的事，我效仿之，便将上面的一些闲言作为我的序的序了，而序的正文若是每一位读者在读了全书之后将其感想再作为介绍给予另一位读者，岂不是有大来大往的真趣吗？

杨莹诗集序

杨莹周围的人，都说杨莹长不大；数年前是这个印象，数年后还是这个印象。对于这一点，杨莹似乎有些生气，“我一直要改变形象，怎么你们总说我长不大呢？”神情严肃，却更加使人觉得她真个未长大。因为她已经与我们家熟悉，常常一推门就飘然而至，要不与我妻子大姐小妹跳跃亲热，展示她的一件裙子、一串项链，总要让我妻子也穿上试试咯咯纵笑。要不抱一只白毛兔或者一只狐相的小猫，惹得我的女儿绕她无限飞跑，笑声又荡漾无忌，而终了又将兔子小猫亲昵抱走，给孩子留下遗憾和向往。一见到我，则要宣言她又写了一道诗，如何了不起，不管你有时间没时间，不管你爱听不爱听，就捏调吟诵，吟诵毕也不企求赞语便要咯咯一阵，兴趣又倏乎转移到另一件事上去。她始终不安静，总要笑。这个时候，我就想起《聊斋志异》中的婴宁，间或也想，山林中有一种叫麝的小兽，它喜欢自由自在地跑动，全然是浸沉于自己的美丽和香气。

这样一个天真无邪的女子，竟是个诗人，这使许多人都感到吃惊。老实说，我一直不认作她是诗人，倒觉得她本身应是一首唐诗，所以对于她吟诵的诗，一笑了之，以为她作诗是她正处妙龄的女子的一种勃发的气息，或者是她玩的一种形式，或者是她的如一件衣服一件小首饰的装饰罢了。但有几次，她口里称我“老师”，却批评我的诗作，并夸口她的诗比我强，而这批评又很有道理，于是我索要了她的诗来细读，这一读，才知道她真是个

诗人，且将来极有可能做一个真诗人、好诗人的。如果我以一个编辑的身份和眼光，可以有百种千种的理由说她的诗视野太窄，深度不够，但她的诗立却会给你一个清丽的世界。我想，在我们诗坛上，与其挖空心思要做哲人，堆砌字眼故充高深，真不如她这么坦荡荡暴露出一个纯净心灵的感觉。这个世界已混沌不清，抨击丑恶发泄怨愤是一种战斗，而宣扬纯净也仍是战斗。人生的残缺使我们悲痛和激愤，而在残缺人生中享受纯真美好，更是我们的一种生活的艺术和人生的艺术。一首歌中唱道：“跟着感觉走”，杨莹的诗无做作，无浮躁，无污染，是她的真个性，真感觉。作为读者，我们读她的诗也只能跟着她的个性走，跟着她的感觉走。

杨莹“长不大”，长不大的是她的世俗心。

1989.4.3. 于静虚村

董蛟诗集序

董蛟在诗坛上并没浪得个声名，我甚至还未见过他，读了他的一卷诗稿，却认定这是一个年轻的人，而且一定是在恋爱或是正爱恋着什么，因为诗写得很华赡，五色相宜，八章协畅，好有一种令人酥麻的情调。我接触过许多作家和诗人，大凡在这个时候的作品，总是如此光彩。

我喜欢读这样的诗，以为人在这时最宜于产生艺术。

闲时读诗是我的一种享受，但我害怕那些故作深沉的诗，由此想到诗人的那一张脸也是严肃，倒替那位主妇的累而可怜了。过去的年代曾推崇工农兵，生活中便常有人一开口说：“咱是粗人”云云，名为自贬，其实自耀；如今文坛崇尚“阳刚”，有人就在胸口上要贴胸毛了。古有“杞人忧天”，那是真正的忧，最后忧到牺牲了生命，现在却是在“玩”，玩得潇洒，玩得帅，玩得把自己玩了。诗是什么，说起来够简单了，就是人的一种奢侈品，是感之情，是精之神，人在恋爱或爱恋了什么，坠入痴醉，想入非非，炽热如火，那火燃起来与干柴若即若离的五彩之焰即是诗。纵观古今中外大诗人的名篇莫不是这样。若将分行的文学便算作诗，硬要在里边概括出个什么，挖掘出个什么，那能是诗和真诗吗？

有情冲动则要言，言之不尽则要歌，歌是飞扬的，而诗歌从来一起，诗之神妙也正在于能飞啊。

董蛟能将自己的情致飞动，这诗便产生了。真正的诗并不需要技巧。从这一点讲，每一个有情之人都是诗人，但往往以为诗

是一种高雅之物，一提笔先要想到我要写诗了，写的一定要像诗，那么一写就不成诗了，这就是每一个应是诗人的人之所以不能写出诗的原因。当然，要使自己成为真正诗人，以写诗作为事业和职业，除了会表达自己的真情实感外，也还要作更多的修养，这又如一个演员首先应是本色演员进而训练成演技演员一样。我不知道董蛟的实际情况，仅从诗稿来看，他就该有这样的心理准备和准备实践，那么更好的诗就在前头等待了。

读董蛟的诗，你能感觉到他是一个胆大包天又敏感纤细的人，他的恋爱或爱恋使他兴奋异常，花是那么红丽，云是那么奇艳，感情热烈又表现出来羞色腼腆，秘密深藏又禁不住逢人透露，迁想得天花乱坠又不免几分淡淡惆怅。这实在是一种挺美的境界。但似乎还不到那种经历了大起大落大悲大喜令人惊心动魄的境界。要爱就爱个刻骨铭心，要愁就愁个柔肠寸断，一切到了极致，极致则美，美就是艺术。现在流行朦胧诗，朦胧也好，不朦胧也好，只要有大的境界就是好诗。这么说来，董蛟的恋爱或爱恋还有些太顺当了吧。

如果抓住一个人小感觉、一句有意味的话便作出一首诗来，技巧少的又是鸡肠小肚，技巧多的也只是花拳绣腿，那么，大丈夫便不作诗也。

我喜欢涟漪，更喜欢白沫，涟漪是小湖的诗，白沫则是大海的诗。

读诗有感，胡诌一说，作者要骂我牛头不对马面，读者应笑我狂言妄语了。拱拳乞谅，乞谅方为序。

识于 1989.11.21

读画随感之一

美术家画廊三楼的一间小小展厅里，挂满了王军强的画；展厅小，画幅更小，但这里的世界是异常的丰富和阔大。中国画原来是从整体上感知和把握世界的，所以，你一进来，即可仰观宇宙之大，亦可俯察品类之盛，无时不感觉到整个空气里皆游荡着王军强的幽灵。我之所以说：“读”，而不说“观”，它受活的不仅是目，还有耳，最是心灵的感应，慢慢地读，大有“行到水穷处，坐看云起时”，于画廊外闹哄哄的器市的一墙之隔里，犹如面对着泰戈尔老人，犹如打开了一本《新旧约全书》。

什么人都可以到这里得到满足，因为美存在于生活之中，而追求美是人之本性。商州的山水是太可人了，画家把它表现出来，其圆熟的技艺则得以更加创造，是活的，动的，天然无雕饰。更好的是画家并没有强硬地想说教什么，灌输什么，你要取悦于目，目可悦，你要取愉于耳，耳可愉；如果再往深层次去，一幅幅画是一首首无题的诗，你知道了这个大涵的世界，也知道了面对这个大涵世界的你自己，新的天人观启示着你怎样对待你的生活和工作。

变革的年代正处于浮躁的阶段，旧的东西日日剥离，新的东西日日再生，惊喜惶惑，适应，创造，大千世界在这浮躁之气团里，呈现五光十色。王军强画的是山水，山水又是商州的，但他追求和表现的也正是这个时代的精神。时代精神并不是表面地记录了某一社会事件，并不是花里胡哨地陈述一些现象，它渗透于

画家的心境，而浸润于画面的氛围中。这正如小说、诗、戏剧一样，在都掌握了一定的技法之后，艺术的高低优劣深浅厚薄，全然取决于作者的修养。人道与艺道是一统的，妙微者而精深。以现代的意识而审视浸润于民族传统的山水画法，创造出新的意境，王军强的探索和试验是成功的。

读王军强的画，如读诗、小说和散文，但绝不是诗、小说和散文，也可以说，其中的意境、氛围等等是诗、小说和散文所不能传达出来的。读此画方知晓各类艺术是只能并存而不能混淆和替代。它妙在逼真得到了抽象，抽象得又归于逼真，穷极物理，苦不可言出。囿囿囿地却使你感觉到了天地自然充盈饱和的人情的东西，美的东西。

当今城市的人太多，繁嚣纷乱不得安静，每个城市里才辟了公园；公园虽是假山假水，但却涌向公园，公园也如大街一样热闹。王军强的画展，将一个清凉世界带到了闹市。这真是幸事。到这个世界去天朗气清，惠风和畅，呼吸空气，游目骋怀，安妥的将是一颗灵魂，自立的将是天地自然面前的人格啊！

读画随感之二

关中这方黄地养育了许多文艺家，文艺家如何表现这方黄地，或许是它丰富和深厚到了极致而似乎归于了呆滞和单调的状态，文艺家常常感到困惑。近日读到贺荣敏的画作，很有些启悟，他的作品虽然是随着西方绘画的潮流而趋动，但中国画的传统的河床却在潜藏着，如堆塔直上乃成高，如流水源远方成流。

作品的大小高低是以其境界为标准的。反映关中厚土要笔力凝重遒劲，要有霸悍气。贺画的大小繁简，大多用墨粗野，气是向外喷射的，而不是紧缩的。这样，可以说画面并不美，绝不甜。秦兵马俑单个看起来不如清瓷仕女，但清瓷仕女仅以案几把玩，列队的兵马俑却给人以震撼。当年石鲁先生画陕北高原和华山雄风惊世，贺后生必然有继承。不同的是他画关中，又是刘文西的弟子，是在平和中显秦雄，在敦厚中见幽默，好有些若拙的小巧。这正是关中的风度。

时下的文艺多有翻新之浪，也许是故意反动，形式上的解数尽使，刻意要哲理和象征，作一副高级沉思的架子，遗憾是一些作品初看可人，久看沦为肤浅。新式家具，越来越经巧漂亮，易得欲婚的淫浸于浪漫之中的少男少女的青睐而购买，类似的画作也可以赚得几个钱的。问题是文艺家虽离了钱万万不能，而钱偏偏不能文艺。于是，又有一批困惑过一阵又以严肃自居的甘愿受穷的文艺家偏执于守旧的心态，其作品刻板的事描，貌似有关中之风，却有风没骨。贺荣敏提供的经验可以说，过去的从政治题

材入手是文艺的死胡同，现在的从哲理、象征入手也是死胡同，因为同样是一个思维定式。文艺是文艺家的生命意识，靠的完全是感受。

贺荣敏的画多出现局部的生活情趣，这自然增加乡音乡情的气息，有农家出身的作者的忠厚活泼的天性，从某一种角度看来，别出一些高山与流水，清风与明月，高士与美女的所谓闲适的漠然。我却仍不以为他满足于此。他的作品使我们看到了现实生活，这种平民意识现在实在难得，但小情趣要全然在不经意之中才不致于滑入小家的窠臼中去。但愿作者不要听到称赞而误了大气的修炼。虽然苍凉，但牧歌毕竟不比史诗。

一切在开始，恰在开始，方有希望，却勿早下结论；谁也不可忽视，谁也不敢宣布就是山大王；放眼发展，腰下的青萍要“覆护三山，千锤百炼”，好的是作者正年轻，借债不愁他还不起。

读画随感之三

因为不是画坛的人，也不认识张迟，“跳出三界外”了来说张迟的画，我说：张迟能蹈大方处，气象壮阔，但张迟沉静不足，尚未花熟；人生到此已是画家，进而艺术大境，张迟正在受难处。

张迟的落款，差不多是“石门张迟”或“迟者”二字，恰好暴露此人心性。据说张迟是石鲁的学生，且尽到过门人的责任。他署名“石门”或许一片真诚，但面对着画作，也就是说在艺术面前，我倒很嫌弃这种自称。艺术只有流派区分，没有门户类同；不出于石门或许得石之风范，而在门内却未必能得衣钵，况且即是打出石鲁旗号，常常有大树底下不长草的现象。张迟署“石门”字样，若是不忘先师之恩是人格的可尊，若让人知之属于石门之人，那便是艺术思维上的可卑了。张迟或许也意识到了这一点，近期的作品多署名“迟者”，这则是有了境界。一个迟字，既有其名在内，又是一种自谦自卑，如果这种谦卑出自于真情实意，将会不以一时的得失左右，是悬在头顶上的“苦胆”，是自强不息的动力。历史上的大抱负的艺术家，莫不是这种大卑若尊的人。

张迟的山水和花卉正是有大的气度，所以并不注意一些小节，似乎就难以像一些画作的精巧而表现出才气。如果说张迟学石鲁，这一点是学到了许多。从艺和做人是一样的道理，小聪明在一开始极为显眼和有用，易得世人赞誉，但终究令人生厌，大巧若拙方能称得上是真正的艺术。许多人也明白这道理，也追求这一境界，但太看重了自己的聪明或一上路就崴了脚步而要强为，愈发

弄得脸目可笑。守财奴即花三百两白银请客也是吝啬相，鸡站在谷仓堆里也是刨着食。陶潜作“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一个“见”字是真陶潜，若是“望”之，那就是假陶潜了，气度应该说是功力所显，也是情操所现。

不能说张迟现今已是大家气象，但他绝不是鸡肠小肚者流。

作诗作文讲究深度，深度无非是哲学意识，我想作画亦是如此。日月风云，山水花卉是有许许多多可以启示做人作文的道理，而对于山水花卉作品，则反过来，以我们的对于宇宙之感应对于生命之意识来观照山水花卉，再以山水花卉将自己的心迹外化。这一切，当然有属于艺术之内的技艺的训练，也更有着笔墨之外的思维、见识和修养。在这一点上，张迟是有醒悟，但远不如石鲁。石鲁是将其人生观自然融化于作品，甚至将自身亦艺术化，这便不期然而然地成了大家。张迟是有觉悟，还并不刻意。刻意了之后再到无迹，张迟还要再走两个时期。

如在石鲁的画中能看出石鲁一样，从张迟的画中可以看出他的命运和环境并不十分顺心，也看出他性格刚健和内心深处的激愤。能到这一步，已是相当了不起了，但问题也恰恰在这里。我将张迟的画册同一些大家的画册拿来比较，终于看出了沉静和浮躁，沉静应该是艺术的最高境界，不论画着什么，你感受到的是博大仁爱宽容的心灵，你会知其中的真意却欲辩又无言，你会明白着你是来看画的但嗒然遗了其身。浮躁则是张迟目前的障碍。我不知张迟的实际情况如何，若果是如此，首先当拂去心身的浮躁了。

因为喜欢张迟的画，就要多说张迟的不是，因为他具有大的气象，就以大家的作品类比。我于画坛无知，但我坦白无畏。

读《体育报》

我是个四肢无力之人，在体育的项目中唯独能从事棋类，但乏于计算，全凭感觉和勇敢，倒落个“臭棋”名誉。但知道我的人皆知道我最喜欢看体育比赛，最崇拜体育明星。我永远记着小鹿纯子（她虽然只是个文艺作品中的体育明星）的名言：我的目标是奥林匹克运动会。我冒着大雨去见邱晨。我和我的幼女在每一次转播足球赛时吵翻，以大欺小强行压制。我的这些行为遭到我的朋友甚至我的爱人差不多有十次地讥笑：凭你那个样子你是体育人才吗，你干得了体育还是懂得体育？我当然也有十次地反驳：因为个子小，打篮球同伴不给我传球我才不打了，因为一只脚是平板，跑得紧了作痛，我才不踢足球了，但四肢不发达的人就都爱躺着坐着？请问你们永远不能当官出人头地为什么就喜欢放风筝？你们永远发表不了作品或批不了文件为什么就喜欢到一处游览地乱写“××到此一游”？正是我四肢无力，缺什么才追求什么啊！再告诉你们，世上都是卖什么不吃什么，我临睡前的读物绝不是言情小说而是武侠小说，在修改长篇小说《浮躁》的一个月里，白日写作，晚上看武打录像，竟看了四十多部！瞧见我书案上架的那柄开了刃的长剑吗？瞧见书架上挂的那副拳击手套吗？我需要的是一种刺激，一种力！我虽然人微言轻我仍要呼吁应该为我们的体育明星塑其金像。我发了誓下一生一定要弃文从事体育。如果是这样，你们就会理解到，我之所以反复到体委去结识人，那不是钻营投机，是为了弄到比赛入场券。我之所以在

体育场看台上大喊大叫，那不是蓄意滋事，是满足之余的激动。我之所以独霸电视机，且对着足球比赛实况转播粗声恶语，那不是流氓习气，而是耿耿的爱国主义意气！我如此这般地反驳申辩后，我的处境果然极好，“理解万岁”令我感动。每一次无论什么体育比赛，总有我的朋友为我送票，电视节目报一寄到，我的女儿就用红笔勾划出体育节目的时间。我的妻子给我买了羽毛球拍，拉力器，健身球，沙袋，她是希望我突然间高大强健赳赳英武。我多么感谢她，但我却很少使用这些东西。我只是练气功，又是静功一类的，意念中将天地万物之精气，往身上收聚。而那只沙袋挂于门后，仅仅作用于一种发泄，每每看不惯世上丑恶人和丑恶事了，每每受到打击和委屈了，回家来我不能打妻子和孩子就打沙袋。在我的全部体育生活中，最重要的最花费时间和精力，是读《体育报》。我自己从不订报，是因为在我家巷口有一个文化站，文化站门口有一报栏，里边长年供有省报、市报、《羊城晚报》和《体育报》。于是，一早一晚，我是那里的常客，一边仰着头往上看，一边手在口袋里摸，摸出一根烟来，眼光不离报烟就点着了，那样乐如神仙的滋味，一直使我享受到半个小时，省报、市报，我读个大概就是了，《羊城晚报》的体育栏，文章别有角度，而《体育报》纯粹是体育文章，犹如一桌丰盛的饭菜。我总是先浏览一下大的题目，赶忙就去看省、市报，我叫这种读法是“先吃几口压饥”，然后读罢省、市报后，反过头再细细读《体育报》的具体文章，这叫品嚼。有时读报的人多，我个头矮不能近前，就斜立一侧，透过身缝去读。我的视力极其好，这是能远距离读报的条件，也正是常这般读报，我的视力之好常令一般人大感惊奇。在书房呆得久了，我说，出去转转，结果久不回来，或者饭已煮熟，或者来了客人，我妻子说：他到哪儿去了呢？我的小女就会准确地从报栏前将我找到。她曾经描绘我读报的憨相，说是身子弓着，嘴张着，脸上的肌肉僵硬，手指间的烟头火星下落。衣服已烧出

洞了。人读报读出了瘾，天晴下雨都去，常常一个人打着伞在那里，或者晚上出外来迟就在黑暗中划着火柴读。竟有一次半夜，巡逻的民警远远瞧见这边火柴在不断地擦着，以为搞什么破坏而跑过来，我说了好多话，才解释清楚。我在这条巷中居住了六年，巷口的报栏里我读了六年《体育报》。好多人作贱我为什么不订了报在家读，我觉得一是这么习惯了，二是走读有趣味，三是在报栏前读者多，议论纷纷有气氛，这如同看比赛到现场比看电视转播更过瘾一样。我衷心祈祷人间有报纸，就有《体育报》；有《体育报》，巷口就有报栏；这巷口有报栏，我就长居此巷。当我数十年后长辞于这个世界，人们若还记得我的时候，希望在说：这是一个狂热于体育的而手脚无力的畸形人。

到“曲江春”吃酒

夏日里，在书房里呆得闷了，唯一能解烦的是酒。酒当然不一定是名酒，却绝对要有知己，三个四个的，一壶酒喝下去，更多的话溢出来，谈天说地，议文论艺，这一晌就会过得十分的惬意了。遗憾的是这等乐事，常常没有个地方：家里的环境太狼狽，到公园里去吧，那也不再是个清静的去处，而去郊外，则是过远了。于是，我们总在电话上通知：

“到‘曲江春’楼上去！”

这楼上人并不多，好在不多。北墙上是一面墙的树林子的照片，苍翠森森，荫冷匝地，日光偶有照射，不仅无燥热之感，更觉幽凉可爱。楼之中央，是一水池，倒映着池边的绿树，水池中游鱼、小荷、五色石子，苔鲜缀在山石上，如雕花饰，有飘忽飞动之态。而南墙又是一片树林，其实是一墙玻璃镜面，北墙的照片正映其上，这样就构成了一个幽清谧静的天地。置一小桌就在树下池边，试想，天上来绿，脚下生凉，讨几碟菜、一壶酒慢慢吃将起来，吃的仅是酒菜吗？

人既然知己，客去就无间，坐列就无序，随形适意，得意忘形，抚一把琴来，一人唱起，众人附和，直弄得耳热眼蒙之时，看对面墙上，墙已失去，树林深入，绰绰有人影坐喝，遂举杯相邀，兀不知自己邀自己也。望身后墙上，墙也不为墙，绿注杯里，耳际里似乎听得蝉鸣螭唱，便不禁对着池面遥想太湖月夜、赤壁泛舟，吟一曲“清风徐来，水波不兴”了。欢至碟光杯尽，轻飘飘

步下楼去，街上的热浪炙身扑来，方明白刚才全是太虚幻境。

难得这一场虚幻，酒是蒙蔽人的，“曲江春”也是蒙蔽人的，因为太清醒了，人才需要酒，因为城市太热闹了，才需要“曲江春”。酒和“曲江春”是和谐的，是美，是一种艺术啊。

但愿偷得半日闲，多去“曲江春”。

玩物铭

序

我不是一个收藏家，也反感那些收者藏者：或迷醉得变态异化；或营营逐利，以聚钱财；或装饰门面，以显高雅。我的那些东西，纯系玩儿的。值钱的就不一定就陈列在文博柜里，不值钱的也不一定胡掷乱扔。它们作用于我，完全是玩赏的。古人曰：玩物丧志。我也是常在检点我的堕落的，但我确实没有。且慢慢倒悟到一些道理：玩风筝的是得不到心身自由的一种宣泄吧，玩猫的是寂寞孤独的一种慰藉吧，玩花的是年老力衰而对性的一种崇拜补充吧。我在我的书房里塞满这些玩物，便旨在创造一个心绪愉快的环境，而让我少一点俗气，多一点艺术灵感。为什么不去写些重大题材的“严肃”的作品而为玩物志铭呢？这或许是弄文的人的无聊，也或许是害怕来客翻动这些东西而表示反对的声明，也或许是为家人所写，因为家人总以房间杂乱而几次将这些东西扔进过垃圾箱，也或许是弄文的人的无聊了。

一 汉 罐

这确实是个汉罐。陶质的，高二十七厘米，长颈胖肚。肚的上部有一圈图案，似麒麟又非麒麟，据说是龙的子孙的一种，但

名字我还未查出。

七八年前的时候，一位女子与我关系尚好，她去关中乾县下乡，回来与我谈乡间生活，说，那里修“大寨田”挖了许多墓，墓里有无数的罐，农民将完整的带回作了尿盆，破坏的大片苦了院墙头，小片的就堆在茅房角供拉屎后揩屁眼儿。（揩过屁眼儿的肮脏罐片，经雨淋后又复干净，再可揩用，以致长此以往，这罐片就老堆在茅房角）。当时，城里还没有重视地下文物风气，乡下更不知这瓦罐的好处，且关中黄土之下埋有十三个帝王墓陵，王公贵戚的坟丘更不计其数，随时老牛拉犁就会翻出一些古时的东西来。这种不稀也便不罕的现象，如同在海南一带，谁还觉得桔子香蕉是老年病人和幼儿才能享受的仙品吗？我那时也不知它的价值，只想象其本质本色的一定好玩，就说：“你再去，拣一个完整的给我抱回来。”她果然就抱回一个了。

罐子从此就一直放在我的书架上。

有一位识货的人到我这里，要我给他写一幅字。我说我的字不好，只要肯要就写吧。他很高兴，说一定要裱的，要珍藏的。末了要走时，却叮咛我：“你得好好写文章啊，将来一定要当个大作家！”我说：“我是卖文换烟抽的，或许明日就搁笔了。”他严肃地说：“那怎么行？那我收藏你的字分文也不值了！”我好生气。就在他出门的时候，突然往我书房一望，看见了这瓦罐，他眼光就直了，叫道：“哈，你有汉罐！哪儿弄到的？这可是值钱东西啊！要是地震，你什么家具也不要抢，抢这个罐子什么都有了。有机会到香港去，你瞧着吧，房子、财产、靓女……”我把他推出门，心里说：我刚才给你写的那幅字权当上大街让小偷偷去了五角钱！

也从那次起，我知道了我的瓦罐是个汉货。汉代距今是古远的了，它确确实实是件文物啊。在夜深人静，一个人伏案写作，很熬煎了，就常常看着这罐，不知怎么，它就给我一种力的感悟，当有人送过我一个景泰蓝也放在那儿，这种感悟就十分强烈。它简

拙而大度，景泰蓝于它太小气，三彩马于它太华贵，以致后来到霍去病的墓前看了石雕，我是认识了什么是汉代，也认识到民族文学艺术的精华是汉而不是唐，也多少怀疑起今人强调“时代精神”，而时代精神并不是强调所致，恰是一种自然而然的文化现象啊。也应该说，我的文章也是以这瓦罐而由阴柔纤巧渐变为古拙旷达了。

但遗憾的是，那位曾经与我关系友好的女子，因为别人的一篇特写的文章而与我反目起来。那特写里曾涉及过这个瓦罐，她断然否认了，且说了许多难听的话，干了许多伤情的事，甚至要控告我到法庭。我一直在缄默，忍受这种人心变异的痛苦，也准备到了法庭上示出这瓦罐的证据。这却使我十分作难，人去物在，这瓦罐已与我有深厚感情啊，万一在法庭以它示证，那女子竟要物归原主该如何是好？故我打消了示证的念头，宁愿承受一切法律制裁了。

二 绥州拓片

“山环水匝古绥州，一片晴空碧树秋，□□□□□落，寒烟淡月当悠悠，刁斗西塞柱节龙，半灯明处横远峰……五百年前乘鹤到，文屏依旧白云封”。

这是一面石刻，我看到的时候，是在绥德古城文化馆的展室里。前几年，碑子就已经破裂成三块，还一直在一座倒塌的庙宇泥土中埋着，偶尔农民拉土挖了出来，才发现是一面失落已久而多年搜寻的珍品。

碑文字迹了了，为明朝大书法家张三丰所写。张氏，世称仙人，一生放荡不羁，多留题咏于名山胜迹，曾漫游至绥州，路经天宁寺山门楼壁，一时书兴大发，便题此二截句于楼墙之西。据说当时无笔无墨，仙人随地拾起一片西瓜皮，信手写来。故笔锋

没有毫墨圆润，但字态生动，意境深远，每字刚强洒脱，全句布局得当，今观之情随字出，笔笔令人赞绝。多少后人学者临摹，要不笔划滞涩，要不布局失例，虽有相似者，其势其韵相去甚远矣。

鸡年七月三十日，我去绥德，一见此碑，愈看愈醉，不可移步，便拓片而成，带回置于书房。然而深为遗憾的是第三句字迹失落，不曾拓出，哀叹长年失落没人修复，使这珍品不能复还原状了。

后，于书房揣玩，发觉碑文下方，有一片幽幽字迹，因极小又模糊不清，一直未能细辨，经多日考究，方知是立碑论文。原来此碑竟还有一段来历。立碑记上写道：“天宁寺门楼建于乾隆十三年，于今不过二十余年，且寺近城郭，游人累累，不闻有见之者。癸未仲夏予尝登斯楼而观剧，亦未听之或睹也。丙戌北上后即客游吴楚六七载，其间尝一归省，犹无谈及者，辛卯春复自南而北与乡人同集燕台，酒阑夜话，始闻其略，余心奇之而来，未能目击为憾。昨岁潦倒归里，几急急忘之。今春友人招饮寺中，乃共登楼而快睹之，其诗词字法真仙笔也。但首章第三语已为漏痕侵蚀数字没……”

读完碑记，方知此碑奇而又奇，许多思绪，久之想之，多少不解，又多少意会，又多少不能言出。感激这断句精美，实为绥州写照，亏得张仙人以瓜皮留下，又感激立碑人将这诗词字法摹勒，而永留于世，却也惆怅这诗词苦不被张仙人字书，何以得之？这字书若无立碑人摹勒，何以得之？这石碑若无文化馆人发掘，何以得之？

又后，绥德文化馆一友到我书房，他学识渊博，对考古颇有研究，我们又谈起这石碑拓片，我提疑问道：“张三丰是明人，立碑记上讲，此天宁寺楼建于乾隆，那字怎么会写在西墙？”

友人说：“要不怎么是仙迹呢？它得仙于在天，寄身于尘世，所以谁也不知此字写于何年何月。而立碑人所以购砾石勒于其上，

是恐神物通灵，寻当破楼壁飞去，才摹而存之，以为山水之一助也。”

我说：“竟会破楼壁飞去？”

友人说：“可不就飞去了第三语！大凡杰人圣事，世上不可多得，稍不留意，或许就埋没，或许就糟踏了，这如同你们作文的灵感一闪即逝啊！”

我说：“既要摹而存之，那第三语已为漏良，何不拟而补之，岂不更好吗？”

友人说：“不然，西北东南天地且有缺陷，仙迹所遗得毋类是也。”

我觉得说得极是，深深感到自己浅薄了。遂在这拓片背面贴一纸条，上面书写了这一对话，末了又写道：世上万物，既然能存在，必有赖以存在之价值。河中石片，有的可雕香炉，置于案头香火缭绕，有的则作茅房垫石，供肮脏臭气薰蒸。各有用处，用处不同，但不分高下，其本质都是一样呢。虽璞中有玉不纯，但无璞则玉无所依。满月为月，缺月亦为月。如果因玉在璞中而弃则便不可得玉，缺月而否定是月，则每月只有一夜明朗。如此推论，人为万物之首，为何不是如此呢？

三 铜 镜

乙丑岁末，我回了三天老家。第一夜同村人拥火炉闲谈，问起本家的一个远房侄子状况，旁边人说：“那小子发了，该他正走运的！”我说：“走什么运就发了？”回答说：“盖了三间房，够可以了吧！可偏偏挖房基时挖出一个银镜来，听说有三两半呢，这就值钱了。”我当时也很惊奇，说：“什么样，好玩吗？”那人说：“他不让外人看的，好多的银货贩子缠他呢。”

第二天一早，我就去侄子的新屋找他。新屋是造在小河桥的

西头，坐北朝南，其时太阳才出，屋前的土场上一片光亮。这地方原是我家的饲料地，我在家的时候在上边耕种过七年。从未记忆过那里有什么坟茔，也曾翻过好深的土层，怎么他就会挖出银镜呢？我站在那里，瞧见他们的门还关着，正待叫咸，隔壁的一位嫂子说：“你要找××吗？昨日夜里，小两口吵到鸡叫，怕是乏了，要睡到中午才开门吧！”我只好耸耸肩走开，想下午再去看镜。

下午去，这侄子却出门了。他媳妇倒热情，但说起银镜一事，却全然推说不知。我明白她是怕我索去银镜，而又是本家不但不好要钱。我声明说：“我来看一看，若觉得好玩，我掏钱买，你要多少钱我给多少钱！”那媳妇就笑了，说：“是有这个东西，可××自个儿保存着。几个银匠和贩银货的来买，一两出三十三元的，我是不愿意卖的，得给孩子留个传家宝啊！”我笑了笑，也说：“那好吧，××回来了，就说我来过，让他到我家来一趟。”就走了。

直到晚上，××没有来。

第二天清早，我耐不住又去找他，他刚刚起来，正端了尿盆往门前的一丛葱根上浇，老远就说：“昨儿半夜我才回来，我才说要去看看你的！”我说：“你怕是不愿意让我看那银镜吧？”他说：“哪里，今儿原本带银镜去镇上的，说是你要看的，我就不去了。”他告诉我，他准备去镇上，是和一个银匠约好的。“你回来得真及时，要不就脱手了！”接着就朝屋里喊：“把那东西拿出来，让大大看看！”媳妇过会儿出来，手里拿着一个红布包。我打趣说：“昨儿你不是说××自个儿保存着吗？”媳妇很窘，但立即笑着说：“大大要作贱我了！”红布包打开，里边果然是一块银镜，茶碗口大的，面上微微突凸，背后有一系绳的小疙瘩，围着小疙瘩有一图案，八角形，有四角为蝙蝠状，有四角一为“三”，一为“圭”，一为“京”，一为“王”，不知所云。而正反两面除了绿锈外，银光闪闪，抚之腻而如肤脂。我在古书上曾读过银镜一说，也知道

古代战袍上的护心镜，遂大感兴趣，说：“卖给我吧，要什么价？”侄子很为难，先是不肯出售，后就说：“你真想要，你说呢？”我说银匠和贩银货的给多少，我比他们多十元怎样？侄子就同意了。

一手交钱，一手拿货，这银镜就装在我口袋里了。我问起是怎么发现的，他说他挖房基，一镢头下去，咣地一声，以为碰上石头了，再一挖，却挖出个罐子来。“罐子里有十五枚铜钱，还有这个银镜。别的什么都没有。”我忙问：“那的罐子呢？”他说：“乡政府一人说他养花没有盆，拿去养花了。”“铜钱呢？”“县文化馆一人买了去，一枚给了二角钱。”我连声叫苦，也暗暗庆幸这次回家回得是时候。

这银镜便挂在我书屋的东墙上。

一般来人，都喜欢观赏我的玩物的，初见这银镜都极感兴趣。很快外边说我得了一件宝贝，如何光可鉴人，如何价值连城。于是，我的张狂也就来了，一来客就指着夸显，又只能看不能动，然后大讲获得它的结果，竟说：这件文物若说是我买来的，不如说是它一直等待着我的。又以搞创作的虚构性描叙这镜如何避邪，挂在墙上，犹如老家人的门框上嵌块玻璃一样，有半年未得病疾，夜里未做恶梦，文章也写得清丽了。

三个月后，一个文物鉴赏家突然到我家，说是欣赏所赏那银镜的。正当我眉飞色舞讲述时，他大声说：“这是民国初年的铜镜！”我大惊，问何以见得？他说：“镜面生绿锈，这便是铜，只是镀一银色罢了；镜背面有螺旋纹，是机械加工痕迹。”我使用锥子狠戳银面，果然下面尽是黄色。

这镜当然还挂在书房墙上，但来了客我再不嚣张了。

四 古琵琶

我叫它是古琵琶，其实是一块朽榆木根。我这么称号着，已

经使许多人信以为真。因为它太像一柄琵琶，即使还未能装上丝弦，便叩之它的任何一个部位皆声响清脆，悠悠长韵。

丙寅年初，我去周游至仙游寺，其山曲水曲之地，曲到极致，便形成了一块四分之三临水的孤岛，岛上就是仙游寺。寺院已废，唯有一塔上大下小，岌岌可危。据史载，唐白居易写《长恨歌》就在此处。我去后，临风抚塔，万端感慨，就蹒跚踏沙滩而行，遥想当年悲歌一曲的情景，不想就碰着这朽榆木根了，遂大叫：琵琶！后就在村子里将所买的一袋红薯扔掉，把这琵琶带回来了。

琵琶在我的书房里，一直是平放在桌子上的。我曾设计过为它装三道丝弦，是六颗钉子拉三条铁丝，但后来又否定了，什么也不装，我叫它是无弦琴。这一年，我有许多困扰的烦恼，活得实在累了，星期天就邀一些文友来以茶代酒，听琴赏乐。酒不醉乐醉，乐不醉人醉，一直默坐半晌，皆说：好酒，好乐。妻进来笑骂：皇帝新衣，自欺欺人！遂将无弦琴扔在地上。不想裂出一道缝来，竟从缝里掉下一块赭石，酷似心形。原是那琴把里嵌着一河石，我以前却未发现。自此这琴再也听不出什么韶乐来了，而石头则放在书架上，我起名为心石。

五 砚 台

我有四个砚台，一是洮砚，两个“活眼”；一是五台砚，牛形的；一个是蓝田砚；一个是大理砚。来人皆把玩不已，稍识书法的，不免磨墨试用。这个时候，我是默默示出一块砖砚的。这砖砚十分粗糙，无雕刻，亦无匣盒，砚池也是用刀子随意挖凿的。可来人都不肯用它，以为丑陋。我将墨在每一个砚台里磨了，待到饭后大家再作书时，别的砚台墨汁凝固，唯砖砚依然如故，才刮目相看这砖砚了。我说：“以形取物，这便是人的错误。也正是如此，这砚台才久经辗转到我手里啊！”

十年前，一个朋友见我爱字，便送给我这个砚台。说是其姨家的。姨父在世时用过，姨父死后，家人就弃在屋角的杂货框里了。又二年，我同这位朋友去他的姨家，扯起砚台，姨母说：那砖砚是姨父到李家村下乡，瞧见是用着垫菜罐底的就拿回来了。李家村住有我一位亲戚，少儿时常在那村里玩，也大致知道早年村中出了一个私塾先生。在我的记忆中，依稀想起他的模样，个头很高，很瘦，有一撮淡黄的胡子，每一个春节，村人要拿上香烟托他写对联，写中堂，家有老人临终时，就背了二斗包谷的褡裢去请他写铭锦。由此揣测，这砖砚一定是他家的了。果然前三年夏天，这亲戚到我处来，我问起那私塾先生，亲戚说，人早在文化革命中死了，当时红卫兵抄家，抄走了好多砚台和书本，在他家门口当众砸毁和焚烧了。私塾先生无后人，死后房屋作了生产队公房，一些不值钱的小么零碎也尽被村人拿光。想来，这砖砚肯定也是私塾先生的用物了，可能粗糙丑陋，未被红卫兵看中，故在砸砚焚书中免遭了大难。

今将砖砚细细察看，可见背面是一种布纹状，石下方有一深槽，其中刻有“官近张”的字样，“张”字只有一半，下边还有什么字，不可得知。查询了一些人，认为这可能是一页什么人的墓砖，而砖发现时已破裂，是用锯取开来的。这推断是否正确，事实是不是如此，我不敢妄下结论。既然这样，这砚是别人从墓中挖出制成送给私塾先生的呢，还是私塾先生自己挖掘所制？

无论如何，这砖砚现在是我极珍贵的玩物了，我以刀子在上面刻了“不眠斋”。

六 酒 壶

得到这把酒壶时，同时还得了一个水烟袋，一个葫芦。水烟袋是白铜的，工艺极其精致，在我所见过的水烟袋里，属叹为观

止之物。大前年父亲六十寿辰，我送给他老人家了。据父亲讲，那烟袋在村里甚为轰动，家里每日都有人吸用的。为了让村中老人都能享受一番“饭后一锅烟，活似作神仙”，每月家中要多买五斤兰州板烟丝的。葫芦是小到极点的一个玩意儿，上凸下凹，中间瘦细，上有一硬把儿，恋曲到了恰好。看上去，色黄中透白，如骨质，敲之叮叮作响。我从未将它启开，它始终给我的是一个神秘的成语：“不知葫芦里卖的什么药？”这酒壶呢，几乎和葫芦一般大小，属泥腥壶一类。放它在案几上，有时瞧着，极像一个风度翩翩的电影大导演，因为它那弯把儿的壶盖，确像一顶导演帽。有时瞧着，像是一位肥乎乎的小媳妇，一手插了腰，一手指点着什么，因为很肥胖，本来一种很讨人嫌的恶媳妇的形象却使人产生一种十分滑稽的效果而可爱了。

我是一个嗜酒好厉害的人，家里有几套酒具。平日来人，我们是用大酒壶的，而独自一人时，我就在这小酒壶里盛了酒，一边写文章，一边端起酒壶抿一口，一个中午四个小时过去，一篇文章草成，那酒壶里的酒就喝四个小时。因为心思迷醉于文章上，也从未注意过这小小酒壶怎么能喝够四小时？后有一位久年不见的朋友来，我们用起这小酒壶，喝过半晌，朋友就疑惑地看起这酒壶来，说：“壶里怎么还有？”我当时也吃惊了。遂想起古戏上有美人盅，一喝酒就能见盅里美人舞蹈；有蝴蝶杯，一对饮四季有蝴蝶飞来，就笑着说：“喝吧，这是‘海壶’！”

于是，我家有“海壶”之说就传开来，但凡朋友来喝酒，一定嚷着用“海壶”盛酒，果然都喝得十分尽兴。但一旦说：“完了！”那酒真个也就没有了。这怕是天机不可泄漏吧？

一日，大人都上班了，小女儿从幼儿园回来，冰柜里放有酸梅汤，她怕不够喝，就将酸梅汤倒在小酒壶里独饮。没想手未捉紧，酒壶倒在桌上，壶盖在面上旋了几下，掉在地上就一碎两块了。这酸梅汤，小女儿不但没有多喝，反倒少喝也没有喝上，而

我以后盛酒，再也没有奇迹出现了。

这酒壶如今在几案，于我也是个瓮的闷葫芦了。

七 壁 画

我小学的六年，是在老家的一座古庙里度过的，我常常想到那里的一切。那时，教室里一切十分简朴，甚至可以说是有些荒凉了。寺院的窗子原本是雕刻得十分讲究的木格窗，但窗格全断了，用芦苇秆儿扎着，糊着一层毛糙糙的麻纸，桌子是没有，每一排用土坯砌四个墩，上面架一个极宽极长的木板。寺房很高，没有天花板，我们做学生的上山挖了白土，涂刷了下面的一半，上面的一半刷不到，便全是画着奇奇怪怪的画，十分可怕。冬天里，学校的铃响得早，我们就在村里招喊每一家的同学，一边吹着一个小火盆，一边相厮着往学校去。除了一个书包，一个火盆，每人还要提一个小凳，因为学校里的凳子是自备的。我家那时人多，共有七个不同年级的学生，我就没有凳子可带，腋下便夹一个大劈柴，去了要在前后的土坯墩上横搭了坐的。推开教室门，没有灯，我们也不点灯，我们也不点火，就开始闭了眼睛背唱课文。不睁眼睛是我们害怕那屋墙上端露出的那些画；一哇声地背唱下去，是想在一种歌咏旋律中迷醉而忘却冬天的寒冷，也忘却那一份对墙上端画的恐惧。

这样的生活度过了六年，我的语文和算术的成绩非常好，但墙上端的画却使我的神经从此受到了刺激，后来一直十多年里，到任何寺庙里去，一见壁画就觉得头皮麻酥酥的。

小学毕业以后，我二十年里再没有去过那个学校，更没有去过那个教室。因为搞创作的缘故，我回老家搜集当地的民间传说，才知道小学所在的寺院古名为法性寺，是早年从村子前的丹江南岸搬移来的。丹江南岸的寺原名叫寄花寺，据说是王母娘娘经过

这里，将头上的一支插花寄存在这里而形成的。后来，丹江南移，危及至寺院，方迁到北岸的高地。但为什么在南岸是寄花寺，迁北岸则成法性寺，县志上也对此莫能其解。这寺院搬迁于何时？据说和村中的老爷庙、二郎庙几乎同时。老爷庙、二郎庙属陕西省重点文物而保护的，查县志知是金人入侵时，朝廷割让大片土地，以此庙作为分界线建筑的。由此推论，这寺院也该是极远古的建筑了。

乙丑年八月，我再一次回到老家，路过小学校时，令我大吃一惊的是小学校一切都拆除了，偌大的一片高地上，新房已经一院一院建起，唯独我当年上课的那个教室还立在那儿。我急忙跑进去，教室门窗已被挖掉，里边塞满了稻草，一进去，腿上就沾上十几个跳蚤，顿时肌起疙瘩，奇痒难受。我问旁边人：学校怎么能拆除？回答是：这学校太破烂了，已经在塬上新盖了一所，这地方就卖给了村民，差不多都拆旧建新了。再问：这个教室怎么还在？再回答：已经卖给一家人了，很快就要拆掉的。我立在那里，喟然良久，一边为家乡终于有了一所新学校而高兴，一边也为竟将寺院全然拆除而惋惜。不觉以留恋的心情细细看起这给我启蒙的教室。突然，我目光触到了墙上端的画，那三面墙皮已掉，唯在西墙最上边的一角竟还存有一幅画。看着那画，我不觉笑了，那曾经使我毛骨悚然的画并不是非人非鬼非兽的东西，而是一幅小儿领路于老人的素描画。我立即到近傍人家借了一个长梯，爬上去小心翼翼将这幅画揭下来了。

这画装在一个像框里，就悬挂在我的书房了。

细观此画笔墨颜色，可以说，并不像是宋时所作。那老头十分富态，小儿十分活泼，小儿遥指什么，眉眼斜竖，老头凝目而视，眉眼不分，整幅画十分简括，笔划了了，意境高古。有一画家来看了，说可能是民国初年的作品，我是不服气的，但又不懂鉴别，无力论争。故专此又于丙寅三月回老家一趟，去找证据。回

去时，那房已经全然拆除，幸好有一节木料还未搬走，正是中梁，上边用墨写着“乾隆十二年复修”的字样。这收获使我颇为激动，这壁画虽不是宋时作品，清代作品也是够有意思了。

这幅壁画挂在书房，它使我常常回忆起童年，我更珍惜起今日我读书习文的环境，更奋发起今后著书立说的自强精神。达摩面壁十年修成正果，我也企望面对这幅画使我的事业成功。

八 老子讲经石

这是一块石头，但确实是老子在讲经，或许是他坐得太久了，才化做这一尊缩小了几十倍的石头。

丙寅年五月，我在镇安县米粮乡的一条小河滩上走，走着走着，一低头就看见他了。我站在他的身边，凝视了极久，然后在河水里洗净了手，将他捧起来，虔诚地带回我的书房。

说他缩小了几十倍，这我不敢亵渎他，他高七指，宽五指，呈三角形。这三角形实在太好，三角点正是他坐在那里微微翘起的石膝，他是盘脚在坐着讲经，左膝安妥在下，长衫臃肿，似有褶皱。他坐得这么生动，传神的更是上边的那个三角点了。那是他的头部，头顶圆而饱满，而部稍凹，有无数皱纹，出奇的皆是白色，这白色沿着三角的两边线而下是两溜白胡须，头部正下则白色愈浓，漫延下去，于胸部吧，胸部略高些，又款款再下，竟分散成六撮七撮直垂底部。石头的别的部位便全是蓝色。这不是老子是谁呢？说是齐白石也可，但齐白石没有这般高古；说是泰戈尔也可，但泰戈尔没有这般飘逸，且我一看见他就心神虔诚庄重，这就只是老子！

这尊老子讲经石，已经使所有到我这里的文友惊奇不已，皆要拿最珍贵的东西交换。我是不肯的。也常想，现在文坛，大家都热起老子了，而别人不可得我得，是我发现了老子呢还是老子

发现了我？三四年前，文坛上有一股“清除精神污染”风，因我读过几本老庄的书，便沸沸扬扬论我的不是。现在老庄红火，当年论我不是的先生也言之谈老庄了。这种怪人怪事怪风，人类有时是糊涂的，而老子既已作仙作神，神仙心中自会清楚。但是，老子使我得了老子讲经石，我也但愿我不至于是好龙式的叶公吧？

我遂将楼观台老子讲经处的一幅对联记下，来作长久的解释：

鑪舁熨櫝愈穉穰，靖傳億載滄僞僊

（意为“玉炉烧炼延年药，正道行修益寿丹”。）

画家逸事

十年浩劫中，画家石鲁受封为“黑帮”，枯坐家中，人争避之，唯长安工人名李世南者常去探视。世南耿直，酷爱作画。浩劫之中，闻某画家死，则奠酒哀悼；遇画作遭毁，必百计抢救、收藏之。人以为痴。

一日黄昏，世南往访石鲁，见其小院墙头残照如血，阶下荒草埋径，独独一树碧桐，石鲁倚树而坐。长发长须，有如卧狮。李世南说：“老师可谓乱中静坐，院内一树，树下一你，正是一幅画景呢？”石鲁随之取纸来画，先画院子为“口”，再在院中添“木”，竟成一个“困”字，掷笔大笑。世南索画为藏，石鲁只题字而未加印。问之，默默许久，老泪纵横，说：“上海钱瘦铁答应为我治一石印，但现在两地茫茫，不能相见。昨日听到消息，说他在上海街头游斗，脚手已残，所以今日独坐长叹。从此而后，我作画便再不盖印了。”

世南随到上海，化装农夫，去寻钱家，几日不得其所。三日后再找到，则门上白纸黑字加了封条。问及旁人，回答：“钱已被斗死，家人赶出城，不知下落。”世南摔倒门下，捶地而哭。又搭车去北京见石鲁好友黄永玉。黄永玉是时也遭批判，装病谢客。世南去了几次，不被黄家信任。后说是石鲁让他来的，黄永玉披衣出门，延入叙谈，说：“这里有一石印，正要转石鲁。”世南大诧，不知印是谁刻。黄永玉说：“是上海钱瘦铁所治，他临死前，将一包字画和这石印托付一熟人，说：‘我死去并无憾事，只是这一石

印未交给石鲁。你替我收藏，免得遭抄家丢失。你若日后转交石鲁，这包字画便作为酬谢。’说罢便哭，那熟人亦哭，却不肯收字画。钱瘦铁含泪与他握别，一时气绝。那人冒死收藏，后转到我处，我却未能转石鲁，日夜负疚不安。今日托你转去，我就三生有幸了。”

李世南将石印贴身藏好，赶回长安，连夜到石鲁家。石鲁捧石印大哭，说：“我不会死了！我不打倒我，谁也打不倒！等有一日我们聚会了，再说今晚情形吧。”世南终忍不住，说出钱瘦铁之死，石鲁呆若木鸡，从墙上取下古琴，猛烈弹奏，歌《黄水谣》以代哭。

李世南从此便从石鲁学习没骨大写意人物画。数年之中，居斗室，以床为案，身弯九十度作画，炎炎盛夏，汗水常落纸上为渍，年未及四十，头发脱落过半。

一九八二年，石鲁死，将石印赠李世南，世南常对人说起此事，出示石印，则隶书，笔拙硬，如铁条然。

余一日在长安酒家独饮，偶闻此轶事随追记之。其枝节细末，未经在世人物对证，特此声明。是为跋。

王木犊传

八十年代，西安出了两个滑稽人物，一个是石国庆，一个是王木犊。石国庆，祖籍于湖北，出生在四川，十一岁入陕，正值关中年谨，发育缺乏健美；面长，嘴阔，皱纹纵横其上，人见其形象皆乐。平日不善言笑，但出语则逗，正话反说，反话正说，翻三倒四，幽默而不油滑，世称“冷脸蔫怪”，他四十岁演独角戏，名噪古城，后却销声隐迹，穿一件长过膝头的涤纶哗叽上衣，衣不附体，于街头巷尾寻找王木犊。

王木犊无父无母，说一口地道关中话，多去声，咬透铁锹似的。两人先前并不相识。相传这年春天，石国庆害了一场病，突然口吃起来，往城中寻王木犊不见，在十字街口问路，对一人结结巴巴提说了半天，此人则不言不语，他愤怒离去。去后，旁人不满那人，斥责为什么对问路人一言不发，那人才开口，原来也是个口吃者，说：我患了病，说话结巴，我若回答他，他必以为我是故意学他，故不言最好。旁人觉得有理有趣，问其姓名，回答竟是王木犊也。石国庆事后得知与王木犊交臂而过，又惊又喜，又十分后悔，再寻找却未见，倒不时听到关于王木犊的事情。说是王木犊曾任一个小单位的负责人，但官不大，僚不小。一天妻子不在家，小儿子要撒尿，对他说了，他竟要求儿子写一份关于撒尿的申请报告，供他研究研究。小儿惊疑。他说：你要撒尿，不给我说我是不管的，既然给我说了，我就要对你负责，要么发生什么事故，你妈回来责怪，我如何是好？儿子问报告怎么写。他

说：“那不是常用的格式吗？兹有大王木犊之子小王木犊，因喝水过多，渠道畅通，新陈代谢加速，但年纪幼小，尿库容量有限，又缺乏控制能力，需五分钟排泄一次，特申请报告，望家长批准为荷。”小儿却说：“我已经尿了。”王木犊忙问尿在哪儿？小儿说已经尿在裤子上了！结果其妻回来，王木犊非但没有推卸掉责任，反被其妻臭骂了一通。他羞愧万分，遂在单位改革中，主动退出领导岗位，闲在家中。他后去演戏，却因容貌丑陋，不能任主角，在一出戏中充当国民党士兵。原导演安排出场后，他站在台子左边，另一伪兵站在台子右边，红军战士持枪相打，先右后左，枪响人倒，但持枪者向右一打，他却先倒下了，引起观众哄堂大笑，因此剧团便把他辞退了。后来他到街道居委会任计划生育宣传干部，却不让其妻吃避孕药，偷偷将药品丢在后院的水井里。没想以井水喂狗，狗再不生崽子；以井水饮鸡，鸡不再生蛋；以井水浇灌花木、麦子，花木不再开花，麦子不再生穗，又被罢免了。当看见社会上好多人经商，发了大财，他也就领了个体营业证，自制一种“月亮牌”生发油出卖。但为了赚钱，胡乱配料，生产出来又到处作广告，搞宣传。其妻便第一个使用，没想发没新生，反将一头黑发脱个精光。夫妻反了目，市管会来人罚款，法院又传讯，他后悔莫及，在家痛哭三天。消息传出来，众人哗然。石国庆觉得此人普通而又绝妙，说：王木犊正是我要找的人啊！他自卑和自尊结合，倔强和脆弱相熔，既聪明又糊涂，既善良又自私，既能忍让又爱嫉妒，是个可笑可悲又可爱的角色。此人若能与我搭班演独角戏，是最好不过的了。他又迫切地寻访，终于找到王木犊。王木犊正痛不欲生，要寻短见；用头猛碰棉花包，但未碰死；用丝线狠勒其腿，但未勒死；听人说“白沙糖真把人甜死了”，便一气吃下十二斤白糖，也未甜死；还要再去死，石国庆拦住了，邀他去演独角戏，两人一见如知己，从此搭班在古城演出。

王木犊演的独角戏，讲述的都是他自己经历过的事情。令人

捧腹大笑，笑过之后，越嚼越有味，还要再笑。因而王木犊的名字就家喻户晓，甚至成了一个代名词。据说，某某单位整顿会上，群众给领导提意见，开口就是：我给咱王木犊主任进一言。有一个体摊使奸取巧，顾客就当众指着鼻子说，你这个王木犊！更有甚者，市北十字路口交警一天之内竟罚款了十二个违犯交通规则的王木犊。

王木犊名气大起来，满城人揶揄他，讥笑他，又不讨厌他，憎恶他。有人说他像阿Q，有人又说他像堂·吉珂德，但他谁也不是，他就是他。那个个体馒头摊贩受了顾客责斥，从此也真效仿起王木犊，知错改错，竟将自己“闻香下马”的牛羊肉泡馍店招牌摘下，换上了“王木犊”字名，而一家报纸也准备以“王木犊”为名开辟一个专栏。

有个外地漫画家来到西安，在街头，在饭店，在公共电车上，不时听到有人互相斥责“你真是个王木犊”之语，甚觉奇怪，一经打问，颇感兴趣，顿时产生以王木犊的事迹作一系列漫画的想法，就四处查访王木犊其人。但半月过去，没有收获。有人向画家提供线索：石国庆是王木犊的至朋好友，他定知王木犊的出身籍贯，居家住址。这位漫画家好不容易找着石国庆，一相问，才得知王木犊这个“公民”，这个典型角色，却无真人，是石国庆的独角戏里的人物也。

观浩然逆书

中国的书法之所以是一种艺术，正在于它是人的情感，是时代的情绪。传统的有众多源系，或娟秀或典雅或狂颠或敦厚，区别也在此。但天下学书人蜂涌，却多有以为是纯技艺之事；现今科学考证书法可以健身，更是什么人都想学书。当然以求健身者不必论，而有心能作为者则大都学传统而不识书之真谛以致摆脱不了框式之苦。书法艺术家与写字人就是这么仅隔一纸之遥，但捅开纸的，又能有多少呢？

浩然已经学书了多年，又去了某一大学专攻书法，学习归来，大通书道，书之风格为之大变。观其创作，由下往上写，字也随之颠倒，观者初不识，如游丝纵横纠缠。写毕，将纸反拿，则识字见法。有人闻之，戏谑为“时髦病”，以为旁门左道，怪玩意儿。殊不知细细揣摩，通篇气息贯通，极尽饱满，颇有音乐之美，粗细大小干湿轻重，又有结构之美。比他以往的正书显得内涵丰富，且大有拙厚苍劲之感。遂想：世有传统的用笔结体框式，各人若会书字，也皆有习惯的写法布局，有时不少书家写同样内容的作品，竟是惊人相似，有时为了追求一种什么趣味，又不免常常造作而失情感、自然，为此逆书，随心所欲，这一切弊病就消失了。遂再想：张岱评说梁山晁盖“盗贼草劫，帝王气象”，当今文坛、画坛、歌坛以及书坛多甜腻，真不妨野怪生些动力。

当然，艺术诞生于拘束，死于自由。但浩然的逆书，正是在于长期正规学习字的框架结体的基础上反正的，这叫入格而破格，

不入相而为大相。也正是艺术诞生于拘束，也死于拘束，死于自由又新生于自由。

与浩然作谈，他说：“当逆书创作时，一切都变成了模糊意识，做到了彻底放松，笔墨完全受创作情感所使，故易收到自然天成的书写效果。然而，书家以往之积累会很自然地流露于笔端。”

逆书者，逆反之心理：逆反心理乃突破之根源也。

世上所有艺道皆有悟性，可能人人都明晓，但艺道之通，全在于人道通，有人却常常疏忽，或不疏忽而不以为然。观浩然书法，一片疏野之气，作想浩然也该是旷达之人吧，他的逆书的创新除了要以情使笔之后面，还感应到了什么呢？遂悬疑不已而记之。

新时期散文创作

(说明):

1988年,陕西师大中文系欲聘我以客座教授的身份去讲授散文,应允之后,我开始在一册极精美的大型笔记本上备课,暂定十五节课,已列出的课次为①总论。②散文与时代精神。③散文的心灵感应。④散文生活领域之扩展。⑤散文的哲理。⑥人之境界的培养。⑦主题的模糊与多义。⑧散文的第二自然创造。⑨散文的语言。⑩散文的“作诗在诗外”。⑪中西散文比较。⑫西北散文与东南散文之比较。⑬老一代散文家与中青年散文家的散文之比较。⑭余光中散文之启示与思维开放。⑮小结与交流。但是,仅仅备了两节课后,我病倒住了院,竟一住一年多,后边的课没法备下去,讲授一事也就作罢了。这一点,很对不起陕西师大中文系的先生和学生,出院后也就决定不去讲授什么了,而不再去讲授也便懒惰起来,再也没有将那十五节课的内容写下去。编辑这部书时,看过那两节备课的文字的朋友一直在要求我将其收进去,我考虑再三,便将原稿略作了整理拿出来了。

第一讲 总论

主要讲的是一个问題,即:散文是什么?

散文是什么,如“人是什么”陈旧而新鲜、无意义而有意义

一样。文学界不是已普遍提出“文学是什么”吗？之所以提出这样一个问题，主要的是要改革我的思维。

时代、社会发展到了今天，人之主体精神高扬，一切传统的东西都面临着重新考验、重新审视。过去我们讲“散文是灵活的轻便武器”，散文是“形散神不散”的写法，散文是“一切文体的基础”，这些话对不对，对，但也不对。而现在有人讲“文学”——当然也包括了散文——“是一种渲泄”，是“玩儿”，是一种精神的“符号”，这些话对不对，也对，但也不对。如果说散文是“轻便武器”，亦就是武器论，工具论，古人有“文以载道”，道的指向很大很广，而工具论反倒比古人而狭隘更实用主义。但“玩”文学，“渲染”文学则又偏执过火。我觉得文学的功能是多方面的，我的创作是受活于社会和我自己的活受，而具体到散文，我一向认为是一种你觉得要写的，最无规则最自由最易表现情绪的文体。

散文是飞的艺术，游的艺术，它逍遥自由。

但一切艺术是死于自由，诞生于约束。这种矛盾又如何解释呢？说散文自由，讲两个方面，①心灵之自由。有人讲过，写作如人骑自行车，车轮宽二指，路需二尺方能骑。②形式之自由。世上万法便是我法，世上成物皆入我文。散文的自由，却不是自任涣散，它之所以是艺术，有其艺术之规，也即有其约束。如一块石上雕龙，如篮球场划地为框，如圆桌上骑车之杂技。而如何统一这两层意思呢？我认为在于“气象”二字。何谓气？古人讲目极四方，神游八面，鸟翔于天上，鱼游于水下，它虚涵一切，贯通一切。气是一种不可明指的东西，是一种底蕴，一种境界，一种背景。象则是一种符号。古书上讲“仰观象于玄表”，一部《周易》就是中国的符号学。什么乾坤震坎艮巽离兑，什么金木水火土，什么十二属相，皆取其象，以象见意，意在象中。文学界一些朋友都知道我能面相，似乎还较准确（一笑），说穿了其法就是取象，取似动物象。由此受启发，看别人作品，写自己文章，也

这么取象。有人曾有过这么个观点，说鲁迅的人文是什么象？猫头鹰。苏东坡的人文是什么象？水。郑板桥的人文是什么象？瘦石。我是赞同这说法的。——这是从大方面讲的，具体到某一部作品，你取什么象？这其实也是个一部作品哲学意味或者内涵、境界的问题。这其中的道理，庄子在《逍遥游》中讲得极明白，它以大鹏取象，充斥扶摇直上之气。古人讲了“仰观象于玄表”，又讲了一句“俯察式于群形”，《易·系辞》中也讲八卦之象来说于“古者包牺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所以说，这种象是依附于世上具体的事物上的，而从这些具形上获得一种方式。

散文是心灵的自由，也就是说为文适性，也就是说要高扬个性。个性是艺术的生命。在散文写作中如何表现个性？这不是说你仅仅写了一件别人未写过的人、事，而关键在于你怎么写，怎样通过你的心灵来审视要写的人、事。也就是说，通过人、事来张扬你对天地宇宙之感应，张扬你对生命之体验。如果你有你的独特的感应和体验。必然又反过来修正、改造你要写的人、事，那么你对要写的人、事就有了自己的选材、自己的角度，当然这一过程也需要另一种的“适性”。如：陶渊明与李贺的比较，一个的诗文是白纸上写黑字，一个的诗文是黑纸上写白字；郁达夫是浪漫率直，朱自清是正经忠厚。有个性方有真情。

一部中国散文史，严格讲是一部个性存亡史，一部情之失复史。每一时代之所以出现大家，大家都是在情失之后重新恢复，属扭转局势之人。从韩愈到柳宗元到苏东坡到张岱到归有光到袁中郎到朱自清等，莫不如是。当然，情之恢复，个性之重建，它不仅仅是一种先人传统的循环，而在一定程度上属于一种思维的革新。中外的文学大家，都是在一种旧的血污中脱胎而生的人物，如同众人都在使用石器，一人使用了铁矛，他就是大家；众人都使用大刀、长矛，一人使用枪炮，他就是大家；众人都使用枪炮，一

人使用原子弹，他就是大家。如果在现在，这样的人就可获诺贝尔奖。

那么，新时期散文创作情况如何呢？一句话，恶梦醒来是早晨。我们已经吃尽了假大空的苦头。自三十年代以后，散文创作处于低潮，六十年代的散文出现杨朔、秦牧、刘白羽等代表性人物，至后每况愈下，散文完全成为一种配合，一种应景，一种泼妇贱人的形象，“啊”字充斥，惊叹号泛滥，花拳绣腿，装腔作势。而到了新时期，声嘶力竭的，咏物式的散文遭人唾弃，但却又出现一种无病呻吟的甜腻虚浮之作，写小感情，写琐碎事，花花草草，唠唠叨叨。殊不知真情并未归复。

目前，我们要做的改革工作是什么？

我认为应在两个方面下力气：A. 明白之所以假大空是因为没有真情实感，而真情实感并不是卑微琐碎的感情，小家小气成不了气候，需要开拓散文题材面，要练就大气，要大境界，寻找自己对宇宙人间的感应和体验。B. 接续古人之传统又要开拓新思维。散文在内容与形式上不能陷于假大空的泥淖中，亦不能回到古人的框式中。我们要有胆量，入其正宗而出宗破格，如面相一样，不入相者为小人俗胎，但丑陋不堪者往往不入相即破相则乃大相。

张岱评晁盖：盗贼草劫，帝王气象。我们不妨野怪而行，生起动力。

艺术是靠征服而存在的，它不是以迎合而可怜地活着。

海明威说：我们要永远面对永恒和没有永恒的局面。这话正适应散文创作的今天。

讲新时期散文，我讲的目的并不是想来作什么概括，而是与大家来探讨怎样一步步创作我们的作品。对于一些具体的问题，我们以后逐节进行，而今天在即将结束这节课的内容时，我强调两件，即一个字：悟。一句话：“蹈大方行之”。

悟性便是天才。人皆有悟性，但方面不同。文学艺术的创作，靠讲授只能获得一般知识，其精髓，其微妙之理只能去悟。但应明白，悟性的产生往往是在知识的多寡基础上，有了悟性方能穷极物理。散文是除了诗以外最难写的文体，它的极致又是最单纯和朴素的、篇幅短，无情节故事，语言平淡，靠的是作者的境界、素质，如画画一样，在都掌握了一定绘画技巧后，国之优劣便成了人的素质优劣之比。

讲“蹈大方行之”，意思是不要一开始学习散文写作就学技巧。不要技巧，永远不要追求技巧，到时技巧自然而然。技巧如浅薄之女人，越讨好她越远离你，越疏远她倒随你而来。林语堂先生曾对鹤爪和熊掌的美的产生的原因有过很好的比喻，记住他的结论，实用即是美。

下一节课讲“散文与时代精神”，我不布置大家去看什么参考书，倒希望有条件的去霍去病墓一游，或到碑林博物馆去看看书法。

第二讲 散文与时代精神

文学是摆脱不了政治的。文学却也不是政治的附庸。真正的为艺术而艺术的艺术是不存在的，即使有，也是无聊的。但将艺术捆绑于政治上则更是可恶的，尤其对散文而言。作为一个时代，时代是需要艺术来服务的，艺术也是应该来反映这个时代，而如何反映，这正是此节课我们要探讨之问题。

现在为什么社会对于散文冷淡？一个重要的原因是散文成了一种小摆设，不触及社会，不反映时代。正是乏于没有时代之精神，读者不读，作者也自以为散文是雕虫小技而去改写小说以显能耐。艺术是不分大小的，每一个门类都有它自己的极致，而且艺术也不是循循渐进进入至高至美，它有时是一开始就可以达到

至境的，这就像诗歌至今也写不出《离骚》，小说至今也写不出《红楼梦》一样。观文学艺术史，凡是各个时期的极致作品，必是反映了那个时期的社会，也就是说具有强烈的时代精神。

时代精神是什么？

如果是理论家，可能要说出许多条，当然要包括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等等因素，我认为是一句话，就是弥漫于那一个历史阶段的“气”。也可以说，指一个历史阶段的社会心态。请注意，这种心态不是人为的，而是自然而然的，是一种“势”。

我们在很长的时间里，到处强调要有时代精神，却是人为的，论到某某作品“缺乏时代精神”，大多指没有所谓的向上的光明的东西，要求在作品中加上，这样，作品必假必空，或者离层儿或者夹生。这一观点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就从领导到编辑到作家到读者都形成了定式，一种集体无意识，而恶性循环，使我们的创作大受其害。

我说的“社会心态”，之所以是心态或情绪，它是光一样无处不照的，水一样无处不流的，人人都有，都能体验到的。

如，现流行的观点认为唐是中国最强盛期，我以为唐当然强盛，但它是到了顶点，有些像《周易》所述的“飞龙在天，亢龙有悔”，它是卦象的第六爻。而汉才是勃勃强盛之期，是卦象的第五爻。汉之期，国家英武，霸悍汹汹，就必须出霍去病这样的英雄，连社会最低层的泥匠捏个罐儿也大方大度，连民间石匠凿石头也就凿成了霍去病墓前的那些石雕。试想，那些捏泥罐的和那些凿石的，他们懂不懂时代精神？我想不懂，恐怕也不会有人去教育、灌输他们某种思想，但为啥今天看来那些作品如此大度大涵，这正好说明汉时的强盛之气渗透一切，是必然的一种流露。常言说腰粗气壮，腰粗必气壮，不想壮也壮。而清朝呢，国力衰竭，气数已到，我们现在看到的景泰蓝，蝥螭罐，鼻烟壶虽精制华丽，世艺繁杂，但终逃不出一个小字。

时代精神，时代是物质的，精神是非物质的，所以，精神可理解为一种气，常言的风气。严格来讲，时代精神在一个时代之中一般人难以准确把握，因为受各种原因的制约，往往过一段段方看得明白。现在的时代是什么精神，昂扬？亢奋？靡丽？浮躁？我们不妨从政治、经济、文化各方面来考察，尤其从文化方面。跳的什么舞，唱的什么歌，穿的什么衣，风行什么爱好，等等。各人的考察可能是不尽相同的，这就是各人的感应不同。我们五十年代六十年代到七十年代的作品，感应的是什么？政治的感应，民族、阶级的分析法。我们现在应建立自己的感应，也就是在作品中建构自己的宇宙观，人生观。

但是，我们常常会听到这样的质问：这是不是反映了时代的本质？这样能反映了时代最本质的东西吗？

一部作品深刻不深刻，标准就在是否反映了时代，上边谈到的感应，重要的一点是要找社会的心态，找那个气，那个势，而将这种东西寻以载体表现出来。可以说，一个时期的方针政策，甚或一个时期内政府所倡导的东西并不是时代的精神，反过来，个人的恩恩怨怨、委琐情感也不能算作时代的精神。塞万提斯的《唐吉珂德》、鲁迅的《阿Q正传》（当然是小说，但小说散文的道理在这里是一样）的成功正是在深入了解了当时社会后抓住了社会的心态和情绪。（分析这两部作品，略。）我们的作品之所以绝大多数是废品，就是没有认识到这一点。要抓住这些东西，这些东西又不好抓，这就需要在各方面的修养上得以提高。

面对新时期文学，我认为功绩有二：①打开了禁区。②开通了思维。是功绩，功绩又是悲剧，因为禁区的打开还是政治上的开放而开放，但仍是文学之外的事，思维的开通虽回到了文学的本质，但仅在试验，没有形成体系。

要能抓住时代精神，我的体会是首先要改变“生活”的观念，要站得高或以测深求高，要总体地把握社会，又要有自己独特的

感受。

谈到这里，就牵涉到对各种题材的看法问题。

现在有一种观念，即文运长久则不要写太现实的东西，要拉开同现实的距离。距离学是美学范畴，当然正确，但强调到反对写现实却是错误的。这是把写什么和怎么写混淆在了一起。所以出现一些不痛不痒之作品，出现读者对作品冷谈的现象，问题就在这里。写现实不一定就文运不长久，恰恰是中外文学史上的一些伟大作品都是写了现实。关键看你如何写，这又回到了我上面所说的那种写法。这可以说是真文学的规律，而能否抓得到抓得准，那则是作家大小高低优劣的试金石了。

还是具体到我们的散文写作上来吧，散文是最易于表现情绪的，所以它应该有史的意味。在小说创作中，人物要丰富，而丰富还不行，还必须是符号，如《阿Q正传》，那么散文更应是所写到的人、事成为符号，有符号就有象征，有象征就具备了哲学的东西。试举拙作《风雨》、《两代人》、《笑口常开》、《奕人》。（略）

这一节讲完了。我要声明的是我讲的是我的观点，似乎没有讲透，但更不一定正确，大家可以现在提出你自己的观点，咱们一起讨论讨论。

（讨论，略）

下一节准备讲《散文的心灵感应》，我要求大家课后能每人交一篇自己的散文习作，看后能启示我以后讲课时应从哪个角度讲更好，应从哪个份儿上讲更好。谢谢大家的合作。

答《文学家》编辑部问

1985年10月26日,《文学家》编辑部负责人陈泽顺就有关方面的问题同贾平凹进行了磋谈,内容涉及到贾平凹的商州之行以及关于商州的系列作品,小说的技巧与观念,当前一些引人注目的文艺理论与现象,等等。现根据录音整理出来,在此发表。

为了使读者便于了解贾平凹的创作思想,整理时,我们改原来的谈话方式为回答式,删去了我们认为不太重要的言论。整理后,我们请贾平凹做了订正。

——编者

一、你是如何产生去商州进行考察的想法的?商州给了你什么?

商州是生我养我的地方,那是一片相当偏僻、贫困的山地,但异常美丽,其山川走势,流水脉向,历史传说,民间故事,乃至天上飞的,地上跑的,构成了极丰富的、独特的神秘天地。在这个天地里,仰观可以无其不大,俯察可以无其不盛。一座高山,一条丹水,使我渡过了整个童年和少年。直至背着行囊到西安求学,我整整在那里生活了二十年。如今,我的父母弟妹还在商州,我的祖坟在阴阳先生用罗盘细细察看之后,认为风水已满,重新开辟了新地,我每年都要回去祭祀的。我早年学习文学创作,几乎

全是记录我儿时的生活，所以我正正经经的第一本短篇小说集就取名《山地笔记》。确切说，我一直在写我的商州，只是那时无意识罢了。到了1982年，陕西的文学评论家，主要是“笔耕”文学评论组的评论家，对我的作品进行过一次大的、全面的评说，他们的用心良苦，态度积极，虽然有些观点令我一时消化不了，甚至接受不了，但评论家之所以是评论家，并不是为了投合作家而活着，他们有他们的理论体系，有他们的独立见解和评论自由，于是，在我经过一段时间的冷静和思索之后，我对这些评论家怀上了连我自己也都吃惊的感激之情！他们的批评，在重新正视之后，我深感震动。我明显地知道了自己思想浅薄和生活积累的严重不足。这期间，我是沉默了，几乎再没有写小说，到了1983年，社会上、文艺界清除精神污染，我的一些小说自然属清除之列。但我此时倒很冷静。不管外界如何议论纷纷，我的目标已相当清楚，我知道了我应该怎么办，在这时促使我尽快的行动的另一个因素是，当时文学界在对我近两年所写的散文作评价时说：“贾平凹的散文是可以留下来的，小说则是二流、三流的。”这就是说，我的散文比小说好。这话倒使我甚为不服：我写散文，是我暂不写小说后写的，你说散文好，我偏不写散文了，你说小说不好，我偏再写写让你看！我甚至产生这样一个念头，以后再发表小说就不标贾平凹三字，另起笔名，专来抗争抗争。这种意气用事可爱倒可爱，却大大的幼稚可笑了。但当时真的是决心很大，决心写小说，写中篇小说。可是，怎样去写？去写什么？我认真总结了以往的经验教训，分析自己的优势和劣势，针对自己生活阅历的不足和认识生活的能力不强之短处，我只能到商州去丰富自己，用当时的话说：“再去投胎！”为什么不到别处而去商州？商州我是比较熟悉的，我在那里获得的感受要比去别的地方一天可以抵住十天乃至一个月的。

到了商州，丰富自己的目的是明确的，但具体要写什么却很

茫然，我开始一个县一个县游走，每到一县，先翻县志，了解历史、地理，然后熟人找熟人，层层找下去，随着这些在下面跑着的人到某某乡、村、人家，有意无意地了解和获得了许许多多的人和事。第一次进商州，对我的震撼颇大，原来自以为熟悉的东西却那么不熟悉，自以为了解的东西却那么不了解。当我每一晚在农家土屋的小油灯下记录我一天来的见闻时，我异常激动，懊悔自己下来的太迟了；当我衣服肮脏，满身虱子，头发因长离开商州时，就想到再一次进商州，应该再到什么地方去。可以说，是商州使我得以成熟，而这种成熟主要的是做人的成熟。城市生活和近几年里读到的现代哲学、文学书籍，使我多少有了点现代意识，而重新到商州，审视商州的历史、文化、传统的和现实的生活，商州给我的印象就相当强烈！它促使我有意识地来写商州了。这就是我写《商州初录》的最初心境。在写《商州初录》以前，文学作品中是很少有人提名叫响地来写这块地方的，而且即使写，也都是写作“商洛”，“商洛”是现在的真正地区名，“商州”则是商洛的古时叫法。而如今“商州”才慢慢被重新使用了，尤其文学界。

二、在你的商州系列作品中，可以感觉到在新的时代背景上人物的精神、心理上的极大变化，这是先人为主的观察呢？还是生活中实实在在的发现？

可以说，无论商州怎样偏僻、贫困，地理如何复杂，风俗如何独特，但它毕竟和整个世界同被一颗赫赫洪洪的太阳照耀，同整个中国任何一个省、地区同受共产党的领导。它是陕南的一部分，严格地讲，它是陕南与关中平原的过渡地区。它所生养的人民绝大多数是汉民族；距曾有十三个封建王朝建都的西安古城四五百里，它的文化属于中原文化。这就是说，商州的文化结构，其

民族心理结构从整体来看是和别的地方同在一个地平线上，对世界的感知，因袭的重负，历史的投影，时代的步履，与别的地方大致相同。因此，在新的改革年代，商州引起的骚动，其人的精神上、心理上的变化是不可能同别的地方反律的。但是，商州之所以是商州，正因为它偏僻、贫困、而又正好是距十三个封建王朝建都的古城西安四五百里远，这就形成了它区别于别的地方的特点。从历史上讲，当古西安成为全世界文化、经济名城时，商州还是荒蛮之地，它乱崖裂空，古木参天，著名的四皓车园公、夏黄公、绮里季、角里先生就隐居商山。秦以后，乃至清朝，商州有过四次大的移民到此。天下名关武关在此，它是东南进入关中的唯一要道。虽有过龙驹寨和赫显过一时的水旱大码头，但衰而盛，盛而衰，几度荒废。在近代史上，它民风古朴，却人性强悍，脚夫成串，但武术流行，出美女，出土匪，各地有写得一手魏汉隶书的老古董，更有凶残暴戾的山大王，国民党在这里清剿的最惨酷，游击队在这里革命的最活跃，这相辅相成和相正相反的各种奇特现象，构成了这片山地复杂而神秘的色彩。建国三十多年来，大深山里有相当多的人未见过汽车，更未见过火车，甚至连县城也未去过。但县城里却充斥着当今社会最时髦的商品和习气，每每西安城里一流行什么奇装，县城就出现异服，其速度之快令人惊骇。常常是一种时兴从西安先到商州各县城，再由商州各县城慢慢回缩，方由远而近影响到关中平原及西安近郊各地。如果有幸参加一次商州各县城的集会，看到立体声双卡录音机和野藤编织的粪笼同摆在一起出售，看到戴着贴有商标的蛤蟆镜的小伙和一边走一边用抓手搔痒的老头一块拥挤在商场的出入口，你就会忍俊不止而大发感慨！在我未去商州深入生活之前，我对现实农村的变化，粗略有所了解，但对商州这个特定环境下的农村却知之甚少，经过那日日夜夜，耳闻目睹许多人和事，商州山地农民的精神、心理上的变化便引起了我的兴趣。可以说，先入为主

的观察是有的，但真正引起触动，产生强烈的创作欲的则是生活中实实在在的发现。我第一次到柞水，很想吃吃当地的土特产，但在县城街道上竟发现仅仅在车站附近有三四家饭店，且大都出售馒头、面条和凉粉，而别的任何杂食、小吃几乎没有。一了解。原来此地历来没有做生意的习惯，到山村去，地上长的，树上结的，要买是不卖的，要吃则尽饱吃。可第二次再到柞水，到了凤镇，那里却出现了一件轰动挺大的新闻：三个复退军人返回家乡后，不安心在几亩山地上撒籽、收获，然后无事做而去游逛、喝酒、赌博和寻玩女人，他们联合筹办了一座针织厂。听别人传说，与他们交谈，才知在办针织厂的过程中，他们充满了喜怒哀乐，这件事提供的关于土地观念、家庭观念、道德观念的信息量是相当大的。将这一切变化放入整个中国农村的大变化中加以比较、分析，深究出其独特处、微妙处，这就为我提供了写出《商州初录》之后的一系列中篇小说的创作素材。

三、在你所写的有关商州的作品中，你对哪一部较为满意？为什么？

到现在为止，还没有一部使我满意的。这绝不是一种矫情！

我是很佩服外国作家的自信的，记得有一次接待一个外国作家代表团，问到一位作家，你们国家谁的小说最好？他立即说：我的小说最好！遗憾我未读过他的小说，但听了他的回答，却令我十分激动！老实说，每当我在构思一部作品时，我是很自信的，直到作品草稿拉出，我激动得要对一些要好的朋友夸口：这部小说太好了，是我最好的小说！但往往发表之后，我就在暗地里大骂自己，别人当面一提起那部小说，就羞愧得以话岔开。我是一个得意时颇得意，自卑时极自卑的人。截至目前，我写过的作品没有一部写出了我心中要达到的水平，所以常常一了阵子，立意、结

构就想变一变，这也正是力图想写出较满意的作品。我愿意把我的试验期放长些，更愿意我的试验期能够缩短，我是多么盼望有一天我会说：啊，这一部我最满意！

四、在你的作品中，对于商州的山川地貌、地理风情的描绘很引人注目，构成一种独有的艺术上的美。请谈谈你的想法。这是如目前一些人所说的“寻根”的结果吗？

对于这种赞美，我首先要说：谢谢！人总是爱听好的嘛。但是我要指出这是一种过奖。对于商州的山川地貌、地理风情我是比较注意的，它是构成我的作品的一个很重要的因素。一个地区的文学，山水的作用是很大的，我曾经体味过陕北民歌与黄土高原的和谐统一，也曾经体味过陕南歌与秦巴山峰的和谐统一。不同的地理环境制约着各自的风情民俗，风情民俗的不同则保持了各地文学的存异。我在商州每到一地，一是翻阅县志，二是观看戏曲演出，三是收集民间歌谣和传说故事，四是寻吃当地小吃，五是找机会参加一些红白喜事活动。这一切都渗透着当地的文化啊！在一部作品里，描绘这一切，并不是一种装饰，一种人为的附加，一种卖弄，它应是直接表现主题的，是渗透、流动于一切事件、一切人物之中的。正如中国戏曲一样，如果拆开来看，它有歌、有舞、有画、有诗、有武术、有杂技、有光、有音乐，但哪一样不是直接地服务于整个戏曲的需要的？能分出谁主要谁次要吗？若不是从这个观点出发，那一切只是皮相的、外在的，花拳绣腿无用而可笑。目前，文学界议论很热闹的有一种“寻根”说，虽然各家观点甚是不同，所指的范畴也差之颇远。依我小子之见，我是极赞同这种提法的，但却反感一窝蜂。之所以一些优秀的作家提出“寻根”，都是有针对性的，只要看看韩少功、阿城等人的文章，答案是很明白的。“寻根”并不是一种复旧和倒退，正是为了

自立自强的需要。中国的文化悠久，它的哲学渗透于文化之中，文化培养了民族性格，性格又进一步发展、丰富了这种文化，这其中有着相当好的东西，也有许多落后的东西，如何以现代的意识来审视这一切，开掘好的东西，赋予现代的精神，而发展我们民族的文学，这是“寻根”的目的。当然，对于山川地貌、地理风情的描绘，只要带着有意“寻根”的思想，而以此表现出中国式的意境、情调，表现出中国式的对于世界、人生的感知、观念等等一系列美学范畴的东西，这当然是“寻根”的结果。但是，这只能是一个方面，而不是“寻根”的全部内容，绝对不是。至少，我是这样认为的。

五、你是否还准备去商州，是否还要写有关商州的作品？

这一点是肯定的。写了几部商州的小说，外界以为我对商州十分熟悉了，这实际是一个大大的错觉。我虽然在那里土生土长了二十年，离开商州后每年还几次回到商州，近年而且多次去那里考察体验，但，我跑动的地方还很少很小，不知的东西还更多更大。当然，我这一辈子不可能目光老盯在商州，老写商州，但不论以后再转移到别的什么地方，转移到别的什么题材，商州永远是在我心中的，它成为审视别的地主，别的题材的参照。广州的孔捷生曾给我来信，邀我到他那儿去一趟，说：“你来走走我们的雷州，就更明白你们的商州了。”这话说得太好了！目前，我正在写我的第二部长篇，取名《浮躁》，主写一条州河，所谓州河，是我的家乡人对于流经商州的商县、丹凤县、商南县境的全州最大的丹江河的俗称。所以说，这又是一个“商州货”，写完这个长篇，我将去陕西正南的安康去作“流浪”，再到渭河和泾河的上游黄土地去跑跑，然后就集中一段时间将我现在居住的古城西安作深入的了解。但无论如何，商州我是随时要去的，因为那是我的

大本营，根据地，是我的“老家”，回家是迫切的、愉快的，随随便便而不要打什么招呼。

六、你所理解的小说应当是什么样子的？在当代，应当首先在哪些方面显示出这一体裁区别于其它体裁的特性？

一位医生在给我治病时说：“当你感觉到你身体的某一部分存在的时候，那一部分就是生病了。”这医生简直是一位了不起的哲学家，是诗人！而在我的写作中，有时才一动笔，就躊躇了，自问：按这个构思写出来，像个小说吗？往往就力求写得像小说。但是什么才是小说，无非是社会上流行的那类格式，或是别人已写过的样子，结果，越是想写得像小说，写出来越不像个小说了。我现在的理解是，小说应当是随心所欲。小说小说，就是在“说”，人在说话的时候难道有一定的格式吗？它首先是一种感情的渲泄，再就必须是创造。当然这并不是说一切无章无法，而恰恰这是有一个极大的各自限制。霍去病墓前的石雕，或虎，或羊，或卧牛，随便将一块不规则的丑石凿几下，一件精美无比的艺术品就产生了，但它正是在一块石头上完成的！从中外的文学史上看，每一个时期，对小说的理解都是不同的，所采用的方式方法也是不同的。我们现在流行的小说的概念，大都是十九世纪外国小说的写法，可中国古人做小说却是另一回事，而外国，一个地区与一个地区又不一样，十九世纪与二十世纪更不一样。历史既然在否定之否定中前进的，一切框死的东西都是要消亡的。树枝枯死了方显出僵硬，树叶呈现了鲜艳的红色，那将是它落脱的时候啊！当代中国的小说，已经出现了新的趋向，即越写越怪，越写越新，有些小说几乎是四不像了。这正好！只要把我们感动了，只要把我们激励了，能够悦目，能够赏心，我们就承认它是好的小说。那么，在当代，应当首先在哪些方面显示出这一体裁区别于其它体

裁的特性呢？这一问题使我太狼狈了，我只能坦白地说：我说不清。我似乎感到有些体裁恐怕在不久的将来将要被淘汰的。古人有一种散文和韵文的分法，这分法是很大度而狡猾的。也基于此，我是不主张把什么都分得那么细，仅在小说一项里，现在就有农村题材小说，工业题材小说，军人题材小说，知识分子题材小说，而农村小说里又分山民小说，知青小说，法制小说……。现在又翻出新的花样：报告小说，纪实小说，诗小说，散文性小说等等。这有必要吗？在国外，这种新花样多极，有的是有一定的理论体系，有的是为着某种文学现象的反动，有的则仅仅是标新立异。中国目前的这些花样，据我所知，有好些名目是草率为之，多少有点哗众取宠。这什么提出报告小说，纪实小说，诗小说，散文性小说，这不是正好对我们将体裁越分越细的一种讽刺吗？如果再发展下去，怕还要出现社论小说，绘画小说，音乐小说吧。社会发展到了今天，题材已不能单一划分，各个艺术门类互相渗透，如果愈是细分，愈是最后连自己都糊涂了。我的观点是只要我能用的，我都可以拿来用，写出来，你说是什么，那就是什么，人吃杏子，人肉永远也不会像杏一样酸，人吃羊肉，永远也不会长出羊角来。

七、在陕西省长篇小说创作促进会上，你曾谈到在创作中要树立“现代观念”的问题，请解释。

陕西长篇小说创作促进会是一次极有成效的会议，大家各抒己见，谈了许多很启发人的观点。轮到我发言，因为时间关系，每人只给半个小时，我只简单地谈了谈我的一些看法。其中谈到“现代观念”问题。具体讲“现代观念”到底是什么东西，包括哪些内容，我从理论上也不完全。我是针对陕西小说创作情况有感而发的，尤其是对我自己有感而发的。我们陕西的小说作者，大

都是从农村来的，就是现在从事专业创作的几位中青年作家，也都是从农村到文化馆或中小学，再到作协，一步步走出来的。社会阅历丰富，生活积累厚实，可以说是陕西作家得天独厚的一点长处，这是一个作家的很重要的条件。但是，我们却存在着另一种先天不足，这就是缺乏系统的理论和艺术上的修养。我们都经历过文化大革命的动乱年代，在对于中国古代文学艺术的继承上和对于外国现代文学艺术的借鉴上，都十分浅薄。我们一开始学习创作，凭借的是我们生活和可怜的一点文学知识，而把这种生活的表象写出来罢了。这种文章的发表，刺激了我们，以此才慢慢走上作家之路。我们曾经给文学界造成了一个“陕西作家群”的概念，但随着文学运动的发展，我们不能不看到我们现在越来越赶不上了。那些外省的作家，论其生活积累并不比我们强多少，可人家的作品一经和我们的作品相比较，就比我们明显地高出一筹。这是什么原因？我感觉有一个“观念”问题，一是我们的气派不够，二是我们有小农经济思想，也就是农民意识的束缚，三是我们缺乏理论上的修养，四是我们知识陈旧。我们写我们脚下的这块土地，对这块土地并没有从历史、文化、政治、经济、甚至地理上加以透彻的研究，没有哲学和美学的眼光。就事论事，令我们吃尽了苦头。我们要心胸阔大，目光放远，在深入到生活之中后，再坐上飞机来俯视这种生活。这首先需要我们从哲学上入手，建立我们对世界的认识，再是吸收借鉴中外古今文学作品中的精华，研究他们的表现形式。这样，我们重新回到生活中去，获得的就是更丰富的更本质的更深刻的东西了。

八、最近，拉美文学成了人们谈论的热点，你怎样看？你喜欢马尔克斯吗？

拉美文学是了不起的文学，它成为人们谈论的热点，那是必

然的。我特别喜欢拉美文学，喜欢那个马尔克斯，还有略萨。但说实话，因为许多条件的限制，我读拉美文学作品是极有限的，好多东西弄不来。有的作品是读了，有的作品是听别人介绍的，但都蛮有兴趣。读他们的作品，我常常会想到我们商州。在我的想象中，拉美那块地方有许多和商州相似之处，比如那山呀，河呀，树林子呀，潮湿的空气呀。我首先震惊的是拉美作家在玩熟了欧洲的那些现代派的东西后，又回到他们的拉美，创造了他们伟大的艺术。这给我们多么大的启迪呀！再是，他们创造的那些形式，是那么大胆，包罗万象，无其不有，什么都可以拿来写小说，这对于我的小家子气简直是当头一个轰隆隆的响雷！可是话说回来，拉美文学毕竟是拉美文学，那里的历史、地理、政治、经济、民族、风俗与我们不同，在向他们学习、借鉴之时，我们更要面对我们的文学。我接触过许多作者，其信息很灵，学习的热情很高，但遗憾的是好多学问都是赶一种时髦，一会热这样，一会热那样。前几年对于苏联文学热得要命，最近开什么会，在什么场合，又是口必称《百年孤独》，我每见他们夸夸其谈，倒怀疑是否认真真读了人家的作品没有？读大师们的作品，只能是借鉴而不能仿制。有一个材料介绍，诸葛亮读书是“吸”其大义，毛泽东读书也是在“吸”，吸精，吸神，吸髓。这是政治家的读书之法，我辈是臭文人，小小草民，但从大人物的读书方法中也可以得到启迪的啊！

九、你怎样看川端康成？你是否从他的作品中借鉴到了些什么？

从四五年前第一次接触到川端康成的作品时，我就喜欢上这位日本作家了。记得那时每次到书店，总寻他的书。为了得到他的一个短篇，竟花很多钱去将那本厚书买来，甚至还给一位日文

翻译家去信，希望他多翻译些川端康成的作品。我喜欢他，是喜欢他作品的味，其感觉，其情调完全是川端式的。但他的作品最令我头痛，因为寻不到他写作的轨迹。我不只一次发这样的感慨：世界上的作家可以分为两种，一种是人，一种是神。读有的作家的作品，如果系统读他的长、中、短篇，读他的散文、随笔、诗、剧、乃至理论文章，慢慢便可从中摸出其规律性的东西。但有的作家则不能，你简直无法捉摸，你只能望洋兴叹。中国的庄子、屈子、苏东坡；马尔克斯、泰戈尔、海明威，再加上这个川端康成，你就是专心仿制，出来就走了味儿！我这个人生性孤独、卑怯，每遇见任何名人，总想去看看，但绝不敢当面去交谈的。我之所以去看看名人，一是想一睹尊容，二就是听人家说一席话，捉摸这些人的思维方法。我读川端康成的作品，也就像去看那些名人一样，受益只是那一点，也只能是那一点。能不能学来某一个作家的精髓，我觉得首先是你是否喜欢，如果喜欢，你精读了他的作品之后，就要研究这位作家的生平、气质，看有没有同你类似的、相近的方面，而他的风格凭什么形成，如何形成，你有没有可能性？这番工作做完后，你才有可能学到他的一点精神。川端康成的感觉我是无法学到的，但川端康成作为一个东方的作家，他能将西方现代派的东西，日本民族传统的东西，揉合在一起，创造出一个独特的境界，这一点太使我激动了。读他的作品，始终是日本的味，但作品内在的东西又强烈体现着现代意识，可以说，他的作品给我的启发，才使我在一度大量读现代派哲学、文学、美学方面的书，而仿制那种东西时才有意识地又转向中国古典文学艺术的学习。到了后来，接触到拉美文学后，这种意识进一步强化，更具体地将目光注视到商州这块土地上。

十、你觉得中篇小说创作很得心应手吗？

要是很得心应手就好了。但可以说并不怎么痛苦。我曾经说过，文学作品当然是作用于社会的，但还有一点，起码是受用于自己的。每一个作家，在他开始创作之时，并不像有人说的那样“我是为革命写作，为共产主义事业写作”的，它首先是一种爱好，是兴趣、是快乐，像抽烟一样。只是写起来了，越写越多，才慢慢落得一个作家的责任，对艺术的责任，对社会的责任。北京有一位评论家，在读过我的长篇、中篇、短篇和散文后，来信说：你是宜于写散文和中篇，而中篇尤宜于写小中篇。他这话很有趣。我想，宜于不宜于不敢说，但写小中篇确实舒服一些。我写东西的时候，别人以为很苦，其实在写时并感觉不到，倒很快活。苦的只是构思期，再就是抄写期。我的提纲是要经过三次五次来作的，抄写时像上杀场一样，不想到桌子边上去，中国字太复杂了，得一个一个去写，中国的作家之所以没有外国作家作品多，抄写怕是一个重要原因。写作时不怎么痛苦，并不等于写作时就得心应手。时常在写作时感到这样不是，那样不够，但又无可奈何。这也就是我对我的作品总不满意，不停地变来变去的原因。我也检点过：这是不是我写作时不怎么痛苦而导致的结果？我也说不清。

十一、从作品气质上讲，你是一个更多地受到东方美学思想影响的作家，那么，对你产生最大影响的文学家是谁？

若要提名，则有庄子、陶潜、苏轼、司马迁、蒲松龄、曹雪芹、泰戈尔、川端康成。我要解释的是，如果要再提，还可以提到很多。我说不清谁对我产生最大影响。我是一个时期突然爱上一个作家，读过他一段作品后，我就又爱上另一个作家。中国古

代的文学，每一个时期的，我都多少浏览过，每一个时期都有我爱的人和作品。属于东方美学范畴的外国作家，我没有条件系统地去了解。读的是支零破碎的。我在学习上喜新厌旧，朝三暮四，不是一个十分忠诚的人。最近一个女友到我这儿，要我给她写写毛笔字，最好写写自己学习上的见解，我随便写了四句：“读书不甚解，习文忌随它，心静乃生神，观察于太极。”这观点是胡扯，但说到读书，也多少透露了我以上的毛病。

十二、你是否喜欢老子？道家美学对你是否有影响？

是喜欢，但可惜很难收集到这方面更多的书籍、材料，只听过几次道士的言谈，读过一本《道德经》。不仅是老庄的喜欢，也喜欢佛学方面的东西。儒家的东西接触得多，从小家庭教育这方面多。对于佛、道，看的东西不多，看了也不全懂，但学会了“悟”。他们的一些玄理常常为我所悟，悟得与人家的原义相差甚远，但我却满足了。反正只要我悟出了对我有用的东西，便不管它原本是什么。在这方面的学习，我也吃了不少苦头，遭到许多非议。其实，了解这方面的知识，并不是要去做和尚、道士，要了解中国民族传统的东西，对中国的儒家、道家、佛家的了解是很重要的，这样才能弄懂中国的国民性，了解中国的文学发展史。

十三、三十年代的作家中，深得你喜爱的是哪一个？

不是哪一个，而是一群人。比如散文方面，有朱自清，丰子恺，周作人。小说方面，有鲁迅，沈从文，郁达夫。

十四、你这个人性情平和，很超脱，这种性格在你的作品中也表现出来了，你承认这一点吗？

一般来讲，文如其人，作家的性情是可以从他的作品中表现出来的。但具体到我，你认为性情平和，很超脱，那是你的看法，别人或许又是另一种看法。我的作品是否也表现出了这种性情，那也只好完全由你去认为了，请原谅，我最好什么也不要说。

十五、除文学之外，你对绘画、音乐、书法、戏剧等是否也有爱好？请分别谈一谈你从这些门类的艺术中汲取了些什么？

我毫不谦虚地说，我对于绘画、音乐、书法、戏剧的爱好，热情并不比文学低，其有些见解和对文学的见解有过之而无不及。我平日读的书中，相当多的则是这方面的书。当然，既然现在是以文为主，对绘画、音乐、书法、戏剧诸方面是空谈的多，实践的少，理论上可以应酬，技法上等于零。了解、学习这诸方面的知识，于文学创作万分有益。如果有人说我的作品中多少有一点东方美学思想的影响，那很大程度得力于中国的文人画、民乐、书法和中国戏曲，我有意识地将中国的古代哲学与西方的现代派哲学作过比较，然后就分别将中国文人画和西洋画作比较，将中国戏曲和话剧作比较，从中获得我们民族文化长期以来所形成的美学方面的东西。简单地说，说是对世界和人生，中国人是用什么方式方法感知和把握的？要从具体谈起，不是一句两句能说得清的。1985年年初，我当时怕别人耻笑，写了一篇文章，其中正好涉及到你所提及的问题，我不妨让你再看看这篇臭文章吧。

（附《我的诗书画》）

所谓文学，都是给人以精神的享受，但弄文学的，却是最劳

作的苦人。我之所以作诗作书作画，正如去公园里看景，产生于我文学写作的孤独寂寞，产生了就悬于墙上也供于我精神的受活。即是一种私货，我为我而作，其诗其书其画，就不同世人眼中的要求标准，而是我眼中的，心中的。

基于此，很多年来，我就一直作这种工作；过一段，房子的四壁就悬挂一批；烦腻了，就顺手撕去重换一批，这种勇敢，大有“无知无畏”的气概；这种习性儿，也自惹我发笑，认为是文人的一种无聊。

无聊的举动，虽源于消遣，却也有没想到的许多好处。

诗人并不仅是做诗的人，我是极信奉这句话的。诗应该充溢着整个世界，无论从事任何事业，要取得成功，因素或许是多方面的；但心中永远保持着诗意，那将是最重要的一条。我试验于小说、散文的写作，回到生活中去，或点灯熬油笔耕于桌案，艰难的劳动常常会使人陷入疲倦；苦中寻乐的，只有这诗。诗可以使我得到休息和安怡，得到激动和发狂，使心中涌动着写不尽的东西，永远保持不竭的精力，永远感到工作的美丽，当这种诗意的东西使我膨胀起来，禁不住现于笔端的，就是我平日写下的诗了。当然这种诗完全是我为我而作，故一直未拿去发表。这如同一棵树，得到阳光雨露的滋润，它就要生出叶子，叶子脱了，落降归根，再化作水、泥被树吸收，再发新叶；树开花，或许是为外界开的，所以它有眩目悦色之姿，叶完全是为自己树杆生存而长，叶只有网的脉络和绿汁。

诗要流露出来，可以用分行的文字符号，当然也可以用不分行的线条的符号，这就是书，就是画。当我在乡间的山荫道上，看花开花落，观云聚云散，其小桥，流水，人家，其黑山，白月，昏鸦，诗的东西涌动，却意会而苦于无言语道出，我就把它画下来。当静坐房中，读一份家信，抚一节镇尺，思绪飞奔于童年往事，串缀于乡邻人物。诗的东西又涌动，却不能写出，又不能画出，久

闷不已，我就书一幅字来。诗、书、画，是一个整体，但各自有不可替代的功能，它们可以使我将愁闷从身躯中一尽儿排泄而平和安宁，亦可以在兴奋之时发酵似地使我张狂而饮酒般的大醉。

已经声明，我作诗作书作画并不是取悦于别人的欣赏，也就勿需有什么别人所依定的格式，换一句话说，就是没有潜心钻研过世上名家的诗的格律、画的技法、书的研究。所以，编辑同志来我这里，瞧见墙上的诗书画想拿去刊登，我反复说明我的诗书画在别人眼里并不是诗书画，我是在造我心中的境，借其境抒我的意，无可奈何，又补写了这段更无聊的文字，以便解释企图得以笑纳。

十六、目前，人们正在谈论“文化断裂带”问题，你是怎样看的？

我是一个极一般的作家，且对文艺理论方面的知识很浅薄，故每每对文坛上出现的什么争论，我都是退在一边，老实的静静听别人说话。听完了也暗地里想一想，有时想出点什么，大多数什么也没想出来，只是又去照看自己的创作了。所以关于“文化断裂带”问题，也没资格去争论，硬是要问，我可以说说我曾经遇到过的一件事情。1981年到1982年的时候，外界对我的散文和小说评价截然不同，说我的散文很美，说我的小说太怪，缺陷很大。当时我很彷徨，不知所措，为什么同一个时期的同一个人，在立意甚至笔调都一样写东西，仅仅由于体裁稍有不同，得到的评价就如此悬殊呢？我去请教我的一位老师，他对于中国古典文学研究很深，又十分关注当代文学和我的创作，我们是无话不谈的。在交谈中涉及到这个问题，他说，在中国，散文和小说相比，散文和小说相比，散文的历史是悠久的，成绩是辉煌的，小说虽有《红楼梦》，但像这样的作品很少，其小说的理论没有形成体系。这

样到了三十年代，一大批作家在散文创作上基本上继承了散文的传统，而小说方面则完全向西方学习。也正因为当时是文学的开放年代，外国的小说发展已形成完整的理论体系，确实小说作品比当时中国的强。而你读中国古代文学作品多，受的影响较大，你按传统的散文写法从事散文创作，很自然读者能接受，而你借鉴唐人传奇小说和笔记小记的写法，则使现在的读者觉得好像太那个了，因为现在的读者接受的小说一般是从三十年代开始的，而三十年代的小说严格讲大量学的是外来小说的写法呀！这次谈论，使我想了好多问题，比如，三十年代的作家大多都是自小读四书五经的，古文水平是极其深厚的，为什么小说创作却更多地转向外国学习？从此使中国小说的理论再没有连接下来，这是可幸的事呢，还是遗憾的事？作为我们现在的年轻作家和年轻的评论家以及年轻的读者，接受的小说理论完全是外来的，而要进一步使我们的小说成熟，能自立自强，需要不需要挖掘中国传统小说中有用的东西呢？事情奇怪就奇怪在，三十年代的作家向外来的小说学习，而到了以后的几十年，我们的小说却又没有继续向外学习，我们所沿用的可以说仅仅是十九世纪的东西，现代的东西几乎一无所知了。这便是我的看法。所以，当今文坛争论“断裂带”问题，无疑是一件好事，无论准确还是偏颇，都将会使我们清醒地来“面对永恒和没有永恒的局面”（海明威的话），有意识地继承传统文化和吸收外来。文学创作上的大度，兼容并蓄，广泛吸收，才可能有好的作品、大的作品出现。

十七、你是否有意识地在“寻根”？你认为目前中国文学着眼点应当在哪里？是寻根呢？还是加强现代意识，更加准确地反映我们这个时代？它们两者的关系如何？

“寻根”是中国文学界新近产生的一种提法，但作类似内容的

工作，我可以说是有意意识的。对于目前中国文学的着眼点是寻根还是加强现代意识，我觉得这是一个问题，不能将它们剥开。在回答前边的几个问题时，也谈过这层意思。要成熟我们民族的文学，这是目的，目的是一，要做的工作是二，这便是一分为二；寻根是在现代意识之下进行的，以现代意识去寻根，这便又是合二为一。

十八、你是否有意使自己的作品在政治上超脱一些？

政治是无法超越的，完全没有政治的文学作品是没有的，也是不可能有的。我们不能狭隘地理解政治。文学艺术有它的自身规律，只能忠实生活，忠实艺术，我反对的是就事论事，别的并没有想得太多。

十九、你怎样理解小说家的历史责任感和使命感？

作为一个作家，都是时代的作家，他必须为这个时代而写作。怎样为所处的时代写作，写些什么，如何去写，这里边就有了档次。

二十、平时，你是否很注意文艺理论战线上所发生的情况和变化？作为一个作家，你对理论家有何建议？你期望文艺理论如何发展？

我是十分关注文艺理论战线上所发生的情况和变化的，因为我是一个各方面知识都很浅薄的作家，又身处在较偏僻的地方，我力争站在一切信息的前头，想方设法提高丰实自己。对于文艺理论家我是极尊重的！一个作家写出东西，都希望评论家说说话。

如果听些很好听的话，将会给这个作家想象不到的刺激，所获得的力量是极其之大的。我的情况也是这样。但是，当这个作家的作品渐渐地多了，他就不一定光爱听好听的话了，甚至对那些不符合实际的好话有些反感，需要的是有好说好，有坏说坏，在分析研究中受到启发。当前，中青年文艺理论家十分活跃，他们思想锐敏，见解独到深刻，读他们的文章很受启发。我盼望我们的文艺理论能形成自己的体系，多关注文坛上的创作，在评价任何作家、作品时，要实事求是而不要就事论事。创作和评论同样需要自由，自立，自强。

二十一、你对你将来的创作有什么想法？

我不知道我生前为何物所托生，亦不知道我死后又会托生为何物。我将来的创作我想还是创作吧。

二十二、要把主要精力放在小说创作上来吗？

说不定。

二十三、你通常什么时候写作？每天大约写多少？

我虽然是专业作家了，但创作的时间还只能是业余的。我的房子太小，而每天的来人又太多。人来了就打门，打得好响，不开门吧，那敲打声不断，四邻反感，我在里边又写不成，人家就坐在门口，你连咳嗽也不敢咳嗽了，只好开门。来人有的是有重要事，有的则闲聊，我心软，既来之，就陪着聊，聊一晌，聊半天，他才走，我就又去写。所以，我没有一些人的所谓“最佳写作时间”。每天能写多少？这更说不来，有时写几千，有时写几十

个字，有时好长时间一个字也写不出。

二十四、你最近在读什么书？

又读了一遍《史记》，正在读《金瓶梅词话》。因为在病中，也读了一些中医书籍。看中医书太好了，中国文论的许多东西全在里头。因身体不好，就梦想武功，看了《武经七书》，极有意思。

二十五、你喜欢交朋友吗？和朋友在一起，你谈些什么？

我认识的人多，好朋友不多，我一生吃过许多亏，全在那些“朋友”之中。当然，好的是大多数，我们在一起什么都谈，谈得多的还是文学和艺术。

二十六、你是一个十分会讲故事的人，这种交际活动是否也与你的创作热情有关？

那都是瞎扯。在特定的环境下，别人不说透的话我来说透，有时故意作贱我让大家快活。大家快活了，我也就快活了。除此之外，没有别的目的。

二十七、在人生事业上，你有没有一种宏愿，一种目标？是什么？

请允许我不要说。

二十八、你还有什么要说的吗？

十分谢谢你能到我这儿来，我们又谈了这么多问题！但我声明：我是信口胡说的，未经过深思熟虑，一定错误百出，请多批评。文责自负，也话责自负，若有谬处，那是无知所致，请万不要上到什么纲上去啊！哈哈！

1986 年 11 月

西大三年

——十五年后的记忆

1972年4月28日，汽车将一个十九岁的孩子拉进西大校内，这孩子和他的那只绿皮破箱就被搁置在了陌生的地方。

这是一个十分孱弱的生命，梦幻般的机遇并没有使他发狂，巨大的忧郁和孤独，他只能小心翼翼地睁眼看世界。他数过，从宿舍到教室是524步，从教室到图书馆是303步。因为他老是低着头，他发现学校的蚂蚁很多。当眼前有了好些各类鞋脚时，他就踉踉地走了，他走的样子很滑稽，一只极大的书包，沉重使他的一个肩膀低下去，一个肩膀高上来。

他唯有一次上台参加过集体歌咏，其实嘴张着并没有发声。所以，谁也未注意过他，这正合他的心境。他是一个没有上过高中的乡下人，知识的自卑使他敬畏一切人，悄无声息地坐在阅览室的一角，用一个指头敲老师的家门，默默地听同窗的高谈阔论。但是，旁人的议论和嘲笑并没有使他惶恐和消沉，一次政治考试分数过低，他将试卷贴于床头，早晚让耻辱盯着自己。

他当过宿舍的舍长，当然尽职尽责，遗憾的是他没有蚊帐，夏夜的蚊子轮番向他进攻。实在烦躁到极致，他反倒冷静了，想：小小的蚊子能吃完我吗？这蚊子或许是叮过什么更有知识的人的，那么，这蚊子也是知识化了的蚊子，它传染给我的也一定是知识吧。冬天里，他的被子太薄，长长的夜里他的膝盖以下总是凉的，他一直蜷着睡，这虽然影响了他以后继续长高，但这样却练就了他

善于聚集内力的功夫。

他无意于将来要当作家，只是什么书都看，看了就作笔记，什么话也不讲。当黄昏一人独行于校内树林子里，面对了所有杨树上那长疤的地方，认定那是人之眼，天地神灵之大眼，便充裕而坚定，长久高望树上的云朵，总要发见那云活活的是一群腾龙跃虎。

他的身体先还较好，虽然打篮球别人因个子小不给传球而从此兴趣殆尽，虽然他跳不过鞍马，虽然打乒乓球尽败于女生，但是，当一次献血活动，被抽去 300CC 之后又将血费购买书了。不久就患了一场大病，再未恢复过来。这好，他却住了单间，有了不上操、不十点熄灯的方便了，但创作活动也于此开始。当今有人批评他的文章多少有病态意味，其实根因也正在此。

最不幸的是肚子常饥，一下课就去站长长的买饭队，叮叮当当敲自己的碗筷，而一块玉米面发糕和一勺大混菜，总是不品滋味地胡乱扒下。他有他的改善生活日，一首诗或一篇文章写出，四角五分钱的价格，他可以去边家村食堂买一碗米饭和一碗鸡蛋汤。因为饭菜的诱惑，所以他那时写作极勤。但他的诗只能在班壁报上发表。

他忘不了的是授过他知识的每一位老师，年长的，年轻的。他热爱每一个同学，男性的，女性的。他梦里还常梦到图书馆二楼阅览室的那把木椅，那树林子中的一块怪模怪样石头，那宿舍窗外的一棵粗桩和细枝组合的杨树，以及那树叶上一只裂背的仅是空壳了的蝉。

整整十五年后，他才敢说，他曾经撕过阅览室一张报纸上的一块文章，而且是预谋了一个上午。他掏三倍价为图书馆赔偿的那本书，说丢了那是谎言，其实现在还保藏在他的书框里。他是在学校偷偷吸烟。他是远远看见一个留辫子的女学生而曾作过一首自己也吃惊的情诗。

1975 年的 9 月，他毕业了，离开校门，他依旧提着那只绿皮破箱，又走向了另一个陌生的地方。

致 友 人

××兄：

好！

因我出外一月，回来才收到您的信。长时间虽未通信，而我依旧注视您的文迹，读了许多大作，颇有启示。上海一群批评家，文章很犀利。又各有特色，皆不人云亦云。也读过吴亮几篇短文，很是为其兴奋。台湾有姓龙的，读其文，就难令人忘记作者。您的感觉好，这是批评家一般所缺乏的。今办“上海文论”（指《文学角》），“文论”二字，最宜你们之格趣。您说要我曾让您看的那本“读书笔记”，我想，那仅是上大学时或才毕业后的随笔，毕竟浅薄，还是不发的好。昨夜读林语堂一本书，上有一节为“写作艺术”。其中一些观点，极是畅美，读之则不能忘。我觉得，当今的创作和评论，最好都不必长，写小文不一定是小家。无论什么派系，关键看其作品之境界大小，底蕴深浅如何，创作实在是没有什么技巧，而只有个性。当今人多谈文体，文体也不是强为，也是个性的表现，个性表现的需要。这也正是形式即内容一说的根源吧。创作同评论一样，都需要有天才，需要有生活。中国的文论传统是片言只语，但总体把握如能渗入西方那些东西，才可能站住脚，出大家，您注意到没有，看中国戏曲中的那些作功戏，有没有当今先锋派作家作品的味道呢？当今文坛，热闹的都是怪才，大才没有真正出现，或出现还未成熟，正都在劳其心志。请您多

注意那些不露声色的独孤之人，看人首先看出其人的风格来。

颂

大安！

贾平凹

87. 12. 2. 午

瞎摸索与新局面

——关于散文创作的通信

范培松先生：

好！苏州一别，晃忽半载，先生的音容笑貌却异常清晰。有幸结识先生，愿友情长存，愿先生多赐教啊！

先生的散文评论影响很大，已是权威人士，能得到先生一片言语，那是习作散文的人的企盼。近期以来，我的散文有些改变，亦不同以前的作品，我想在散文中写社会，写时代，拓宽一下题材范围，用笔硬一些，也幽默一些，这便是你看到的《闲人》，以及《人民文学》今年5期上的那个《笑口常开》（《读者文摘》已转），以及去年在《文汇报》上的《人病》（被数家报刊转载）、《随笔》上的《奕人》（也被数家转过）等。先生如有兴趣和时间，愿意集中看看，谈谈这种变化的长与短，给予指导，那将太让我激动了。

有空来信。

致

礼！

贾平凹

1989. 10. 28

平凹兄

356

大札仰悉。

你的近作我已再三拜读。我越来越相信，散文园地出了你，就别想再太平了。

我还记忆犹新，在去年的全国散文首次评奖过程中，当时我们阅读了全国各地推荐来的一本本散文集。发现有好多散文作者在景——事——理的惯性驱动下，借助一点景或物，把自己的可怜的情致装扮演绎一番，而你送来的“三迹”（即《爱的踪迹》、《月迹》、《心迹》），那粗犷的高原味和原始的野性形成的一股冲力，简直如强劲的“西北风”，给散文评奖带来了活力，理所当然地夺得了金牌。我们为你骄傲！

但你不安分，在荣誉声中依然躁动着。这两年你又连续发表了系列散文，你在《笑口常开》的《小引》中把它称之为是“瞎摸索”。我和我的忠实读者十分欣赏你的“瞎摸索”，因为你为自己立下了这次“瞎摸索”的宗旨是“散文能写进当代社会的内容”（《笑口常开·小引》），这正是切中了当代散文的弊端。我始终认为，当代散文作家的最大问题是笔力太轻，他们喜欢把散文园地搞成一座清静的雅致的殿堂。因此许多作者在创作散文时，喜欢香汤沐浴，穿戴整齐，把许多“杂念”——其实是丰富的情致都淘汰了，结果只能把一些大同小异的相似的带有各种光圈的感情供奉到殿堂上，使得这些感情变成了“供品”，而不能成为人们所喜欢的精神食粮。而你正是看到了这一点，来一个反其道而行之，你的硬笔，把社会上的风云、变迁以及世态众相，统统地带进来了。你张口大笑，但笑过之后，才感到自己在哭（《笑口常开》）。你突然患了肝病，“失却了社会上所谓的人的意义”，但悟出了真谛，“我们是病人，人却都病了”（《人病》）。在小小的棋盘上，你又发现了许多怪异现象，因此又论出一番颇为政治化的“棋道”来（《奕人》）。你的“瞎摸索”歪打正着，居然把许多人长期以来苦心诣营建的雅致的散文殿堂改造过来了，“摸”出了一

个新天地，使你的散文变成了一个“社会”，一个“世界”，而且是多彩的“社会”，多彩的“世界”。

我还有一种感觉，你的散文近作越来越显示出一种农民式的“俗”，这是我的一种感应，大概由于我也是农民的儿子缘故。我对你这农民式的“俗”，是忧喜参半。你在散文中所显现的农民的质朴和真诚，在现当代散文中可以说并不多见。不多见就是你的特色和成功。如《笑口常开》，我感到犹如一个从毫无污染的山村原野中走出来的农民，面对世界的种种作弄，造成了困惑和反差，从而发出了一连串的苦涩的笑。你为了使官太太在大庭广众中放了一个屁，免受众人指责，就挺身而出代人受过，这大概是一种农民式的盲目的勇敢。在《闲人》中你也以一种农民式的闲适心理去欣赏“闲人”的所作所为。诚然，你也有农民式的狡猾，在《笑口常开》中，写到你要出差，在不到十平方米的单间里，你为了和妻子亲热一番，可是儿子却从中作梗，就想出个叫孩子出外买酱油，而且要他用双手捧盘去买回酱油，让他一步一小心地回来。不过，农民的真诚和农民的意识也会给你造成一点麻烦，《笑口常开》的最后结尾，你去厕所中找回手稿，捂着鼻子抄，似有蛇足之感。这大概是你对农民的“俗”的偏爱所至，对任何事物都“偏”不得。“偏”了，总会节外生枝的，这是我的一点浅陋之见，供你参考。

不知你近来忙些什么，是否又在完成什么新的长篇巨著？不过，我还是衷心地希望你多写写散文：一是近来有文友来苏，说我身体依然欠佳，散文和长篇小说相比，毕竟体力消耗要少一些，有利于身体；二是我有一个顽固的想法，要改变散文目前的现状，光靠那些职业散文家不行。从总体上看，目前小说家的散文的水平要超过职业散文家的散文水平。在全国首次散文评奖中，许多小说家的散文集的得票很多就是一个例证。因为小说家思想活跃，蔑视散文的原有的一些拳法，他们把小说创作中的许多经验借鉴

过来，把散文当小说一样写。你的“三迹”可以说是把散文当小说一样写的成功实践。因此，你们的散文，仿佛是向平静的散文湖水里扔石头，如果许多小说家都来写散文，扔石头，或许也可改变一下散文的局面。1984年在苏州召开的一次作品讨论会上，我曾作了大会发言，就劝陆文夫、高晓声等小说家写散文，其用意也如此。因此，我和广大读者都殷切地期待你的更多的散文精品问世。

顺祝
身体健康！

范培松

1989年11月17日

范先生：

来信收到，十分感激您的回信，谈了那么多精彩意见！我近期的散文，确实都让您说穿了。我对目前一些散文是不满意的，也不满意我以前的散文，所以在新写时，让时代的社会的东西走进来，主于人物的散文。这样，相应来说，笔调就要变，这变不是人为的，是势所必然。这里边有我的体验，感受，也得助于我年龄的渐大，所经之事渐多的缘故吧。散文需要力度硬度，不是说些慷慨激昂之词，亦不是写什么重大题材，主要是要大的境界，要有个人对宇宙人生的感应。琐碎的感情成不了气候，玩技巧也只是鸡肠小肚或花拳绣腿。我一向写散文，没事不写，必是经历了什么重大的事之后才写，也可以说心情不好时才写散文。我不想要改变散文什么，只是觉得我该怎么写了才去写，小说家写散文，为什么感觉上比职业散文家有新意，可能是思维所致，是笔力所致，也是“功夫在诗外”所致吧。我一向不喜欢散文诗，要么小巧，要么花骚，有些作品能看出是抓住了一句两句诗意的东西而衍化成篇的。你信中谈及俗的一点，对我有启示，我当思考后而

改之。另，现在一些散文理论，也常是华而不实的，如一些诗论一样。这意见不知您同意否？当然散文理论还很少，谈散文的人不多，我不该这么说更好。

您是我所敬佩的学者专家，盼您以后多指正。我近期因病未愈，想多写些散文，有您的鼓励，也将以此为动力，有您的批评，也时时调整自己了。

致
礼

贾平凹 89. 12.

一点感悟

中国的文学发展到今天，虽然不能够说已经繁荣，但完全可以肯定是一次真正的觉悟；其多元化的发展趋势使我们预感到了一种美妙。这种美妙的刺激，反正使我亢奋了。

文学的成熟，是需要着作家的成熟。我们哀叹没有伟大的作品出现的同时，恰恰忘记了没有伟大的天才出现的原因。伟大的作品需要作家的主体与社会的客体发生巨大的撞击，又同时需要在写作中并不感到作品伟大的心境，急功近利，急于求成，只能是我们的悲剧。或者说，中国现在不会出现伟大作品的，又或者说，伟大的作品正在酝酿和产生的过程中。

现在的作家毕竟进入了文学的轨道上了，相当一批作家已不再就事论事地对待自己的生活和写作：“寻根”的出现，他们将目光深视到民族的、历史的深层；哲学的思考，他们又摒弃了公式的、概念的说教，作品中所描写的已不是某一地的生活，已不是现时期某一地的生活，已不是现时期中国某一地的生活，而是全人类、全宇宙的光照之下的某一地；而作家视角点的改变，即时想到了未来的世纪的变化可能，必然使作品出现中国三十年代以来最大的一次飞跃。

文学到底是干什么的？中国的作家几乎整整思考了三四十年，实践中不断地反思，使作家终于顿悟到对于社会心态的注意。这一问题或许不无偏颇，但其启迪，则使我们打开了思路，冲破了一切框式的束缚，而去自由地创造我们所需要的内容和形式了。

正如我们这个国家正处于人的主体精神的高扬与浅文化层次的矛盾一样，作家也是明确了文学的规律而文学的素养又先天不足。我们的社会在浮躁着，我们的作家也在浮躁着。浮躁虽不是成熟的表现，但浮躁是前进的必然一步。

中华民族是沉重的民族，作家有“先天下之忧而忧”的传统，其意识在现在是相当之强烈的。追求自尊而产生强烈的自卑，以强烈的自卑为基础来完成真正的自尊，我们这一代人，包括我们作家都在寻找一个支撑点。这恰是我们的希望所在。

历史悠久的民族已经产生出了一种博大的心态波，无愧于这个时代的作品是自然而然将要出现的。作为我，一个小小的学子，当然竭尽全力去奔趋大海，虽然将会渴死在半路，但伟大的天才而踩着包括有我的头颅再往前走的时候，他们是会记着一群悲壮的夸父的形象的。这是多么快活的事。

1986年夏

花好月圆

——为百花文艺出版社建社三十周年而作

《月迹》在百花出版，那是1982年的事。

那时期，我写了一些散文，收拢到一块想出个集子，有好心的朋友劝我：你这些散文单篇能发表已是万幸，集中出书，那内容、形式都不合时宜的，谁肯出版呢？我也惴惴不安。在那一两年间，我之所以写了许多散文，着实是在渲泄我的诸多苦闷，但我更清楚，我在渲泄自己苦闷的时候，其感情并不仅仅是个人的琐碎的东西，它有它时代的背景和社会心绪的基因。而在艺术表现上，难道可以这样写而不可以那样写吗？所以我硬是固执地将稿子寄与了百花社。实在出乎我的意料，百花社竟很快复了信，愿意接受出版这本散文，且充分肯定了这批散文的内容和艺术水平，说了许多鼓励我的话。我当时好激动，却不免又有了一层惶恐，倒怀疑自己的散文真还有那么多长处吗？书较快地得以印出，迅速地获得广泛的社会好评，出版社接着就第二次印刷。截至现在，在我收到的读者来信中，相当多的人仍在叫苦买不到这本书，将一元一元的钱夹在信中让我寄一册给他们。有的说他一次买过十二本，分送给他的同学好友，而他存藏的一本又被人借去不回了，有的说他出差到七个城市而购买不得，有的竟将手抄的一本复印送我而让我寄一册真正的原书。我一向很少向别人赠书，故存书甚少，便只好将百十元又一元一元分别退给人家。但当我做这些工作时，我心中一遍一遍默默地在感念这些读者，更感念出版这本

书的责编和百花社。也就在这以后，我写散文的热情很大，这就是以后相断写出和出版了《爱的踪迹》（上海文艺出版社）、《心迹》（四川人民出版社）、《平凹游记选》（陕西美术出版社）、《商州三录》（百花出版社）等书。

《月迹》是我第一本散文集，在我的作品出版历史上，它的意义好大，印象好深。

但我那时并不认识这本书的责编，也不知道百花社的大门是什么模样，甚至连天津也未去过。直到后来去天津开会，才知道百花社的办公条件那么差，我的责编董延梅同志是一位年纪尚大的女编辑。同时也结识了董令生、刘铁柯、刘淑文以及一直与我联系在《散文》月刊发表了我许多散文短篇的石英、魏九环同志。在编辑室我呆了不到一个小时，编辑室的稿件是那么多，桌子是那么小，每个编辑面前的各种笔、眼镜、放大镜以及个个充着血丝的眼睛，我不知道该对他们说些什么？只知道《月迹》是我写的，但读者却疏略了《月迹》的编辑。我借此要说的是，《月迹》中责编作了相当大的工作，她删除了许多应该删除的字句，改正了许多我文中的错字别字，她调整了篇目，《月迹》是我和我的责编共同完成的。

值得再写一笔的是，通过百花社，我认识了一代散文大家孙犁先生。老人在我写出散文的初时，竟写了对我散文的第一篇评论，后又为《月迹》作序。我一直珍视这篇序，序中的那些告诫，我相信将会指导我的一生的创作。我到过许多地方，甚至看到有人将序的一部分让书家写成条幅悬挂于堂上，或书在画面上置于几案。

现在，一晃许多年又过去了，我再未见到董延梅同志及百花社的散文编辑，也没有见到孙犁先生。我虽然极少与他们通信，但心中常怀念，我想，对他们的报答，最好是默默的努力的创作。

我喜爱着这本文字最少，版本最小的《月迹》，因为《月迹》

有《月迹》之外的内容。我常说，我的月亮在百花。但愿天长地久，“花”好“月”圆。

1988年2月1日西安

黄宏地散文集序

黄宏地的散文，在内地是很少有人这般写的。我读的时候，差不多是站着走着，坐不稳到书桌前，总想起海南的太阳很大，风很硬，想起一个侠士，想起浪人，甚至于想起《水浒》上的那个石秀人物来。我或许永远也不会像他这样写文章（我也写不出），但我却喜欢他的文章，从他的文章中读出许多启示。

我曾经做过这么两则读后的笔记：

一、“平常心”是参禅用语，如果引进于散文的创作，必然会有新的境界。原本是人之最基本的东西，文人在作“文人”的时候却常失却，这种现象真要是文章的一种玄妙了。强调平常心，为的是能充分地享受到生活的艺术，且彻底地放松写作时的紧张。散文在有了最真挚的感情作为最起码的要求之后，它是再无要求的，不要企图自己的作品要改变世界，也不要企图自己的作品要塑造出自己是作家的形象。在看到人生的美好或看到人生的残缺而在这美好与残缺中完满自己作为人的一种享受，这便产生了艺术。一定要写出个“像个散文”却终写出的不像个散文，原因就在这个“像”字。“要像”的作祟，就不能真心身地感受生活，行文也就拿做了架子。一切艺术的境界是不是可以说都是进入到一种不经意的、疏庸的、似乎无为的状态呢？

二、一般来说，作文都忌落俗，殊不知出俗到一定的程度则要入俗，即大俗，大俗者大雅。时下社会对散文的冷漠，其中一大原因是散文刻意在出俗。习作散文的人以古今一些名篇的影响，

误认为是所谓散文便是一种山水抒情品格，是要有一种诗意，一种逸性和闲思，进而刻意到不着了一丝生活气息，成了精美的玩意。大千的世上，是还有别于那些清静逸士之外的芸芸众生，有别于那些高山流水之外的混沌生活的。强调出了俗而再入俗，为的是解放散文旧的框式的思维，使散文也产生出史诗的意味，且在能整体地感受生活之后也更能超越而出来高居把握作品的结构和气韵。一味地要雅，咀嚼小意境和小诗意以及小哲理，必是退化到鸡肠小肚。张岱评《水浒》中的晁盖是“盗贼草劫，帝王气象”，此话对散文倒有启发，宁可写得不精致，却要大气度。

写这两则笔记的时候，我还未见过黄宏地，虽然是通过几次信的。年初在无锡开一个会，夜已经很晚了，有人破门而入，自称是黄宏地者，我们差不多各自被对方的形象疑惑了一刻，接着大呼小叫，就这么认识了。这一夜，我们坐得很久，我不善说话，他正好说个畅快。在抽完一包烟后，他说他要出版一本散文，让我作个序，我笑笑，他说，你要作，我说作。

说过了却大觉后悔，不知该怎么写，心里好重的负担，只好又翻读一本关于禅的书。

禅书上记：

僧问：古镜未磨时如何？师曰：照破天地。问：磨后如何？师曰：黑漆漆地。

禅书上又记：

僧问：你往哪里去？师曰：脚往哪里去我往哪里去。

匡燮散文集序

十余年前的一个夜晚，我在华山下的小县城里去见一个人。月下敲门，檐前有宿鸟扑楞楞飞出；主人咿呀迎入，相坐于极粗糙的白木凳上，那走扇的门便不再严合了。吊于我们头顶间的是一颗灯泡，用报纸遮了长罩，光就把房间分割成几个棱角，于是我看见他的脸半明半暗，他也看见我的脸半暗半明。旁边是水壶在烧响，长鸣如蟋蟀，倏乎白雾蒸腾，听得一声轻咳，方看到墙角床上的狼藉物件堆中拥坐着一位女人，女人面白若月，一直在那里安卧如猫。

数年后，又于小县城去看此人，院门挂锁，不得谋面。斜看墙头探出的杏枝，想那眉间有痣的男人和脸面白净的女人，蹣跚往城西去，临街的楼玻璃上正有轮嫩红的太阳，往前走，每一扇玻璃上都印一个，欣喜看到了日落之迹，恰恰这人从矮矮的古石桥上走来，照例那女人厮随，却有一子如小狗一般牵着了。这人在指点桥下吃草的小羊，说羊好乖，那儿子就说：“我长大了，也去吃草！”

又是数年，这人开始写散文了。他写散文并不是他的职业，所以他没有把生活作为副业的感觉；产量是太少，一月有一篇，或者数月有一篇，没有以束集手榴弹的轰炸而浪得虚名。但他有壮悲而奇艳的经历，自用不着看别人的书乃借意衍文，他满腹饱学并未见到卖弄而沦为迂腐，一个才情洋洋的人却也不敢滥于轻佻来。他为人淡泊所以活得并不乏累，文作得寂寞因此与艺术日益

亲近。

这人就是匡夔。

活得淡泊，方能平和，平和乃致远，这不仅是做人的一种心性，更是一种感应自然宇宙的态度。它不是消极的人生，而是人生的自由之境。匡夔游徙新疆，又客居山野小县，随地而居，居而安神，他方能识得戈壁空寂的天上许久许久才有了一个人，却也小到了一个粒儿，地也是空寂的，许久许久才有了一个人，也小到了一个粒儿；方能听懂嘉峪关的夜夜撞关的燕的啼鸣；方能从游人去青海鸟岛观鸟中看出是探监，发感出鸟远离着人，人追逐着鸟，人鸟皆累的叹喟；方能在一片夕阳或一丛蓑草或一个随脚踢开的石子上如读无字碑一样读出万千内容。人与自然接近，媒介就是淡泊，接近了，才可完满一个人的文格，才可在形而上的基础上建构自己的意象世界。那么，寂寞则是作文的一条途径了。这途径明明白白地摆着，许多人一心想当文学家，却总不愿在这条路上走，那有什么办法呢？诚然虚名可以浪得，但成名并不一定成功是如此的无情。匡夔默默地写他的文章，文章自有心血在，却不偏要学魏晋人将自身弄得艺术化，也不刻意得就去做贾岛。写作是他人生的一种爱好，是淡泊之心绪的释放，所以他能潜心地吸收借鉴中外所有成果，训练散文的各种形式。

淡泊可能不是文人的专有，寂寞却常常被文人占有，但一心占有则适得其反，便成为一种矫饰，一种做作，一种另一类的“贵族气”。大言者不语，只要真正寂寞，那便孤独，孤独则是文学的价值啊。

我并不是说匡夔已修炼成文学上的“真人”，但起码，他在这些方面真是比更多的人高明的多。他并不是取得大成功的人，却从他的文章中，尤其后来的文章中，他是愈来愈多地写出了人生的一些况味，而一个文人一生中又能说出几句使人不忘的话语呢？正于此，当他这部书稿不断增删续写了许多年，一开始就要我能

写个序来，我迟迟未写，正是一直慢慢地琢磨着他这个人慢慢地嚼他的文。现在我向他说这些话，这些话也是在提醒我自己，从他的身上文中我知道了我的长处和更多的短处。

我写到这里，忽然想起一个寓言来，说是一个樵夫入山，见两个童子下棋，便在一旁观局而忘了砍柴。一童子递给他一枚枣核吃，吃之便不觉饥。后，童子说：“你来此已久，为何不回家？”这樵夫去取斧，只见斧柄已烂，急忙回家，门前石桥尚在而人事全非。

但愿这个寓言将成为我们文人今后弄文的总序。

1989年12月17日夜

姚学礼情诗集序

那一年，我逆泾河去崆峒，结识了许多朋友。其中，姚学礼留给我的印象最不潇洒：寡言少语，形象萎琐，我甚至觉得他有点乞相，但我却第一个对他敬畏起来了。在我的经验里，这种人于官场和生意场上终究不会发达，于文学则往往可能成就奇才或者大才。平时，他总是不动声色地躲在人后，那一圈儿、一圈儿的眼镜片儿，似乎不是为了校正近视，而是为了窥测对方；甚至让你担心一旦站在了他的面前，这鬼狐狸就全知道了你的秘密！

登山时，我们一起从南峰攀援，流了许多臭汗。崆峒是道教圣地，风光在西北也数得着。秀色可餐，人自微醺，与姚学礼同卧于一孔雀柏下，偶尔谈古论今，偶尔说起文坛轶事，果然他见识精深，出语冷幽。我笑着说：“山石有洞为崆峒，仙人以崆峒而降居。你是洞石之人，你宜于诗正如诗宜于你。相传山上有古钟，敲响而走不要回头，则人行千里声随千里。如今虽钟毁声寂，震响天下的却还有诗啊！”姚学礼只是木木地看着我，后又在一块山石上划着什么，终而无语。我弯身看了，写的是一句诗：“你孤独时，请念我的名字”。其时满山云聚云散，风忽缓忽急。

一晃五年过去，两地苍茫，与姚学礼再未相会，但却不断地读到他的诗作，诗量很大，诗质也高，但最惹我心热的，还是他的那些爱情诗。

以常俗之见，爱情本该是皮囊俊俏者的物事。姚学礼写爱情诗，他又能体验到什么呢？但姚学礼的爱情诗却写得深沉纯净，缠

绵悱恻，甚至惊心动魄。由此可见，风流人不一定就真懂得爱情，风掠水皮，来也容易，去也容易，倏忽之间痕迹如涟漪，若有诗也只是轻巧浮艳。一个清贫之士，形容不整，却天生一副敏感多情的灵魂；不爱则已，爱则刻骨铭心，火一燃起来就必燃成灰烬。但它的勇敢是老虎式的而不是苍蝇式的，敏感得到了胆怯，终不是草丛中的蛇，而如白日里崖背上的蝙蝠了，黑色的双翼严严包裹了丑陋的躯体，倒悬着看一切。它永远是一种错过机会的遗憾，是一种当面羞怯后的自责，便只能深深地陷进幸福的单相思的渊藪里了。惆怅，失意，痛恨，更大的痴迷，神魂颠倒，以至达到了极致，放达超脱成一种博爱，从而进入讴歌纯清崇高的爱神的境界，这便是姚学礼的诗了。

这是真正中国式男人的爱情，这是历史文化的悲剧和阴柔性格的悲剧，但这却是爱情诗的喜剧。这种心律，使诗有了悠长的韵味，使每一个读者都会联想到自己的经历，而永远变成一袋人生的干粮，伴随你走向新的河岸。

求上为高的是山，测深为高的是峡，山头有明艳的云，峡谷里有阴冷的水，但峡谷里的水却比任何泉都更活泛地往出流。崆峒主峰上有少许陨石，命运使它们在荒野中沉落，因为它们在补天时曾经太激动地发光发热，冷寂了却仍是孕璜的遗璞，重量也是任何顽石所无法比拟。

“如果你能正视我
我有关于美和你的歌声。”

这是姚学礼的诗句，这也是崆峒山的钟声。

李佩芝散文集序

很多年了，是一个中秋，文学界一批作者在楼观台办笔会，我认识了李佩芝。她不苗条，但绝不臃肿，是恰到好处的，丰盈的，真真正正的少妇的富贵形象。许多人都宠她，她似乎不媚，亦不傲，端庄而又顺和。她便给人的印象很好，赞她是“贤妻良母”型人物。一夜，月亮挺好，我们都到竹林里去，玩到子时了，好多人张口打哈欠，就有几位女同志回去贪睡了。我提议，有兴致的再爬后边的山岗去，那里的竹子更好哩。男同志皆响应了，一起从竹林中奔去，我瞧见奔人里也有李佩芝，就说：“你也去吗？”她说：“去的，这么好的月色，不去就辜负了！”我觉得这话说得十分有诗，就同她一块往前走。林中有一道溪，无声而泛亮，风摇竹动，水触竹又软软起皱，她突然站住，问道：“你说，这水是白的还是绿的？”我说：“应该是绿的。”她又问：“怎么是绿的呢？”我回答不出，我也不知道，是竹染绿了水，还是这水灌绿了竹呢？我知道她的感觉特好，是一位极有才思的女子。到了山岗，竹林疏多了，但粗大叹为观止，大家就一人抱一株喘息，她又发神思，说这竹就是各人的笔，笔粗如竹，直指天上那明月呢！后来大家说笑，弹唱，手舞足蹈之。大家都怜爱她，让她出好几个节目，她就像个小孩子似的，接受怜爱，但她不时又提醒大家留神脚下，以防石头和竹根，她又是一个极会关心人的母性。她真聪明，知道自己是女人，又不以女人自矜，她一肚子锦绣，却不刚强毕露，她很会活人，和平又神圣！我瞧见她倚在那竹下，竹影荫了她的身

子、竹人合一；月光却全集中在脸上，犹如满月顺竹尖滑了下来，便觉得这是一个竹妖，是一个鬼精灵儿。

几年后，她当了文学编辑，见面的机会更多了。她的孩子已经比她高大了，但她依旧是许多年前的样子，而且愈来愈喜欢起养花，办公桌上，任何时候都有一盆花。编辑部里尽是烟鬼，我真不明白她竟还是那么白嫩，花竟还是那么娇鲜！有时去，她人不在，一见着那花我就说：“李佩芝还这么精神啊！”有一次，刚说完这话，她就进来了，说：“爱美之心人人有之呀！要不活着我就没心绪了。爱美使人精神充实，心灵安妥嘛！”此时阳光从窗子里进来，照亮了她的半面桌子，她笑了笑，笑毕眼睛却眈眈。这一眈给我的印象颇深，回来捉摸这话的意思，觉得味儿很长，很幽深。

今年初春，我再到编辑部去，她悄悄告诉我：“我的散文集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决定要出版了，你能否为这个集子写个序？”我立即向她祝贺，说早应该有一本集子行世了，她的散文清新优美，我多么盼望有更多的人集中地去了解她的丰富细腻的内心里世界，去欣赏她那敏锐的才思和缜密隽灵的艺术，而在欣赏之中领略她对生活的热爱，进而充实起一颗真善美的，人性的，湿鹿鹿温汤汤的柔顺的心。

但我却不知这个序如何来写？评说她的散文吧，世人早有口皆碑说她的散文好，论说散文大义吧，又才力不逮，勉强记几笔对她的印象，虽相信研究其文必研究其人是一条路子，却又乏于描绘。现竟要印在她的散文集的前边，很有点是在一件丝绸锦衣上添补一块粗糙补丁了，惭愧惭愧。

竹子作品集序

我为竹子书序并不能给他增光添彩，竹子嘱我为序也不想以此扩大印数；我说过，竹子，我只能写八百字，竹子说，六百；于是我写他几件小事。

人叫他老竹，其实本名魏扬青。关中平原多杨树，他以此炫耀，能背诵茅盾的《白杨礼赞》。后来到过南国，看见满山满野的竹，他爱上了，说竹有水绿，冬天不落叶，能造火纸，水火就既济，最虚心，有气节，柔可绕指刚则作刃，“我一定是竹鬼转世的。”他于是改名了。

能认识前身，已是怪异，果然从此文章秀美了许多。但读者全以为他是个修体女子，给他写好多信，他不便解释，就不回信，由此又有来信说“你真个清高”！

竹子的坏处是幼时易被人挖去吃笋，所以他在未成名前受了不少奚落和作贱。竹子是一节一节往上冒，步步为营的爬天，所以他常常自卑得让人可气，又常常自尊得让人好笑，但毕竟在文坛上混出个名堂了。竹子最忌开花，开花预兆灾异，所以他说：“我成熟的时候就完了。”也所以他的人和文总看出天真和浪漫。

一个下雪的冬日，他打电话逼我去吃酒，进门他却呆立窗前看一只鸟在窗台的雪上走“个”字，泪流满面。我问他怎么了，他说他看见了“个”字想起了竹叶，竹子不正是挂一身“个”字吗，遂伤感悲怀。我说：“岂不正好，竹不同于木，也不同于草，‘个’是个性。”他想了想，悲苦没有了，说让我酒后给他题书个

书房号。酒喝过三巡，两人微醉，他想出一个词：孤竹轩。竹本来就“个”，又要叫“孤”，可见他今生今世不会大富贵了。后来我们论起什么是孤竹，竹林当然不能算孤，竹排也不算孤，扫帚呢，更不是。说来说去，笔是孤竹。

于是我写了，又下题一段小文写笔之孤状，末句是：笔为孤竹，能使文富，却将人穷。

1990年3月16日

三人画读感

1

“寻君千载后，
而我一能无。”

每拜识于一个画家，我就常想起这句名联。我不作画，也不会作画，却真喜欢读，易坠画境，为画而至相忘画，但所作议论，常与小儿邻。近闻侯志强，陈其道，郭钧西三位友人有新作展出，又去赶读，遂也“嗒然遗其身”，其病让人讥笑了。

2

侯志强是攻人物画的，陈其道善花鸟，郭钧西则擅于山水，志趣相投，三而合一，各有所长，一而分三，这个画展可谓的丰富。三人皆自学成才，乏于循规蹈矩，优于得心应手，虽未浪得成大名，却人品画品别具一格，成功不少，这个画展并不平庸。

3

侯氏得世南家法，无世南潇洒，有世南之外的沉着，肆意泼墨，块状结构凝重坚固，但全体运动，颇具流性，遂意境深，幽，

有诗家李贺风。当今事人物的画家很多，常以线条勾勒，或以写生放大，初画甚觉可人，但到一定阶段则失之浮华或失之死板，难以突破，沦于俗境。侯氏之画法最易得鱼忘筌，得意忘言，最易建筑对生命的意识和对自然宇宙的感应的基础之上的意象世界，也可以说，最易有现代意味。遗憾的是侯氏并未达到这一境界，而努力是明显的。

4

陈氏在三人的中最怪，仅读其书法，便知不从俗流。对于花鸟，以我的陋见是很难建树哲学的，除过历史上的那个八大和石涛，一般都纤细甜腻，则大丈夫不为也！但观陈氏花鸟，却落得了“知非诗诗，未为奇奇”之理。他不以美媚取悦，纯放大细节，墨胆包天，其度浑浑若川。时下画坛、书坛，似乎张扬阳刚，常见有放浪之笔，但胸中不厚，滑于造作，纵使胸毛贴满，鸡胸终是鸡胸。古人讲，非天才勿强命笔，此话虽伤世人，尽可批判，而夙业归夙业，修行归修行，且不说艺术家与工匠是事实，现在不是很有一批为治病练身或排解寂寞而书画的退休人吗？

5

三人中，郭氏应最全面。他的字不错，花鸟亦不错，他有天马行空志，强暴霸悍气，因之最宜于山水。其画初读，如楝果涩口，而慢慢咀嚼，甘汁则出。视觉怪诞，构图奇异，别开了自家的门户。他的画很难说师承了谁家，却也不是吃牛肉变成牛，吃羊肉变成羊，郭氏还是郭氏。诚然他的画题名都不理想，实而具体，却使读者能冲破他的故意的或不自觉的规范，获得“百川倒

蹙水欲立”的感受。但有了“百川倒蹙水欲立”，再有“不久却回如鼻吸”则更妙矣。

6

侯氏善作苦愁境。这可能与身世有关，与地位有关，与性格有关，虽没有些画家的画一看就知是人生得意的华丽之嫌，而沉着耐品，但还是不必作“贾岛”气为好。秋病虽美，冬定则力。应取陈氏郭氏之豪迈。但陈氏郭氏不免又悲愤过及，若走向超越，生出幽默，则可得人生宇宙之道，境界为大。

7

陈氏之画看似画满纸画，但感到空间大，因之陈氏画更纯净些。侯氏的画留的空白多，但感觉不多，是否用减法不够。沙石可减，金屑也需减，因为眼要清亮，是不容沙石和金屑的。郭氏则不必顾惜那些小小情趣，霸悍强力，去浮躁气更具其威，可谓百鬼才狰狞，上帝方无言。

8

侯恹幽，陈高洁，郭强悍，各有风骚，有气养而标新逞能，但俗言也讲，人之自失在其所长，若以己长为不厌，自负而至以自套也。文坛上有讲究不重复别人，也不重复自己的戒词，文史上常常有评论某某为宗师大家，而某某以某部作品著名，这格是不一样的。若画兰者总是兰，画猫者总是猫，只能是植兰人或饲猫主，不是张大千啊。

作文不能就事论事，作画亦不能就物论物，否则硬壳不裂，困之小气。古人以人品进入大画境之说，实则也是多与社会接近，多与自然接近，多与哲学接近，通贯人生宇宙之道，那么就有自己的思想，自己的角度。大的艺术家要学技巧，但不是凭技巧成功，而是有他的形而上的意象的世界为体系的。此话不知三友怪罪否？

三人为友，各取所长，与三友为友，共避其短啊。

《静虚村散叶》后记

何以书名为《静虚村散叶》？因数年前出版了《平凹文论集》后，又有了一些这类文章，编选成册应是什么续集，可这种名字实在过于庄重，我本是戏耍成性的人，还是随便着为好。再者，说是“文论”，也自窘得很，我乏于理论才能，没有那么多的抽象思维，甚至连一些名词也知之不多，这些文章都是自己的作品出版时编辑根据需要要求写个序跋，或是一些作家在出版选集时三番几次上门要我写个序，或是一些报刊硬逼着写点随笔性的东西，便一日一日积攒了这些文章。这些文章都短得可怜，读者就可知我的贫困了。但能不写就不写，实在不写不行了我却是尽力而为的，多多少少有一些我的看法和见解，便全当散文来作了。

静虚村原是我客居的一个村庄，后迁居市内，以此又作了书斋名，想这些零乱的文章犹如秋天的落叶，现用扫帚将其集拢成堆，虽是颜色各异、形状不一的败叶，但毕竟可以看出那一个盛夏的。

整理完这部书稿，是冬月十九日上午，在凉台吸完三根烟后，我立即决定要制作起一把琴来。前年曾到陕西西部的仙游寺一游，仙游寺是白居易作《长恨歌》的地方，声名震远，但现在已彻底荒废了，山曲水曲之处空有一座尘封的古庙，古庙外斜立了一柱欲倒的石塔，夕阳如血，山风横扫。我在那里独立了许久，说不出一句话来，踏河石寂然而归时，却捡到了一块被洪水冲浮下来雍在沙中的朽木，奇形怪样，觉得伤感便带回来。这朽木在凉台

放了两年，现忽觉得状如残美人，有头颅，有突起的丰乳，有一握细腰，有极宽大臀部，而无腿形，但道体中空，臀部为壳，油然而生起制琴的奇想。遂以长钉置上下，以一条粗丝作弦，觉其甚雅，一时劣性兴起，称作“美人琴”，又称“长恨琴”，提笔在琴的正面题写道：

手操美人琴
目送雁南飞
几多怅惘事
谁知其中味
一曲清音里
盼有神鬼泣
哪天得长风
邀得嫦娥妹
相与羲和兄
共敲玻璃日

后，拨击琴弦，将诗以秦腔曲牌反复吟唱，竟坠入悲境，双目出泪。

我不知怎么就制出这把琴了，且有了这种三十七岁的人不该有的荒唐举动，故一并在此记之。

1989年11月23日夜

《抱散集》序

作家出版社要编辑这本选集，嘱能为序，我除了道声感谢还能说些什么呢？

初习散文，我真的是为了自慰，喜时是为了把喜一分为二多喜，忧时能让忧以二化一少忧，无喜无忧则不提笔。回头看来，这实在一副小家相！散文发展到了今天，又是一个已经三十八岁的老大不小的人，在国人普遍恶感了的那些或贴假胸毛充汉子，或白肥甜腻作媚态，或花拳绣腿或迂腐酸臭或作成年人天真的文风，我怎么办呢？我的散文的格局再不能拓宽了吗？多少世事的沧桑、人生的觉悟哪里去了，还只是柔柔弱弱的花草水月、鸡肠小肚的恩怨是非吗？

我不止一次地警告我了：再这样下去，大丈夫不为散文矣！

面对着这本选集，独坐了一个上午，又独坐了一个下午，深深地悲哀着，只想起前人论说伯牙的一句话了：

学琴三年，

精神寂寞。

1990年6月17日

《守顽地》序

这本散文，收集了好多年内我的一些不讲究的小文章：说不讲究，是因题材不一致，形式也不统一。原本在去年初就该做这工作，但因为数量太少，拖了十多个月份。心里常说，快写点吧，却仍不敢敷衍，反倒写得很慢；散文虽然是一页两页的篇幅，而越来越使我慎重起来，真是体证了没有真的感受和涌动不敢下笔的滋味。

此书取名《守顽地》，与集中有那么一篇同名小文无关。我喜欢个顽字。

到了现在的社会，人的感觉里地球十分狭小，城市的居民们没法奢想那野山野水的自然，却谁也盼望着在自己的住所前后有一块方圆之地。或者种些菜蔬，或者植些花草，或者什么也不装饰，裸空出那一方净土；一切都是自己心性的经营，喜怒哀乐皆放松自由，很受活。这当然不是一种逃避，恰是真的灵性，顽得幼稚天真，实在是太难得，虽是有些许小家气之嫌。

翻开我以往的散文，凡心中不畅之期，正是我散文多写的日子，我想，在往后的可能的混混沌沌里，在可能的许许多多难以解脱的忧患愁闷中，该于我的，只有这小小的一块地了。

我得在这块地上守住我的顽。

1989年1月20日

这座城的墙

靠南一点就太南了，靠北一点就太北了，恰到好处地建筑于中国的中心；又不傍山，又不临海，偏偏就占据着关中的黄天厚土；再有一个南的大雁塔作印石，再有一个东的华清池作印泥，这不把中华文化古都永远镇守住了？西安人自豪他们这座城，而最夸耀的是这座城的四面固若金汤有城墙：城方所以为城，就是因为的城墙，西安是名符其实有城啊！

可是，为什么不恢复“长安”的古城名呢？这是西安人最感不解的。翻翻史书记载，别的地方闹地震、震得稀里哗啦的，西安的门环连晃都未晃。别的地方遭水淹，淹得清汤寡水的，西安的甜水井依旧长在地里，不枯不溢。军阀时期刘镇华的数万镇嵩军围攻西安8个月不能入，就是侵略了大半个中国的日本人，他也打不到这里来呀！长安、长安，这城名起得多好，长安安，安长长，这才是这座城的城魂儿。

这一切，说到底，靠的是什么呢？还不靠的是城墙。

虽然西安的规模已经铺展得很大了，但在西安人的心理上，城，还只能是在城墙之内的那一块方圆里。逢年过节，假日星期，说：“进城去啊！”这是穿过那长长的城河石桥，进入冷风飕飕的城门洞。到了晚上，城墙外的街上虽然灯火通明，夜行人唯有进入城墙内方心里坦然，放缓了车速。年轻人的恋爱是够勇敢的，到鬼才去的地方，说半明半暗的话，但却绝对不往城墙外的某一处幽会。听说大兴安岭森林发生火灾，把漠河吞没了；听说汉江洪

水暴溢，把安康沉沦了，西安人立即想到，那全是没有好的城墙所导致的。在西安，能遭此灾祸吗？凭这城墙，别说水火无忌，就是扔下颗原子弹，它也只能是在城外开花罢了。

有了这四堵墙，西安人就有了安全感。西安人依赖的是这城墙，崇拜的当然也是这城墙。市民们要赌咒了：“我要昧了良心，让我一头撞死在城墙上！”要为难人了，就嚷：“你能，你能说出城墙是怎么修的吗？”城墙是怎么修的，鬼知道！但他们一定要认为是粘土浇了小米汤捶的，用大砖砌的。然后，这砖就成了西安人考问外来人的话题：你知道是多宽多厚吗？你知道人能背几块，驴能驮几块吗？夏天枕着能知道治哪种头痛？刻作砚台能知道墨几日不渗吗？西安人可以把你领到城墙上去看，让你用手触摸，有时大方，也可允许你将你小小的名字刻在某一块砖上，可你是不敢拿动那半块砖的。拉板车的老汉再老，能在那里插拴驴桩吗？捉蝻蝻的小儿再小，能在那里捣砖缝吗？老鼠也不能到城上来打洞，近城墙住的人家，家里放了鼠药，城墙上也要放的。现在，又花巨大的人力物力修复加固城墙，新砌了女墙，新盖了角楼，满城头数万支彩灯昼夜不灭，又要筹建一条城墙公园，这样的工作，世界上除了西安人干，还会有谁呢？

进入城墙之内，就像进了家院，人的意识、感觉就会变了。瞧瞧，井字形的街上，你悠悠地来，他悠悠地去，小贩的叫卖也拖长了声调。当然，最有名的食品是牛羊肉泡馍了，你可以消消停停坐一个小时、两个小时来掰馍。要不，到巷口的小酒馆去，要一杯酒，一盘鸡爪，可以慢慢去品。然后再到路灯杆下的棋摊上，两军对垒，虽是搏杀，但允许反悔，化武为文，长夜更作持久战。树上新驻了蝉，这挺好的飞虫，竟一声长鸣数分钟，声声不歇。时有风筝从广场起飞了，样子多坦荡，谁不会扭了脖子多看几眼呢？而钟鼓楼上的紫燕，飞着飞着似乎要停驻在那里，一定是在欣赏自己落在地上的身影吧。末了，寻剧院去，西安的地方戏剧团在

全国最多，即使不看戏，也可以同那些老艺人叼一支长长的卷烟，沏一杯浓浓的酹茶，趿着拖鞋，在门口闲谈嘛。

城墙之内的生活是够安闲的了。

要安闲，以后更安闲，西安人又在筹建仿唐街、仿明街，说是要在这些街上，人一律穿古时服装，车一律行古时木车，不是已经禁止通行东大街的车辆吗？规定为步行街好，瞎子也可以走来走去了。

西安人在西安居住久了，或许就有一部分人对西安的好处反倒不觉其好了，大多的西安人教育这部分居民的办法是让他出差，到北京去，到上海去，到广州去，让他们吃吃紧张的苦头，于是，那一部分人的睡梦中，常常就梦到了幸福的四堵城墙。

到了夏夜，西安人抱着凉席到城墙头上去享受清凉，不免也是要谈论天下的，他们也似乎有自己的牢骚，埋怨这个城比人家北京，比人家上海，比人家广州怎样怎样；也不免要说：“唉唉，咱西安有什么呀？还多亏有这么个城墙！”

《太白》序

这一本书对我来说有不寻常的意义。

一九八八年的七月，我因病住进了医院，至今病未全愈。我知道我的“病从何起”，数个年头的家庭灾难，人事的是非，要病是必然的。但这一病，却使我“把一切都放下了”，所以我说病就是另一种形式的参禅。

有一种“应无所住”的“平常心”，于文学却十分有益，这就是我写出了这本书中的绝大多数的作品。我不敢说这些作品写得怎么个样子，但自我感觉良好，是比我病前的作品少了几分浮躁气。

再无可宣言，书交读者如老爷过街，我只能“回避”。

贾平凹

1990. 7. 11. 静虚村

《贾平凹散文自选集》 再版后记

这本选集是八七年以前的作品，清样打印出来时我去了桂林及西南几个省份，完成了我最远的一次旅行。八八年我就病了，在医院里几乎躺过了我的三十六本命年。我写散文，多是心绪不好的时候开笔，病中及病后，也就有了另一批散文作品。回头看看，以本命年为界，也可以说以大病前后，散文的境界是不同的。本命年如果是坎，坎于人生是很重要的，大病也是人生的好事，是难得的哲学。但这本选集我仍珍重。我感动着读者对它的喜欢，肯拿出不少的钱去买它，又不断地给我来信抱怨书店的订货太少。现在漓江出版社决定再版，我借此向敬爱的读者朋友致意，也向当年在全国敢于第一回印这么厚的散文选集和这次为再版而作出许多繁杂工作的漓江出版社的彭甸先生、朱新平先生致以衷心感谢。

筹划再版事宜时，恰是台湾著名作家三毛逝世的消息传来，且三毛在临终前给我写了长长的一封信，倾诉了她在人生与艺术中的渴求和寂寞。三毛死于天才的孤独。凡进入大境界的人都是孤独的。她的自杀于她或许是一种解脱的最好方式，留给读者如我的却是长长的痛惜。出版社意欲借此再版收进三毛给我的信件及我两篇悼念她的文章，我是同意的。这本书我曾寄给过三毛，她是在收到的当日就看了一部分，她来信说她继续要看，且要将读后感以后告诉我，却不料就在一两天后去世了。我愿将此书的再

版本再献给她，寄托我们暂短而终生不能忘却的友谊。

贾平凹

1991年2月8日早

《贾平凹小说精选集》序

公元一九九一，这一年多雨，水星值日，什么都淋淋地湿，文学应该与水的关系亲近，我却害病了。西施害病，我害的什么呢？卧在病床上想，有的人里要当官的，可福份太浅，只能在戏台演官，我或许是要蹲几年牢的，念我良善，改作住院了。写文章挣钱，挣了钱吃药，这一身的肉都发苦，杨七郎死于箭下，若将针眼比箭眼，计算起来我早已万箭穿身了。

生病生到这个份上，也是体验人生的一个法门。回首近四十年的月亮太阳，能给我的只是这一支水笔，出门在外，人唤我“著名作家”，听之觉得心酸，常常坠在无名状的惆怅里，生不尽的孤寂，我到底写了些什么呢，值得让人知道我？即使小小名气，成名岂是成功？作家充其量是个手艺人，我的“活儿”做得并不好。

忽一日有人来医院看我，是陕西人民出版社的编辑和一位中年人——介绍说中年人是益书堂先生，新城汽车配件公司的经理，优秀的企业家。益先生话很少，始终微笑，亲善而充满智慧。——说，他们两家横向联合，有一个计划，希望我能合作，就是由企业出钱，让出版社牵头组织编委会，编选我的一本五十万字的小说集。这事我有点窘，我的小说值得这么大动干戈吗？编出来能卖得了吗？但他们的兴趣似乎很浓，我也不好说什么，鸡下了蛋，蛋就不属于鸡的了。

益先生是声誉颇高的企业家，同时热情爱好文学，组成的编

委会的七位编委，都是名望很大的专家，多次开会研究，工作严肃认真，这样的编选，这样的出版，于我还是第一次，我珍贵着他们的厚爱和支持，在此深表谢意。

选编的篇目，涉及到我写作以来的各个阶段，自然不可能囊括进长篇，短篇也有限地收了几篇，便以中篇为主了，依我所见，这本集子编选得很有特色，但愿读者能同我一样喜欢它。

1991年端午节

砦 石 岩

砦石岩是汕头的一座山。

山并不高，但在海边，却全是一堆乱石的堆起：旁边没有更大的山，疑心不了地震后的一场崩塌，便想象是外星人海滩玩过石子的游戏。

游砦石岩的人好多，而爬坡的几乎没有，那平仄纵横的巨石就很野，缀满了许多苔斑，挺象形，作想这是宇宙语，但无人看懂。石与石的夹缝里有细树，寡寡的样子，没有一株是南国的阔叶，都细碎椭圆，叶背乱翻如是耳朵，就能听见在山的腹部嗡嗡一满人语。

游人是在山腹。别的山都要爬，这里却真正是登，觅着山根处两石斜倚的洞穴进去，一股森气就吸身深入，沿一条通道便能引上山顶。这不是人工的斧凿，是乱石堆砌的自然空隙。盘过来，又转过去，旋转而上，常常就走迷失。迷失不打紧，可以在一张石桌下坐歇，目注着一处猜想着它是什么虫鸟人物，多看多新，也可以看着石缝的某一处透射下来的阳光，吊一条黄金绳索。山腹里阴冷，不能久坐，久坐又最易于不识我是哪石，哪石是我。在山腹中钻行，会有军事家的感觉，想到八卦阵，也想到游击战。若有一声笑，笑就酝酿不绝，甚至有金属的音韵，会惊得发笑人一脸的呆。终于从山腹出头，出口却是一块大得骇人的仄石，似乎那是个盖石才被揭开，又有随时要盖上的危险。

站在了山顶，人犹如初生，风吹得温柔，空气能握出水来，渐

渐地睁开眼，能看到天的最空处，也看到了海的最阔处。于是想，石岩不是山，是来镇海的一座塔。

从老深处突然到老高处，探探索索到自由自在，觅寻到了大的境界，又觅寻到了自己，游人于是就大呼小叫。

大呼小叫，人正是成了塔上的风铃。

阿莹作品集序

数年前听人说起阿莹的作品，找来读了一些。他善写人之心理，缜密有如女性，但总觉得有一种什么壳在僵住着。这种感觉当时无法具体，后来一次见到他，蓦然脑子里跳出了“奶油小生”四个字。可使我吃惊的是，数年后的一个清早，偶然同时在几个刊物上读到他的新作，那一种“奶油小生”的壳味全然没有了。我真替他高兴，同时也想到他为了挣脱这个壳不知经受了多少艰难的裂变。

一日，与某朋友闲聊，他与阿莹熟，不觉又谈起阿莹的新作。我把我的想法说出来，他似有同感。我们谈得投机，那日说了许多话。

我说，之所以不满意文学创造中的“奶油小生”，是因为太甜腻，没有独自个性。作为初学创作者激情和冲动可以来自某一种书本或什么概念，但要成为真正的作家，不是从人生社会的真切的体验中获取灵感，诚如文字十分干净，技巧相当熟练，也终不会有大气候。若以此反对而行，同样不是真心身的体验，而要在人物身上贴假胸毛，腰带故意欲系欲坠露出一个肮脏的肚脐眼来，那也将有一个壳来僵住。真心身的人生社会的体验，是创作的“蹈大方”处，真用不着注意那些技巧，技巧是写作中自然而然就会有的。踩上了正道，创作并不是什么十分受累的活计，只要放松，也就是不要有“我在创作”的心态，天才也便产生了。如美人之美在于一处特美，创作宁可将某种东西推往极致而不必面面

俱到，那些所谓的“闲笔”，往往是真性情的勃发，往往是一种文气的释放，别在一种简练的定式中将它们打磨得枯瘦如柴啊。

阿莹的新作正使我这些不清晰的想法更清晰起来。于此我要感激阿莹。如今纯正的文学地处尴尬，好多人已经“金盆洗手”了，也有一些人写起凶杀，奸淫或广告的文学，堕落到很贱的份儿上去。阿莹却仍清苦地成就他的事业，听说他曾说过他的事业不可能惊天动地，但这是他的一种现实，一种充实的精神。阿莹的想法是大愚的，也是大智的，一个人只要是从真的性情里写出真文字，这文字就能存之久远，能传之久远。凭阿莹目下的潜力和势头，目注着永恒和没有永恒的局面（海明威语），谁能说大的成功不会不期然而然的降临他呢？

如今，阿莹结集了他的一部分作品出版，嘱我为序。序是不好作的。便将我那次与朋友的闲聊内容记此。

1989. 5. 4

陈长吟散文集序

我结识的安康文友，最早的要算长吟同志。那时他还在一个大学里读书，十分用功，偶尔到我处闲聊，人本分，话语不多，但对问题自有见解。他写了许多东西让我看，实际而论，那时笔力还粗涩，写得又多是城里的人事。我建议，何不写写安康呢，写写陕南呢，那里是生他养他的地方，他对那里实在熟悉，丢了很可惜的。他当时没有言语，沉默了半天就走了。

以后就是数年，我们没有照面，也没有片信相通。但我到安康去深入生活的时候，又碰着他，他已经是这个地区的文创室干部了。他和我一块走了许多县份，沿途尽讲安康的天文地理，人情风俗，世事变迁，又将他几年来所写的东西让我看。真是刮目相看，他长足进步了，这些文章都不长，都是安康的生活，又都是他青少年时家乡的故事，读来清新可人，令我无限乡思，又无限童趣。他说：我有个计划，就是要写汉江文学，一条汉江，足够我写一辈子了。他说这话的时候，眼睛很亮，充满了自信的激情。我好振奋，极力鼓动。安康和我所写的商州是近邻，两块土地大致相同，但又不同，雄秦秀楚的特点尤其突出，但愿我们一起努力，把我们美丽的陕南多写些，写好些。

今年春天，长吟拿了一部书稿来，说是出版社要给他出版，问我能否写个序什么的。我真为他高兴，答应得很痛快，因为我们陕南又出了人才。我写上这么一些话，一是向他祝贺！二是向他学习，三是互相激励，看重我们身下的这块土地，使我们的读者

都来认识陕南，热爱陕南，歌颂陕南。

1986年7月29日

浩然书法作品集序

浩然的书法在西安很有声誉，尤其是他的逆书。几年前我为此写过文章，我不认为他的倒行逆施是哗众取宠，给予很高评价。采取什么手段，运用什么材料，诚然是无关紧要，关键看的是书法效果，而浩然的书艺确实在那时获得飞跃，应该说，他的逆书是他对于一种习惯思维的反动，是目的在于更自由更淋漓尽致抒发自己心性的成功的探索。现在，许多人也效仿浩然，却错误地采取一种什么的方式，能当众表演而追求是一门惊世的“绝技”的，殊不知凡人喝茶是茶，僧人喝茶是禅，难怪这些人“绝技”出来的永远不是书法作品。

世人在重视一个人的成功时，往往只看到成功的辉煌，不理睬之所以成功的原因，现在浩然的逆书声名震远，但浩然是在数十年刻苦认真地对于传统书艺的实践基础所得。我看过数本浩然的书法作品选集，他的楷隶行草都十分精到。每一类的艺术，达到一定的水平是不甚难的，但如何有自家面目，能脱颖而出，成为真正的艺术家，它靠的就不仅是技艺，更重要的是人格的修养。这种修养或许有这样和那样诸多方面，但能打破一种潜意识中的格局，改变习惯性的创作思维，却是很重要的内容。浩然的逆书的意义就在这里，他的成就给我们的启示也就在这里，我作为一个弄文学的人，我向他致意！

这册集子正是浩然修炼自己的另一种法门，他勤于实践，更多于思考，既是对自己的总结，又是对书法艺术的独到理解。作

为浩然的朋友，除了向他祝贺，我愿向初学书艺的人和喜欢浩然书法艺术的人们推荐这本书：初学的人可以得到书艺的启示，喜欢者们可以更进一步理解浩然和浩然的艺术。

1992. 2. 10 静虚村记

《田奇抒情诗选》序

田奇做诗人似乎如他还不到衰老，又不是官人，却不会骑自行车一样与这个世情不相适宜的了，但他真真正正是诗人。那一顶鸭舌帽，一件长长的冬天里永不改变的蓝布短衫套在小棉袄上的装扮（这或许是六十年代最时兴的服饰），给人的印象一定是残留在诗坛上的一个迂腐遗老吧，而写出的竟偏偏是很现代很现代的诗。

研究他的名字：那个田，恰恰是一个四面不透风的方块中间包容了一个十：方块象征是中国，或者说是民族性的意思吧，那十字则代表了放射和西方性的含义。那么，看似矛盾的却是统一的，以民族味极浓的感应方式抒写出最具现代人的情绪、意味，这就是田奇之所以为奇之处吗？

他说过他是没了为诗的年龄，也忘记了教科书里关于诗的定义的条文，但，知非诗诗，未为奇奇，田奇奇出了一条诗路，也是正路。

我认识田奇已到了八十年代的初期，他差不多可以做我的长辈人了，听说得他年轻时人潇洒诗潇洒活得也潇洒，而现在背开始驼起来，单那一枚常常衔于口唇中的，原是挺长的烟斗已磨损到两指左右，便可作想到他生命燃烧得很长很狠了，但他和当今最年轻的诗人在一起研讨，诗也同年轻人的诗发表在一起，不能不怀疑田奇是那个五十年代成名的诗人呢，还是八十年代的一个什么诗人同了名！

但田奇毕竟是老了的田奇，在初读他的诗于诗感和语感上使人看不出他的老迈外，再读，我就常常想到了那一句“僧敲月下门”，感觉里月是冬夜里的一轮冷月，僧是饱经人生艰辛又深谙佛事的老僧，在一株失却了繁花，没有了柔枝，稀稀疏疏一片碎叶的古树下敲动沉重黝黑的寺门啊。

在我的理解里，诗可以是青春时期的类似于一种不可抑制的性冲动的火焰，诗也应是上了年纪的人睡醒在黎明前黑暗里展腿伸腰发出的从骨骨节节缝隙中释放疲倦的一声长吁，换一句话说，是不是沉闷人生透一口气呢？

正因为长长地透出一口气来的诗作，田氏的诗没有也不可能大量制作，且篇章极短，毫无浮虚；要做到了每一句每一字皆是诗了，太年轻也太爱热闹的读者没有给予他以轰动的效果，可谁又能否认了正如在人生的长途上所背携的干粮袋里，当然先吃的是那些口香糖、巧克力和奶油糕，而留在最后不得不吃的干硬的馍块却是最得于体力消耗的需要的。

那么，寂寞的田奇原来并不田奇寂寞。

1990. 12. 13 日午

炳仁一川作品选序

初夏的一个晚上，风刮得很响，来了炳仁和一川。这两个长条男人，都是为人文潇洒的角色，久时不见了，我们聊得好快活。终了，他们摆出四个关于长安的中篇传奇，嘱我弄个序什么的，几乎容不得我推辞就走了，那时雨下起多时，整个城市已在漆黑中沉睡了。

早在数年前，陕西的文坛就在呼吁西安的都市文学，炳仁和一川最早开始这份工作，但毕竟还是零星短制，没想如今摆在我案头的文稿竟赫赫然几盈半尺！这倒还罢了，虽然未料到他们神速如此，但西安都市文学的大部头作品迟早他们有能耐要制作出来，着我疑惑的是他们这次倒能合二为一的搭伙。一个是教师，彬彬谨小，言之谆谆，一个是锅炉工，大大咧咧，所言赫赫，记得初次认识他们时，我们玩过一次麻将，那别一种的杀场上，一个高喉大噪，挥洒大度，一个君子模样，风度依然，到了定输赢钻桌子，那教头好不羞涩，已经无奈何被按倒桌下了还口里念念有词，钻出来朝众人那么一笑，不忘了拍拍两股上的土，那玩大铍的则霍然着地，碰得椅桌东闪西裂，且要骂出一句两句浪荡粗话。我真不明白他们这漫画中的一对人物是怎么个合作的？

读起文稿，真读得兴起，那大起大伏的情节一直牵着我走，那鲜活的市井气息又使我淫浸于愉悦，读罢掩卷，更不乏深邃沉郁的蕴含冲荡。我毕竟瞧出哪些是谙熟市民生活的炳仁的华章，哪些是鬼录神异的一川的构想，但他们扬长避短的搭伙，实在是画

了一副阳与阴、黑与白的太极双鱼图。

静静地坐下来，我不知道该如何作一个序来，想这种都市文学，北京已经有了一大批京味小说的大家和大文，上海已经有了一大批海味小说的大家和大文，那么这个古城长安呢？当然不能放了胆子说炳仁和一川的小说到了怎样个水平，但古城长安毕竟有人和文了。遂也作想，长安城里有羊肉泡，是名吃，虽未必合天南海北人的胃口，但凡来长安者却来必愿尝。这本长安传奇，在俗和雅中间推将出来，也许某一日忽然名噪唐城，未必不也是一种“名吃”呢！

《玉山蓝水》序

两年前，黄建军出任蓝田，为他饯行时，我书清汪琬《送王进士之任扬州序》于他。两年多了，每每蓝田过来的人，我必问讯，知建军在县上十分辛苦，十分忙碌，人亦削瘦了许多。遂想，他虽无官人的威严，可心底善良，遇事总想着他人的利益，削瘦着倒好，正合了清官的形态。但我们几乎再没有谋面过。今春一个落雨天，我正隔窗瞧看屋外的桐树绽新芽，建军敲门进来了。他还留着那学生头，一笑，眼角分明是多了皱纹。两人又是坐喝。他诡秘地又是笑笑，说：“我送你两件东西。”一件是蓝田石。蓝田玉天下闻名，他却送我一块顽石；这顽石自是好看，其中一半是玉质，我就猜出他的意思：建军为人忠诚，喜欢浑厚而厌烦雕琢，他亦知我所好，送含玉之石而不送弃石之玉啊！我说：“还有一件甚么好东西？”他竟从包里拿出一叠稿纸来，说：“送你过目的，你看是一块石头还是一块玉？”这便是《玉山蓝水》的全文。我几乎是吃了一惊：建军弄起文来了！好一阵狂喜，送走他后，连夜披读，始终为文稿激动，《玉山蓝水》十多万字，尽写蓝田的文物名胜与山水风光，他因不是时下流行的那类作家，所以没有那一套作文的章法，文字亦不甚过多讲究，也正于此，率真来写，直奔性灵。这一类的文章看似容易，其实最难，要么专抄一些县志、碑文，记录些传说轶事，要么用词奇丽，虚张不着边际。建军的激情充沛，其令满贯，观察又都是自我的，独特的。我最喜欢的是从水陆庵到蓝关的一连串游记，自感到心身愉快，恍惚如在了其

山其水之间。自读了王维的诗，经不住诱惑，大前年我冒雪去了一趟辋川，虽是匆匆一走，那印象已十分强烈。归来时时想写些文字，但怎么也写不出个满意来，这恐怕是山水太好的缘故吧。世上有“看景不如听景”，可能也有“听景不如看景”的呢，读着辋川的那一章，又让我对这位大诗人隐居之地的神往。关于溶洞的那一章，建军兴致颇浓，那般殷之情，工笔之绘，多么令人发几多感慨啊！全书每章后皆有诗，用诗的语言对景物又作了升华描绘，从整体结构看别具风格，另有一番韵味。我读过一些县志，大都是些事件与官名、地名之沿革，文字干枯，艺文卷也全是作品大罗列，很难让人读出个味来。《玉山蓝水》是我首次见到的用文学语言写一个县的书，且又附有美丽的照片，可以说是一部形象化的县志！三日后，建军又来，问起读后感想。我说：“好！”建军说：“我不求一个好字，你肯为这块含玉的石头作个序吗？”我一口应允下来。夜里就作序，却迟迟不知序些什么？脑子里老想：“建军是从政之人，倒写得这么一本书来！县官修志、吟诗、作文，这是中国古来的传统，但久久已失却这一风气了。当今的县府怕是最忙碌的地方，在那里，可以说是最能锻炼人，也可以说是最能毁坏人；可以在任数年间切切实实办几件兴利除弊之事，也可以在不歇地接送、应酬、会议中忙碌。从政人皆企图有所政绩，政治本身是一门学问，若到了一定的境界，那就是艺术，但进入艺术之境世上又能有几多人呢？既达不到艺术之境，又不愿沦落到那一种勾心斗角之辈，真不如办几件实事为好。建军忙中偷闲写出此书，也不亏他就任蓝田一趟了。如果天下的“县官”在大量的忙过别的事之外，徒步走一走所辖区域作详细考察，在不想当作家的前提下，也来写一写本县的书，既巩固了“县官”爱县之热情，亦对外宣传了本县，开展了旅游事业，获得经济效益，那么，老百姓更是会永远记着有这么一位好县长了。

《陕西摄影人物传》序

常看到一个什么写作班子，住在高级的宾馆，为某某显赫之人作传书。当了解到此人少时的英武，以至老境以来的功德，很是发抒“天降斯人”的感叹时，不免要提问：传的文体只是属显赫人物所专有吗？在生活着显赫人物的世界上，还有别一种的人物和别一种人物的生活吗？兴奋的是，终于看到一本《陕西摄影人物传》的书。书是陕西旅游出版社出版的，封面是红黄蓝三个光圈，光圈之下，几乎占据封面五分之三处是黑黑的一笔重抹，意思十分明确，这些摄影家也是在各自的人生中乃至整个陕西的摄影史上有着一笔记载。

这些人也能“写下一笔”吗？当然，写了传的，并不一定会流传千古，包括那些显赫人物，也包括这些从事摄影的“卑微”人物。为显赫人物作传，被传的人心安理得，作传的人名正言顺，出版部门以及读者也理所当然地接受。而正基于这种世俗，这本书的出版就具了一种价值、一种意义。虽然这本传还是50多人合集，各人的记载极少，但它在全国摄影界第一本出现，必将还有第二本、第三本，乃至各界各类的人物。这个世界毕竟是显赫大人仅占极小比例的世界。

目下之中国，最出名的是歌星，最离不开的是摄影家。任何大的人物要留影，民间老妪和稚孺小儿要照相，摄影家在按动相机之前数秒或数分钟内，权力是最大的。但是，最离不开的是最不能出名的，而当抢新闻的时候，摄影家的辛苦性，狼狈性，厚

着脸皮性，往往使人觉得这种职业的可笑和可卑。也恰恰充满幽默意味的是：当一个显赫人物对着自己的标准相而得意其庄重风度时，当一个满月小儿的憨态长留于相纸上被合家大人欣赏时，那仅是摄影家的一幅作品而已啊。

将立体化变为平面，以平面而长驻于立体，这就是摄影家的功能。在现今社会，记下历史的一笔的，最直接也最逼真的是摄影家，但摄影家本身的一笔，却常常被抹杀。眼睛看到的是世界上的一切，唯独眼睛看不见自己，眼睛的重要以致让人忘却它的重要。摄影家的伟大在于此，摄影家的可悲也在于此。

这本人物传里，仅仅是中老年摄影家（青年摄影家恐怕人数更多，只能企望于在以后的传书中看到他们），他们或已满头白发，或已一脸皱纹，忙着为他人照了一生脸面而第一次将自己的面目拍照出来。这其中有多少的滋味供世人解知啊！读他们的传稿文字，实在是简单明了，他们没有用繁华的字句，为其身世上罩上一层超人的光环，没有用虚张的文笔为其成就幻化出吓人的色彩，他们有作品在世，作品是他们人生的最佳答案。生平只有朴素到一页或者半页的数字上。

幸好历史是严厉的，能真正流传于后的，任何人又能有几行字呢？

让我打开这本书，再轻轻合上，目光专注在封面上的那墨汁酣饱的一笔，为陕西的中老年摄影家祝福，也为我们每一个小小之人的自己祝福。

《唐人诗咏大雁塔》序

来西安旅游的人越来越多，几乎没有不登临大雁塔的，而在塔上的每一层卷拱门的砖上，甚至在塔下的院子里每一株竹干上，虽然禁止刻划，但题诗留名已经密密麻麻，厌得令人头疼。想想，也可谅解，到了这么好的去处，谁不叹之不足而咏之，咏之不足而书之呢？现在这本诗集，说得美了，是先人诗咏大雁塔，是雅事，是艺术，说得实在，岂不也是古昔人在大雁塔上的胡乱刻划吗？当然这都是些美妙的诗，然而之所以是美妙，就是删除了不美妙的部分而已。

“慈恩塔下题名处，
十七个中最少年。”

二十七岁的白居易及第进士，那是何等得意，他就要邀友聚此，挥笔题诗了。仅此一斑，已经可窥当年“刻划”的热闹。看来，古时与现时同，先人与后人同，大雁塔一直是题诗留名之地啊！

我是赞同题诗留名的。因为中国人有这个传统，这样，若是有名之人，大大人，地就可以以人传；若是未名之人，小小人，人就可以以地传。更何况当今旅游人，有几位是大大人，百分之九十九为芸芸众生，他们的名字除了父母妻儿及两三朋友知之外谁还知得，又不是书法家，又不能有什么文件可以批示，就借大雁塔来发表作品、表现自己了。如果旅游之人皆有这个秉性，是坏事不是好事，面对祖国的某山某川，某景某致，异常冲动，畅美

无比，以抒其诗，以留其名，一是可以激发爱国热心，二是可以培养艺术情趣，三是可以借景排泄得意或排泄不得意，防止滋事生非。只是在旅游之地特设书房和专栏为最好。这样久而积之，真真可能在众多的令人遗憾的诗里字里产生出精美诗和精美的书法，于是，小小人便可能成大大人，未名人作有名人，而后来之人也就又可以编第二本第三本的咏诗集了，但愿我不是胡说，那么这本咏诗集便可以令你再现古昔大雁塔的光彩和先人的风范，又可作为你对大雁塔的印象的进一步加深和所要题诗留名的一点参考吧。

红林诗集序

读红林同志寄来的诗稿，我不敢说篇篇精粹，甚至觉得他编选得有些复杂，但它却真的给我打开了一扇窗户，看到一个纯净的乡土味颇浓的世界。毫不夸张地说，有相当多的篇章使我心身感动，我永远不会忘记了。

诗还是要纯净着好，这不是技巧，是一种生活的态度，是情操。红林的诗有天性所在，虽然他的诗还应在技法上再讲究精练，但他有他的感受和语言，鲜活可爱，没有“玩”深沉的矫情。世上是有大天才，但更多的是从事修练的文人，若落笔总想到惊天地泣鬼神，则易沦为一种滑稽。或许，红林还年轻，没有经历过更多的人生坎坷，也有他身处的环境限制，而一首《童年的水漂和十六岁的湖》以及《失恋》等几篇，这就已经够了，一个诗人在一个阶段里能有多少过眼不忘的好诗呢？

说红林是乡土诗人也好，说是田园诗人也好，他的诗不以哲理见长，却以清新显美。相当多的篇幅写乡间生活，抒发他的情愫，俗中见雅。我们如痴如醉地读陶渊明的诗，在于他的诗写尽了乡间日常生活，在于他的诗句之后的那一颗平和旷达的心。时代当然已经不同，但如何以乡间的人情农事入诗，完满一颗新的诗心，则是对红林的欣喜和希冀啊！

艺术的优劣不在于写了什么东西和什么形式，诗在于感觉，感觉又建立于人格的修养。红林的诗已写得不错，应有更大的目标，不停地脱壳，有一种博大的心怀，那么，同样的乡间生活，写出

的境界更大更幽远，也更纯净了。

借红林诗集出版之机，胡乱数语，聊以为序。

1990. 2. 13

在西京饭店读画

西京饭店是西安市第一座高级宾馆，去观赏它的现代建筑艺术的时候，却意外地读了一组大型历史壁画。壁画布置在二楼的厅廊上，画题为“长安瑰宝”，作者是西丁。廊绕厅曲折，扶栏而走，便一步一画，一画一境，似乎是进入了历史的甬道，幽深诡秘。廊完画乃毕，回坐到厅内沙发上品茗，数根厅柱的玻璃上又反映出画的某一局部，遂使人生发奇样感觉，不知这反映是玻璃的作用，还是头脑中印象的回味。

数年前去敦煌看过莫高窟，后又多次去水陆庵，这两处的壁画和泥塑，让我感兴趣的是那一种故事性的结构。这种结构却在现代的一些壁画中很少看到了。“长安瑰宝”总体是一幅历史壁画，又以统一的点彩制造渲染出浑然的色调，但却割分出十二组，且二十四独立光环使二十四个画面出现每一个容量极大的情节。于是，每一位观画人都不自觉地进入读的境界，淫浸到西安上下几千年的历史和浓厚的黄土文化氛围中去了。

西丁是有名的漫画家，漫画家制作大型壁画在国内是罕见的。但正是这组壁画，漫画家的才能得到充分体现，同时看到了在油画、国画、水粉画诸多方面才能的西丁。

那天，正好在壁画前碰到饭店的黄总经理和西丁先生，经理风度翩翩，精明而质朴，画家不修边幅，憨中透秀，初次相识，我谈了以上读画的感想，一个说，是壁画给饭店增色，一个说，是饭店光大了壁画，我笑道：“这正应了相得益彰之说，来饭店的人

使画得以传颂，画又使饭店有更多人来光顾，恐怕唯一的缺点是饭店将不能容纳所有来古城的游客，而画又不能保存上千年啊！”

1989 年

读李璞的书法作品

我对书法艺术并无研究，只是喜欢读点，读了又爱揣摩作者的心性。李璞先生的字没有富贵气，清贫是肯定的，但绝无俗媚。它潇洒于规矩，瘦硬于仁和，可见为人是很肃正和清高的。商洛的书法名家已有数位，李先生的字独具面目。更令我惊叹的是，先生已是六十岁的人，字元气淋漓，极可能还有大的变化，要取得比现在更大的成就。

我是推崇创作有自己的灵性的，书法艺术是中国人的创造，同别的艺术相比，更具抽象，最能体现天人感应。学习技巧是起码的基础训练，但艺术绝对不是技巧。现在学书法的人很多，字写得很好看的人也多，我们常常能看到许多人的字写得几乎一样，可以夸赞，可以请其写写对联，但这样的字只能是写得好的字，而不能成为一种艺术的。古今大书法家的作品之所以让我们感劝，都是有一种博大的气喷发出来，让我们理解到他们对天地自然、社会人生的体证，而启悟到人格力量的重要。

李先生的作品不属很怪的一类，从他的艺术中能领会到他的人生，形式也极有意味，能看他的胸襟情操。和一些大家相比，如果说还有不足，就是境界。商洛是中国北方文化与南方文化的过渡地带，产生在这里的艺术莫不有明显的雄秦秀楚特点，这种在地域文化的基础上，作品能透发作者的社会人生的经验，这已到了相当的水平，而如何进一步抒情自己对天地自然和生命的独特的觉悟，这是包括我自己在内的商洛人的艺术创作需要突破的一

点。李先生的作品静气十足，给我很多启示，令我警惕创作中的油滑和浮躁。一切创作都可以说是对天地自然生命的体验的法门，时时想到的是体验，而不是就事论事地只想到我的艺术，那艺术自然而然就亲近我们，作品境界必然大了。

李先生的书法作品给我以享受，又给我以启悟，我向先生深表谢意。商洛俊才济济，李先生大器晚成，为商洛争得一份光荣，我向先生祝贺，也盼望他的艺术早日走出大山，辉煌于更远更大的世界。

1992年3月

侯志强画集序

和画家李世南相识的时候，也就相识了侯志强。世南作画，我与侯执纸，我们互不多嘴，礼以一笑，过后两忘。那是一九八四年的事。世南南徙，西安空疏，以说说不尽的世南艺术，竟和侯日渐往来，成了很熟很熟的同志。

画没骨人物画，我是很推崇世南的，凭心而论，志强是颇得了世南的精神；现在世南画风是大变，而还在西安城里的志强却也绘事长进，画格独立了。

志强人并不安静，走路说话老是紧张，先觉得他的画也毛糙，灵动是灵动，气象不够。但后来发现他属于热情性格，又包裹了一颗时而自卑时而狂大的难老的心，就不敢小觑了他。他吸收性挺强，暗地里思谋与操练，又没有形成艺术上的一种硬壳——如旱天的麦，出土五寸就结穗，绳头大的穗——所以每过一段时间，他抱一卷画来，都有新意。我为他祝贺，陪他喝茶，看他越来越发稀的头。

他有许多文学上的朋友，能谈得投机，数年来在人格的力量，画的境界上着意提高，这是他脱颖而出的一条原因。当然，文学和绘画是相互独立的艺术，各自有各自构成语言，绘画没有可视形式的构成而只传达一种意念，那只是一种宣传而还不是艺术，但是，如果只在玩笔墨，讲技巧，那更不是艺术了。我不大喜欢有人一生只画一个具体的物象，或许称谓这样“王”，那样“王”，虚誉美丽，却只能沦为小作坊主。志强的画现在已经很耐读了，诚

然现在索画的和买画的许多是不读画，读不懂，也懒得读。

世南的没骨人物画充满了才气，志强的才气或许不如世南，但他画里有一股涩劲，竭力独立他的人生体的证。目下从事绘事的人太习惯作历史人物图，古时没有照相机，谁知古人美丑肥胖，于是傲骨嶙峋的是板桥，悠坐竹篁的是板桥，卧醉菊丛的是板桥，其实各人在画各人。徐悲鸿的马有君子风，□□□的马是痞子气。志强的画能看出他的苦愁和坚忍。笔墨不放诞而沉稳，意象不壮阔而精妙，可以预测他难以盛极一时，但他极可能闯出一条只属于他的径蹊来。一只鸟落在树上，占据的只是一枝，灿烂在于各自生命的完满。

画坛的折腾，在当今的年月，其程度超过任何艺术门类。这原本是好事，但却苦得许多人随风趋势而丢鞋遗帽。为新奇而新奇的只能落个小家子相来，接受信息而独立思考，以丰富的生活表现自己的体证，宁愿显得愚，大愚者智，这样方有美好作品。我祝志强有那么一日。

92.1.12 夜

《美文》发刊词

亲爱的读者，我们开办了这份杂志，这份杂志是散文月刊，名字叫《美文》。

为什么叫《美文》？因为当今的文坛上，要办一份杂志，又是散文的内容，又是炉灶起得这么的晚，脆的，有彩儿的名字都有了家主，如北京的《读书》、天津的《散文》、广州的《随笔》，以及《散文世界》、《散文百家》、《青年散文家》、《读者文摘》、《散文选刊》，我们想来想去，苦愁了许多日子，只好这么叫了。这么叫的时候，还有一段趣事：那一日，大家讨论“美文”两个字，争论好大，人分两派，一派说“美文”很雅的，如“美学”、“美术”、“美声”。一派说：“美文”了，令人能想到“美容”呀，“美发”呀的。争执不休，忽想到鲁迅他们三十年代办《语丝》是查字典来的，又想到乡下多子的父亲常抱了婴儿出门，第一个碰着什么就依什么起名。于是闭了眼睛翻了一册书，那第一行的第一个字就是美字，出门又恰巧碰着一个汉子，是本市的一个名丑，手里正拿着一本《中国古典美文选》。《美文》就这样确定下来。叫《美文》绝不意味着要搞唯美主义，但我们可以宣言：我们倡导美的文章！

我们倡导美的文章。为什么办的是散文月刊而不说散文说的是文章？我们是有我们的想法。我们确实是不满意目前的散文状态，那种流行的，几乎渗透到许多人的显意识和潜意识中的对于散文的概念，范围是越来越狭小了，涵义是越来越苍白了，这如

同对于月亮的形容，有银盘的，有玉灯的，有桔的一瓣，有夜之眼，有冷的美人，有朦胧的一团，最后形容到谁也不知道月亮为何物了。我们现在是什么形容也不要。月亮就是月亮。于是，还原到散文的原本面目，散文是大而化之的，散文是大可随便的，散文就是一切的文章。

如果同意我们的观点，换一种思维看散文，散文将发生一种质的变化，散文将不要准散文，将不仅是为文而文的抒情和咏物，也就不至于沦落到要做诗人和小说家的初学的课程，轻，浅，一种雕虫小技，而是“大丈夫不为也”的境地。

先人讲，文章千古事。做文章怎能是千古的事？我们理解，做文章的人不要一天到晚黑脑子里总是想着我的文章怎么做，怎样就凤头豹尾，如何起承转合。做文章的人应该“平常”下心来，明白做文章是一种“业”同当将军一样，或同当农夫一样，或同妓女与小偷，生命都一样，“业”，有高下尊卑之分，但都是体证自然宇宙社会人生的“法门”，“法门”在质上归一。若把自己的生命重点移到了在体证，而文章只是体证的一种载体，一旦有悟有感要说，提笔写出，这样的文章自然而然就是好的文章，好的文章自然就有千古价值。我们读《古文观止》，读中学课本，看到了历史上的那些散文大家，写得那一二篇绝美的抒情文，以为散文就是这类，但为了读到某一大家的更多的抒情文而翻阅他的文集时，我们常常吃惊他的一生仅仅是写了这几篇抒情文，而大量的谈天说地和评论天下的文章，原来他们始终在以生命体证天地自然。社会到了今日，出版业异常发达，做文章的人太容易有出版和发表的地方，为出版和发表而做文章，文章必然量多质劣。

当然，文章的好坏，是时代之势左右，汉唐的文章只能是在汉唐，明清的文章只能是在明清。说过了一个时代的文章总体水准由一个时代而定，但往往是一个作家的具体作品却改变了某个时期的文风，作家个人的作用实在是相当大的。中外的文学史已

经证明：真情实感在，文章兴，浮艳虚假，文章衰。文学史上之所以有大家，大家之所以出现，就是在每一个世风浮糜、文风花拳绣腿的时期有人力排陈腐，复归生活实感和人之性灵。

基于诸多想法，我们开办这份杂志，虽然又多了一份杂志，使做文章的人太容易有出版和发表的地方上再多一块地方，但我们的目的之一如鲁迅的那句话：为了忘却的纪念。我们的杂志不可能红爆，我们不是为了有一个舒适而清雅的职业办杂志，也不是为了敛钱发财，我们的杂志挤进来，企图在于一种鼓与呼的声音：鼓呼大散文的概念，鼓呼扫除浮艳之风，鼓呼弃除陈言旧套，鼓呼散文的现实感，史诗感，真情感，鼓呼真正的散文大家，鼓呼真正属于我们身外的这个时代的散文！

所以，我们这份杂志，将尽力克服我们编辑的狭隘的散文意识，大开散文的门户，任何作家，老作家、中年作家、青年作家、专业作家、业余作家、未来作家，诗人、小说家、批评家、理论家，以及并未列入过作家队伍，但文章写得很好的科学家、哲学家、学者、艺术家等等，只要是好的文章，我们都提供版面。在这块园地上，你可以抒发天地宏论，你可以阐述安邦治国之道，可以作生命的沉思，可以行文化的苦旅，可以谈文说艺，可以赏鱼虫花鸟。美是真与善，美是犹如戏曲舞台上的生旦净丑，美是生存的需要，美是一种情操和境界，美是世间的一切大有。

我们完全清醒我们的陋，地处于西北，没有北京、上海、广州的地利，我们办刊的人没有写出什么过硬的文章，办刊又没有经验，而我们的鼓呼虽然竭力却可能微乎其微，但我们确是意气相投的一帮散文的爱好者，涌动着一种崇高的感情，而勇敢起来办这个刊物的，我们是一群声音不大的小狗，挥动的旗子可能仅仅是大人肩头上的小孩手中的小三角旗子，所以我们相信读者会可爱我们，可爱我们的杂志，为我们投稿，为我们提建议而把杂志办好。

刊物是大家的，真的，这是咱们大家的刊物。

1992 年 5 月 28 日

西安这座城

我住在西安城里已经是二十年了，我不敢说这个城就是我的，或我给了这个城什么，但二十年前我还在陕南的乡下，确实是做过一个梦的，梦见了一棵不高大的却很老的树，树上有一个洞；在现实的生活里，老家是有满山的林子，但我没有觅寻到这样的树，而在初作城人的那年，于街头却发见了，真的，和梦境中的树丝毫不差。这棵树现在还长着，年年我总是看它一次，死去的枝柯变得僵硬，新生的梢条软和如柳，我就常常盯着还趴在树杆上的裂着背已去了实质的蝉壳，发许久的迷登，不知道这蝉是蜕了几多回壳，生命在如此转换，真的是无生无灭，可那飞来的蝉又始于何时，又该终于何地呢？于是在近晚的夕阳中驻脚南城楼下，听岁月腐蚀得并不完整的砖块缝里，一群蟋蟀在唱着一部繁乐，恍惚里就觉得哪一块砖是我吧，或者，我是蟋蟀的一只，夜夜在望着万里的长空，迎接着每一次新来的明月而欢歌了。

我庆幸这座城在中国的西部，在苍茫的关中平原上，其实只能在中国西部的关中平原上才会有这样的城，我忍不住就唱关于这个地方的一段民谣：

八百里秦川黄土飞扬，
三千万人民吼叫秦腔，
调一面粘面喜气洋洋，
没有辣子嘟嘟囔囔。

这样的民谣，描绘的或许缺乏现代气息，但落后并不等于愚

味，它所透发的一种气势，没有矫情和虚浮，是冷的幽默，是对旧的生存状态的自审，我唱着它的时候，唱不出声的却常常是想到了夸父逐日渴死在去海的路上的悲壮。正是这样，数年前南方的几个城市来人，以优越异常的生活待遇招募我去，我谢绝了，我不去，我爱陕西，我爱西安这个城。我生在此，死却必定在此，当百年之后躯体焚烧于火葬场，我的灵魂随同黑烟爬出了高高的烟囱，我也会变成一朵云游荡在这座城的上空的。

当世界上的新型城市愈来愈变成了一堆水泥，我该如何来叙说西安这座城呢？是的，没必要夸耀曾经是十三个王朝国都的历史，也不自得八水环绕的地理风水，承认中国的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已不在了这里，对于显赫的汉唐，它只能称为“废都”，但可爱的是，时至今日，气派不倒的，风范依存的，在全世界的范围内最具古城魅力的，也只有西安了。它的城墙赫然完整，独身站在护城河上的吊板桥上，仰观那城楼、角楼，女墙垛口，再怯弱的人也要豪情长啸了。大街小巷方正对称，排列有序的四合院和四合院砖雕门楼下已经幽黑如铁的花石门礅，你可以立即坠入了古昔里高头大马驾驶了木制的大车吱吱吱开过来的境界里去。如果有机会收集一下全城的数千个街巷名称，贡院门，书院门，竹笆市，琉璃市，散场门，端履门，炭市街、麦苋街，车巷，油巷……你突然感到历史并不遥远，以至眼前飞过一只并不卫生的苍蝇，也忍不住怀疑这苍蝇的身上有着汉时的模样还是有唐时标记？现代的艺术在大型的豪华的剧院、影院、歌舞厅日夜上演着，但爬满的青苔如古钱一样的城墙根下，总是有人在观赏着中国最古老的属于这个地方的秦腔，或者皮影木偶，这不是正规的演艺人，他们是工余后的娱乐，有人演，就有人看，演和看都是喧泄的是一种自豪，生命里涌动的是一种历史的追忆，所以你也便明白了街头饭馆里的餐具，磁是那么粗的磁，大得称之为海碗。逢年过节，你见过哪里的城市的街巷演动着了社虎，踩起了高跷，

扛着杏黄色的幡旗放火铳，敲纯粹的鼓乐？最是那土得掉渣的土话里，如果依音笔写出来，竟然是文言文中的极典雅的词语，抱孩子不说抱，说：“携”，口中没味不说没味，说：“寡”，即使骂人滚开也不说滚说“避”。你随便走进一条巷的一户人家中吧，是艺术家或者是工作人，小职员，个体的商贩，他们的客厅是必悬挂了装裱考究的字画，桌柜上必是摆设了几件古陶旧磁，对于书法绘画的理解，对于文物古董的珍存，成为他们生活的基本要求。男人们崇尚的是黑与白的色调，女人们则喜欢穿大红大绿的衣裳，质朴大方，悲喜分明。他们少以言辞，多以行动，喜欢沉默，善于思考，崇拜的是智慧，鄙夷的是油滑，有整体雄浑，无琐碎甜腻。西安的科技人材云集为国内前茅，产生了众多的全球也著名的数学家、物理学家，但民间却大量涌现着《易经》的研究家，观天象，识地理，搞预测，作摇控，你不敢轻视了静坐于酒馆一角独饮的老翁或巷头鸡皮鹤首的老妪，他们说不定就是身怀绝技的奇材异人。清晨的菜市场上，你会见到手托着豆腐，三个两个地立在那里谈论着国内的新闻，去公共厕所蹲坑，你也会听到最及时的关于联合国的一次会议的内容，关心国事，放眼全球，似乎对于他们是一种多余但他们就是这种古都赋予的秉性。“杞人忧天”从来不是他们讥笑的名词，甚至有人庄严提议，在城中造一尊巨大的杞人雕塑，与那巍然竖立的丝绸之路的开创人张骞塑像相映成辉，成为一种城标。整个西安城，充溢着中国历史的古意，表现的是一种东方的神秘，囫囵是一个旧的文物，又鲜活活是一个新的象征。

所以，当我数次搬家，总乐意在靠近城墙的地方住，现在我居住在叫甜水井的方位，井已经覆盖了，但数个四合院内还保留着古老的井台，古往千百年来，全城的生活用水靠这一带甜水供应，老一代的邻居还说得清最后一届水局的模样，抱出匣子来让我瞧那手摸汗浸而光滑如铜的骨片水牌，耳畔里就隐约响起了驮着水

梢的驴子叩着青石板街的节奏。星期日，去那器声腾浮的鸟市，虫市和狗市，或是赶那黎明开张，日出消散的露水集场，去城河沿上看那练习导引吐纳之术的汉子，去旧古书店书摊购买几本线装的古籍，去寺院里拜访参禅的老僧和高古的道长，去楼房的建筑工地的土坑里捡一堆称之为垃圾文物的碎磁残片，分辨其字画属于汉的海风之格或属于唐的山骨之度，我一切都在与历史对话，调整我的时空存在，圆满我的生命状态。所以，在我的居室里接待了全中国各地来的客人乃至海外的朋友，我送他们的常常是汉瓦当的一个拓片，秦砖自刻的一方砚台，或是陪他们听一段已无弦索的古琴的无声的韶音，我说，你信步在城里走走吧，钟楼已没钟，晨时你能听见的是天音，鼓楼已没鼓，暮时你能听见的是地声，再倘若你是搞政治的，你往城东去看秦兵马俑，你是搞艺术的，你往城西去看霍去病墓前石雕。我不知疲劳地，一定要带领了客人朋友爬上城墙，指点那城南的大雁塔和曲江池，说，看见那大雁塔吗，那就是一枚印石，看见那曲江池吗，那就是一盒印泥，记住，历史当然翻开了新的一页，现代的西安当然不仅仅是个保留着过去的城，它有着同其它城市所具有的最现代的东西，但是，它区别于别的城市的，是无言的上帝把中国文化的大印放置在西安，西安永远是中国文化魂魄的所在地了。

1992. 7. 2

“废都”后记

一晃荡，我在城里已经住罢了二十年，但还未写出过一部关于城的小说。越是有一种内疚，越是不敢贸然下笔，甚至连商州的小说也懒得作了。依我在四十岁的觉悟，如果文章是千古的事——文章并不是谁要怎么写就可以怎么写的——它是一段故事，属天地早有了的，只是有没有夙命可得到。姑且不以国外的事作例子，中国的《西厢记》、《红楼梦》，读它的时候，哪里会觉它是作家的杜撰呢？恍惚如所经历，如在梦境。好的文章，囫圇圇是一脉山，山不需要雕琢，也不需要机巧地在这儿让长一株白桦，那儿又该栽一棵兰草的。这种觉悟使我陷于了尴尬，我看不起了我以前的作品，也失却了对世上很多作品的敬畏，虽然清清楚楚这样的文章究竟还是人用笔写出来的，但为什么天下有了这样的文章而我却不能呢？！检讨起来，往日企羡的什么词章灿烂，情趣盎然，风格独特，其实正是阻碍着天才的发展。鬼魅狰狞，上帝无言。奇才是冬雪夏雷，大才是四季转换。我已是四十岁的人，到了一日不刮脸就面目全非的年纪，不能说头脑不成熟，笔下不流畅，即使一块石头，石头也要生出一层苔衣的，而舍去了一般人能享受的升官发财、吃喝嫖赌，那么搔秃了头发，淘虚了身子，仍没美文出来，是我真个没有夙命吗？

我为我深感悲哀。这悲哀又无人与我论说。所以，出门在外，总有人知道了我是某某后要说许多恭维话，我脸烧如炭。当去书店，一发现那儿有我的书，就赶忙走开。我愈是这样，别人还以

为我在谦逊。我谦逊什么呢？我实实在在地觉得我是浪了个虚名，而这虚名又使我苦楚难言。

有这种思想，作为现实生活中的一个人来说，我知道是不祥的兆头。事实也真如此。这些年里，灾难接踵而来，先是我患乙肝不愈，度过了变相牢狱的一年多医院生活，注射的针眼集中起来，又可以说经受了万箭穿身；吃过大包小包的中药草，这些草足能喂大一头牛的。再是母亲染病动手术；再是父亲得癌症又亡故；再是妹夫死去，可怜的妹妹拖着幼儿又回住在娘家；再是一场官司没完没了地纠缠我；再是为了他人而卷入单位的是是非非中受尽屈辱，直至又陷入到另一种更可怕的困境里，流言蜚语铺天盖地而来……我没有儿子，父亲死后，我曾说过我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了。现在，该走的未走，不该走的都走了，几十年奋斗的营造的一切稀里哗啦都打碎了，只剩下了肉体上精神上都有着毒病的我和我的三个字的姓名，而名字又常常被别人叫着写着用着骂着。

这个时候开始写这本书了。

要在这本书里写这个城了，这个城里却已没有了供我写这本书的一张桌子。

在九二年最热的天气里，托朋友安黎的关系，我逃离到了耀县。耀县是药王孙思邈的故乡，我兴奋的是在药王山上的药王洞里看到一个“坐虎针龙”的彩塑，彩塑的原意是讲药王当年曾经骑着虎为一条病龙治好了病的。我便认为我的病要好了，因为我是属龙相。后来我同另一位搞戏剧的老景被安排到一座水库管理站住，这是很吉祥的一个地方。不要说我是水命，水又历来与文学有关，且那条沟叫锦阳川就很灿烂辉煌；水库地名又是叫桃曲坡，曲有文的含义，我写的又多是女人之事，这桃便更好了。在那里，远离村庄，少鸡没狗，绿树成荫，繁花遍地，十数名管理人员待我们又敬而远之，实在是难得的清静处。整整一个月里，没

有广播可听，没有报纸可看，没有麻将，没有扑克。每日早晨起来去树林里掏一股黄亮亮的小便了，透着树干看远处的库面上晨雾蒸腾，直到波光粼粼了一片银的铜的，然后回来洗漱，去伙房里提开水，敲着碗筷去吃饭。夏天的苍蝇极多，饭一盛在碗里，苍蝇也站在了碗沿上，后来听说这是一种饭苍蝇，从此也不在乎了。吃过第一顿饭，我们就各在各的房间里写作，规定了谁也不能打扰谁的，于是一直到了下午四点，除了大小便，再不出门。我写起来喜欢关门关窗，窗帘也要拉得严严实实，如果是一个地下的洞穴那就更好。烟是一根接一根地抽，每当老景在外边喊吃饭了，推开门直叫烟雾罩了你了！再吃过了第二顿饭，这一天里是该轻松轻松了，就趿个拖鞋去库区里游泳。六点钟的太阳还毒着，远近并没有人，虽然勇敢着脱光了衣服，却只会狗刨式，只能在浅水里手脚乱打，打得腥臭的淤泥上来。岸上的蒿草丛里嘎嘎地有嘲笑声，原来早有人在那里窥视。他们说，水库十多年来，每年要淹死三个人的，今年只死过一个，还有两个指标的。我们就毛骨悚然，忙爬出水来穿了裤头就走。再不敢去耍水，饭后的时光就拿了长长的竹竿去打崖畔儿上的酸枣。当第一颗酸枣红起来，我们就把它打下来了，红红的酸枣是我们唯一能吃到的水果。后来很奢侈，竟能贮存很多，专等待山梁背后的一个女孩子来了吃。这女孩子是安黎的同学，人漂亮，性格也开朗，她受安黎之托常来看望我们，送笔呀纸呀药片呀，有时会带来几片烙饼。夜里，这里的夜特别黑，真正的伸手不见五指。我们就互相念着写过的章节，念着念着，我们常害肚子饥，但并没有什么可吃的。我们曾经设计过去偷附近村庄农民的南瓜和土豆，终是害怕了那里的狗，未能实施。管理站前的丁字路口边是有一棵核桃树的，树之顶尖上有一颗青皮核桃，我去告诉了老景，老景说他早已发现。黄昏的时候我们去那里抛着石头掷打，但总是目标不中，歇歇气，搜集了好大一堆石块瓦片，掷完了还是掷不下来，倒累得脖子疼胳膊

膊疼，只好一边回头看着一边走开。这个晚上，已经是十一点了，老景馋得不行，说知了的幼虫是可以油炸了吃的，并厚了脸借来了电炉子、小锅、油、盐，似乎手到擒来，一顿美味就要到口了。他领着我去树林子，打着手电在这棵树上照照，又到那棵树上照照，树干上是有着蝉的壳，却没有发现一只幼虫。这样为着觅食而去，觅食的过程却获得了另一番快感。往后的每个晚上这成了我们的一项工作。不知为什么，幼虫还是一只未能捉到，捉到的倒是许多萤火虫，这里的萤火虫到处在飞，星星点点又非常的亮，我们从林子中的小路上走过，常恍惚是身在了银河的。

老景长得白净，我戏谑他是唐僧，果然有一夜一只蝎子就钻进他的被窝咬了他，这使我们都提心吊胆起来，睡觉前翻来覆去地检查屋之四壁，抖动被褥。蝎子是再也没有出现的，而草蚊飞蛾每晚在我们的窗外聚汇，黑乎乎地一疙瘩一疙瘩的，用灭害灵去喷，尸体一扫一簸箕的。我们便认为这是不吉利的事。我开始打磨我在香山拣到的一块石头，这石头极奇特，上边天然形成一个“大”字，间架结构又颇有柳公权体。我把“大”字石头雕刻了一个人头模样系在脖子上，当作我的护身符。这护身符一直系着，直到我写完了这部书。老景却在树林子里拣到了一条七寸蛇的干尸，那干尸弯曲得特别好，他挂在白墙上，样子极像一个凝视的美丽的少女。我每天去他房间看一次蛇美人，想入非非。但他要送我，我不敢要。

在耀县锦阳川桃曲坡水库——我永远不会忘记这个地名的——呆过了整整一个月，人明显是瘦多了，却完成了三十万字的草稿。那间房子的门口，初来时是开绽了一朵灼灼的大理花的，现在它已经枯萎。我摘下一片花瓣夹在书稿里下山。一到耀县，我坐在一家咸汤面馆门口，长出了一口气，说：“让我好好吃顿面条吧！”吃了两海碗，口里还想要，肚子已经不行了，坐在那里立不起来。

回到西安，我是奉命参加这个城市的古文化艺术节书市活动的。书市上设有我的专门书柜，疯狂的读者抱着一摞一摞的书让我签名，秩序大乱，人潮翻涌，我被围在那里几乎要被挤得粉碎。几个小时后幸得十名警察用警棒组成一个圆圈，护送了我钻进大门外的一辆车中急速遁去。那样子回想起来极其可笑。事后我的一个朋友告诉说，他骑车从书市大门口经过时，正瞧着我被警察拥着下来，吓了一跳，还以为我犯了什么罪。我那时确实有犯罪的心理，虽然我不能对着读者说我太对不起你们了，但我的脸上没有一丝笑容。离开了被人拥簇的热闹之地，一个人回来，却寡寡地窝在沙发上哽咽落泪。人人都有一本难念的经，我的经比别人更难念。对谁去说？谁又能理解？这本书并没有写完，但我再没有了耀县的清静，我便第一次出去约人打麻将，第一次夜不归宿，那一夜我输了个精光。但写起这本书来我可以忘记打麻将，而打起麻将了又可以忘记这本书的写作。我这么神不守舍地捱着日子，白天害怕天黑，天黑了又害怕天亮。我感觉有鬼在暗中逼我，我要彻底毁掉我自己了，但我不知道我该怎么办。这时候，我收到一位朋友的信，他在信中骂我迷醉于声名之中，为什么不加紧把这本书写完？！我并没有迷醉于声名之中，正是我知道成名不等于成功，我才痛苦得不被人理解，不理解又要以自己的想法去做，才一步步陷入了众叛亲离的境地！但我是多么感激这位朋友的责骂，他的骂使我下狠心摆脱一切干扰，再一次逃离这个城市去完成和改抄这本书的全稿了。我虽然还不敢保险这本书到底会写成什么模样，但我起码得完成它！

于是我带着未完稿又开始了时间更长更久的流亡写作。

我先是投奔了户县李连成的家。李氏夫妇是我的乡党，待人热情，又能做一手我喜爱吃的家乡饭菜。一九八六年我改抄长篇小说《浮躁》就在他家。去后，我被安排在计生委楼上的一间空屋里。计生委的领导极其关照，拿出了他们崭新的被褥，又买了

电炉子专供我取暖，我对他们的接纳十分感激，说我实在没法回报他们，如果我是一个妇女，我宁愿让他们在我肚子上开一刀，完成一个计划生育的指标。一天两顿饭，除了按时去连成家吃饭，我就呆在房子里改写这本书，整层楼上再没有住人，老鼠在过道里爬过，我也能听得它的声音。窗外临着街道，因不是繁华地段，又是寒冷的冬天，并没有喧嚣。只是太阳出来的中午，有一个黑脸的老头总在窗外楼下的固定的树下卖鼠药，老头从不吆喝，却有节奏地一直敲一种竹板。那梆梆的声音先是心烦，由心烦而去欣赏，倒觉得这竹板响如寺院禅房的木鱼声，竟使我愈发心神安静了。先头的日子里，电炉子常要烧断，一天要修理六至八次；我不会修，就得喊连成来。那一日连成去乡下出了公差，电炉子又坏了，外边又刮风下雪，窗子的一块玻璃又撞碎在楼下，我冻得捏不住笔，起身拿报纸去夹在窗纱扇里挡风；刚夹好，风又把它张开；再去夹，再张开，只好拉闭了门往连成家去。袖手缩脖下得楼来，回头看三楼那个还飘动着破报纸的窗户，心里突然体会到了杜甫的《茅屋为秋风所破歌》的境界。

住过了二十余天，大荔县的一位朋友来看我，硬要我到他家去住，说他新置了一院新宅，有好几间空余的房子。于是连成亲自开车送我去了渭北的一个叫邓庄的村庄，我又在那里住过了二十天。这位朋友姓马，也是一位作家，我所住的是他家一楼上的一间小房。白日里，他在楼下看书写文章，或者逗弄他一岁的孩子；我在楼上关门写作，我们谁也不理谁。只有到了晚上，两人在一处走六盘象棋。我们的棋艺都很臭，但我们下得认真，从来没有悔过子儿。渭北的天气比户县还要冷，他家的楼房又在村头，后墙之外就是一眼望不到边的大平原，房子里虽然有煤火炉，我依然得借穿了他的一件羊皮背心，又买了一条棉裤，穿得臃臃肿肿。我个子原本不高，几乎成了一个圆球，每次下那陡陡的楼梯就想到如果一脚不慎滚下去，一定会骨碌碌直滚到院门口去的。邓

庄距县城五里多路，老马每日骑车进城去采买肉呀菜呀粉条呀什么的。他不在，他的媳妇抱了孩子也在村中串门去了。我的小房里烟气太大，打开门让敞着，我就站出在楼栏杆处看着这个村子。正是天近黄昏，田野里浓雾又开始弥漫，村巷里有许多狗咬，邻家的鸡就扑扑楞楞往树上爬，这些鸡夜里要栖在树上，但竟要栖在四五丈高的杨树梢上，使我感到十分惊奇。

二十天里，我烧掉了他家好大一堆煤块，每顿的饭里都有豆腐，以致卖豆腐的小贩每日数次在大门外吆喝。他家的孩子刚刚走步，正是一刻也不安静地动手动脚，这孩子就与我熟了，常常偷偷从水泥楼梯台爬上来，冲着我不会说话地微笑。老马的媳妇笑着说：“这孩子喜欢你，怕将来也要学文学的。”我说，孩子长大干什么都可以，千万别让弄文学。这话或许不应该对老马的媳妇说，因为老马就是弄文学的，但我那时说这样的话是一片真诚。渭北农村的供电并不正常，动不动就停电了，没有电的晚上是可怕的，我静静地长坐在藤椅上不起，大睁着夜一样黑的眼睛。这个夜晚自然是失眠了，天亮时方睡着。已经是十一点了，迷迷糊糊睁开眼，第一个感觉里竟不知自己是在哪儿。听得楼下的老马媳妇对老马说：“怎不听见他叔的咳嗽声，你去敲敲门，不敢中了煤气了！”我赶忙穿衣起来，走下楼去，说我是不会死的，上帝也不会让我无知无觉地自在死去的，却问：“我咳嗽得厉害吗？”老马的媳妇说：“是厉害，难道你不觉得？！”我对我的咳嗽确实没有经意，也是从那次以后留心起来，才知道我不停地咳嗽着。这恐怕是我抽烟太多的缘故。我曾经想，如果把这本书从构思到最后完稿的多半年时间里所抽的烟支接连起来，绝对地有一条长长的铁路那么长。

当我所带的稿纸用完了最后的一张，我又返回到了户县，住在了先前住过的房间里，这时已经月满，年也将尽，“五豆”、“腊八”、二十三，县城里的人多起来，忙忙碌碌筹办年货。我也抓紧

着我的工作，每日无论如何不能少于七千字的速度。李氏夫妇瞧我脸面发胀，食欲不振，想方设法地变换饭菜的花样，但我还是病了，而且严重的失眠。我知道一走近书桌，书里的庄之蝶、唐宛儿、柳月在纠缠我；一离开书桌躺在床上，又是现实生活中纷乱的人事在困扰我。为了摆脱现实生活中人事的困扰，我只有面对了庄之蝶和庄之蝶的女人，我也就常常处于一种现实与幻想混在一起无法分清的境界里。这本书的写作，实在是上帝给我太大的安慰和太大的惩罚，明明是一朵光亮美艳的火焰，给了我这只黑暗中的飞蛾兴奋和追求，但诱我近去了却把我烧毁。

腊月二十九的晚上，我终于写完了全书的最后一个字。

对我来说，多事的一九九二年终于让我写完了，我不知道新的一年我将会如何地生活，我也不知道这部苦难之作命运又是怎样。从大年的三十到正月的十五，我每日回坐在书桌前目注着那四十万字的书稿，我不愿动手翻开一页。这一部比我以前的作品能优秀呢，还是情况更糟？是完成了一桩夙命呢，还是上苍的一场戏弄？一切都是茫然，茫然如我不知我生前为何物所变、死后又变何物。我便在未作全书最后的一次润色工作前写下这篇短文，目的是让我记住这本书带给我的无法向人说清的苦难，记住在生命的苦难中又唯一能安妥我破碎了的灵魂的这本书。

一九九三年正月下旬

红 狐

X，你是不曾知道的，当我借居在这间屋子的时候，我是多么地荒芜。书在地上摆着，锅碗也在地上摆着。窗子临南，我不喜欢阳光进来，阳光总是要分割空间，那显示出的活的东西如小毛虫一样让人不自在。我愿意在一个窑洞里，或者最好是地下室里喘气。墙上没有挂任何字画，白得生硬，一只蜘蛛在那里结网，结到一半蜘蛛就不见了。我原本希望网成一个好看的顶棚，而灰尘却又把网罩住，网线就很粗了，沉沉地要坠下来。现在，我仰躺在床上，只觉得这荒芜得好，我的四肢越长越长，到了末梢就分叉，是生出的根须，全身的毛和头发拔节似地疯长，长成荒草。

宽哥说，这屋子真是一座荒园。

我说，那就要生出狐狸精的。

十多年来，我读《聊斋》，夜半三更的时候，总祈盼举头一看，其实是已经感觉到了，窗的玻璃上有一张很俏的脸，仅仅是一张脸，在向我妩媚。我看她，她也看我，我招之，她便含笑，倏忽就树叶般地飘进来。——这样祈盼着，并没有狐狸进来，我猜想那时我的火气太重，屋子里太整洁，太有规矩。于是清早起来，恹恹地发困，便生疑心窗外的那一株垂柳是一个灵魂在站着。她站着成了一株柳的。

如今的冬夜，从月下归来，闻见了谁家的梅。入我的荒园里，并没有随我而入的另一双鞋，影子也没有了。我坐在炉子边烧茶，听着水响和空间里别的什么声音，独自喝了一杯又一杯。忽地想

起李太白的诗：

两人对酌梨花开
一杯一杯复一杯
我醉欲眠君且去
有情明日抱琴来

冬夜里没有梨花开，新窗外有三棵槐，叶子都落了，枝桠在颤起铜的韵。我也没喝酒，亦不想睡，想着真有狐狸的吧。

狐狸并也没有。

但也就在明日，却有人抱了琴来。抱琴人是个矮个男人，就是宽哥，说，我知道你寂寞。这是一架古琴，钟子期与俞伯牙相识的那一种古琴，弹“高山”“流水”的那一种古琴。

宽哥也是寂寞的人——其实谁都寂寞，狼虎寂寞，猪也寂寞。——因为精神寂寞，他学了五年琴。他把琴送于我，我却不懂得琴谱，他明明知道我不懂得琴谱，他竟要送琴的。

琴就安置在我唯一的桌子上，琴成了荒园里最豪华的物件，我觉得一下子富有。那个捡来的啤酒木箱盖做成的茶几，如果上边放着烂碟破碗，就是贫穷的表现，而放着的是数百元的茶具，这便成一种风格，现在又有了古琴，静坐在茶几边的我静得如一块石头，斜睨了那古琴，一切都高雅了。

三日过去，五日过去，《聊斋》的书已不再读，茶是越来越讲究了档次，含品中记起一位才女叫眉的曾与我论过茶，说民间流行一种以对茶之态度如对性的态度的算卦辞，而世上最能品茶的是山中的和尚，和尚对性已经戒了，但那一种欲转化了对茶的体味。我那一日还笑她胡诌，而这日记起，很觉有趣。可我虽有五台山买来的木鱼，却怎么能把自己敲出个和尚来呢？厌了头瞧桌上的琴默默一笑，这一笑就凝固了一段历史，因为那一瞬间我发觉琴在桌上是一个平平坦坦的睡着的美人。

山里的人夏日送礼，送一个竹皮编的有曲线的圆筒，太热的

人夜里可以搂着睡眠取凉，称作是凉美人的。这琴在那里体态优闲，像个美人，我终于明白宽哥的意思了。X，那时我真有一份冲动，竟敢放肆，轻轻地走近去，分明感觉到它已经睡着了，酣声幽微，态势美妙，但我又不敢了惊动，想它要醒过来，或者起身而站，一定是十分地苗条的。那琴头处下垂的一络棉絮，真是它的头发，不自觉地竟伸手去梳理，编出一条长长的辫子，这么好身材的，应该是有一条长辫的。

这一个夜里，夜很凉，梦里全是琴的影子，半醒半寐之际，倏乎听得有妙音，如风过竹，如云飞渡，似诉似说。我蓦地翻床坐起，竟不知身在何处？没月光的夜消失了房子的墙，以为坐在了临水的沙岸，或者就完全在水里。好长的时间清醒过来，拉开灯绳，四堵墙显出白的空间，琴还在桌上躺着。但我立即认定妙音是来自琴的，这瞒不过我的，是琴在自鸣了！

X啊，有琴自鸣，这你听说过吗？三年前咱们去植竹，你说过的，竹的魂是地之灵声，植下竹就是植下了音乐，那么，这琴竟能自鸣，又该是怎样一个有灵的魂呢？

从此每日进屋，就要先坐于琴旁。人在屋外，想有琴在家，坐于琴身了，似守亲爱的人安睡，默默地等待着醒来，由是又捧了《聊斋》来读，终信了这是一份天意。有闲书上讲，女人是一架琴，就看男人怎么调拨，好的男人弹出的是美乐，孬的男人弹出的是噪音。这样的琴，不知道造于哪块灵土上的灵木，制于何年何月的韶光月下，谁曾经拥有过它，又碾转了多少春秋和人序，可它，终于等待到了来我的屋中，要为我蓄满清音，为我解消寂寞，要与我共同创造人间的一段传奇！这样的尤物今生今世既然与我有缘，我该给它起个好名儿来的。

我真的耗费了许多心思，叫它“等待”似乎太硬，叫“欲语”，又觉无力，“半生缘”又偏俗了，“一段不了”，还嫌玄虚。住到这屋子里，我是因了兼职了一个教授职名赚的，门框上我曾写

了“半闲半忙作文章，似通不通上课堂”，我这样的人过这样的日子，起怎样的名字给她呢？我坐在她的身旁，目注了它对它说话，我说我的童年，说我的青年和中年，说我的丑陋的苦难，说我感谢它的话。我是看过报上的报道，说有一人种了一颗南瓜，他每日对南瓜说话如说话于他的孩子，这南瓜就长成背篓般大。还有一人患了心脏病，整日对心脏说感谢的话，委托的话，心脏病竟也无药而治了。我这般也对待我的琴，我感觉琴是听见了，也听懂了。一次不自觉地去触动了几下弦索，它竟应发出极美的音乐来。我当时是惊呆了，因为我从来不识琴谱，连简谱也不识的，怎么就能有如此一段美乐呢？我疑问过宽哥，宽哥说，你再弹触时不妨打开录音机，我过后听听。我这么作了，宽哥就用简谱记下来，说果然好，你是个天才的作曲家。

我不是作曲家，我没有天才，天才是琴自身的，宽哥将数次的录音整理了，成一首乐曲在许多场合演奏，甚至还拿去发表，要署我的名。我声明这不是我作的曲，应该署琴的名。这次我得讨问琴，求它自报姓名。琴没有告诉我，却在灯光下，使我终于看见乌黑的琴身暗处，透出三处一络的红来，黑与红相配得那么和谐和高贵，竟使我以前未注意到的。连着三日，都是在灯光下，发觉了红越来越多，几乎从整个黑里都能看出那下边的一层红来。

这一夜，我梦里觉得我在我的头发里发现了一颗痣，在手心里发现了一条纹，觉得桌上伏着一只艳红的狐。

于是，翌日的清晨，我叫我的琴为“红狐”。

“红狐”虽然依旧在桌上平伏着，但我仍要买了家具到这屋里，我买的是一张特大的床，一个极软的沙发，红狐如果从桌上站起，它的天性里该是爱静卧的。狐之友猜测应是鹤与鹿的。我又搜寻了鹤鹿的画贴在琴后的墙上。

我是这么想，X，狐是世上最灵性最美丽最有感应的尤物，原来是我的荒园里她早已来了！有诗讲好雨知时节，随风潜入夜，那

她是从远的山里林里，或者从蒲氏的《聊斋》里，在那一个雨夜里来的，想宽哥送琴的那个夜，也正好有雨，当时我并不知，天明瞧见屋外的一蓬紫薇湿淋淋的。

X，这就是我要告诉你的事，一件大事，真的一件了不得的大事。也就是我有了红狐琴，我的荒园里再不荒了，我开始过得极平静而又富有，这你应该为我祝福和羡慕吧。

93年11月20日于病房

说 家 庭

家庭是组织的。年轻人组织家庭从没有想到过它的不测——西方人借钱只借给年轻人，因为年轻人能挣得钱来还——年轻人无所畏惧，所以年轻人去当兵，去唱：我想有个家。是的，人活到一定的时候就要有家，这如同小孩子从没有死的恐惧、当科长的职员虎视眈眈看着处长的位子而做梦也不去篡夺国家主席的权一样。没有家，端一颗热烫烫的心往哪里放？流浪，心只有流浪四方。但是，家庭组成了，淑女一变成佳妇，从此奇男已丈夫，人生揭开了新的一页，新的一页是一张褪色的红纸，惊喜已不产生，幻想的翅膀疲软，朝朝暮暮看惯了对方的脸，再不是读你如读唐诗宋词、看你如看街上流行杂志的封面。我们常常惊叹街上人多如蚁，更惊叹一到晚上，人又到哪儿去了，怎么没有听说谁走错了家门？各自有家庭，想回的回，不想回的也得回，家庭里边有日子。男女组合了家庭，家庭里的男女或许是土金相生，或许是水火相克，一加一或许等于二，一加一或许等于零甚或为负，一件苦恼或许二一分半或许一分为二。姑且不说那如漆如胶的夫妇（往往太热乎的夫妇不到头）广而大之的家庭，日子是整齐地过去，烦恼是无序而来，家家都有了一本难念的经。所谓三十而立，以至四十不惑，五十知天命，便是从30以后，家庭的概念就是烦恼和责任。烦恼是存在的内容，责任是忍耐的哲学，而这个时候孩子是最好的精神寄托，也是最大的维护家庭的借口。家庭难道没有它的好处吗？不，它的好处诗人们有整本整本的礼赞，且不论

对于社会的安定，对于种族的延续，对于长涉人的休息，对于寒冷的人的温暖，爱情即便是有过一年两年，一天半天时，真诚的爱情永不能让我们否认，蜡烛熄灭了，蜡烛确是辉煌过黑暗里的光明。但是，当烦恼的日子变成家庭存在的内容的时候，家庭最大的好处是并不意识到家庭的好处。于是，家庭的负担呀，家庭的责任呀，由此要养老抚小而发生摩擦，因油盐酱醋而产生啰嗦，所以，有了家庭后才真正有了佛的意识，神的意识。（我到四川专门去朝拜了乐山大佛，曾书写了一联：乐山有佛，你拜了，他拜；苦海无岸，我不渡，谁渡？）如果做一般人，这样的日子就这么过去了，如牧羊人赶一群羊，举着鞭子不停地拦拦这边跑出队形的羊，拦拦那边跑出的队形的羊，呼呼啦啦就那么一群一伙地漫过去了。而要命的偏有心比天高者，总不甘心灰色的人生，要出人头地，要功名事业，或许厌烦这种琐碎与无奈，看到了大世界的精彩，要寻找新的生命活力和激情，那么，种种种种的矛盾苦闷由之而来，家庭慢慢变得是一个阻碍。太年轻的人受不得各种诱惑，已不再年轻的这个时候亦是受不得诱惑。既是诱惑，必是以已有的短比外边的长，长的越长，短的越短。中国的家庭哪里又都是不平凡的男女组合呢，普遍的家庭偏偏是不允许有这种诱惑，家庭在这时就是规矩，是封闭的阱，是无始无终的环，是十足真金的锁，是苗圃里的一棵树，已经长大了不许移栽。这样的日子，规划着而发着霉气，夜沉静听着蝉鸣。许许多多的人都在有意与无意间哀叹：没有个家多好呀！说这样话的人并不就是存心要撕碎家庭，但如果男女的一方因有事出长差去了，一年或数月不见对方了，都有一种超脱之轻松。且慢，这种暂时的分别与因此而闹成了离婚却是多么的不同！假若真的离婚了，没有这个家庭了，家庭的好处猛地凸现了无以伦比的地位，这如同一个人从甲地往乙地去，因甲地到乙地之间荒无人烟，没有饭店，他是饿了一整天的肚子，他知道了饿肚子的难过，可这种没饭吃的难过毕竟不能

类比真正贫困之人吃了这一顿还不知下一顿吃什么难过。没有了家庭对人的打击是巨大的，失落是惨酷的，即使双方已经反目，一时有解脱感，而静定下来，也是泪眼婆娑，一肚子苦楚无以言说。正因为是这种心绪，一般情况下，没有家庭的人是不愿再见到原是一个家庭的人的，有一种怨和恨，他不能回首往事。他即使在时间的消蚀下和新生活的代替下恢复了精神，仍是要在梦里出现那一个故人的美好形象，仍在随时的动作里，猛然地记起那一个而失态发呆。（我在西游四川剑门关时路经唐明皇闻铃处，相传唐王处死杨玉环逃往蜀地，夜宿此地，忽闻杨玉环口叫“三郎”，起床寻觅，以为生还，后才知是驿楼的风铃叮当而误听，听了传说，我抚了那“唐王闻铃处”的石碑，感念到唐明皇是真人、伟人！）家庭就是如此让人无法捉摸，一道古老而新鲜的算术，各人有各人的解法，却永远没有答案。世上什么都有典型，惟家庭没有典型，什么都有标准，惟家庭没有标准，什么事情都有公论，惟家庭不能有公论，外人眼中的一切都不可靠，家庭里的事只有家庭里的人知，这如同鞋子和脚。家庭是房子的围墙，如果房子一旦没有了围墙，家庭又变成了没有窗子的房子。现在的社会，不组织家庭的人可能被认作怪人，组织了家庭，人可能正常，正常却易是俗人，没有了家庭的人却从身到心，从别人到自己都是半残废了。独自坐望东出的日头和西落的日头，孤寂想想，也好，我们不是常常叹息一个人从小学到大学，学呀学呀，一切都成熟了，生命又快结束了，为什么生下孩子，孩子不就直接有父亲的成熟思维呢？如果那样该多好！真要那样，这世界就不是现在的世界，这人也不是现在的人，世界也不必要这么多人。托尔斯泰说过：每个家庭的幸福都是一样的，不幸却是一个家庭与一个家庭不同。人生的意义是在不可知中完满其生存的，人毕竟永远需要家庭，在有为中感到了无为，在无为中去求得有为吧，为适应而未能适应，于不适应中觅找适应吧，有限的生命得到存在的完满，这就是活

着的根本。所以，还是不要论他人短长是非，也不必计较自己短长是非让人去论，不热羨，不怨恨，以自己的生命体验着走，这就是性格和命运。命运会教导我们心理平衡。

1993 年 10 月 31 日夜于病室

我不是个好儿子

在我40岁以后，在我几十年里雄心勃勃所从事的事业、爱情遭受了挫折和失意，我才觉悟了做儿子的不是。母亲的伟大不仅生下血肉的儿子，还在于她并不指望儿子的回报，不管儿子离她多远又回来多近，她永远使儿子有亲情，有力量，有根有本。人生的车途上，母亲是加油站。

母亲一生都在乡下，没有文化，不善说会道，飞机只望见过天上的影子。她并不清楚我在远远的城里干什么，惟一晓得的是我能写字，她说我写字的时候眼睛在不停地眨，就操心我的苦，“世上的字能写完？！”一次一次地阻止我。前些年，母亲每次到城里小住，总是为我和孩子缝制过冬的衣物，棉花垫得极厚，总害怕我着冷，结果使我和孩子都穿得像狗熊一样笨拙。她过不惯城里的生活，嫌吃油太多，来人太多，客厅的灯不灭，东西一旧就扔，说：“日子没乡下整端。”最不能忍受我打骂孩子，孩子不哭，她却哭，和我闹一场后就生气回乡下去。母亲每一次都高高兴兴来，每一次都生了气回去。回去了，我并未思念过她，甚至一年一年的夜里不曾梦着过她。母亲对我的好是我不觉得了母亲对我的好，当我得意的时候我忘记了母亲的存在，当我有委屈了就想给母亲诉说，当着她的面哭一鼻子。

母亲姓周，这是从舅舅那里知道的，但母亲叫什么名字，12岁那年，一次与同村的孩子骂仗——乡下骂仗以高声大叫对方父母名字为最解气的——她父亲叫鱼，我骂她鱼，鱼，河里的鱼！她

骂我：蛾，蛾，小小的蛾！我清楚了母亲是叫周小娥的。大人物之所以大人物，是名字被千万人呼喊，母亲的名字我至今没有叫过，似乎也很少听老家村子里的人叫过，但母亲不是大人物却并不失却她的伟大，她的老实、本分、善良、勤劳在家乡有口皆碑。现在有人讥讽我有农民的品性，我并不羞耻，我就是农民的儿子，母亲教育我的忍字，使我忍了该忍的事情，避免了许多祸灾发生，而我的错误在于忍了不该忍的事情，企图以委屈求全却未能求全。

7年前，父亲作了胃癌手术，我全部的心思都在父亲身上。父亲去世后，我仍是常常梦到父亲，父亲依然还是有病痛的样子，醒来就伤心落泪，要买了阴纸来烧。在纸灰飞扬的时候，突然间我会想起乡下的母亲，又是数日不安，也就必会一寄笔钱到乡下去。寄走了钱，心安理得地又投入到我的工作中了，心中再也没有母亲的影子。老家的村子里，人都在夸我给母亲寄钱，可我心里明白，给母亲寄钱并不是我心中多么有母亲，完全是为了我的心理平衡。而母亲收到寄去的钱总舍不得花，听妹妹说，她把钱没处放，一卷一卷塞在床下的破棉鞋里，几乎让老鼠做了窝去。我埋怨过母亲，母亲说：“我要那么多钱干啥？零着攒下了将来整着给你。你们都精精神神了，我喝凉水都高兴的，我现在又不至于喝着凉水！”去年回去，她真的把积攒的钱要给我，我气恼了，要她逢集赶会了去买个零嘴吃，她果然一次买回了许多红糖，装在一个瓷罐儿里，但凡谁家的孩子去她那儿了，就3个指头一捏，往孩子嘴里一塞，再一抹。孩子们为糖而来，得糖而去，母亲笑着骂着“喂不熟的狗！”末了就呆呆地发半天愣。

母亲在晚年是寂寞的，我们兄妹就商议了，主张她给大妹看管孩子，有孩子占心，累是累些，日月总是好打发的吧。小外甥就成了她的尾巴，走到哪儿带到哪儿，一次婆孙到城里来，见我书屋里挂有父亲的遗像，她眼睛就潮了，说：“人一死就有了日子了，不觉是4个年头了！”我忙劝她，越劝她越流下泪来。外甥偏

过来对着照片要爷爷，我以为母亲更要伤心的，母亲却说：“爷爷埋在土里了。”孩子说：“土里埋下什么都长哩，爷爷埋在土里怎么不再长个爷爷？”母亲竟没有恼，倒破涕而笑了。母亲疼孩子爱孩子，当着众人面要骂孩子没出息，这般地大了夜夜还要含着她的奶头睡觉，孩子就羞了脸，过来捂她的嘴不让说，两人绞在一起倒在地上，母亲笑得直喘气。我和妹妹批评过母亲太娇惯孩子，她就说：“我不懂教育嘛，你们怎么现在都英英武武的？！”我们拗不过她，就盼外甥永远长这么大。可外甥如庄稼苗一样，见风生长，不觉今年要上学了，母亲显得很失落，她依然住在妹妹家，急得心火把嘴角都烧烂了。我想，如果母亲能信佛，每日去寺院烧香，回家念经就好了，但母亲没有那个信仰。后来总算让邻居的老太太们拉着天天去练气功。我们做儿女的心才稍有了些踏实。

小时候，我对母亲的印象是她只管家里人的吃和穿，白日除了去生产队出工，夜里总是洗萝卜呀，切红薯片呀，或者纺线，纳鞋底，在门闩上拉了麻丝合绳子。母亲不会做大菜，一年一次的蒸碗大菜，父亲是亲自操作的，但母亲的面条擀得最好，满村出名。家里一来客，父亲说：吃面吧。厨房里一阵案响，一阵风箱声，母亲很快就用箕盘端上几碗热腾腾的面条来。客人吃的时候，我们做孩子的就被打发着去村巷里玩，玩不了多久，我们就偷偷溜回来，盼着客人是否吃过了，是否有剩下的，果然在锅项里就留有那么一碗半碗。在那困难的年月里，纯白面条只是待客，没有客人的时候，中午可以吃一顿包谷糝面，母亲差不多是先给父亲捞一碗，然后下些浆水和菜，连菜带面再给我们兄妹捞一碗，最后她的碗里就只有包谷糝和菜了。那时少粮缺柴的，生活苦巴，我们做孩子的并不愁容满面，平日倒快活得要死，最烦恼的是帮母亲推磨子了。常常天一黑母亲就收拾磨子，在麦子里掺白包谷或豆子磨一种杂面，偌大的石磨她一个人推不动，就要我和弟弟合推一个磨棍，月明星稀之下，走一圈又一圈，昏头晕脑的发迷怔。

磨过一遍了，母亲在那里过箩，我和弟弟就趴在磨盘上瞌睡。母亲喊我们醒来再推，我和弟弟总是说磨好了，母亲说再磨几遍，需要把麦麸磨得如蚊子翅膀一样薄才肯结束。我和弟弟就同母亲吵，扔了磨棍怄气。母亲叹叹气，末了去敲邻家的窝子，哀求人家：二嫂子，二嫂子，你起来帮我推推磨子！人家半天不吱声，她还在求，说：“咱换换工，你家推磨子了，我再帮你……孩子明日要上学，不敢耽搁娃的课的。”瞧着母亲低声下声的样子，我和弟弟就不忍心了，揉揉鼻子又把磨棍拿起来。母亲操持家里的吃穿琐碎事无巨细，而家里的大事，母亲是不管的，一切由当教师的星期天才能回家的父亲作主。在我上大学的那些年，每次寒暑假结束要进城，头一天夜里总是开家庭会，家庭会差不多是父亲主讲，要用功学习呀，真诚待人呀，孔子是怎么讲，古今历史上什么人是如何奋斗的，直要讲两三个小时。母亲就坐在一边，为父亲不住吸着的水烟袋卷纸媒，纸媒卷了好多，便袖了手打盹。父亲最后说：“你妈还有啥说的？”母亲一怔方清醒过来，父亲就生气了：“瞧你，你竟能睡着？！”训几句。母亲只是笑着，说：“你是老师能说，我说啥呀？”大家都笑笑，说天不早了，睡吧，就分头去睡。这当儿母亲却精神了，去关院门，关猪圈，检查柜盖上的各种米面瓦罐是否盖严了，防备老鼠进去，然后就收拾我的行李，然后一个人去灶房为我包天明起来要吃的素饺子。

父亲去世后，我原本立即接她来城里住，她不来，说父亲3年没过，没过3年的亡人会有阳灵常常回来的，她得在家顿顿往灵牌前贡献饭菜。平日太阳暖和的时候，她也去和村里一些老太太们抹花花牌，她们玩的是2分钱一个注儿，每次出门就带2角钱3角钱，她塞在袜筒。她养过几只鸡，清早一开鸡棚，一一要在鸡屁股里揣揣有没有蛋要下，若揣阄有蛋，半晌午抹牌就半途赶回来收拾产下的蛋。可她不大吃鸡蛋，只要有人来家坐了，却总热惦着要烧煎水，煎水里就卧荷包蛋。每年院里的梅李熟了，总摘

一些留给我，托人往城里带，没人进城，她一直给我留着，“平爱吃酸果子”，她这话要唠叨好长时间，梅李就留到彻底腐烂了才肯倒去。她在妹妹家学练了气功，我去看她，未说几句话就叫我到小房去，一定要让我喝一个瓶子里的凉水，不喝不行，问这是怎么啦，她才说是气功师给她的信息水，治百病的，“你要喝的，你一喝肝病或许就好了！”我喝了半杯，她就又取苹果桔子让我吃，说是信息果。

我成不成为什么专家名人，母亲一向是不大理会的，她既不晓得我工作的荣耀，我工作上的烦恼和苦闷也就不给她讲。一部《废都》，国之内外怎样风雨不止，我受怎样的赞誉和攻击，母亲未说过一句话。当知道我已孤单一人，又病得入了院，她悲伤得落泪，要到城里来看我，弟妹不让她来，不领她，她气得在家里骂这个骂那个，后来冒着风雪来了，她的眼睛已患了严重的疾病，却哭着说：“我娃这是什么命啊？！”

我告诉母亲，我的命并不苦的，什么委屈和劫难我都可以受得，少年时期我上山砍柴，挑百十斤的柴担在山砭道上行走，因为路窄，不到固定的歇息处是不能放下柴担的，肩膀再疼腿再酸也不能放下柴担的，从那时起我就练出了一股韧劲。而现在最苦的是我不能亲自伺候母亲！父亲去世了，作为长子，我是应该为这个家操心，使母亲在晚年活得幸福，但现在既不能照料母亲，反倒让母亲还为儿子牵肠挂肚，我这做的是个什么儿子呢？把母亲送出医院，看着她上车要回去了，我还是掏出身上仅有的钱给她，我说，钱是不能代替了孝顺的，但我如今只能这样啊！母亲懂得了我的心，她把钱收了，紧紧地握在手里，再一次整整我的衣领，摸摸我的脸，说我的胡子长了，用热毛巾捂捂，好好刮刮，才上了车。眼看着车越走越远，最后看不见了。我回到病房，躺在床上开始打吊针，我的眼泪默默地流下来。

1993年11月27日草于病房

说 生 病

有一种病，在身上七年八年不愈，要想想，这一定是有原因了。泄露了不该泄露的天的机密？说破了不该说破的人的隐私？上帝的阴谋最多可以意会而不能言传的。那么，这病就特别的有意义，自感是一位先知先觉，勇敢的普罗米修斯，甘受惩罚吧。或许，人是由灵魂和肉体两方结合的，病便是灵魂与天与地与大自然的契合出了问题，灵魂已不能领导肉体所致，一切都明白了吧，生出难受的病来，原来是灵魂与天地自然在作微调哩。

真如果这么对待生病，有病在身就是一种审美。静静地躺在床上，四面的墙涂得素白，定着眼看白墙，墙便不成墙——如盯着一个熟悉的汉字就要怀疑这不是那个汉字——墙幻作驻云，恰有白衣白帽白口罩的“天使”女子送了药来。吊针的输液管里晶莹的东西滴滴下注，作想这管子一头在天上，是甘露进入身子。有人来探视，却突然温柔多情，说许多受感动的话，送食品，送鲜花。生了病如立了功，多么富有，该干的事都不干了，不该享受的都享受了，且四肢清闲，指甲疯长，放下一切，心境恬淡，陶渊明追求的也不过这般悠然。

最妙的是太阳暖和，一片光从窗子里进来跌在地上，正好窗外有一株含苞的梅，梅枝落雪，苞蕾血红，看作是敛羽静立的丹顶鹤，就下床来，一边掖下坠的衣襟一边在光里捉那鹤影。刚一闷住，鹤影已移，就体会了身上的病是什么形状儿的，如针隙透风，如香炉细烟，如蚕抽丝，慢慢地离你而去的呢。

暂不要来人的好，人越多越寂寞，摆一架古琴也不必装弦，用心随情随意地弹。直捱到太阳转黑月亮升起，插一盘小电炉来煎中药，把带耳带嘴的砂锅用清水涤了又涤，药浸泡了，香点燃了，选一个八卦中的方位和时分，放上砂锅就听叽叽咕咕的响声吧。药是山上的灵根异草，采来就召来了山川丛林中的钟毓光气，它们叽咕是酝酿着怎么扶助你，是你的神仙和兵卒。煎过头遍，再煎二遍，满屋里浓浓的味，虽然搅药不能用筷子，更不得用双筷——双筷是吃饭的——用一根干桃棍儿慢慢地搅，那透过蘸湿了的蒙在砂锅上的麻纸的蒸汽弥漫，你似乎就看到了山之精灵在舞蹈，在歌唱，唱你的生命之曲。

躺在床上吧，心可以到处流浪，你无处不在，无所不能，从未有过这般的勇敢和伟大，简直可以要作一部类屈原的《离骚》。当你游历了天上地下，前世和来世，熄了灯要睡去了，你不妨再说一些话，给病着的某一部位说话。你告诉它：×呀，你对我太好了，好得使我一直不觉得你的存在。当我知道了你的部位，你却是病了。这都是我的错，请你原谅。我终于明白了在整个身子你里你是多么的重要，现在我要依靠你了，要好好保护你了，一切都拜托你了，×！人的身体每一处都会说话，除嘴有声外，各部无音，但所有的部位都能听懂话的，于是感受会告诉心和大脑，那有病的部位精神焕发，有了千军万马的英雄在同病毒战斗。什么“用人不疑”的仁，什么“士为知己者死”的义，瞬间里全体会得真切和深刻。

生病到这个份上，真是人生难得生病，西施那么美，林妹妹那么好，全是生病生出了境界，若活着没生个病，多贫穷而缺憾。佛不在西天和经卷，佛不在深山寺庙里，佛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生病只要不死，就要生出个现世的活佛是你的。

1993年12月1日午

说 花 钱

中国传统的文化里，有一路子是善于吹的，如中医大夫，如气功师，街头摆摊卜卦的，酒桌上的饮者，路灯下拥簇着的一堆博弈人和观弈人，一分的本事吹成了十二分的能耐，连破棉袄里扣出一颗虱来，也是珍养的，有双眼皮的俊。依我们的经验，凡是太显山露水的，都不足怕，一个小孩子在街上说他是毛泽东，由他说去，谁信呢，人不信，鬼也不信。先前的年里，戴口罩很卫生，很文明，许多人脖子上吊着白系儿，口罩却掖在衣服里，就为着露出那白系儿。后来又兴墨镜，也并不戴的，或者高高架在脑门上，或者将一只镜腿儿挂在胸前衣扣上。而现在却是行立坐卧什么也不带的，带大哥大，越是人多广众，越是大呼小叫地对讲。——这些都是要显示身份的，显示有钱的，却也暴露了轻薄和贫相。金口玉言的只能是皇帝而不是补了金牙的人，浑身上下皆是名牌服饰的没有一个是名家贵族，领兵打仗了大半生的毛泽东主席从不带一刀一枪，亿万富翁大概也不会有个精美的钱夹装在身上。

越不是艺术家的人，其作派越更像艺术家；越是没钱的人，越是要作出是有钱的主儿。说句好话，钱是不能说就证明一切，但也不能说钱就不是一种价值的证明，说难听点，还是怕旁人看不起。过日子的秉性是，过不好，受耻笑，过好了，遭嫉妒。豪华宾馆的门口总竖着牌子写着：“衣着不整，不得入内”，所谓不整者，其实是不华丽的衣着，虽然世上有凡人的邈邈是肮脏、名流

的邈邈是不修边幅之说，但常常有不修边幅的名流在旁人说出名姓后接待者的脸面方由冷清到生动。于是，那些不失漂亮的女子，精致的手袋里塞满了卫生纸，她们不敢进澡堂，剥了华丽的外套，得缩身捂住破旧不堪的内衣，锃亮的高跟皮鞋不能脱，袜子被脚趾捅出个洞。她们得赶快谈恋爱，谈恋爱了，去花男朋友的钱，或者不结婚，或者结了婚搞婚外恋，傍大款，今天猎住这个，明日瞄准了那位，藤缠树，树有多高，藤有多高，男人们“下海”在水里扑腾，她们“下海”了，在男人的船上。社会越来越发展到以法律和金钱维系，有定数的钱就在世上流通，聚聚散散，来来往往，人就在钱上穷富沉浮。若将每一张钞票当一部小说来读，都有一段传奇的吧。

如果平静地来讲，现在可爱的倒不是那些年轻的女子了，老太太更显得真实、本质，做小市民有小市民的味：头梳得油光光的去菜市，问过了这一摊位的价格，又去问那一摊位的价格，仰头看天，低首数钱，为一分两分与摊主争吵，要揭发呀要告状呀地瞧摊主的秤星秤锤，剥菜叶子，掐葱根，末了要走了还随手捏去几颗豆芽。年轻的女子在市民里仍有个“小”字，行为做事却要充大。越是小，越怕人说小，如小日本偏自称大日本帝国，一个长江口上的滩城偏要叫作大上海。

依一般的家庭，能花钱的都是女人，女人在家庭有没有地位就看是否掌握花钱的权利，如今的“气管炎”日益增多，是丈夫们越来越多地失去了经济的独立。事实是，真正的男人是不花钱的。日本的一位首相说过，好男人出门在外身上只装10元钱。他有能力去挣钱，挣了钱就让女人去花吧，看着女人去花钱，是把烦琐的家庭日常安排之任交她去完成了。即使女人们将钱花在衣着上、脸面上，那更是男人的快乐，试想，一个人被他人救过命又救过另外人的命，他是从内心深处不愿常见到恩人而企望被救过的那人常出现在他面前的。不管如何地否认和掩饰，今日的社

会还是以男人为中心的社会，女人——如张爱玲所说——即使往前奔跑，前面遇到的还是男人。所以，有了自己钱的，做了强人的女人，实指望一切要主动，却一切皆不主动，尤其是爱情。

钱的属性既然是流通的，钱就如人身上的垢甲，人又是泥捏的，洗了生，生了洗。李白说，千金散去还复来。守财奴全是没钱的。人没钱不行，而有人挣得钱多，有人挣得钱少，表面上似乎是能力的大小，实则是人的品种所致。蚂蚁中有配种的蚁王，有工蚁，也有兵蚁；狗不下蛋，鸡却下蛋，不让鸡下蛋鸡就憋死。百行百业，人生来各归其位，生命是不分贵贱和轻微的。钱对于我们来说，来者不拒，去者不惜，花多花少皆不受累，何况每个人不会穷到没有一分钱（没有一分钱的是死了的人），每个人更不会聚积所有的钱。钱过多了，钱就不属于自己，钱如空气如水，人只长着两个鼻孔一张嘴的。如果这样了，我们就可以笑那些穷得只剩下钱的人，笑那些没钱而猴急的人，就可以心平气和地去完成各自生存的意义了。古人讲“安贫乐道”并不是一种无奈后的放达和贫穷的幽默，“安贫”实在是对钱产生出的浮躁之所戒，“乐道”则更是对满园生命的伟大呼唤。

《吃喝玩乐》丛书总序

古戏文上常有一句俗话：

“清早开门七件事，
油盐酱醋米面茶。”

这可能是一般人的生活。以前在关中的乡下，常见冬日的屋墙下，老农一边晒暖，一边扞虱，一边谈论皇帝和皇帝一样的人吃什么，就有人说：“吃什么？顿顿辣子拌捞面地喋哩！”老农的想象当然可笑，但皇帝到底吃什么，老农没见过，我也没见过。却寻思，皇帝也好，平民也好，男女老少，贵贱富穷，是人总逃不开个吃的喝的，有吃有喝了就少不得要玩要乐的吧。

可话说回来，虽然人是要吃喝玩乐，毕竟人物不同，食物也不同——人的本性是好的吃个死，不好的死不吃，——吃喝的优劣决定了人的贫富贵贱。但是，吃喝也有吃喝的境界，我们在书上、电影上常常看见美食精舍的贵夫人而痛苦自杀，流浪乞儿却快活无比，这就不是说吃喝得好便有玩有乐，吃喝不好而没有玩乐。不是的。我在寺院见到一个和尚，是有被现代文明烦闷的女子不理解和尚的饭食和睡铺那么简陋，和尚对她说了：我吃粗饭的时候觉得香，粗饭也就是山珍海味；你睡在席梦思床上失眠，席梦思也就是草铺棘丛。这话我觉得对。一个人的吃喝优劣如命运一样难以改变，可对待吃喝却有自选的态度。现在兴旅游，有的人只喜欢跑名胜；有的人却要去没人去的地方，在所谓名胜的地方看到的或许是人人都能看到的景致，去没有人去的地方，或许

获得了别人无法享受的乐趣。

伟大的孔子说过：“小人谋食”，说过之后又说了“君子谋道”。如果为吃喝游玩而吃喝游玩，那真是小人，但在吃喝游玩中体会到道，那就是君子了。一样是茶，我们喝茶是喝，和尚喝茶是禅，这就是我们与和尚的区别。在吃喝玩乐里，有些人是谋不出道来的，（又何必须要谋个什么道呢？）有些人是有意或无意，有多或有少地却在谋出道了，有些人谋出道了也就谋出道了，有些人谋出道了却又能把它写下来，这就是有了这套《吃喝玩乐》的丛书。编这样的丛书似乎太消遣，不革命，但这套书的作者偏哪一个又不是顶天立地的人物？正因为他们顶天立地，又都是人，他们所谈的吃喝玩乐里阐述着他们的人生体味，有大的境界，这又如同书法，并不在于文字的含义而已经是一种心灵的迹化，于是，这样的丛书就有意义了。并且，我们看着别人写的他们在吃喝玩乐里所谋出的道，自然而然也会想到我们的经验，那么，同这些人物论比，他们是君子，我们也就成了君子，他们谋了道得了乐，我们何不也就后他们之乐而乐我们自己呢？

一九九三年四月十二日西安

读雷达的抒情散文

作为文学评论家，雷达已经名满了天下，但作为散文作家，世人知道者并不甚多，这实在令我不解。或许，现当代的文学评论太受影响于别车杜，有了别一种的文体，而所谓的散文，当今又越来越路数窄狭，才形成了这一种分野。其实，评论怎么不就是散文呢？我绝不相信评论家就是逻辑思维而没有形象思维，作家通常所说的“感觉”，评论家就没有？我向来喜欢读评论文章，都是以散文的角度来读的，也正这样，我一直把雷达当散文作家。（我不知道评论家和评论家的雷达愿意不愿意我这么说，是不是评论家在格上比散文家要崇高？）现在，好些人奔走相告，说雷达的散文写得很好，都缘于是雷达写了几篇抒情散文而已。我当然是及时地读了他的那些抒情散文的，我并不吃惊，因为我知道这是绝对的。当年我读《古文观止》的时候，我是多么为选本中的那些抒情散文而激动，便四处搜集某些作家的文集，希望多读些他们这类的散文，可待到读过了他们的文集，才知道他们的抒情散文也就是那么几篇，而辉辉煌煌的文集里竟大量是别样的文字，这些文字完全可以称之为现在所说的评论文章的。我那时想，这些作家写的抒情散文并不多，为什么却以散文大家出现在文学史上呢？也是从那时起，我研究这些作家的抒情散文，开始从他们的大量的可以称之为评论的文章中着手的。现在，我读到雷达的抒情散文，我也便进一步理解了他的大量的被世人称之为评论文的作品了。

如果以民间习惯的标准来看，无论怎样雷达是不能作文人的，他黑头粗脸，衣着不整，形如匪类。十多年前初见他的时候，他是坐在陕西作协一个朋友家的床上大声说话，一双臭鞋脱了就在床下，却摆着个x形。便明白他先是双脚交叉着坐在那里，后双脚相互搓着，搓脱了鞋，一时得意忘形，抽光脚就盘卧于床上了。我那时见人很怯，只友好给他笑笑，但心里是畏惧了这个人物。因为以我的经验，凡长得像文人的十个有九个不是好的文人，看起三棱爆翘的或者迷迷瞪瞪的，只要弄文学，却都会弄出个惊天动地的。当时已读过他许多文章，又听了他的一席言谈，便泛上张岱的一句话：盗劫草莽，帝王气象。也正是这样，八十年代初期，雷达出现在中国文坛，他的资历和功力还不能起到权威的作用，但他野气十足，强悍使性，他的文章虽然还不精美，而即使在一篇很糟糕的文章中仍可以看到其中某一部分极尽灿烂，使你能感觉到他的气在向外喷发。他不是个早熟的人，他也没有只长成个出地半尺就结穗，穗如蝇头的一株麦子。十多年过去了，雷达一直活跃在文坛上，他的重要性在于连接和体现了老一辈评论家和新一代评论家的结合，他的特点或许并不十分独立，太有独立之姿者易是怪才鬼才，但雷达是大才。

虽然说过了一直把雷达当散文家来读，但事实上，抒情散文毕竟是雷达新近几年才有操作。读这些抒情散文，我兴趣就在于他思维角度的如何转换，这如同平日里我喜欢读外国人写的有关中国古典文学的文章，是怎样地把中西文化结合在一个具体的人身上。读多了雷达以前的文章，总为他的气势裹挟而走，却不明白他文章中的灵动来自哪里？而他文章之所得强悍又不板不滞，腾挪有致，也正得益于他的灵动。十多年来的往来交识，文友进而挚友，才知道他貌似粗糙，内心细腻，天生个文人命坏，笔一触纸就来感觉，又易坠入境界，放任自由，目空一切，有极大的勇敢，而离开文章，回到现实，却优柔胆怯，处事无能。这是一种

连本人都无法把握的矛盾性格，这一种心性的人，却正适于发展文学的天才。遗憾地是他写抒情散文来得太晚，这也正好无意识地蓄积了各方面的修养后，抒情散文一出世就比别人来的壮观。当今的散文已被人错误地理解为仅仅是抒情散文，而抒情散文又已被惯宠得柔弱不堪，如同正经的男人形象在戏剧里只是个粉面小生。讨厌了花花草草、婆婆妈妈的扭捏女儿态，又兴起一股遗士之风，已身居了高楼华室，却念叨着竹篱瓜棚下的清风徐来，雅是雅了，却同样一派矫情。空门不易启，不是真和尚，学得再像也是学着做和尚。雷达的抒情散文，不敢说以他独尊，起码他是个大丈夫，要穿就穿皮袄，不穿就赤光身子，从不硬在衣服上琐碎装饰。一篇《置身西西里》，一篇《地球与人生感悟》，海风山骨，何等体面。遥想当年贾谊写完《过秦论》，不知一声浩叹里怎么个痛快淋漓。我是在陕西的一个小县城里读过了这两篇长文的，此后的许多日，我每一经过那条专售铁器的小街上，看那一街两行摆满在地上，又挂满架子上的铁条、铁绳、铁刀、铁铲、铁耙、铁锤，我的感觉特别好。与我同行的朋友是一个热气方刚的闲人，他说在这里打群架就好了，立时铿锵价响，血肉横飞，我却立即想到雷达的抒情散文，觉得他的文章就有这一种铁的质感。

中华民族是容易让人沉重的民族，杞人忧天是不应该再作为一个贬意的成语而流行。但我并不由此而欣赏一种所谓的“作家气”，不作悲天悯人的大深沉，而小境界的激愤太多，浮躁过盛，毕竟有碍于真文学的发展，雷达的抒情散文数量不多，题材一般，《置身西西里》无非是篇游记吧，《地球与人生感悟》也便是一篇观感，还有的差不多尽是些生活随笔之类，他不纠缠于一堆小情绪，不花拳绣腿作小摆设，他作横的大的思考，思考又真切独到，因而见出他的大的深刻。文章的博大与单小，来源于作家的智慧而不在于聪明与机巧，他以往的文章因多是面对了别人的作品作发析批评，或对着整个文坛发自己的感慨，论自己的建设，他的

智慧虽然很多，却较分散，又集中了一个类型，而现在写抒情散文，面对着是自己亲身经历的生活，智慧之点就一个接一个，且皆鲜活不已。写这一路的散文，我喜欢林语堂的，张爱玲的，他们想象力之好，简直令人惊叹。雷达当然略输文采，但他们善以小论大，看见一颗小米即想到了黄土高原的大千，雷达常常又把整个黄土高原缩视为一颗小米。艳不过张爱玲，淡不如林语堂，雷达用力太狠，因此也累，可与其谋大事，不能促膝道家常，这是雷达的长处，也是他的短处。

读了雷达的几篇抒情文，许多人都希望能读到更多些，我也是这般想着，却也不免生几分担心，因为常常有这种情况，有人写一类体裁的东西，众人叫好，便如法一路泡制下去，渐渐就沦落到为写而写的境地。现代出版业的发达，使文章的腿长，又可能使文章的命短。世上的好文章是天地间早就有了的，妙手偶得，不可强使。我说这话的时候，我也为我窃笑，我哪里又敢妄言雷达怎么就不会有更好的文章成批量地涌出呢？

1993年3月6日

读 安 黎

聪明人易歇顶，安黎却一头怒发，黑硬如鬃；应该是梁山泊上的角色，使枪弄棒，呼啸山林，却小少就喜欢写些长短文章。南人北相，北人南相，武人文相，文人武相，安黎破格而合大格，自名安黎，不是黎类，也难安生。这话说与安黎，安黎并不冲动，松口一笑，白惨惨的两排牙，就又懒得动了。

守静是安黎的秉性，似乎见床就亲，总睡不够，养一身黑肥油肉，睡得累了，蓬头垢面在沙发上呆坐，一坐半晌，让旁人吓了一跳，要前去用手在鼻前试试，以为是“过去了”了。

与安黎相识，时间并不长，是读过了他的《丑脚丫走过故乡路》，那是一部自传体小说，里边记有两件事，一件是他们的村子叫麻子村，“十个麻子九个怪”，于是记住了他的来源；一件是他的父亲是个驼背，他认为父亲活着是来还罪的，于是也记住了他的一种生存。

安黎很忠，忠得若奸，为人虔诚也近似了孤傲，许多人错误了他，离着都远。我依我的经验，将八字真言供他享用：闷雷止谤，转毁为嫁。他说我不是你。我复题对联再送：圣贤多寂寞，狼虎少群居。他终于长啸了，说：“我是狼，我是狼吗？”神态不像狼，有点像熊。

世上写文章的人常有两种，一是聪明伶俐的人能写，文章多小生气，一是憨呆厚拙的人更能写，文章虽不多多，但沉着朴茂，态度有致。安黎归于其后，他的诗、小说和随笔，体证而得，有

感为发，不为奇的奇，不故做深刻的深刻。有人曾指责过他偏见，我说，偏见不足怪，安黎的偏见也是美丽的偏见，他只是激愤过盛。他的作品让我们看到了另一种生活和另一种生活中的人们，没有激愤，秀中无骨。高天在上，杞人应忧，但若超越激愤，以出世态度入世，自是有更大的境界。精卫喝大海之水却填大海，于精卫是大海毁了她的人身，不能享受正常的人的幸福和烦恼，非人非兽；而我们，面对了大海和精卫，会发于一种什么感想呢？高手用剑，从无套路，玩儿一般，顺手一扬，剑已插入鞘中了，才是一排蜡烛突然跌落。小和尚终日木鱼敲动，哪里敢庙中胡言；禅师呢，却骂佛，“屎橛子”一般！

鸟为半灵，人为灵，人都有灵，人却用灵各异，安黎的文章，除了他的见解标新立异，行文运笔化迹了他的想象力。他善用闲笔，幽默可人，真正暴露了他的风流才情。正是于此，他的深刻不流于声嘶力竭的鼓动，也不沦落于油嘴滑舌的絮叨。如果他的父亲活着是为了低头还罪，他活着干什么呢，还能干什么呢，他的生存的能力和条件，只是以文章来说他的话，说几辈人的话，犹如在一个没有灯火的夜地里，不紧不慢地说，十句作一句地说，听众都笑了或哭了，却看不见他脸的表情，他的脸在夜里，和夜一个颜色。

那我们就让他还往下说。

《废都》就是《废都》

在四十岁这年里我干了几件事——常言说四十不惑，我却事事令人大惑——之一是写了部《废都》。《废都》是生命之轮运转时出现的破缺和破缺在运转中生命得以修复的过程。生活越来越是一把沉重的铁锤，我不知道它打碎了玻璃后能否就锻造了利剑？我说过，《废都》是“安妥我灵魂的一本书”，也说过《废都》是我“止心慌之作”。搞写作的人说顺了生命体验之类的话，对我而言，《废都》不仅是生命体验，凡近于是生命的另一种形式，过去的我似乎已经死亡了，或者说，生命之链在四十岁时的那一节是断脱了。

“写《废都》时，我并不刻意有什么目标，甚至准备了不发表出版，只是在写的过程中，初稿得到身边一些朋友的阅读，竟甚是喜爱，相互轮换，以至惹得许多杂志编辑部、出版社的大编辑家纷纷来索要，直到越来越多的作家、评论家、编辑家、影视制作者读了全稿，给予热情祝贺和极高的评价。我惊疑不已，我对他们能深切的理解这部书稿感动得双眼潮湿，一个人独坐的时候却扣心自问：是这样吗？茫然得不知所措。好的作品，真正的意义在于时空价值上，《废都》既然面市，我注重的是读者的反应，注重的是各个层次上的人对它的热情到底有多少，现在如果还有人读，以后的人呢？四十多岁的人了，是不易太大激动，是能看透荣与辱的，是应每临大事有静气的，今生今世从事了写作这门工作，面对的就该是永恒和没有永恒的局面吧。

我不明白我怎么就混入了名人之列，我一再说成名不等于成功，名使我得到了许多的好处，名又常常把我抛入尴尬之地。一部《废都》，传闻说我得了百万稿酬，曾经令我哭笑不得，这实在是一个美丽的错误，如果一部作品能获那么多钱，这钱一定烂贱连手纸都不如了。我是个幻想主义者，在我静定思游的时候，我无所不在，无所不能，在现实中却蠢笨如猪。我的这种秉性注定了我的创造，也注定了创造的毁灭，是一个悲剧小人。我写不了纪实作品，也从不善以生活中的原型放大后进入小说。小说家的任务是建构一个意象世界，所以我历来讨厌就事论事的作法，更反对任何心态下的对号入座。因有人喜爱了此书，读后的印象有过《废都》是“当代《红楼梦》、《金瓶梅》”之说，我听后立即制止了。我说，《红楼梦》、《金瓶梅》是伟大的，我还不曾有那个梦想，再说，就是《红》与《金》第二，那又有什么意思呢？《废都》什么都不是，《废都》就是《废都》。也有人读后说过许多话，什么“一部奇书”呀，“传世之作”呀，“《围城》后最好的小说”呀，“文学上的‘清明上河图’”呀，真诚的鼓励我太感激了，但我也真诚的劝告更多的人万不要期望太高，或许这是一部平庸不堪的书，是一部糟糕透顶的书，各人读有各人的心境和见解，但各人仅仅是各人的。如果要读，以平常心随便去读，上厕所读也罢，睡觉前读也罢，只要读得慢些我就满足了。

对一部书的评价，作者最好不要出来说话，作品既然已成了社会的东西，作者的初衷并不一定就是作品真正的价值所在，而许多认识功能、审美功能都是读者重新发现的。读者怎么看都是合理的，一部书的作用是作者和读者共同来创造的，想象力是第一位。《废都》的写作时间并不长，但它的酝酿却久而又久，十多遍的提纲折腾得日夜不宁，写时提纲却又全然抛弃，只有了一个大的趋向，然后漫笔写去，如水逝之而流。我的感觉里，《废都》二字有太多的苍桑，又难以言传，西京城如果是中国的一座废都，

中国在地球上算什么，地球在宇宙中算什么？时间到了一个世纪结束前，在这个并非特定地域的废都中作为人的心态如何、情绪如何？史诗并不是我要追求的东西，我没有那个欲望（其实哪儿有所谓的史诗呢？），我只想写出一段心迹。但我绝对强调一种东方人的，中国人的感觉和味道的传达。我喜欢中国古乐的简约，简约到几近于枯涩，喜欢它模糊的、整体的感应，以少论多，言近旨远，举重若轻，从容自在，在白纸上写写黑字了，更多地黑纸上写白字。我关注现实，因为我是平民，平民并不少有悲天悯人之怀。但我又是作家，作家又称闲人，我笑我是半忙半闲过日子，似通不通写文章。正是关注现实，关注生命，我注重笔下的人物参差而不是人物的对比，注重其悲，悲中尤重其凉，注重其美，美中尤重其凄，在无为中去求为，在不适应中寻适应。

一部《废都》原本是为安神而作，没想却惹得一片繁嚣，我只有静伏一隅了。今日觅得一块偌大的浑圆白石，安放了那尊仿制的青铜独角犀牛在上，再放一枚同样浑圆的小白石于大石下，要欣赏一个“望月图”境界的，不知怎么，却冒出了别人送我的半句联语：假烟假酒贾平凹。咳，世上哪里逃得掉一个假字？真作假时假亦真，假作真时真亦假。

1993年7月5日

《原罪》序

因为喜欢了穆涛的文，也就喜欢了穆涛的人，人是小眼睛的，看着就生急逼，话又慢，仿佛在肚里酝酿了又酝酿，一点一点地滴酒。

穆涛就占了个从容。

时下的国人依然浮躁着，但浮躁的文章人已经厌了。超越激愤，面对了永恒和没有永恒的局面，许多弄文的人忽然觉得从容着好，于是就从容，要么去写了鸡零狗碎的东西，要么如那些也要从容的书法家一样，偏把字写得松歪丑懒，其实一派造作。做人和做文，不是要从容就能从容的，它需要一种定力，定力又来自大的境界。穆涛的文有点像黄宾虹的画，以世界的角度来审视和重铸民族的传统，又藉传统的伸展或转换来确立自身的价值。

我并不知道穆涛的出身和经历——鬼知道他来自仙界还是魔方——难以了解到如此从容的原因，但在研读了他许多文章后，发现他的从容呈现出了他的一种文气和智慧。人是有聪明和智慧之分的。聪明的人到处都有，但聪明常常害人，要沦落到一个小字里边去，智慧却是难得。有智慧的人，特有一种艺术的感觉，平凡的事体里他会觉悟出非凡，话有三说，他巧说得有态有度，该肥就肥，该瘦便瘦，如美妇人。

文坛如社会一样，好人和坏人到处在平均分配着，尤其在当今，天才和小丑常常无法分清，闲人多多，投机者充斥，穆涛可惜没混出个著名来，他实在是写得太少，静观穆涛，他似乎并不

与人争一时短长，多于思考，依赖体证，博览群书，广泛吸收，他的心态是十分地健康。现在很年轻的一批作家，比以前的作家老熟得多，这使我又敬又畏。我知道穆涛会有好作品出来的，却没想到出品的竟是长长的《原罪》，读着这本书，想他眼小言慢，善于蓄力，就体会到了一句古语：口锐者天钝之，目空者鬼障之。

穆涛从石家庄到西安，我们从作者与编辑的关系过渡到一个办公室的同事，开始了行立坐卧都很适意的生活。有茶清待客，无事乱翻书。人是有气味的，或许我们气味相投。

这么长的一部作品说了这么短一个序，如一个胖子头上的小帽，这帽子可以摘下不戴，权当是一本大戏，开场前的几点锣鼓。

说 话

我出门不大说话，是因为我不会说普通话。人一稠，只有安静着听，能笑的也笑，能恼的也恼，或者不动声色。口舌的功能失去了重要的一面，吸烟就特别多，更好吃辣子，吃醋。

我曾经努力学过普通话，最早是我补过一次金牙的时候，再是我恋爱的时候，再是我有些名声，常常被人邀请。但我一学说，舌头就发硬，像大街上走模特儿的一字步，有醋溜过的味儿。自己都恶心自己的声调，也便羞于出口让别人听，所以终没有学成。后来想，毛主席都不说普通话，我也不说了。而我的家乡话外人听不懂，常要一边说一边用笔写些字眼，说话的思维便要隔断，越发说话没了激情，也没了情趣，于是就干脆不说了。

数年前同一个朋友上京，他会普通话，一切应酬由他说，遗憾的是他口吃，话虽说得很慢，仍结结巴巴，常让人有没气儿了、要过去了的危险感觉。偏偏一日在长安街上有人问路，这人竟也是口吃，我的朋友就一语未发，过后我问怎么不说，他说，人家也是口吃，我要回答了，那人以为我是在模仿戏弄，所以他是封了口的。受朋友的启示，以后我更不愿说话。

有一个夏天，北京的作家叫莫言的去新疆，突然给我发了电报，让我去西安火车站接他，那时我还未见过莫言，就在一个纸牌上写了“莫言”二字在车站转来转去等他，一个上午我没有说一句话，好多人直瞅着我也不说话，那日莫言因故未能到西安，直到快下午了，我迫不得已问一个人××次列车到站了没有，那人

先把我手中的纸牌翻个过儿，说：“现在我可以对你说话了。我不知道。”我才猛然醒悟到低牌上写着莫言二字。这两个字真好，可惜让别人用了笔名。我现在常提一个提包，是一家聋哑学校送我的，我每每把有“聋哑学校”字样亮出来，出门在外觉得很自在。

不会说普通话，有口难言，我就不去见领导，见女人，见生人，慢慢乏于社交，越发瓜呆。但我会骂人，用家乡的土话骂，很觉畅美。我这么说的时侯，其实心里很悲哀，恨自己太不行，自己就又给自己鼓劲，所以在许多文章中，我写我的出生地绝不写是贫困的山地，而写“出生的地方如同韶山”，写不会说普通话时偏写道：普通话是普通人说的话嘛！

一个和尚曾给我传授过成就大事的秘诀：心系一处，守口如瓶。我的女儿在她的卧房里也写了这八个字的座右铭，但她写成：“心系一处，守口如平。”平是我的乳名，她说她也要守口如爸爸。

不会说普通话，我失去了许多好事，也避了诸多是非。世上有流言和留言，——流言凭嘴，留言靠笔。——我不会去流言，而滚滚流言对我而来时，我只能沉默。

孙犁论

谈孙犁的文章，如读《石门铭》的书帖，其一笔一画，令人舒服，也能想见到书家书时的自在，是没有任何病疾的自在。好文章好在了不觉得它是文章，所以在孙犁那里难寻着技巧，也无法看到才华横溢处。《鬻宝子》虽然也好，郑燮的六分半也好，但都好在奇与怪上，失之于清正。而世上最难得的就是清正。孙犁一生有野心，不在官场，也不往热闹地去，却没有仙风道骨气，还是一个儒，一个大儒。这样的一个人物，出现在时下的中国，尤其天津大码头上，真是不可思议。

数十年的文坛，题材在决定着作品的高低，过去是，现在变个法儿仍是，以此走红过许多人。孙犁的文章从来是能发表了就好，不在乎什么报刊和报刊的什么位置，他是什么都能写得，写出来的又都是文学。一生中凡是白纸上写出的黑字都敢堂而皇之地收在文集里，既不损其人亦不损其文，国中几个能如此？作品起码能活半个世纪的作家，才可以谈得上有创造，孙犁虽然未大红大紫过，作品却始终被人学习，且活到老，写到老，笔力未曾丝毫减弱，可见他创造的能量多大！

评论界素有“荷花淀派”之说，其实哪里有派而流？孙犁只是一个孙犁，孙犁是孤家寡人。他的模仿者纵然万千，但模仿者只看到他的风格，看不到他的风格是他生命的外化，只看到他的语言，看不到他的语言有他情操的内涵，便把清误认为了浅，把简误认为了少。因此，模仿他的人要么易成名而不成功。如一株

未长大就结穗的麦子，麦穗只能有蝇头大，要么望洋生叹，半途改弦。天下的好文章不是谁要怎么就可以怎么的，除了有天才，有夙命，还得有深厚的修养，佛是修出来的，不是练出来的。常常有这样的情形，初学者都喜欢涌集孙门，学到一定水平了，就背弃其师，甚至生轻看之心，待最后有了一定成就，又不得不再来尊他。孙犁是最易让模仿者上当的作家，孙犁也是易被社会误解的作家。

孙犁不是个写史诗的人(文坛上常常把史诗作家看得过重，那怎么还有史学家呢?)，但他的作品直逼心灵。到了晚年，他的文章越发老辣得没有几人能够匹敌。举一个例子，舞台上有人演诸葛，演得惟妙惟肖，可以称得“活诸葛”，但“活诸葛”毕竟不是真正的诸葛。明白了要做“活诸葛”和诸葛本身就是诸葛的含义，也就明白了孙犁的道行和价值所在。

1993年2月24日